

臺南市政府工作報告編輯例言

本工作報告彙編說明如下：

- 一、依據臺南市議會議事規則第 31 條規定，提報市政府各一級機關及一級單位工作報告。
- 二、本工作報告係彙編市政府各一級機關及一級單位 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施政辦理情形。
- 三、為配合貴會設置之各委員會，26 機關（單位）工作報告之排序如下：
 - (一)民政部門（秘書處、人事處、政風處、法制處、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民族事務委員會、勞工局、社會局、民政局）
 - (二)財經部門（財政稅務局、主計處）
 - (三)教育部門（教育局、文化局、新聞及國際關係處）
 - (四)建設部門（經濟發展局、農業局、衛生局、環境保護局）
 - (五)保安部門（警察局、消防局、交通局、觀光旅遊局）
 - (六)工務部門（工務局、水利局、地政局、都市發展局）

承蒙各位議員歷來給予本府鼎力支持與匡正督導，本府各項市政建設得以順利推展，謹此誠摯敬致謝忱，本工作報告經編纂完成，祈請指正。

目次

壹、民政部門	
一、秘書處.....	1
二、人事處.....	5
三、政風處.....	9
四、法制處.....	13
五、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19
六、民族事務委員會.....	25
七、勞工局.....	31
八、社會局.....	43
九、民政局.....	59
貳、財經部門	
一、財政稅務局.....	69
二、主計處.....	75
參、教育部門	
一、教育局.....	79
二、文化局.....	105
三、新聞及國際關係處.....	133
肆、建設部門	
一、經濟發展局.....	139
二、農業局.....	149
三、衛生局.....	167
四、環境保護局.....	179
伍、保安部門	
一、警察局.....	187
二、消防局.....	197
三、交通局.....	207
四、觀光旅遊局.....	217
陸、工務部門	
一、工務局.....	235
二、水利局.....	259
三、地政局.....	277
四、都市發展局.....	291

壹、民政部門

一、秘書處

(一)文書管理：

- 1.自 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共召開 29 次市政會議、27 次局處協調會議。
- 2.公文收發交換作業：
 - (1)自 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共召開 29 次市政會議、27 次局處協調會議。
 - (2)全面實施公文線上簽核作業，並配合以電子交換傳遞公文，大幅提升行政效率且達減紙目標。
 - (3)本府及所屬一、二級機關線上簽核比率，依節能減紙填報系統至 108 年 6 月底已達 78.79%。
- 3.市府 e 化公布欄作業：建置市府 e 化公布欄，將市府門首公布欄之實體公告公文同步轉載網路；公布欄上附有 QR Code 提供手機行動掃描，方便民眾上網閱覽。自 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共登錄 1,864 筆。

(二)檔案管理：

- 1.檔案管理業務：

自 108 年 2 月 1 日起至 108 年 6 月 30 日止，受理 25,866 件公文歸檔，並將其中 10,243 件紙本歸檔公文，掃描成電子影像檔案。
- 2.檔案開放應用業務：

為促進檔案開放應用，每半年(5月及11月)彙送本府檔案電子目錄至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並透過該局「機關檔案目錄查詢網」開放民眾查詢及申請應用。108 年 5 月間業彙送共計 160 個機關次及 1 行政法人，完成 287,351 筆檔案目錄彙送作業。

(三)總務及廳舍管理：

- 1.提升臨時人員人力運用規劃及專業素質：

鼓勵工友、技工及臨時人員參加採購專業人員訓練，以提升專業素質為目的，但不主辦採購之核心業務。
- 2.公務接駁車之規劃：

每上班日於雙市政中心各對開 4 班接駁車，以因應同仁洽公、開會及公文傳遞等各種需求，提升行政效能，108 年 2 月至 108 年 8 月底計約有 21,539 人次搭乘。
- 3.大樓安全防災計畫：
 - (1)108 年 6 月 11 日辦理民治市政中心各大樓消防常識及火災的預防、火災避難逃生要領及實例教育訓練課程，共計 96 人參加。

(2)108年6月24日辦理永華市政中心各大樓消防常識及火災的預防、地震火災避難逃生要領及實例教育訓練課程，共計40人參加。

4.永華及民治市政中心廳舍硬體設施：

(1)108年6月25日完成永華市政中心市政大樓空調設備更新工程發包。

(2)108年4月30日完成民治市政中心行政大樓頂樓第二期綠屋頂建置計畫，並於6月21日舉辦成果發表會。

(3)108年5月21日完成民治市政中心世紀大樓緊急供電發電機系統更新案發包。

(4)108年5月25日完成世紀大樓2至10樓辦公室燈具汰換，總計1,244組。

(5)108年8月2日完成臺南市政府永華市政中心照明改善節能績效保證專案發包。

(6)108年8月14日完成臺南市政府民治市政中心行政大樓廁所改善工程發包。

(7)108年8月22日完成南瀛堂燈具汰換29組。

5.推動節能減碳措施：

(1)持續辦理節能減碳推動委員會、工作小組及輔導考核小組，設立分層管理制度之運作。

(2)108年6月17日召開108年第1次節能減碳推動委員會，檢討各機關學校節能成效，並請各機關仍持續加強節水、節電。

(3)積極推動智慧電動車共乘計畫，各機關同仁若有公務需求，可使用搭乘電動車往返雙市政中心，108年2月至108年8月使用次數計有165次，行駛11,745公里。

6.開源節流，活化閒置空間：

(1)於永華市政中心二樓中庭及民治市政中心一樓大廳辦理各類藝文展覽共計16場次。

(2)每月於永華市政中心地下室及民治市政中心一樓大廳辦理新農人計畫-台南菜市長展售會活動。

(3)空間委外經營：

A.以委外經營方式規劃美髮部、理髮部、便利商店及員工餐廳等空間，將市府可利用空間，以公開招租方式，由民間業者承攬。

B.於永華市政中心地下室一樓及民治市政中心行政大樓一樓東側迴廊規劃臨時攤位，由攤商租用販售商品。

C.協助家庭扶助中心於民治市政中心設置「南瀛小棧」，讓自強媽媽以自立方式經營各式餐飲。

D.上開方式除充分利用本府可資活化之空間外，兼收提供就業機會與

員工便利之效。

(4)活化市有資產：

永華市長官邸位中西區南門路上，本府為節省維護經費，活化市有財產，經跨局處研議後，以招商方式引進民間資金、技術及進行整修、營運，打造優質的文教環境，活化該區域空間，已於104年4月1日正式對外營運，每年收取權利金263萬2,716元。

7.會議室之管理借用：

規劃雙市政中心會議室計17間，使用線上申請便利各機關單位開會使用，108年2月至108年8月借用次數約計3,848次。

8.公務車輛之派遣：

提供公務車及駕駛，便利同仁外出洽公及參加各項會議時申請使用，108年2月至108年8月底計派遣1,842車次。

(四)採購企劃管理：

1.採購企劃業務：

自108年2月1日起至108年8月31日止，共辦理採購專業人員訓練7班次，班次及人數如下表：

班別	開班數	參訓人數	
採購專業人員訓練班	基礎班	5	394
	進階班	2	73

2.採購稽核業務：

自108年2月1日起至108年8月31日止，共稽核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採購案件112件，相關採購缺失已函請各機關學校確實改善。

3.採購申訴審議業務：

自108年2月1日起至108年8月31日止，臺南市政府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共受理12件(申訴2件，調解10件)。

4.小額採購資訊系統業務：

(1)為落實清廉政策，本府業已建構小額採購公開透明機制，藉由系統的建置，使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的採購環境公開透明，落實清廉政策。

(2)小額採購資訊系統自100年陸續開放各級機關單位登錄，至108年8月底累計登填共計17萬2,000筆，有效達成採購公開透明的目的。

二、人事處

(一)召開本府組織調整及員額評鑑審議小組，彈性調整組織架構，以符合施政目標：

本府致力打造小而美、小而能的政府組織，108年2月1日至108年8月31日止，共計召開2次「本府組織調整及員額評鑑審議小組會議」，配合本市施政願景、業務發展所需，適時調整各級機關組織架構與員額，合理配置各機關單位人力。

(二)營造友善職場環境，以創新多元方式推動員工協助方案：

健康的員工是政府最重要的資產，本府人事處致力營造友善健康職場環境，建立健康的工作型態並辦理各類工作與生活平衡課程與活動，以促進員工身心健康，給員工專業、體貼、溫暖的關懷服務，協助員工解決影響工作效能之問題，全心投入為民服務的工作，提升工作績效及服務品質。

(三)賡續提供舒適、便捷的應考環境，服務在地考生達 20,684 人：

- 1.自 108 年 2 月 1 日起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假長榮中學、臺南二中、臺南一中、德光中學、光華高中等 5 所學校辦理國家考試計 5 場次(108 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普通考試導遊人員、領隊人員考試、108 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警察人員、一般警察人員、交通事業鐵路人員考試、108 年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三級暨普通考試、108 年第二次專門職業技術人員高等考試醫師中醫師考試分階段考試、中醫師、營養師、心理師、護理師、社會工作師考試及 108 年司法人員五合一考試)，臺南考區報名總人數達 20,684 人。
- 2.本府人事處積極協助考選部辦理臺南考區各項試務工作，讓考生及家長毋須長途跋涉、舟車勞頓，降低考生及家長應考之費用與時間，得以最佳狀態應考，有效提升考試錄取率，應考人及家長均給予高度肯定。

(四)秉持用人唯才，嚴選適任人才：

本府職務出缺時，考量機關特性與職務需要，依資績並重與公平公開之原則，遴選適任人才。自108年2月1日至108年8月31日止，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薦任第八職等以上職務出缺商調其他機關現職人員遞補者計 46 人，由內部人員陞遷者計 67 人。

(五)貫徹「考試用人」之精神，為組織注入優質人力：

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自108年2月1日起至108年7月31日止，提列公務人員考試職缺數142個，提缺比為61%，已符合中央規定之35%，並持續增列職缺為組織挹注新血，活絡機關新陳代謝，回應民眾需求，以提供民眾更多服公職的機會。

(六)保障本市弱勢族群及身心障礙者就業權益，超額進用是類人員：

- 1.進用身心障礙人員：

依據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規定，各機關學校公、勞保人數每滿34人，應有身心障礙者1人，截至108年8月31日止，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應進用621人，已進用1,000人，超額進用379人，進用比率達161%。

2.進用原住民人員：

依據原住民族工作權保障法規定，非原住民地區機關學校僱用約僱人員、駐衛警察、技工、工友、清潔工、收費管理員及其他不具公務人員任用資格之非技術性工級職務每滿100人，應進用原住民1人，截至108年8月31日止，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應進用23人，已進用41人，超額進用18人，進用比率達178%。

(七)激勵工作熱忱，端正服勤紀律，提高服務品質及工作績效：

1.舉薦團隊楷模，樹立標竿典範，激勵員工士氣：

- (1)為激勵市府團隊士氣，辦理本府模範公務人員選拔，108年選拔11位模範公務人員，其中遴薦民政局科員蔡芷欣及文化資產管理處組長林佳蕙等2員參加行政院模範公務人員選拔。
- (2)另為表揚局處首長以上人員任職本府期間之卓著貢獻，辦理請頒功績獎章作業，108年2月1日至108年8月31日計核頒三等功績獎章3人。

2.秉持綜覈名實、信賞必罰之原則，覈實評核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公務人員表現，以公平、公正、適法之方式辦理獎勵案件，108年2月1日至108年8月31日本府暨所屬各機關學校核定公務人員之獎勵案件：一次記一大功81人、記功二次1,157人次、記功一次1,878人次、嘉獎二次4,448人次、嘉獎一次6,090人次。

3.自108年2月1日起至108年8月31日止，總計抽查本府及所屬機關勤惰狀況共計20個機關、400人次，有效端正服勤紀律、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八)選薦優秀中高階文官參加培訓，拓展治理能力與國際競爭力：

為培育中高階文官宏觀思維、跨域治理及領導能力，並瞭解國際政經發展趨勢，108年2月1日至108年8月31日共計推薦中高階主管4位，參加行政院及考試院辦理之國內、外中高階主管研究班，透過各縣市中高階文官交流、國外標竿實地參訪及觀摩，擷取組織內外成功案例與典範，擴散學習效益。

(九)落實標竿學習，提升組織效能：

行政院為藉由標竿案例治理經驗，精進地方治理並互相學習交流，請各縣市政府推薦成功施政案例參加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08年度「標竿學習案例」評選活動，本府各局處推薦優秀案例計有12例，並經遴選推薦本府工務局「道路挖掘管理制度」參加評選。

(十)執行公務人力培訓計畫，培育優質公務人才：

1.建置訓練基模，強化訓練課程與施政目標之連結度，以有效提升訓練成效，

108年2月1日至108年8月28日本府公務人力發展中心共計辦理100班期，訓練6,684人次，訓練總時數30,436小時。

2.營造優質英語學習環境，提升公務人員整體英語力，建立系統化英語培訓課程，108年2月1日至108年8月28日本府公務人力發展中心共計辦理11班期，訓練1,393人次，訓練總時數5,416小時。

3.截至108年8月31日止，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現職公務人員通過初級英檢以上檢定計有5,498人，通過比例44.04%。

4.建置培訓資源分享服務，整合訓練供給及需求，推動在地化培訓課程，共享辦訓資源，108年2月1日至108年8月28日本府各機關共分享294門課程，計分享4,859個參訓名額。

(十一)打造豐富數位學習網，營造雲端學習環境：

「e學補給站」提供本府員工多元學習管道，108年2月1日至108年8月28日新增自製6門數位課程，累計該平台計有74門自製數位課程，課程選讀人次為33,007人次。

(十二)建立訓練成果評估機制：為確保課程符合同仁需求，辦理學員滿意度調查，108年2月1日至108年8月28日參訓學員對培訓課程整體滿意度為91.0分。

(十三)依法辦理待遇福利事項：

1.善用WebHR待遇福利子系統及各機關學校用人費用管理資訊系統之檢核程式，辦理檢核與管控。

2.輔導各機關學校正確發給子女教育補助及主動協助申領婚喪生育補助，編撰個案範例及「權益明細表」，主動服務員工。

3.宣導人事行政總處統一規劃推動之優惠房屋貸款、消費性貸款、長期照顧保險方案、團體保險、網路購書優惠、旅遊平安卡等6項優惠措施。

(十四)妥善規劃退休機制，主動協助並關懷屆退人員了解退休內容及協助建立退休生活：

1.除考量機關人力運用需求及市政財務狀況，並尊重公教人員對於生涯之規劃，審慎規劃有限財源，取得機關與同仁之平衡，108年度截至8月核定退休人數，各機關共計197人、各學校共計321人。

2.編訂「退休人員辦退事項及應領款項一覽表」，使屆退人員得循序整理相關資料並辦理各項手續，從容辦退。

3.辦理將屆退人員關懷講座，協助將屆退人員了解退休法規相關內容，並為協助退休人員規劃退休生活，持續參與社會活動，充實退休生活內涵，本年度關懷講座共88人參加。

(十五)推動人事業務資訊化，創造高效能服務：

1.建立人事資訊種籽教師輔導團，建構服務網絡以及時提供協助，計分10區

16 組，種籽教師 62 人。

- 2.訂定「人事資訊應用系統教育訓練計畫」，以自有資訊種籽教師擔任講座辦理人事資訊業務研習，節省訓練經費。108 年開辦 10 門資訊系統及操作訓練課程。
- 3.運用「i-share 行動知識網」，快速傳達人事資訊，提升全體人事機構行政效能。
- 4.積極維護人力資源管理系統 WebHR 人事資料庫以達到即時性、正確性、完整性之目標，各月份人事資料填報，業獲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考核均達滿分。
- 5.各機關學校確實完成全國公教人員退休撫卹整合平臺之退休人員資料建置，藉由完整資料庫，增進行政及管理效率。

(十六)規劃辦理各項員工文康活動及推動健康友善職場，鼓舞工作士氣：

- 1.營造溫馨職場：辦理各項文康活動，包括桌球賽、歌唱比賽、單身員工聯誼、公教人員美展等，提倡員工正當休閒活動，鼓舞工作士氣。
- 2.提高適婚者成家意願：為提升適婚年齡公教員工成家意願，提供單身員工友善交友機會以認識其他單身員工，共計辦理 4 場次單身員工聯誼活動，以拓展單身員工人際生活圈。
- 3.應用健康存摺達成自我健康管理：
 - (1)自 108 年 3 月起透過公務電子郵件每月提供一則健康菜單，供同仁參閱。
 - (2)宣導登錄健保署健康存摺做好自我健康管理，計 346 人參與宣導會，截至 108 年 7 月底下載人數計 5,567 人，占總人數之 45.93%。
 - (3)分別於永華及民治市政中心 1 樓聯合服務中心設置自助量血壓、體重健康小站，鼓勵同仁隨時掌握自我健康狀態。
- 4.建構健康環境：參酌本府公務人員職場評價分析報告及考量性別，年齡等因素，辦理 3 場不同健康主題講座，照顧員工生理及心理之健康，舒緩壓力，共計 260 人次參加。

(十七)與托育機構簽訂優惠契約，提供員工托育服務：

為提供符合員工托育需求服務，與 55 家托育機構簽訂優惠契約，提供同仁多方選擇，滿足不同需求，以健全員工子女托育服務。

三、政風處

(一)政風預防業務：

- 1.召開廉政會報，結合行政力量，貫徹執行廉政工作
 - (1)本府 108 年度第 1 次廉政會報於 108 年 5 月 13 日由市長主持，並邀請府內各機關廉政委員及本府外聘廉政委員，於本府永華市政中心 6 樓簡報室召開，針對本府廉政相關議題進行專題報告與討論，過程圓滿順利。
 - (2)本期督導所屬政風機構辦理廉政會報共計 25 案，期有效結合各單位防貪肅貪之能量，以發揮統籌整合之功能。
- 2.針對機關風險業務，瞭解廉政民意，分析研提建議
針對機關風險業務，深入分析問題與癥結，研析可能發生風險成因，研提策進建議作為；108年度督同所屬政風機構規劃辦理計7案，相關主題分別為本府財政稅務局「為民服務暨違規菸酒稽查業務」、警察局「受理民眾報案-拾得遺失物業務」、衛生局「藥品及醫療衛材使用及管理業務」、文化局「廉政問卷」、消防局「員工對於現行消防業務暨廉政工作之認知與評價」、地政局「創新便民服務品質業務」及工務局「建管業務」等。
- 3.建構行政透明公務環境、推動內部風險控制作業
為提升施政效能、建立依法行政觀念，本期督同所屬政風機構配合機關辦理內部控制作業之稽核作業，計7案。
- 4.實施業務稽核，改進作業流程，建立預警作為
 - (1)本年度依據法務部廉政署指示辦理「工程採購案件專任工程人員規範及簽署情形專案稽核」，針對稽核所見缺失研提改進興革建議，並移請權管機關積極參辦，期能以法制面、制度面、執行面健全機關內部控制作為，降低風險事件發生機率，提昇本府廉潔與效能。
 - (2)要求所屬政風單位於辦理機關採購監辦(會辦)、會同業務單位檢核時發現異常，或受理檢舉案件，進而發現機關有潛存違失風險事件或人員時，應即機先採取防範措施落實預警作為，期使公務員依法行政並避免公帑浪費為主要工作目標。
 - (3)本期計完成預警作為 68 案，其中辦理採購監辦發現異常者計 48 案(工程類 29 案、勞務類 15 案、財物類 14 案)、辦理業務稽核計 4 案、受理民眾陳情檢舉違失案件計 11 案、其他案件計 5 案，經各政風機構積極提出興革導正建議，有效防範可能發生之行政違失或公帑浪費，有助於提昇機關清廉形象。另本期擇選 10 案優良預警成果案例，經去識別化放置於本處網站供民眾閱覽，有效傳達本府清廉效率、公開透明施政核心理念。
- 5.健全採購制度，提升採購效能
 - (1)本處督同所屬政風機構，針對採購案件採事先會稿及事後查核方式加強

查察，並會同監辦採購案件之開標及驗收，本期監辦共計 6,093 件次。

(2)為維護工程品質，確保採購效益，期間會同本府工程查核小組辦理施工查核共計 84 案。

(3)為提升學校辦理採購人員之專業知能及實作能力，並熟悉相關作業程序，避免採購錯誤流程及弊端等缺失發生，以提高行政效率，本處協同秘書處，以本市所屬各校之總務主任事務組長及辦理採購人員為對象，共辦理 4 場次學校採購人員教育訓練，參與人數 175 人次。

6.落實執行陽光法案，營造廉潔行政風氣

107 年度受理本府各級機關學校公職人員財產申報人數共計 2,544 人，督同所屬政風機構辦理 107 年度公職人員財產申報公開抽籤作業，計抽出 279 位辦理財產申報實質審查，其中 49 位辦理前後年度財產比對。

7.辦理反貪及政風法令宣導，強化民眾、員工法治觀念

(1)辦理反貪活動：透過有效整合公部門人力及資源，跨域結合私部門力量，規劃辦理各項反貪活動，期使公務員知法守法，並促進民眾對於廉能政府的認識與支持，強化企業對誠信之認同與落實誠信經營，降低政府機關整體廉政風險、提升效能，達成減少民怨，增進公益之目的，本期共計辦理 5 場次。

(2)為宣揚本府「清廉效率、公開透明」之施政理念，本處督導廉政志工隊辦理反貪倡廉社會參與宣導活動，本期共計廉政志工 87 人次協助，計辦理 17 場次。

(3)建置臺南市政府政風處臉書(Facebook)粉絲團，透過臉書提供最新廉政活動、法規等訊息；另本府廉政志工亦成立專屬臉書，以辦理廉政宣導與廉政志工交流並凝聚志工向心力，本期本處臉書貼文總計 9 篇。

(4)透過廉政平台深入基層與市民互動溝通，藉以瞭解民意趨向，對於可能造成民怨、弊失之業務及民眾施政建議事項，彙提業務單位參辦。本期內蒐集民情需求及興革建議計 16 件。

8.落實防貪登錄及表揚廉能事蹟人員，以激濁揚清，端正政風

(1)108 年 7 月 30 日辦理「臺南市政府 108 年表揚優良廉能事蹟人員選拔活動」評審會議，經出席委員研商決議計 11 人獲選為本府 108 年度優良廉能事蹟人員，依據「臺南市政府表揚優良廉能事蹟人員作業要點」第 3 點第 2 項作業程序第 5 款規定，預定於本府第 2 次廉政會報中恭請市長公開表揚及頒獎。

(2)本期督同所屬政風機構受理受贈財物、飲宴應酬、請託關說及其他廉政倫理事件登錄共計 641 案。

9.跨域結合行政、司法資源，推動基層扎根廉政工程

(1)為落實市政「清廉效率、公開透明」核心價值，培養機關公務同仁正確

之法治觀念，本府與臺南地檢署合辦「基層扎根廉政工程計畫」，期藉行政與司法機關跨域合作，加強基層公務員廉政法治觀念，並由本府公務同仁在檢察官協助下，面對面互動交流，適時釐清相關問題，建立行政與司法間之廉政夥伴關係。

- (2)本期計辦理 7 場次基層扎根廉政工程座談會，與會人數計 1,164 人次，討論議題計 38 案，邀請臺南地檢署檢察官與公務員進行互動交流，透過檢察官專業形象將廉政新觀念帶給公務員，以達到建立內部風險預警及外部監督機制之效果。

10.推動履順專案計畫，建構優質採購文化

為向市民展現打造良好安全投資環境及確保公共建設品質之決心，於 108 年 3 月 8 日辦理「清廉效率、公開透明宣誓暨履順專案座談會」，由市府各局處長官公開宣誓貫徹「清廉效率、公開透明」之施政理念，並透過座談會方式與履約廠商面對面溝通，協助廠商解除疑慮，排除履約障礙。

11.推動廉政細工專案計畫，務實推動「清廉效率、公開透明」廉政措施

- (1)為落實市府施政理念及核心價值，公開宣示將廉政工作推展至本市各個角落決心，並透過官方、學界及非政府組織之共同參與討論，建構跨領域之合作體系，共同對防貪策略與廉能政府之達成進行思索與對話，於 108 年 3 月 18 日辦理臺南市政府「清廉行政暨廉政細工研討會」，與會人數共計 345 人。
- (2)為實踐「清廉效率」核心價值，邀集市府各機關首長、業務主管、政風單位及專家學者召開廉政細工座談會，就機關曾發生或可能發生之弊端態樣深入研析，瞭解機關潛存風險，共同研提具體可行之防弊作為，上網結合公眾監督，以降低弊端重複發生之風險，進而提升行政效能。本期本府一級機關及本市各區公所計召開 20 場廉政細工座談會，探討弊端態樣計 38 案。

(二)政風行政業務：

1.善用橫向通報機制，瞭解民意需求及掌握預警情資：

(1)周全通報機制

積極督導所屬政風機構針對重大陳情請願事件，結合相關機關，掌握預警情資，並協調相關單位機先疏處，妥為因應。本期執行蒐報及協處陳情請願或預警等複式通報共計 38 件次。

- (2)「2019 第 5 屆 U-12 世界盃少棒錦標賽」於 108 年 7 月 26 日至 108 年 8 月 4 日在本市舉辦，本處擔任危機處理小組工作，簽訂「2019 第 5 屆 U-12 世界盃少棒錦標賽危機處理小組工作計畫」及「2019 第 5 屆 U-12 世界盃少棒錦標賽賽會期間暨開(閉)幕典禮危機處理小組預防危機事件計畫」，據以落實執行專案維護工作，任務圓滿結束。

(3)本期督導所屬辦理機關安全維護專報 2 案、講習訓練或其他宣導作為計 186 場次、專案暨首長安全維護 43 場次、實施定期及不定期安全檢查計 71 場次、召開安全維護會報計 21 場次。

2.強化公務機密維護措施，落實洩密防範機制

(1)本府分別於 108 年 3 月 29 日及 108 年 5 月 25 日舉辦本府各機關學校 108 年第 1、2 次約聘(僱、用)、臨時人員公開甄選，本處執行試務機密維護工作，所有抽籤過程均採全程錄影錄音，並恪遵保密規定，至甄試前一日方以電話及簡訊通知，並告知委員相關保密規定，落實抽籤作業程序公開透明、試務機密維護縝密不疏漏、貫徹「公平公正、用人唯才」的核心理念。

(2)本期辦理講習訓練或宣導作為 197 場次、定期及不定期保密檢查 84 場次。

(三)政風查處業務：

(1)建置食安廉政平台，本處會同參與食安稽查計 186 場次，適時提醒標準作業程序之遵行，確保依法公正執行。

(2)本期本處受理陳情檢舉計 466 案，其中行政處理或函轉權責機關處理 237 案、依法澄清或簽存結案 229 案。

四、法制處

(一)國家賠償事件處理：

1.108年2月1日至108年8月31日辦理國家賠償事件辦理情形分析：

(1)本府舊收未結案0件；108年2月1日至108年8月31日新受理國家賠償案件計3件。同期間審結情形如下：

拒絕賠償：2件。

移轉管轄：1件。

待審議：0件。

(2)各級機關、學校舊收未結案38件；108年2月1日至108年8月31日計新受理國家賠償案件50件。同期間審結情形如下：

協議成立：12件；賠償金額：148萬4,631元。

拒絕賠償：44件。

協議不成立：1件。

移轉管轄：1件。

自行撤回：4件。

待審議：26件。

(註：處理案件包含108年2月以前受理之舊案。)

(3)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108年2月1日至108年8月31日國家賠償訴訟件數請求權人新提起訴訟案件計6件。

仍訴訟中案件：32件。

- 2.本府國家賠償事件處理委員會之組成，具法制專長之外聘委員比例已逾8成，透過提升委員會之素質及功能，增進國家賠償事件處理之客觀性及公信力，落實民眾權益之保障與維護。
- 3.協助本府各機關、學校處理受理之國家賠償案件，提供法律諮詢意見並監督辦理情形，以確認適法性，及強化處理過程之公平、公正與迅速，保障人民權益。
- 4.協議成立金額50萬元以上重大案件，業務主管機關應擬具處理意見並檢附相關案卷送本府核定，以發揮一般案件迅速進行協議，重大案件審慎嚴謹之功能。
- 5.完備本府國家賠償制度，就顯無成立國家賠償責任案件及10萬元以下擬協議賠償案件，由賠償義務機關依職權調查事實，得例外不經審議，逕依簽辦程序進行，以增進行政效率，儘速填補人民損失。
- 6.對於國家賠償責任原因行文相關單位檢討，並研謀改進措施，避免民眾生命財產安全再次受到損害。

(二)法制及法令諮詢意見之辦理：

1.加強本府各機關法制專業知識，提供本府各機關法令適用諮詢意見及法制

疑義之研析，協助本府各機關實踐依法行政，增進為民服務，提升行政行為品質及合法性。

- 2.自 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協助本府及所屬機關就自治法規、行政規則、訴願、行政訴訟答辯及各類法令適用疑義等會簽案件計 422 件案次，參與中央及本府相關會議計 167 案次，皆能提供詳實之法律意見，供各業務承辦機關(單位)參酌，俾利各機關執行相關業務時認事用法得以正確無訛，以維護本府及所屬機關之權益。

(三)訴願案件之審議：

- 1.本府訴願審議委員會 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訴願案件分析：
 - (1)計新收訴願案 218 件，包括社政類 61 件(含住戶淹水救助案 36 件)、環保類 43 件、工務類 35 件、稅務類 28 件、農業類 11 件、民政類 8 件、地政類 17 件、警政類 4 件、教育類 4 件、戶政類 1 件、都發類 1 件、水利類 1 件、衛生類 1 件、勞工類 1 件、交通類 1 件及其他類 1 件。
 - (2)計審理 333 件(含 108 年 2 月以前受理之舊案)，審議決定之結果：不受理 53 件(含住戶淹水救助案 19 件及再審不受理 3 件)、駁回 200 件(含住戶淹水救助案 81 件)及再審駁回 23 件、撤銷原處分 4 件、撤銷原處分由原處分機關另為適法處分 50 件(其中住戶淹水救助案 40 件)、部分駁回部分不受理 2 件、部分撤銷部分駁回 1 件及移轉管轄 3 件；另訴願人自行撤回 20 件(其中 11 件係因原處分機關自行撤銷原處分)。
- 2.本府訴願審議委員會之組成，具法制專長之外聘委員比例已逾 8 成，且案件均先由 3 位外聘委員進行書面預審，以集中爭點，增進訴願決定之品質與效能。
- 3.本期受理之訴願案件，皆於法定期限完成審議，並要求本府所屬各級機關切實依「臺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辦理訴願案件答辯應行注意事項」辦理，以縮短審議期限，保障人民程序上利益。
- 4.於訴願決定撤銷原處分之情形，督促原處分機關應依訴願決定意旨辦理，並依「臺南市政府訴願決定撤銷原行政處分案件追蹤管制要點」恪遵辦理時效。且爾後相類似案件亦應相同處理，以杜絕行政違失之情形再次發生，落實依法行政及平等原則。
- 5.訴願案件之審議，著重公正、客觀、迅速之要求，並兼顧程序上正義。訴願審議委員會為釐清案情，均適時請訴願人到會陳述意見，必要時並召開言詞辯論，以濟書面審查之窮。

(四)法規審議工作：

- 1.辦理本市自治法規及行政規則制(訂)定、修正、廢止之審議及公(發)布：
 - (1)本市自治法規及行政規則制(訂)定、修正、廢止之審議，係依本市法規標準自治條例、行政院頒佈之行政機關法制作業應注意事項、本府法制

處編輯之地方行政機關法制作業實務及本市行政規則準則等規定，對本府各機關所提出之法規案，配合施政需要，確實檢討研議，必要時並提送法規審查小組審議，以周延法規的審議。

(2)自 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已公(發)布之自治法規及行政規則，計制(訂)定、修正自治條例共 4 案；自治規則共 27 案；行政規則共 65 案，總計 96 案；廢止(停止適用)者，計 5 案。

3.整理、蒐集、保管及建置相關法規資料：

(1)整理、蒐集及保管之臺南市自治法規及行政規則等資料，計有自治條例 62 案；自治規則 332 案；行政規則 995 案，合計共 1,389 案。

(2)建置臺南市自治法規查詢服務系統，完備電子化服務。

(3)提供本府所屬各機關學校同仁及民眾查詢本市自治法規，整合法規查詢業務及落實政府資訊公開之目的，與法務部合作共同建置臺南市自治法規電子化服務系統並於本府網頁建置連結資訊，其查詢網址為 <http://law01.tainan.gov.tw/glrnewsout/>，自 101 年 1 月啟用開放以來，迄今瀏覽利用人數已逾 769 萬人次，充分發揮本系統功用及達到低碳城市無紙化之減碳效果。

(五)消費者保護事件爭議處理：

1.落實消費者保護事件爭議處理，提供專業及多元救濟管道：

(1)自 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受理消費申訴案件 1,758 件，經函請企業經營者妥處後，撤回、陳報和解或未再爭執者，合意解決消費爭議事件為 1,337 件，妥適處理率為 76%。

(2)自 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受理消費爭議調解案件 296 件。調解成立 185 件，調解達成率 62.5%。有效落實訴訟外紛爭解決機制，促進社會和諧環境。

2.強化行政監督功能：鑒於黑心商品氾濫、不肖業者標價不實、蓄意哄抬物價、私自將商品偷斤減兩等事件層出不窮，籌組聯合稽查小組，捍衛消費者權益。除了依據消保處來文針對特定商品辦理之專案稽查外，另由本處消保官根據年節到臨或重大消費案件新聞，主動出擊進行聯合稽查，就商品安全、食品衛生、消費環境、交易安全及定型化契約等事項實施查核工作，確實做好防範措施，杜絕不法產品在本市擴散，以確保消費安全。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6 月 30 日辦理各類稽核工作，共計稽查約 948 家業者(店家)。

3.為加強本府各局處及所屬機關辦理消費者保護業務同仁、志工之專業知識，提昇服務效能及品質，以及教育民眾正確消費理念及常識，期內共計辦理消費者保護教育講習 3 場次、消費者保護業務宣導學校 7 場次、社區及社團機構宣導計 8 場次。建立本府同仁及消費者正確消費觀念，強化專業

智識，約 7 百餘人次參與講習、宣導，經由前揭人員再轉宣導傳播，可達 1,500 餘人次之宣導效益。

(六)研討會及法制講習：

1.辦理「建立更綿密的婦幼安全網絡」法制教育講習

落實憲法第156條「保護母性，並實施婦女兒童福利政策」之宗旨，並恪遵兒童權利公約之誠命，積極建構兒少保護網絡，減少兒少遭嚴重傷害或死亡之案件發生。為使專業人員理解彼此職司，讓網絡單位共同建構完善之社會安全網，於108年3月11日舉辦「建立更綿密的婦幼安全網絡」法制教育講習，邀請運鞍法律事務所李慧千律師及本府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鄭妙君主任擔任講座，藉由案例與對話的授課方式，讓學員提升察覺婦幼保護案件的敏感度，增加處理是類案件之專業知能。

2.與「中華民國仲裁協會」共同辦理「健全工程爭議處理機制研討會」

鑒於公共建設工期長、金額大、項目繁雜、牽涉廣泛，且有其專業性及特殊性，一旦發生爭議，恐影響甚鉅，為使本府各機關深入瞭解政府採購契約範本內協議糾紛處理相關配套措施，以迅速順利解決履約爭議，本處於108年5月31日在本府公務人力發展中心與「中華民國仲裁協會」共同辦理「健全工程爭議處理機制研討會」。針對仲裁之制度與進行，講師做了完整且詳盡的介紹外，亦解析仲裁制度與工程採購其它紛爭解決機制的不同。講師針對工程採購常見爭議加以類型化，分享處理經驗並提供解決及應變之有效方法，與會學員亦紛紛請益業務所遇到之問題，講師逐一耐心解惑，對於學員業務執行及專業技能有所幫助及成長。

3.辦理「108年兩公約人權教育種子師資培訓課程」

為強化本府人權兩公約種子師資之專業知能、設計與教授課程之檢視法規能力，本處於108年6月6日在臺南市社會福利綜合大樓舉辦「108年兩公約人權教育種子師資培訓課程」，邀請國立中正大學廖宗聖教授講授「兩人權公約及法規檢視」議題。此次培訓，除了深入探討兩人權公約的內涵與精神，還安排檢視法規指引，協助同仁檢視業管法令與行政措施，探討落實公約的困難點，形成日後政策規劃或落實的建議，一起致力於人權保障。

4.辦理「行政處分撤銷與廢止之案例研析」法制教育講習

為加強本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關於行政處分撤銷與廢止之觀念，增進對行政程序法令之認識，於108年6月19日於本府永華市政中心1樓東哲廳舉辦法制教育講習，邀請國立中正大學財經法律學系黃俊杰教授擔任講座，講授題目為「行政處分撤銷與廢止之案例研析」，借重其專業講述行政處分之撤銷與廢止之效力、信賴保護原則之考量及除斥期間等應注意事項或案例分享等內容，提昇學員之基本行政法學觀念，落實依法行政原則，

並有效運用於學員業務上之執行，以保障人民權益。

5.辦理「法制及行政救濟業務研討會」

108年度本市與其他5直轄市法制機關共同舉辦之法制及行政救濟業務研討會，於108年6月27日(星期四)及28日(星期五)假臺中市政府舉辦。本處負責場次邀請國立中正大學財經法律學系黃俊杰特聘教授擔任報告人，以「營造物權限(家主權)於地方自治之實踐」為研討議題，並由臺北大學法律學系張文郁教授與司法院行政訴訟及懲戒廳簡慧娟廳長擔任與談人。報告人就其所報告議題彙整司法實務判決提出深入剖析，而與談人亦提出其各自之真知灼見，藉由學術與實務間之對話，激盪出不同的思考方向與火花，對於地方法制及業務之推進及執行有莫大助益。

五、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一)綜規研展業務：

1.擘劃市政發展方向，編審年度施政計畫：

(1)彙編 109 年度至 112 年度中程施政計畫：

辦理本府 109 年度至 112 年度中程施政計畫編訂作業，於 9 月 3 日提送市政會議審議。

(2)辦理 109 年度重要施政計畫先期審查：

本府於 108 年 6 月 26 日召開重要施政計畫先期審查會，本府各局處共提報 89 案，其中 82 案審查通過。重要施政計畫先期審查結果送本府財政稅務局、主計處及相關局處，作為編列 109 年度預算之參據。

(3)彙編 109 年度施政計畫：

本府 109 年度施政計畫草案於 108 年 9 月 3 日送市政會議核定，並依限送本市議會，核定後函送各局處會據以實施。

2.促進業務革新，落實公民參與：

(1)審核出國報告：

本府各機關學校奉准出國(出境)參訪、考察者，返國後須提報告書，出國人員依「臺南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公務出國或赴大陸地區報告處理要點」及「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出國報告綜合處理要點」應於 3 個月內提送出國報告書，108 年 2 月至 108 年 8 月 31 日已繳交報告並公開於臺南市政府公務出國報告網站，共計 7 案。

(2)刊登市府公報：

為落實電子化政府，市政公報以電子報形式發行為主，紙本列冊發行為輔，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共計刊登 926 件。

(3)推動開放政府公民參與：

108 年 3 月 8 日辦理開放政府聯絡人培訓課程，108 年 5 月 14 日頒定「臺南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開放政府聯絡人實施要點」及「臺南市政府公共政策網路參與實施要點」，持續推動公民參與，廣納市政多元聲音。

(4)推動大專院校生暑期實習：結合各校實習課程，使市府成為青年學生職涯探索的實習場域，並讓市政融入更多青年聲音，108 年度共計媒合全國 30 所大專院校 108 位大專院校生參與暑期實習。

3.精進服務效能，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1)優化 1999 市民服務專線，提供多元通報管道：

話務中心委由專業客服公司提供優質話務服務，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1999 市民服務熱線處理話務總量為 147,313 通，透過電話、OPEN 台南 1999 APP、1999 主題網等多元管道共受理 22,985 件，其中於 Open1999 主題網及 APP 公開派工案件共 7,655 件，另建置 1999

案件視覺化網頁讓市民瞭解派工統計資訊。

(2)透過參獎制度，打造有感服務：

第 2 屆「政府服務獎」規劃輔導本府機關參獎，共薦送 9 個機關，本府觀光旅遊局及歸仁地政事務所二機關在全國共 177 個參獎機關激烈競爭中脫穎而出，榮獲為民服務最高榮譽。

(3)統整市長信箱、1999、書面及臨櫃等管道受理之陳情案件，透過單一系統分案權責機關處理回復，並予以追蹤、統計與分析。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共受理 66,421 件案件。

(4)提升聯合服務中心臨櫃服務效能：

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永華聯合服務中心各櫃台共服務 34,257 人次，其中志工服務 17,195 人次、簡易諮詢 10,496 人次、消費諮詢 2,833 人次、其他 3,733 人次；民治聯合服務中心各櫃台服務共 28,645 人次，其中地政業務 18,083 人次、一般性服務(廣播、查詢、引導、奉茶等)7,833 人次、志工服務 2,157 人次、其他 572 人次。

4.彙編本府施政成果：

本府 107 年度施政計畫各項施政執行成果，由本府各處及所屬一級機關依年度施政計畫提列執行成效，經彙編成冊，並於 108 年 4 月印製完成，函送國發會及各相關單位參閱。施政成果除彙編成冊外，也在本府全球資訊網公開各局處施政績效。

(二)管制考核業務：

1.落實市政指示執行成效，列管追蹤市政會議指示事項：

(1)本府每週召開市政會議，會中市長針對市政所作指(裁)示事項，會後由研考會列管追蹤，製作列管表分送相關機關(單位)填報執行情形。

(2)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共召開市政會議 29 次，列管之指(裁)示事項計 115 項，業經各機關(單位)填報執行進度。

2.促進政府出版品普及流通：配合中央政府建立政府出版品管理，所有政府出版品(含圖書、連續性出版品、電子出版品等)至 TPI 臺灣出版資訊網申辦政府出版品統一編號。本府暨所屬機關 108 年 2 月至 108 年 8 月止計有「本地 The Place：台南」等 24 項出版品申辦。

3.施政計畫工程重點管制：

(1)本府 108 年施政計畫採重點選項列管方式辦理，截至 108 年 7 月底 5,000 萬元以上列管中工程計有 114 項，各項列管工程均協調各主辦單位訂定作業計畫，輔導其按計畫進度積極推動，並由本府研考會列管追蹤。

(2)定期召開本府重大公共建設推動會報，檢討辦理成效，透過會議協商解決計畫執行困難之問題。

4.辦理中央對地方一般性補助款執行效能管制考核，針對 108 年度基本設施

補助經費共 184 項標案按月線上列管執行進度，定期考核與評估執行情形。

(三)資訊業務：

1.精進開放資料品質：維運政府資料開放平台，以提升施政透明度、鼓勵在地研究及創新市政服務。

(1)資料開放：「臺南市政府資料開放平台」(data.tainan.gov.tw)至 108 年 8 月 31 日累計開放達 624 項資料集、3,184 筆資料。

(2)平台維運資訊：以國際開放資料主流平台 CKAN 為核心，完成臺南市「資料開放平台」建置(data.tainan.gov.tw)，至 108 年 8 月 31 日，累計瀏覽量達 450 萬人次。

(3)依據開放資料 5 星級評等架構，臺南市已於本(108)年 4 月達成 3 星級資料開放比例 100%，於六都中臺南市與新北市並列第一。

2.推動數位文創之發展：

(1)經營臺南數位文創園區：臺南市政府於 102 年 9 月起經營臺南數位文創園區計畫有成，期間舉辦數位自造課程超過 880 場，逾 1 萬人次至此學習，孵育 85 組團隊，並成功讓臺南數位文創園區-胖地生根臺南，為全臺灣第一個以政府所主導成立之 Fablab 與 Co-Working Space，現今經營策略仍持續深植自造者氛圍於臺南在地社群，藉由實體場域與虛擬社群的相互融合，期望營造一個屬於臺南在地的自造者生態圈，讓微型創業在臺南發芽。

(2)持續辦理南創學院與南創駐園：本年度透過數位自造推廣計畫持續辦理，自 108 年 2 月 1 日執行至 108 年 8 月 31 日，主題活動辦理 61 場，12 組團隊進駐中，今年度也投入了臺南「公民科技」的推動，串聯本地人才與社群資源，以專案合作方式與合作對象共同開發 5 個主題計畫，以試驗計畫為方法，以解決問題為目標，培育更多以解決公民問題為導向的創業團隊。

3.佈建無線寬頻網路，提供智慧服務：

為提供民眾良好的無線網路使用環境，本府至 108 年 8 月 31 日已佈建 3,187 處可提供免費無線上網服務。據點分述如下：

(1)行政機關(86 處)

(2)文教藝文場所(50 處)

(3)觀光景點(22 處)

(4)熱門商圈(7 處)

(5)社區關懷照顧據點(55 處)

(6)交通局 4G 專案建置熱點(2,967 處)：本市路側號誌(1,600 處)、智慧站牌(932 處)、智慧公車(400 台)、停車場(35 處)。

4.強化及推動資訊安全管理：

- (1)強化資通安全能量：本府擔任區域聯防領頭羊，108 年前瞻計畫賡續帶領雲林、嘉義縣市共同建立資安防護體系 ISAC，並與中央交換資安情資強化資安防護能力。
- (2)進行電子郵件災難復原演練：108 年 6 月 1 日 10 時 30 分至 11 時 16 分並同本府高壓電力定期維護進行電子郵件負載平衡設備失效災難復原演練，模擬電子郵件相關設備因設備系統異常致使功能失效時，備援設備之備援機制可正常啟用運作，結果順利完成上開系統備援機制演練。
- (3)辦理電子郵件社交工程演練說明會：108 年 3 月 18 日、3 月 19 日及 3 月 21 日於永華及民治市政中心舉行共計 10 場次「108 年度電子郵件社交工程演練計畫作業說明會」，參加對象為本府一級機關(單位)及其所屬二級機關具公務電子郵件人員，參加人數計 973 人(永華 701 人，民治 272 人)並皆通過評量。
- (4)辦理電子郵件社交工程演練：依 108 年度本府電子郵件社交工程演練計畫辦理電子郵件社交工程演練，總體目標惡意郵件不當開啟率為 8%以下，惡意郵件不當點閱率為 5%以下；預訂進行 2 次演練分別於 4 月及 8 月份實施，4 月份(108 年 4 月 1 日至 4 月 30 日)第一次演練結果，總體不當開啟率為 0.34%，不當點閱率為 0.14%，皆符合要求目標。
- (5)辦理網域目錄服務 AD 建置及維護：108 年 5 月 7 日(期程至 10 月 30 日)辦理 108 年臺南市創新應用-網域目錄服務 AD 建置及維護案，將辦理管理者教育訓練 3 小時並於本府民治及永華市政中心公務個人電腦導入，亦將提供駐點服務及開發 WEB AD 以利後台管理。
- (6)精進全球資訊網措施：市府全球資訊網已於 106 年 10 月完成使用 SSL 加密傳輸協定，達到國發會要求機關全球資訊網原則於 106 年 12 月底前完成使用 HTTPS 傳輸協定。而市府機關網站共通平台於 107 年 12 月 25 日更版，協助平台上的機關網站至 108 年 5 月共計約有 100 個網站使用 HTTPS 傳輸協定。

5.持續推動公文簽核電子化：

- (1)實施線上簽核作業：本府自 100 年 7 月 1 日起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共計 456 個機關(單位)學校實施公文線上簽核作業。
- (2)新公文電子交換系統上線：因應行政院檔案管理局 108 年度新公文電子交換系統上線，本府已於 107 年 11 月底前針對本府各機關(單位)及學校辦理 3 場次的教育訓練，計有 480 人次(永華 400 人次，民治 90 人次)參訓；新交換系統自 107 年 12 月 20 日起陸續分 5 梯次安排上線，並已於 108 年 3 月 5 日完成本府所屬機關(單位)及學校計 1,034 個使用單位(636 個學校單位+398 個公務單位)移轉至新系統；本府行政法人團體(台

南市美術館)及代用學校(昭明中學)另於 108 年 3 月 15 日移轉至新系統。

6.建置「災害應變告示網」，應變災情與落實防災：

- (1)為應變災情處理與落實防災作業，於災害發生時提供民眾最即時的災害訊息查詢管道，本府建置「災害應變告示網」。
- (2)加強各項災害資訊流通，提供包括停班停課、警戒公告、防災預告、交管道安、環衛水電、勘災視察、工作會報、疏散情況及災損訊息等九類資訊服務供查詢使用，除於災害事件發生時即時啟用外，亦提供歷次災害專案資料查詢。
- (3)「災害應變告示網」自 101 年 6 月啟用，截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累計開設 52 個專案，發布 2,865 則訊息，各項資訊點閱數達 280 萬次。

7.運用網路社群及整合服務行銷，推動「我在臺南」：

- (1)運用整合網路服務行銷概念，首創各地方政府之先，推動網路社群服務，以 Facebook 粉絲頁「我在臺南」發行各種本府機關訊息，作為官方與民眾間溝通互動的橋樑，截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粉絲總人數達 262,606 人。
- (2)108 年開始經營「我在臺南」LINE@生活圈，截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好友人數達 4,754 人。
- (3)108 年辦理「就是要 LINE 在一起」網路抽獎活動，民眾參與 4,307 人次，加入「我在臺南」好友 2,489 人。

8.推動民眾行動上網計畫，縮減數位落差，提升資訊競爭力：

- (1)為縮短本市數位落差，擬針對本市中高年齡(40 歲以上)或新住民等，利用行動教室辦理民眾上網之訓練課程。計開辦 150 班 3,000 人以上之每人 3 小時電腦教育訓練課程。
- (2)本案 108 年度開辦「基礎班-智慧型手機應用班」、「進階班-網路商務應用班」、「進階班-用手機旅遊應用班」、「進階班-用手機訂房、掛號與購票應用班」、「基礎班-新農人班」、「基礎班-健康小站班」、「基礎班-老人上網班」、「基礎班-原住民上網班」等八種多樣化免費課程。結合新農人及行動醫療資訊開班，提供進修網路行銷技能，以增加農產品向外擴展機會及推廣市民使用網路資訊瞭解醫療門診掛號等之應用。今年增加開辦老人上網班及原住民上網班等課程。並使民眾瞭解善用網際網路可為個人帶來極大生活便利性，讓本市電腦暨網路使用率提昇成長，縮減各區里數位落差。
- (3)本案已於 108 年 4 月 11 日與廠商簽約執行辦理履約事宜，至 108 年 8 月 26 日已招生 146 班，健康小站 20 班，新農人 11 班，老人上網 14 班，原住民上網 1 班(實際上課人數 19 人)。

9.配合行政院補助「強化政府基層機關資安防護及區域聯防計畫(108-109

年)」：包括辦理汰換基層機關(公所社政及衛政)7 年以上電腦設備、建置 ISAC 區域聯防情資分享機制、加強資安防禦縱深(基層機關資安監控中心 SOC、防毒閘道、弱點掃描)及建立網域目錄(AD)及規劃導入政府組態設定(GCB)，108 年行政院核定經費 3,892 萬 6,000 元，各案已於 108 年 7 月底前完成決標執行經費計 3,892 萬 2,521 元。

10.發展及維運臺南市行動應用軟體服務(APP)：為延伸政府線上服務廣度與效能，供民眾操作手機等行動裝置下載使用。目前已上架 APP 共 24 款，主要包含提供民眾便民服務：交通動態、求職求才、水情資訊、觀光旅遊類 APP；亦同時利用 APP 行動特性優化局處內部業務流程，如：道路養護查報、水情巡查等工具，總下載次數約達 131 萬人次。

六、民族事務委員會

(一)原住民業務

1.都市原住民族教育發展：

(1)原住民幼兒及學生獎補助：補助原住民幼兒就讀幼兒園學費人數213名，核發原住民學生獎助學金人數193名，共核發227萬8,058元。

(2)族語學習與傳承：

A.為營造幼兒多元文化環境、落實族語幼兒扎根，共推動辦理1所幼兒園辦理多元文化教育學習計畫，學習原住民族語歌謠，推廣友善語言學習環境，培養幼兒多元文化觀點。

B.為推動族語振興發展，聘用阿美族及排灣族語言推廣人員各1名，落實各項族語振興措施，建構多元、活潑的族語學習管道。其中辦理原住民族語聚會所2班、族語傳習班2班及族語家庭6班。

(3)建構原住民族知識學習體系：為建構原住民族社會終身學習環境，提供市民及族人終身學習環境，培育在地人才，開辦原住民族部落大學，開設文化、社群教育、語文教育、產業技能及其他等學程，108年上半年度(3至6月)開設10門課程，共21學分，學員85人；下半年度(8至11月)開設13門課程，共26學分，截至8月31日止招生學員共125人。

2.推展原住民文化：

(1)每月雙週辦理音樂舞台及札哈木市市集，共9場次，包括鄒族日、札哈木之星及札哈木音樂季等大型活動5場次，共計9,604人次參與。

(2)原民工藝DIY邀請民眾學習與認識原住民文化與工藝，參與人數每場次達15人以上，共計5場次，16梯次，人數計192人。

(3)「原音重現—札哈木之星歌唱比賽」，自5月開始進行「校園海選活動」及「札哈木公園海選」11場試唱，選拔具有歌唱潛力的參賽者，並結合音樂季於6月22日、7月27日及8月24日辦理「札哈木之星」選拔賽，也邀請原住民音樂創作者表演，讓市民欣賞傳統原住民祭儀樂舞、族語原創音樂，逛原住民市集，促進本市原住民文化創意產業的活力，6月場次共有1,475人次參加。

3.活化原住民文化(物)會館：

(1)原住民文化會館(札哈木會館)展覽：

A.「佇族—臺南市札哈木部落大學歷年成果展覽」，展期108年2月16日至3月17日，總參觀人次934人次。

B.「同鄒共記」特展，展期108年3月30日至6月23日，總參觀人次3,194人次。

C.「《出櫃》原住民族藏品研究展」，展期108年7月6日至12月29日，截至8月參觀人次2,048人次。

(2)原住民文物館展覽：

- A.「《遙憶》鄒族傳統領袖 汪念月、汪傳發紀念展」，展期 107 年 12 月 15 日至 108 年 3 月 17 日，總參觀人次 2,469 人次。
- B.「《出櫃》原住民族藏品研究展」，展期 108 年 3 月 23 日至 6 月 23 日，總參觀人次 2,593 人次。
- C.「佇族—臺南市札哈木部落大學歷年成果展覽」，展期 108 年 7 月 20 日至 10 月 13 日，截至 8 月參觀人次 1,458 人次。

4.建構原住民衛生保健與社會安全：

- (1)原住民急難救助：108 年 2 月至 108 年 6 月共救助 4 人，計 3 萬 5,469 元。
- (2)宣導國民年金、原住民團體意外險及與本府衛生局合作辦理健檢活動：108 年 2 月至 108 年 6 月總計辦理 7 場次，受益人次 110 人。
- (3)推動臺南市原住民家戶關懷服務與陪伴計畫：108 年 2 月至 8 月總訪 1,076 戶，持續追蹤與陪伴 640 戶，結案(完訪)407，拒訪 68 戶，籍在人不在 66 戶。
- (4)辦理經濟弱勢原住民建購及修繕住宅補助作業，共受理 27 件申請，審核通過 15 件，未通過 7 件，餘 5 件審核中。

5.扶植原住民經濟事業發展：

- (1)為協助族人創業發展，結合各區公所加強向本市族人宣導經濟產業、青年創業、微笑貸等項貸款，共輔導 20 件，經濟產業 2 筆、青年創業 3 筆、微笑貸 15 筆。
- (2)布建通路據點—札哈木·原住民創意中心：先期規劃勞務工作業於 2019 年 5 月 28 日委託專業團隊，並已完成 7 月 12 日、7 月 29 日、8 月 21 日 3 次共識會及 8 月 23 日專家討論座談會。

6.辦理原住民就業促進及宣導：

- (1)推介原住民就業及參加職業訓練：為提升族人就業率，配合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雲嘉南分署及本府勞工局，108 年 2 月至 8 月協助推介族人就業媒合成功 61 人；配合勞動部(1 場次)及勞工局(5 場次)辦理就業宣導活動 6 場次。
- (2)辦理原住民取得技術士證照獎勵：為提升族人技術能力與取得技術士證照，凡參加者就職訓練並通過技術士檢定，核發獎勵金，108 年 2 月至 8 月計 18 位族人取得技術士檢定，核發 11 萬元整。

(二)客家業務

1.振興客家文化

- (1)開設客家意象禪繞畫、纏花、書法、油畫、國畫及玩布等 5 班次民俗藝文體驗課程，吸引約 165 人次參加。

(2)傳習客家傳統技藝

A.108 年度於仁德國小、大灣國小、億載國小、新東國小、文和國小及仁德國中等 6 校推展客家獅傳習計畫，向下培育客家傳統技藝人才，並安排參與各項藝文活動演出，展現傳習成果。

B.108 年度賡續委託東區復興國小辦理「布馬進府城」計畫，進階培育客家布馬陣傳統技藝人才。

(3)輔助民間團體創新育成：補助臺南市客家發展協會推廣及創新客家音樂文化藝術，於 108 年 3 月至 4 月間辦理「客鼓鳴薪研習班」活動，約 20 人次參與。

(4)傳揚客家藝術文化、活化客家會館

A.動態活動

a.107 年 5 月 19 日辦理 108 年度臺南看見客家「多元好客、臺南好樣」活動，吸引約 3,500 位民眾參與。

b.107 年 5 月 30 日及 6 月 23 日舉辦「客粽飄香慶端午」活動，共計 200 人次參加。

c.108 年 8 月 18 日舉辦「客家義民節」祭祀活動，共計 200 人次參加。

B.靜態活動：

a.108 年 5 月 19 日至 6 月 23 日辦理「悠遊客庄 恁好寮—台南市悠遊畫會會員聯展」，展出以客庄人文風景為主軸的藝術作品 66 件。

b.108 年 8 月 2 日至 9 月 1 日辦理「鄉親鄉愛-2019 桃楓畫會會員聯展」，展出包含油畫、水彩、粉彩及複合媒材等共計 54 件。

(5)擴大「公事客語無障礙」服務範圍，招募客語服務人員 20 名於本府民治市政中心、財政稅務局與本市社會福利大樓、中西戶政事務所及中西區衛生所提供客語臨櫃服務，協助客家鄉親洽公、提供客家藝文展演活動資訊及旅遊觀光諮詢等服務。

(6)為具體扎根客語教育推廣，將本市客家文化會館及南瀛客家文化會館建構為「客家語言巢」，108 年 5 月 19 日由市長黃偉哲親自啟動包括「客家學堂、客家歌謠、童謠律動、客語營隊、藝藏展覽、客家劇場」6 項策略之「臺南客家語言巢」計畫，打造本市客家文化會館及南瀛客家文化會館成為客家語言文化基地。

2.推廣客家語言

(1)108 年度臺南市客語扎根計畫：自 108 年 6 月 2 日起陸續開辦客語能力初級認證班 8 班、客家生活用語研習班 3 班、客家歌謠班 3 班、客家傳統民俗技藝班 3 班及客語薪傳師培訓 3 場，計 469 人報考客語初級認

證。

- (2)108 年度臺南 Hakka 活化新亮點計畫：108 年 6 月 29 日於客家文化會館開辦客語初級認證研習班 1 班，7 月 7 日起於兩會館開辦客語中級暨中高級認證研習班 3 場。
- (3)108 年幼幼客語闖通關在園認證，108 年 6 月 5 日關廟國小附幼 56 位幼兒完成認證、6 月 14 日松安幼兒園 65 位幼兒完成認證、6 月 22 日崑山幼兒園 40 位幼兒完成認證及 6 月 29 日大灣國小附幼 84 位幼兒完成認證，共 4 園所參加，245 位幼兒通過在園認證。
- (4)108 年客家兒童夏令營系列活動計畫：
 - A.108 年 8 月 10 日至 11 日辦理「客家青年團康人才培訓工作坊」，參訓學員計 12 名。
 - B.108 年 8 月 16 日至 17 日辦理「夏日小玩客—客家童詩創作兒童夏令營」，參與學生計 30 名。
- (5)108 年客語薪傳師培訓計畫：108 年 7 月 14 日開辦「客家童謠舞蹈教與學」、7 月 28 日開辦「生活中的心靈雞湯與視覺想像」與「客骨明心的故事~淺談客家現代故事創作」等 3 場研習。

(三)綜合規劃業務：

- 1.族群主流化政策推動：108 年 6 月 10 日召開本府族群主流化推動會第 4 次會議，協助本府各機關落實族群主流措施。
- 2.提供多元族群服務資訊：
 - (1)為強化施政行銷，第 1 季及第 2 季「民族風情電子報」已分別於 108 年 4 月及 108 年 7 月發行，包含 MATA 原視界、西拉雅魅力、客家采風、部落大學、主題專欄及訊息快報等各族群藝文活動與各項福利報導。
 - (2)每週定期於南都、建國、新營等電臺之公益頻道託播活動訊息，每月亦與 Alian 廣播電台及原住民族電視台合作託播政策行銷；每月定期於「臺南藝文」月刊刊出原住民、客家等各場館展覽與活動訊息。
 - (3)整合本府民族事務委員會官網 LINE@生活圈及各會館網頁、電台行銷及等平台，即時更新各項文化活動及訊息與服務。
- 3.推動本府第二官方語言計畫：為凝聚英語學習共識，每月辦理「英語共學」，共辦理 6 場次。

(四)西拉雅業務：

- 1.推動西拉雅正名：
 - (1)西拉雅原住民身分行政訴訟：108 年 2 月 26 日及 5 月 7 日臺北高等行政法院就發回更審召開第二、第三次準備程序庭。
 - (2)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業於 108 年 5 月 13 日針對《原住民身分法》修正草案召開黨團協商，惟未獲共識，籲請黨團積極協商。

- (3)配合本府民政局辦理「熟」註記事宜，截至108年8月5日，「熟」註記人數計2,740人。
- 2.西拉雅原住民學生獎助學金：「107學年度第一學期臺南市西拉雅原住民學生獎助學金」頒給人數計105人，核發金額計22萬元。
- 3.西拉雅語復育工作：
- (1)108年5月審查《西拉雅語第一階》教材，以及出版印刷事宜。
- (2)執行原住民族委員會「108年度平埔族群語言復振計畫」，協助口埤、九層嶺、吉貝耍、北頭洋、公館共5個聚落獲該會經費補助188萬1,800元。
- 4.展現在地西拉雅魅力：提具「西拉雅族北頭洋聚落重要文化資產—荷蘭井調查研究計畫」獲原住民族委員會經費補助40萬元，刻正辦理招標作業。
- 5.部落傳承與永續發展：
- (1)重建KUVA活絡聚落計畫：
- A.108年3月20、27日及4月18、19日辦理KUVA培訓課程，共計53人參與。
- B.協助本市險潭、麻豆聚落成立西拉雅人民團體相關事宜。
- C.108年7月30日於西拉雅文化會館辦理「107年度重建KUVA活絡聚落計畫」成果發表會，參與人數計50人。
- D.108年度計畫將委由臺南市社區營造協會承攬。
- (2)平埔活力計畫：
- A.「108年度平埔族群聚落活力計畫」計有頭社、口埤、九層嶺、六重溪、菜寮、番仔田等6個聚落通過審查，獲得原住民族委員會經費補助。
- B.108年度平埔族群聚落活力計畫聚落協調會議業於5月28日假本市西拉雅文化會館召開完竣。
- C.計畫期中訪視已於7月辦理完竣，本市口埤等6個執行聚落均符合計畫執行進度。
- (3)扶植夜祭及傳統歲時祭儀：
- A.補助臺南市蕭壟社北頭洋發展協會辦理「108年西拉雅族蕭壟社北頭洋飛番走向競技賽活動」、「2019年西拉雅族蕭壟社北頭洋阿立祖原住民民俗文化活動」。
- B.補助臺南市西拉雅文化協會辦理「2019年九層嶺Siraya年春播種節」。
- C.補助臺南市將軍社區發展協會辦理「108年平埔族群原音響宴系列活動」。
- D.補助臺南市大埕社區發展協會辦理「2019年西拉雅族蕭壟社番仔塢阿立祖聯合海祖祭民俗文化活動」。

(4)北頭洋飛番文化園區建置案：本年度北頭洋飛番文化園區施作補助佳里區公所續予辦理，並於4月12日召開該園區建置工作協調會議完竣，由佳里區公所辦理細部規劃並辦理發包施工事宜。

七、勞工局

(一)勞動條件業務：

1.建立符合法制規範之勞動職場：

輔導僱用 30 人以上事業單位針對工資、工時、休假、津貼、獎金、考勤、獎懲、升遷、受雇、解雇、資遣、退休、職災、撫恤、福利等計 3,657 家事業單位訂定工作規則，有效建立勞資間合法之管理規範，促使權利義務明確化。

2.外籍勞工管理與服務：

- (1)辦理移工查察，針對聘僱移工之雇主進行實地查察計 11,074 件，依法輔導其合法運用移工避免引發爭議。
- (2)受理移工諮詢案件計 6,140 件，解答外國人聘僱管理相關疑義。
- (3)受理調處移工與雇主或仲介之爭議案件共計 1,189 件，有效安定生產秩序。
- (4)與專勤隊、市警局辦理聯合稽查，對指派所聘僱之外國人從事許可以外工作與聘僱未經許可之外國人工作或僱用違法逃逸移工等違反就業服務法案件，依法裁罰有 179 件。

(二)勞動檢查業務：

1.保障勞工基本工作條件，建構勞工權益防護網

- (1)勞動條件檢查：受理勞工申訴案計 856 件。實施勞動條件檢查計 2,033 次，透過勞動檢查對事業單位相關疑義輔導改善。針對違法部份依勞動基準法等相關規定依法裁處計 408 件。
- (2)法令宣導及訪視輔導：辦理勞動基準法等相關法令之宣導，總計辦理 24 場次。辦理「108 年度勞動條件落實法遵實施計畫」，針對小型及微型企業執行法遵訪視 697 場次。

2.促進職場安全衛生，營造優質勞動環境

- (1)職業安全衛生檢查：受理勞工申訴案計 39 件。實施職業安全衛生檢查計 2,120 次，督促雇主改善工作環境。針對違法部份依職業安全衛生法等相關規定依法裁處計 29 件。
- (2)法令宣導及輔導：辦理職業安全衛生法等相關法令之宣導，總計辦理 16 場次。辦理專案輔導 54 場次。

(三)就業促進業務：

- 1.強化本市私立就業服務及職訓機構能力，落實管理，保障市民求職及職業訓練品質：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共訪視轄區附設私立職訓機構計 1 家。
- 2.辦理資遣通報業務，掌握勞工被資遣狀況，俾推介再就業；建構公平安全之就業環境，消弭就業歧視及求職詐騙，保障勞工就業機會平等：

- (1)受理申訴有關性別工作平等案件，108年2月1日至108年8月31日召開就業歧視評議委員會2場次。
 - (2)為落實性別工作平等向下扎根，辦理校園巡迴勞動法令行動列車宣導，108年2月1日至108年8月31日共辦理19場次宣導會。
 - (3)為表揚本市性別友善績優企業，本市辦理108年度臺南市五”心”職場認證，徵選期間108年4月20日至6月20日，將於9月19日召開評選。
 - (4)108年7月辦理「性別平等暨性騷擾防治培力工作坊」，培養事業單位、建立性騷擾防治種籽師資，落實職場平權，並協助或執行性別平等推展工作，辦理2場次，共計74人參加。
 - (5)108年8月為加強小型事業單位資遣通報、就業歧視禁止、性別工作平等職場平權等觀念，辦理「108年度資遣通報及相關就業法規宣導說明會」4場次，共計346人次事業單位參加
 - (6)為嚴格監控本市事業單位資遣員工，加強辦理「資遣通報與就業保險法非自願離職名冊比對實施計畫」：
 - A.108年2月01日至108年8月31日受理資遣通報計3,452家次、5,783人次。
 - B.為防止冒領失業給付情事，依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各分署所送「申請失業給付離職原因符合應辦理資遣通報名冊」，勾稽比對資遣通報系統，108年2月至108年8月共計受理2,698筆。
 - C.將被資遣員工名冊轉知本府勞工局職訓就服中心，主動提供就業服務、職業訓練相關訊息予被資遣員工。
- 3.促進身心障礙者就業，落實照顧弱勢族群之政策：
- (1)職業重建服務：
 - A.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窗口：

提供個別化職業重建服務，108年2月1日至108年8月31日，計評估及開案213人，諮詢438人次。另就近提供20個據點之職重窗口駐點服務，開案103人，計服務330人次。
 - B.身心障礙者職業輔導評量：

委託財團法人天主教臺南市私立蘆葦啟智中心及財團法人臺南市私立天主教瑞復益智中心，透過評量工具，提供合適之就業108年2月1日至108年8月31日，計服務51名身心障礙者，共服務1,651.5小時。
 - C.身心障礙者支持性就業服務：

105年至108年均委託財團法人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財團法人天主教臺南市私立蘆葦啟智中心、衛生福利部嘉南療養院、財團法人喜憨兒社會福利基金會4個單位，共同提供支持性就業服務。自108

年2月1日至108年8月31日，合計共拜訪廠商230家/次，推介成功78人次、就業成功48人次。

D.身心障礙者居家就業：

對於不易進入一般性職場或無法創業之身心障礙者，透過網路行銷、手工製作、代工等方式，提供居家就業服務，108年2月1日至108年8月31日計輔導8名。

E.身心障礙者庇護性就業服務：

- a.本市已設立許可之庇護工場5家，為社團法人臺南市心智障礙者關懷協進會附設展翼烘焙坊、創義印務設計庇護工場、蓮心園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附設蓮心園庇護農藝工場、吉茂專業庇護工場、喜憨兒台南庇護工場，共可提供49名庇護性就業。
- b.協助庇護工場產品推廣：搭配節慶辦理產品行銷記者會計4場次，並於各類大型活動設攤展售，讓市民朋友對庇護工場產品有所認識，以提高其訂購意願。
- c.協助庇護工場行銷管理：108年度專家輔導庇護工場已辦理12場次，並辦理經營行銷研習課程24小時，以強化營運人員經營行銷及顧客管理專業職能。
- d.108年2月22日辦理公部門採購人員優先採購法規講習，以為鼓勵公部門優先採購庇護工場產品及服務。
- e.108年3-4月辦理5場次業務評鑑，以了解庇護工場對身心障礙者庇護性就業服務及維護庇護就業者勞動之權益情形，評鑑結果3家優等2家甲等。

(2)身心障礙者職業訓練：108年2月1日至108年8月31日止共辦理11班次，受訓人數185人。

(3)身心障礙者職務再設計：

為協助身心障礙者排除工作障礙，增進其工作效能，積極開拓身心障礙者就業機會，以落實身心障礙者就業服務工作，經由職務再設計使身心障礙者更穩定就業，108年2月1日至108年8月31日止計核定補助42件，核定金額154萬7,694元。

(4)身心障礙者定額進用：

108年度上半年超額進用身心障礙者獎勵金，合計466人次，共計發放233萬元。

(5)促進視障者就業：

A.委託臺南市按摩業職業工會等3單位於轄區人潮聚集處辦理視障按摩宣導活動，108年2月1日至108年8月31日共辦理25場次，參與民眾共2,200人次。

B.持續邀請專家學者輔導本市中型按摩院(南盲視障按摩有限公司)企業化經營,108年2月1日至108年8月31日實際營運金額159萬2,739元,每月平均營收為22萬7,534元。

C.108年2月1日至108年8月31日共有9家視障按摩據點提出設備更新申請,聘請專家學者進行實地訪視,提供設施設備更新之建議並輔導其經營管理及行銷策略。

D.為協助視覺功能障礙者就業,本府勞工局特辦理視障就業服務與職能提升計畫,共辦理2梯次課程,分別為:

a.視障者基礎資訊應用職能課程(團體班):

共辦理6天課程,參訓人數10人。

b.視障咖啡師養成體驗營:

共辦理4天課程,參訓人數5人。

(6)其它就業服務措施:

A.補助身心障礙者從事國家考試補習:

為協助有意擔任公務人員之身心障礙者考取國家考試擔任公職,每年由身心障礙者就業基金編列預算補助身心障礙者參加國家考試補習,補助參加國家考試補習學費二分之一,函授課程最高補助7,500元,面授課程最高補助1萬5,000元,108年2月1日至108年8月31日共補助21人,補助金額22萬3,060元。

B.補助身心障礙者參加汽車駕照考照:

為協助身心障礙者增加就業技能,每年由本市身心障礙者就業基金編列預算補助身心障礙者參加汽車駕駛訓練,身心障礙者於參加汽車駕駛訓練並取得汽車駕照,補助實際學費二分之一,最高補助7,000元,108年2月1日至108年8月31日共補助6人,補助金額31,000元。

(7)辦理身心障礙者創業貸款利息補貼:

A.為協助身心障礙者創業,並減輕其創業負擔,辦理身心障礙者創業貸款利息補貼。

B.由身心障礙者就業基金編列預算,補貼範圍為貸款金額本金最高50萬元之利息為上限,貼補年限最長五年,貸款計息標準以6%為上限(貸款年利率低於6%,以實際貸款利率計算),目前申請通過在案人數共2名,108年上半年補貼預計於本年7月底辦理。

(8)辦理弱勢勞工團體及關懷團體培力計畫:

108年2月1日至108年8月31日期間,安排專業委員進場輔導計有37單位協助提案申請「多元就業開發方案」及「培力就業計畫」。本市執行中多元就業開發方案計畫團體共計有28個團體(其中有6個身障團

體及 2 個原住民團體)、核定 102 人力(其中身障團體核定 16 人力、原住民團體核定 8 人力)、核定通過總經費達 4,304 萬 900 元;培力就業計畫執行中團體共計 4 案,上工人數 21 人,輔導計畫執行總經費共 943 萬 6,647 元。

(9)臺南市身心障礙者及特定對象婦女創業作品展售平台

A.創立「晴天創意築夢坊」與「秀格樓」,迄今已協助超過19個身心障礙團體及291位(其中41位身心障礙者具晴天坊雙重身分)身心障礙者、原住民、新住民及其他特定對象婦女等於網路虛擬平台及實體店舖展售手創藝品,108年2月至108年7月31日增加額外收入逾430萬元(8月分銷售額尚在統計中)。

B.開拓實體展售據點,與觀光景點、廟宇以及企業洽談合作辦理活動,自108年2月1日至108年7月31日共舉辦177場次擺攤活動、1場大型展售活動,並新增1處常設實體展售據點,總數已達31處。

C.多元方式深化夥伴專業職能,自108年5月起,辦理本年度職能課程,預計辦理50小時。另外,本年度開辦個別創業輔導服務,透過個別化服務以滿足夥伴不同創業狀態與瓶頸,並於108年4月2日辦理「108年度臺南市政府勞工局身心障礙者及特定對象創業個案輔導」說明會、5月30日舉辦輔導審查會,並自108年7月開始入場進行個別輔導。

(10)建置身心障礙者人力銀行資料庫:

透過實地訪視瞭解本市身心障礙者專長、就業需求,並提供就業媒合服務及轉介職業重建、職業訓練及創業等適性的就業服務,108年2月1日至108年8月31日計面談訪視189人,電話訪談2675人次,提供就業諮詢服務計581人次,提供其他資源服務計139人次,提供就業輔導及媒合396人次,其中一般性就業194人次,支持性就業73人次,庇護性就業11人次,居家輔導就業23人次。

(四)勞資關係業務:

1.落實勞工團結權,健全工會組織:

(1)對於具有籌組工會意願的勞工,主動積極予以輔導。目前本市市級總工會計5家、產業工會15家、企業工會54家、職業工會339家,產職企業工會會員人數計230,215人。

(2)依法輔導各工會會務發展,凡各基層工會召開會員(代表)大會均派員列席輔導,自108年02月01日至108年8月31日止計召開220次會員(代表)大會。

2.推動工會教育訓練,倡導勞工終身學習:

(1)鼓勵勞工終身學習,強化就業能力,培養優質勞動力,編列勞工教育經費補助本市各職業工會辦理勞工教育訓練。

(2)108年02月01日至108年6月30日止共計輔導本市工會辦理勞工教育訓練，計84場次且共計有11,659人次報名參與課程。

3.確保勞工權益，妥處勞資爭議：

108年2月1日至108年8月31日止計受理867件勞資爭議案件，經調處後勞資雙方達成共識之比率為65.51%(調處成立568件、調處不成立299件)。

4.輔導成立勞資會議，強化溝通協商平台：

本府勞工局依法輔導事業單位選任勞資會議勞方代表，並推派資方代表組成勞資會議，建立事業單位內部溝通平台，108年2月1日至108年8月31日止新增680家，有鑒於勞資會議其基本精神，在增進企業內勞資雙方的溝通，減少對立衝突，使雙方凝聚共識，進而匯集眾人的智慧與潛能，以提昇生產力、保障勞工權益，創造出勞資互利雙贏之局面。

5.辦理「勞工保險暨就業保險相關法令宣導會」

勞動部保險司主辦並由本府勞工局承辦之「108年度勞工保險暨就業保險相關法令宣導說明會」分別於108年5月20日假南門勞工育樂中心及108年6月14日假善化啤酒廠辦理宣導說明，共計本市超過300多個事業單位及400餘人出席與會，本次講授課程內容計有「勞工保險法令說明」、「職業災害保險說明」及「就業保險法令說明」等課程，課程中並講師均輔以實際案例及實務上最新見解，使出席人員均表收穫豐富，宣導會圓滿順利。

6.辦理「因應貿易自由化穩定產業勞資關係說明活動-深植勞動契約法制宣導會」

本府勞工局108年5月22日假善化啤酒廠辦理「108年度因應貿易自由化穩定產業勞資關係說明活動-深植勞動契約法制宣導會」，共計邀請本市50個事業單位及工會計70人出席與會，本次講授議題有「貿易自由化下勞動契約法規與實務解析-調動、契約終止、最低服務年限」及「貿易自由化下勞動契約法規與實務解析-派遣、承攬、定期契約」，課程中並講師均輔以實際案例及實務上最新見解，使出席人員均表收穫豐富，宣導會圓滿順利。

7.辦理「推動勞資會議機制研習會」

本府勞工局108年6月27日及7月24日假善化啤酒廠辦理勞資會議宣導會，課程內容講授「勞資會議實施辦法及實務內容」、「建立企業內部勞資協商機制-以勞資會議機制為主」等，共計約200餘人參加。

8.辦理「調解人暨調解委員研習會」

本府勞工局辦理108年度「調解人暨調解委員研習會」，分別於108年7月29日及31日假善化啤酒廠辦理，課程內容講授「新修正法令解析」、

「職業災害補償暨賠償責任」、「勞資爭議調解事實調查、調解紀錄製作及實務剖析」、「勞資爭議調解實務演練與探討」及「勞動權益司法判決案例與解析」，調解人及各市級總工會理、監事共計約 110 餘人出席與會。

9.辦理「勞資集體協商研習會」

本府勞工局分別於 108 年 8 月 21 日及 27 日假善化啤酒廠及南門勞工育樂中心辦理勞資集體協商研習會，課程內容講授「集體協商與勞資對話的理想與現實」，共計約 150 餘人參加。

10.榮獲勞動部頒發「輔導勞資雙方簽訂團體協約」優等獎

107 年輔導勞資雙方重新或首次簽訂團體協約績優縣（市），經勞動部統計推動成效良好有臺北市政府勞動局、新北市政府勞工局及本府勞工局等 3 單位，勞動部特別利用 108 年 8 月 30 日全國勞動行政首長聯繫會報之機會，頒獎肯認在簽訂團體協約之績優地方政府，本府勞工局榮獲優等獎肯定，目前本市轄區總計有 54 家企業工會，今年度迄今又新增包括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台南營運處企業工會及興南鑄造廠股份有限公司工會等 2 家單位，累積已有 27 家企業工會與事業單位簽訂團體協約，涵蓋率達 50% 成果豐碩

(五)勞安福利業務：

建構安全的工作環境，以防止職業災害，善用勞工志願服務人力強化服務品質，加強辦理各項休閒育樂中活動及輔導辦理職工福利事業，以確保勞工身心健康，促進勞資和諧；活化勞工育樂中心之經營管理，以提昇勞工福祉；結合社會資源、協助職災勞工朋友重建就業信心。

1.推動工安自主管理、建構安全工作環境：

為持續降低職業災害，有效改善地方產業工作場所安全衛生環境，達成職場減災之目標，針對轄區高風險事業實施工安宣導、教育訓練及輔導改善等減災策略，將職業安全觀念與意識向下擴展至基層，以建構職災防護功能，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防災訪視輔導 2,002 廠、教育訓練 973 班 33,141 人次、勞工健檢 203 家 11,204 人次。

2.結合社會資源、協助職災勞工重建就業信心：

加強推動「職業災害勞工個案主動服務計畫」，藉以整合勞工福利、勞工保險、社會福利、就業服務、職業訓練、職業輔導評量、職務再設計、創業輔導等相關社會資源，提供專業諮詢及資源連結服務，協助職災勞工重建就業信心重新返回職場，順利度過生涯困境，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提供個管服務 145 人、諮詢服務 2,083 人次、主動關懷 4,297 人次。

3.加強照顧職災勞工及家屬，體現人文關懷：

(1)加強職災勞工及家屬之照顧，凡因職災死亡、失能或受傷者，發給慰問

金，以減輕職災勞工家庭生活上之經濟壓力，108年2月1日至108年8月31日發送死亡慰問金39件，計1,152萬5,000元；職災失能慰問金19件，計110萬5,000元；職災受傷住院慰問金234件，計85萬元。

(2)職災勞工參加工作強化中心交通費：

108年2月1日至108年8月31日共計補助398人次，合計金額3萬9,800元。

4.積極推動勞工福利事項提昇勞工福祉：

(1)加強輔導與經營關子嶺及南門勞工育樂中心，活化育樂中心之服務功能，提供回饋及優惠，用以造福本市勞工朋友，108年2月1日至108年8月31日關子嶺勞工育樂中心營業收入計5,525萬元，108年2月1日至108年8月31日南門勞工育樂中心營業收入997萬0,638元。

(2)輔導工廠、或其他企業組織提撥職工福利金，辦理職工福利事業，促進勞資和諧，設立共1,687家，108年2月1日至108年8月31日輔導設立福委會計14家，輔導主委改(補)選計67家。

(3)提倡勞工正當休閒活動，辦理勞工健走活動、勞工音樂欣賞、勞工盃羽球賽等勞工休閒活動，充實勞工生活品質，以提升勞工工作效率，108年2月1日至108年8月31日共辦理休閒育樂活動12場，約有6,268位勞工朋友參與。

5.善用勞工志願服務人力，強化勞工行政服務品質：

(1)規劃志工輪值服務、支援大型活動及職災罹難者家屬之訪視慰問等志願服務工作，讓志工功能得以充分發揮，目前共有志工457人、108年2月1日至108年8月31日輪值時數4873.5小時、職災訪視慰問及郵寄關懷問卷計1856人次。

(2)加強勞工服務中心功能，提供免費法律諮詢服務，嘉惠勞工朋友，108年2月1日至108年8月31日計服務中心諮詢11,314件、法律諮詢226件。

(3)結合專業志工人力資源，協助弱勢職災家庭進行住宅改善，於108年2月1日至108年8月31日動員了大台南總工會、社團法人臺南市勞工志願服務協會及本市木工、泥水、電氣、油漆、金屬建築結構、鋁製品製造裝配、餐飲業產業等工會共計273位、約581人次的志工共同投入協助完成92戶房屋修繕，目前有2戶將進行修繕中(中西區及安南區)。

(4)108年2月1日至108年8月31日「有情有疼心、義剪亮容顏」共動員了臺南市新娘秘書產業工會、大台南婚禮設計服務人員、台南市理燙髮美容業、文化創意美學、男子理髮、大台南市理燙髮美容業、台南市美髮美容技術指導員、台南市美姿禮儀造型、台南市美容業職業工會等9個工會共計服務27場次、約198位、369人次的志工共同投入服務1,833

位弱勢者義剪工作。

(六)就業服務與職業訓練業務：

1.為提升市民就業率，積極開發、爭取工作機會，辦理各項徵才活動：

(1)辦理大型就業博覽會：

自 108 年 2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止，共辦理 2 場次「台南過生活 台南呷頭路」大型就業博覽會，共有 190 家廠商提供 7,315 個職缺，求職者參加人數近 4,900 名，初步媒合率為 56.8%。

(2)中型、小型、單一徵才活動：

自 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總計辦理 131 場次，參加人數 5,543 人次，初步媒合率 54.76%。

(3)駐廠媒合，深耕雇主服務：

提供雇主服務，主動進駐廠商廠區，積極協助廠商徵才，解決缺工問題：本府所轄就服台專業就服員進駐東陽實業、南茂科技、能元科技、碁富食品、萬國通路、媽咪樂公司、亞弘電、光洋應用材料等計 8 家廠商廠區協助媒合就業，自 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共辦理 68 場徵才活動。

(4)就業媒合績效：

A.在求職服務方面：

自 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一般求職及特定對象服務人數總計共 31,667 人次；其中受理求職登記總計 4,708 人；求職推介就業成功人數總計 3,042 人。

B.在求才服務方面：

自 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受理 1,380 家廠商登記，總計 15,500 個職缺數。

(5)暑期工讀活動

已於 108 年 6 月 1 日假善化區文康育樂中心辦理暑期工讀招募，逾 300 人報名爭取市府 80 個暑工職缺，並於 7 月 1 日由各用人單位開始進用，8 月 29 日於民治市政中心南瀛堂辦理「職能大躍進-暑期工讀成果競賽發表會」，共有 16 個局(處)分 24 組參加競賽。

2.建構行動裝置求職求才 APP，擴大就業服務網路：

為全面服務各類族群求職者，創新建置手機就服台「臺南工作好找 APP」，兼具「職缺銀行」(民眾求職)、「人力銀行」(企業求才)、「直接投履歷」、「職缺定位導航地圖」、「職缺周邊生活資訊」以及職訓人才與各類就業、職訓資訊等多元功能。

臺南工作好找 APP 自 102 年 12 月上線起至 108 年 8 月 31 日，共有 79,236 下載次數，並有 17,977 人次求職及求才。

3.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進用約聘(僱、用)、臨時人員甄試作業落實公平、公正、公開之機制，以用人唯才：

自 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於本市善化區大成國小共辦理 2 場次本府約聘(僱、用)、臨時人員統一招考，共釋出 81 個職缺，吸引了 705 名求職者投遞報名表，共 599 名求職者通過初步資格審核得以參加甄試。經統計應到考生為 599 人，實際到考人數為 432 人，到考率 72.12%，計錄取 68 名，平均錄取率為 15.74%。

4.為協助就業弱勢族群，降低進入就業市場門檻，自 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共辦理 2 場次原住民族就業服務講座，以協助其順利進入職場中就業，2 場次結合本市設有原住民專班及原住民資源中心及社團等大專院校，於 108 年 6 月 3 日前往台南應用科技大學及 108 年 6 月 5 日前往嘉南藥理科技大學辦理原住民族就業促進講座，共計 53 人參加。

5.求職者轉介深度就業諮詢：

為加強協助尋職能力薄弱之特定對象及就業弱勢之一般求職者，辦理「職業適性診斷計畫」，經就服員評估後協助轉介深度就業諮詢或安排 CPAS 測驗，由心理諮商或生涯規劃專業人員提供個別化專業深度就業諮商服務，以協助求職者尋找職涯方向，解決就業困難或障礙，或經由職業性向診斷工具瞭解個人職涯方向。108年2月1日至108年8月31日共受理70人次求職者申請諮詢，CPAS 已施測202件。

6.成立青年創業基地，協助青年實踐創業夢想：

(1)為協助青年實踐創業夢想，本府勞工局於 104 年 9 月 19 日在南瀛綠都心地下層成立「臺南青年創業基地」,至今已有 6 家廠商進駐青創基地獨立辦公室，另有 3 位青創者承租共同工作空間。

(2)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已開辦 4 堂創業課程、2 場創業市集、6 堂手作體驗課程及 2 場創業 Idea show，共計邀請約 20 家在地廠商及青創家設攤，受益人數達 480 人次。

7.職訓品質領頭羊，提供市民優質職業訓練：

(1)為使訓練業務順利推展，分別於 108 年 2 月 14 日辦理「108 年照顧服務員專班訓練行政作業說明會」及 4 月 11 日辦理「108 年度失業者職業訓練工作說明會」各 1 場次，針對辦訓注意事項、就業輔導等事項加以說明。

(2)為提升承訓單位辦訓品質，於 108 年 6 月 17 日辦理「108 年度照顧服務員專班訓練期中檢討會」及 6 月 28 日辦理「108 年度失業者職業訓練期中檢討會」各 1 場次，以持續改善。

(3)108 年 6 月 29 日假南紡購物中心辦理「職訓 show 實力 成果展才藝」職業訓練成果展活動，當天除專人介紹職訓課程，現場逾 10 家訓練單位

進行動、靜態成果展示，達訓練效益擴散。

8.積極辦理職業訓練，縮短職能落差，培育人力資本：

- (1)依據產業需求、問卷調查等管道辦理多元化職業訓練，並協助職訓學員結訓後就業。108 年度共辦理美容美髮類「男女快剪設計實務班」等 9 班次、電腦資訊類「EXCEL 數據分析及文書應用實務班」等 8 班次、餐飲服務類「烘焙食品訓練班」等 7 班次、專業服務類「清潔服務技術培訓班」等 9 班次、專業設計類「3D 列印暨文創商品設計培訓班」等 9 班次，共計 42 班，截至 8 月 31 日共計開辦 31 班，799 人參訓，418 人結訓。
- (2)為培育照顧服務員人力，108 年辦理照顧服務員專班訓練職前 30 班、在職 5 班共計 35 班，截至 8 月 31 日共計開辦職前 26 班、在職 4 班，1,010 人參訓，868 人結訓。另開辦照顧服務員自訓自用訓練班共計 2 班次，17 人參訓，17 人結訓。

9.提升在職勞工管理職能開辦「勞工領袖大學」，規劃初階班、進階班、高階班、生活美語班、菁英班，讓勞工管理幹部完整性學習：

- (1)「初階班」共規劃 25 門領導管理專業職能課程，內容包含：勞動契約、勞動三法與勞工權益、溝通技巧、團隊運作與組織學習、實務研討等課程，自 108 年 4 月 16 日至 7 月 11 日，總計 80 小時，並已於 4 月 16 日辦理開訓典禮，計有 92 位學員參訓。
- (2)「進階班」共規劃 18 門領導管理專業職能課程，內容包含：勞資關係解析、勞動就業權益及性別平等、人力資源管理、策略經營管理、職能發展與應用、TTQS 談職能分析、勞保實務與案例探討、實務研討等課程，自 108 年 7 月 25 日至 9 月 26 日，總計 59 小時，並已於 7 月 25 日辦理開訓典禮，計有 55 位學員參訓。
- (3)「菁英班」共規劃 4 門領導管理專業職能課程，內容包含：人力資源新趨勢與創新管理、新公民與道德-在挫敗中的反思與翻轉、創業路、從小故事說大南科等課程，自 108 年 7 月 10 日至 7 月 24 日，總計 12 小時，並已於 7 月 10 日辦理開訓典禮，計有 104 位學員參訓。
- (4)「生活美語班」內容包含：打招呼問候語、自我介紹認識對方、問路、概略介紹台灣與台南、提供協助、推薦美食/特產、規劃出國旅遊行程、機場英文 1: 看懂你的機票/登機證、搭計程車 / 火車 / 巴士等主題，自 108 年 8 月 21 日至 11 月 18 日，總計 80 小時，並已於 8 月 21 日辦理開訓典禮，計有 19 人參訓。

八、社會局

(一)人民團體：

1.社區發展：

- (1)輔導本市 681 個社區發展協會會務運作。
- (2)補助社區發展協會辦理社會福利活動及社區活動中心設備修繕案，自 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共計 797 件，期透過社區在地力量照顧社區民眾，提升社區第一線預防之功能。
- (3)辦理各類社區培力方案，透過分級、分科方式安排課程，協助社區幹部瞭解會務推動、財務管理，並邀請有豐富計畫撰寫經驗的社區實務工作者，與社區分享及教導如何撰寫計畫，自 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共計 351 人參加。
- (4)為鼓勵社區發展協會健全組織，推動社區福利服務，選拔服務績效良好或貢獻卓著之社區發展協會予以表揚，遴選由善化區溪美社區發展協會等 5 個社區代表本市參加 108 年 7 月 24、25 日衛生福利部社區工作發展選拔。
- (5)推動福利社區化工作：108 年計有 22 個社區提案參與，其中有 17 個社區辦理代間共融方案，透過世代間的合作、相互學習，讓傳統添加新意，創造新價值。

2.人民團體：

- (1)輔導本市或居住於本市之市民依法籌組人民團體，輔導本市工商、自由職業、社會團體按時召開各項會議，依規定改選理事、監事，以發揮團體組織功能。
- (2)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本市計工商團體 173 個，自由職業團體 221 個、社會團體 2,018 個，合計 2,412 個團體。
- (3)定期清查 158 個、解散社會團體 53 個。
- (4)補助團體辦理社會福利活動計 126 件。

3.合作行政：

- (1)輔導本市各合作社場按時召開各項法定會議，選舉理監事及辦理合作社變更登記及報送年度業務報告書。
- (2)本市農業類合作社共 108 社場(含合作農場)；工業類合作社計 10 社，消費類合作社計 134 社(含機關、學校消費社)，其他類合作社共 12 社；及本市儲蓄互助社 25 社，共計 289 社。
- (3)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輔導本市合作社成立 2 社、解散 3 社。
- (4)同目的事業主管單位辦理合作社 107 年度考核業務，共計考核優等 6 社，甲等 20 社，乙等 163 社，丙等 47 社，丁等 4 社；內政部於 108 年 7 月 5 日辦理國際合作節大會頒獎表揚優等社。

(5)輔導 5 社申請內政部 108 年度合作事業補助。

4.志願服務：

- (1)本市截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共有志願服務隊計 1,416 隊，共 57,811 名志工(含社會福利、教育、環保、衛生保健、民政、勞工、農業、文化、觀光、地政、消防警察、稅務等類)，總服務時數為 4,865,504 小時。
- (2)運用本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即時更新本市志願服務網，提供各類志願資訊，進行供需媒合服務；網站累計瀏覽人次計 1,484,163 人次。
- (3)結合各局處大型活動、校園及社區辦理 3 場志願服務行銷宣導活動，觸及 600 人。
- (4)為提升志願服務專業人員知能，辦理臺南市志願服務培力共計 4 場，計 256 人參加。
- (5)為加強網絡建立與資源連結，辦理 1 場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聯繫會報、1 場社會福利類志願服務聯繫會報。

5.公益勸募：

- (1)公益勸募許可共計 4 案。
- (2)參與衛生福利部公益勸募業務研習會議共 4 場。
- (3)運用電視跑馬燈及本府 Line 推播宣導公益勸募正確觀念，計觸及 142 萬 4,472 人次，公益勸募活動宣導計 600 人次。

(二)社會福利：

1.兒童福利：

(1)打造兒少友善環境：

A.各項育兒福利措施：

- a.持續辦理 0-2 歲育兒支持及托育津貼補助等福利措施，另於 2018 年 9 月 1 日實施增加 2 歲至 3 歲托育費用補助款，補足本市托育津貼只補助至兒童滿 2 歲止及托嬰中心幼兒轉銜進入幼兒園之教保券補助空窗期，托育費用補助款銜接至未滿 3 歲或入學幼兒園前，發放每名兒童每月 2,500 元補助款，期能舒緩家庭照顧壓力，補充弱勢危機家庭托育費用，維護幼兒成長權益。
- b.108 年度育兒津貼受補助計 138,367 人次；108 年托育補助共計 17,735 人次；有 57 家托嬰中心及 1,530 位居家托育人員參加準公共化政策。辦理 2-3 歲托育補助，補助 4,853 人次。

B.打造社區托育公共家園：

- a.107 年已於安南區、關廟區、柳營區、官田區、麻豆區、新市區、善化區及佳里區設置 8 家。
- b.108 年預計增加設置 12 家，規劃於東區(2 處)、永康區(2 處)、新市、安南區、柳營區、歸仁區、南區、仁德區、安平區及下營區設

置。

c.108 年截至目前辦理進度：

公共托育家園	目前辦理情形
東區公共托育家園 (1)	1. 已簽辦招標文件 2. 預計 9 月底上網公告 (等標期 14 天)
安平區公共托育家園	
仁德區公共托育家園	
永康區公共托育家園 (2)	
南區公共托育家園	
下營區公共托育家園	
安南區公共托育家園	與安南區親子悠遊館同址規劃中，惟須考量耐震補強及消防區劃事宜
永康區公共托育家園 (1)	規劃中
新市區公共托育家園	規劃中
歸仁區公共托育家園	規劃中
柳營區公共托育家園	規劃中
東區公共托育家園 (2)	規劃中

C. 佈建托育資源中心：

a. 托育媒合轉介、社區宣導及外展服務，辦理各項專業訓練、親職講座及親子活動。

b. 已向中央申請 108 及 109 年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少子化友善育兒空間建設計畫」以及「公益彩券回饋金補助計畫」在案。

c. 區域規劃

107 年截至年底已規劃設置 6 處親子悠遊館。

108 年預計於麻豆區、善化區、安南區、歸仁區及南區再新增 5 處。

d.108 年截至目前辦理進度

年度	親子悠遊館	目前辦理情形
108	麻豆區親子悠遊館	已於 108 年 5 月正式營運
	善化區親子悠遊館	預計 108 年 9 月 30 開幕
	南區親子悠遊館	1.已於 8/15 開資格標 2.預計 9 月辦理評選會議及決標 3.預計 12 月辦理開幕並營運。
	歸仁區親子悠遊館	
	安南區親子悠遊館	

D.設置 2 間公共非營利托嬰中心

年度	家園名稱	目前辦理情形
108-109	北區光武托嬰中心	1. 已簽辦變更使照招標作業 2. 預計 9 月上網公告及決標 3. 預計 12 月完成立案
	中西區建國托嬰中心	規劃中

E.修繕2間綜合社會福利館：

a.南瀛親子館：本市於溪南地區永華市政中心旁及溪北地區原新營代表會各設置 1 座親子館，提供托育服務諮詢、幼兒照顧諮詢、托育資源媒合、親子活動、專業教育訓練、親職教育及社區宣導、臨托服務、空間館施服務等。108 年 2 月至 108 年 8 月底入館 44,334 人次。

b.臺南市社會綜合福利大樓：於 107 年度爭取前瞻計畫預算核定 1,049 萬元，依據婦女、青少年、兒童等族群需求設計修繕各空間，已於 108 年 3 月 8 日重新開館對外營運，推動各項社會福利服務及活動

(2)結合保母及業者打造智慧托育地圖

a.本府社會局已建置社會福利地圖的網站及 APP，於 106 年完成建置。

b.另本府社會局網頁有刊登合格私立托嬰中心及其相關資訊；在托育人員(保母)登記管理資訊網亦可查詢合格保母。

(3)兒童及少年經濟扶助

A.辦理經濟弱勢家庭兒童少年生活扶助：

a.家庭總收入未超過最低生活費 1.5 倍者(18,582 元)，每月扶助新臺

幣 1,969 元。

b.家庭總收入達最低生活費標準 1.5 倍-2.5 倍者(18,582 元-30,970 元)，每月扶助新臺幣 800 元。

c.兩項共計補助 69,332 人次。

B.辦理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緊急生活扶助，每人每月補助3,000元，補助6個月為限。計補助1,602人次，平均每月補助229人次。

C.辦理特殊境遇家庭子女生活扶助，每1名子女或孫子女每月補助當年度最低工資之10分之1，108年補助金額為2,310元，每年申請1次。108年2月至8月補助金額為13,41萬8,720元，計補助5,819人次。

D.辦理弱勢兒少醫療費用補助，依法令規範實際情形補助，共計補助125人次。

(4)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服務：

A.辦理早期療育補助：

a.一般戶每人每月最高補助金額為新臺幣 3,000 元。(交通費每次補助新臺幣 200 元，療育費每次最高補助新臺幣 675 元)

b.本市列冊低收入戶每人每月最高補助金額為新臺幣 5,000 元。人每月最高補助 3,000 元。

c.共計補助 50,122 人次，平均每月補助 7,160 人次。

B.委託民間團體辦理兒童早期發展服務管理中心之通報、轉介、個案管理服務。新通報1,928人，個案管理人數3,217人，總服務量共14,984人次。

2.培植婦女能量，促進女性權益：

(1)強化婦女服務中心

A.促進婦女成長與培力

a.藉由婦女學苑方式，規劃婦女性別議題及生活學習等多元課程，提供婦女學習成長。本期共計辦理 16 堂，共計服務 1,138 人次。

b.培訓電影種子師資，本期共培訓 3 場次，共計服務 28 人次。

B.建立婦女權益與福利之資訊交流平台

本期於網站專區、中心粉絲頁、各合作團體網頁共計發佈22則訊息，觸及人數達14,299人次。

(2)結合婦女團體推展福利服務方案：將相關婦女服務帶到本市各區，提供在地化、可近性之方案活動與課程講座，本期共計辦理 18 場次，共計服務 4,984 人次。

3.老人福利服務

(1)經濟扶助：

A.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108 年 2 月至 108 年 8 月計補助 8 萬 1,698

人次，合計 5 億 6,539 萬 9,071 元。

B.中低收入老人特別照顧津貼，108 年 2 月至 108 年 8 月計補助 558 人次，279 萬元。

(2)福利項目：

A.免費乘坐市區公車：凡設籍本市年滿 65 歲以上老人或年滿 55 歲以上原住民，持本市社福卡可享有免費乘坐公車福利。

B.老人機構收容照顧服務：補助列冊低收入戶老人及中低收入戶重度失能老人、領有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未達最低生活費一點五倍之重度失能老人入住機構費用，截至 108 年 2 月至 108 年 8 月補助收容計 7,227 人次。

C.預防走失手鍊：針對本市 60 歲以上之失智老人或有走失之虞者，提供民眾預防走失手鍊的申請，以利走失事件發生時能藉以確認身份，幫助老人找到回家的路。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15 日共計 351 人受益。

D.獨居老人服務：至 108 年 8 月底本市獨居老人，排除與子女、外勞同住者，計有 2,338 人，服務內容有關懷訪視、電話問安、健康促進活動、其他社會福利資源轉介(如送餐服務、居家服務、緊急救援系統、預防走失手鍊、經濟扶助等福利服務)、特殊個案轉介相關單位提供後續服務。

E.老人在宅緊急救援連線服務：108 年 2 月至 108 年 8 月服務計 2,077 人次。

(3)老人安養/養護機構服務提供情形：公私立老人長照機構(安養、養護、失智及長期照護型)計有 115 家，可供進住 6,040 床，實際入住數 4,869 人;其中長照機構中設有安養床有 4 家，可供進住 195 床，實際入住數 135 人，養護、失智及長期照護床有 111 家，可供進住 5,845 床，實際入住數 4,734 人。(統計至 108 年 7 月)。

(4)長期照顧服務：

A.長期照顧服務：落實在地化、可近性及多元化長期照顧服務，108 年 8 月月底長照服務 16,350 位個案，108 年 2 月至 108 年 8 月各項長照服務計 1,718,730 人次。

a.長照 2.0 社區整體照顧服務模式目前共有 42 個 A 級單位分佈於 37 個行政區，108 年 2 月至 108 年 8 月累計個案管理 76,089 人次。至 108 年 8 月底止共 160 個 C 級單位，累計服務個案 82,878 人次。

b.針對失智服務與成大醫院、新樓醫院、奇美醫院、柳營奇美醫院、台南市立醫院、嘉南療養院等 6 家醫療院所合作辦理 6 處失智症共同照護中心，個管服務 2,654 人，108 年 8 月底止服務 20,728 人

次；另於全市 37 區成立 38 個失智關懷據點(每行政區至少 1 據點)，服務 551 人，108 年 8 月底止 43,529 人次。

c.預防及延緩失能照護計畫 108 年 2 月至 108 年 8 月審查通過 160 個據點，總計已開班 302 期，受惠人數 4,530 人，服務人次 54,360 人次。

B.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已經設立 364 個據點。結合志工人力，提供老人關懷照顧服務：關懷訪視、電話問安、健康促進及餐飲服務，108 年 2 月至 108 年 8 月合計服務 1,926,132 人次。至 108 年 8 月推動本市 150 處提升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服務質能，發展社區日間托老服務模式。

(5)老人保護：

A.長者遭直系卑親屬或契約照顧者疏忽、虐待、遺棄與因無人扶養，致生命、身體、健康或自由之危難，本府予以適當短期保護及安置，截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本府與本市各區評鑑乙等以上之安養護老人福利機構、合格護理之家簽訂委託契約，期透過更多機構加入，讓老人保護網絡更健全，提供緊急安置個案適切的照顧服務。

B.為保護長者生命與身體免於危難，提供老人保護就近服務由各區家庭福利服務中心協助作第一線服務，108 年 1 月至 108 年 8 月計通報 431 案次，緊急安置 38 個案。

4.身心障礙福利服務：

(1)本市身心障礙者人口：截至 108 年 7 月底止，共計 98,468 人。

(2)身心障礙者通報、個別化、生涯轉銜服務：

A.108 年本府社會局委託財團法人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永華區及溪北區)、財團法人天主教臺南市私立蘆葦啟智中心(溪南區)辦理身心障礙者生涯轉銜個案管理服務中心，針對疑似身心障礙者建立通報處理機制、針對不同生涯階段之個案設計個別化的轉銜服務、或運用個案管理方法安排或轉介至相關專業單位進行診斷評估，並依據評估結果設計、執行並監督整體服務計畫。

B.108 年 2 月至 108 年 7 月底止，身心障礙者通報、個別化、生涯轉銜服務：設置單一通報及服務窗口，期間受理通報 306 人，提供轉銜服務 103 人，個案管理服務 435 人；電訪、家訪及外展等服務，總計服務 16,148 人次。

(3)經濟扶助：

A.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

a.列冊低收入戶者，每人每月發給 4,872 元至 8,499 元。

b.列冊中低收入戶者及未達最低生活費 2.5 倍者，每人每月發給 3,628

元至 4,872 元。

c.108 年 2 月至 108 年 7 月底止，總計 3 萬 4,267 人受益，總計補助金額為 10 億 1,402 萬 6,570 元。

B.日間及住宿式照顧服務費：依身心障礙者障礙類別、等級及經濟狀況核定補助金額，本年度簽約機構總計 82 家；108 年 2 月至 108 年 7 月底止，總計 2,279 人受益，總計補助金額為 2 億 2,984 萬 4,544 元。

C.身心障礙者生活輔具 108 年 2 月至 108 年 7 月底止補助人數 1,750 人，補助金額 2,208 萬 7,365 元整。

D.房屋租金補助與購屋貸款利息補助：

a.房屋租金補助：補助低收入戶身心障礙者及其同住扶養者租賃房屋租金，108 年 2 月至 7 月底止，補助身心障礙者家戶總計 175 戶(含家屬計為 452 人)，總計補助金額為 284 萬 3,200 元。

b.購屋貸款利息補助：針對符合申請資格之身心障礙者，補助其原購屋承貸銀行貸款利率與國民住宅貸款優惠利率之差額，108 年 2 月至 7 月底止，受益戶數為 12 戶。

E.65 歲以上輕度、中度身心障礙者健保費自付額補助：為加強照顧本市 65 歲以上領有中度或輕度身心障礙手冊者，確保其獲得醫療保健服務，補助其參加全民健康保險所需自付之保險費。108 年 2 月至 108 年 6 月底止，平均每月受益人數為 25,360 人，總計補助金額 4,149 萬 2,016 元。

F.身心障礙者及必要陪伴者一人，搭乘國內大眾捷運半價優待：

a.自 108 年 2 月至 6 月底止，補助身心障礙者及必要陪伴者搭乘臺北捷運，計補助 32,064 人次，計補助金額為 46 萬 194 元。

b.自 108 年 2 月至 6 月底止，補助身心障礙者及必要陪伴者搭乘高雄捷運，計補助 13,962 人次，計補助金額為 18 萬 3,789 元。

c.自 108 年 2 月至 7 月底止，補助身心障礙者及必要陪伴者搭乘桃園捷運，計補助 4,332 人次，計補助金額為 11 萬 7,930 元。

d.上述 3 項服務，108 年 2 月至 6 月底止，補助身心障礙者及必要陪伴者搭乘國內大眾捷運，總計補助 49,500 人次，總計補助金額為 73 萬 9,385 元。

(4)身心障礙者照顧服務：

A.居家照顧服務：為協助失能身心障礙者，減輕家庭照顧者負擔，提供身心障礙者家務及日常生活照顧服務，並依失能程度核予補助，108 年 2 月至 108 年 7 月底止，總計服務 127,883 人次，總計補助金額為 3,914 萬 630 元。

- B.臨時及短期照顧服務：為紓解家庭照顧者長期照顧之壓力，增加照顧者與其他家庭成員互動或參與社會活動之機會，提昇被照顧者生活素質提供身心障礙者臨時性或短期性之照顧服務，108年2月至108年6月底止，總計252人次受益，提供服務時數為526小時，108年1月至6月底止總計補助金額為10萬990元。
- C.送餐服務：結合公所及民間團體辦理身心障礙者營養餐飲服務，促進身心障礙者飲食衛生與身體健康，並透過送餐服務，隨時關心身心障礙者的生活狀況並適時提供諮詢或轉介服務。108年2月至108年6月底止，總計服務7,285人次，總計補助金額為108萬1,400元。
- D.社區日間作業設施：已設置27個作業所，提供作業及文康休閒娛樂等多元的日間活動，讓身心障礙者學習人際互動、作業能力與態度，為身心障礙者建立自信心，學習生活自我照顧能力，以減輕家人照顧負擔，108年2月至108年8月底止，受益人數為462人、51,941人次，總計補助金額為1,643萬8,980元。
- E.生活重建服務：委託財團法人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辦理視覺障礙者生活重建服務，108年2月至108年8月底止，提供視覺障礙者定向行動訓練、生活技能、盲用電腦、社會暨心理評估及休閒娛樂等，總計服務66人、679人次。
- F.自立生活支持服務：由個人助理員作為身障者手腳的延伸，輔助其生活，並由同儕支持員同為身障者，分享自身生活經驗、技藝、技能以提高使用者自信、自立生活。108年2月至108年8月底止，總計服務56人、544人次。

(5)社會參與：

- A.輔具服務：本市目前已設置3處輔具資源中心(東區、官田區、佳里區)，3處輔具服務據點(新營區、白河區、玉井區)，提供身心障礙者申請輔具評估、二手輔具回收、租借、媒合、維修及宣導等服務，108年2月至108年7月底止，宣導活動共161場，計3,402人次；二手輔具回收960件次、提供租借1,114件次、媒合258件次，使輔具資源獲得有效運用。
- B.復康巴士：目前本市有小型復康巴士146輛及中型復康巴士1輛，藉以提供身心障礙民眾、短暫性行動不便(需乘坐輪椅者)之市民及重度以上視覺障礙者，往返住家及醫療院所間之交通接送服務。108年2月至108年7月底止，服務人次計14萬7,100人次(不含陪伴者)。
- C.手語翻譯服務：設置手語翻譯之服務窗口，提供聽、語障礙者參與社會所需手語翻譯服務。108年2月至108年7月底止，總計服務聽覺障礙者總計2,736人次，總計服務時數為650.5小時。

(6)保護措施：18歲以上，未滿65歲之身心障礙者，遭受家庭成員以外之人員有虐待、疏忽、遺棄或不適任監護時，社政主管機關依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七章保護專章規定提供積極介入服務：108年2月至108年8月底止，身心障礙者保護服務通報件數，總計17件；108年2月至108年8月底止，經法院裁定由本府或本府社會局擔任監護人、輔助人之個案數，總計93人。

(7)機構管理：本市機構共25家，包括住宿型機構18家(含衛福部轄管機構3家)、日間型機構4家、住宿兼日間型機構3家(含衛福部轄管機構1家)，總核定服務人數3,215人，108年7月底現已服務2,635人。108年第1季與第2季總共辦理跨局處聯合稽查計19家次，夜間稽查計4家次。

5.社會工作專業制度：

(1)至108年8月止本市領有社會工作師執業執照計578人，含男性91人，女性477人；其中本府社會局暨所屬二級機關領有社會工作師執業執照者計144人，佔本府社會局全體在職社工人數之54.34%。

(2)社會工作師開業為未來社會工作專業發展的趨勢，本市現有2所社會工作師事務所，事務所除提供個人諮詢服務、連結社會資源等並可承接個人或機關(構)的委託方案或計畫，所提供之服務範圍更為廣泛且專精。

6.家庭福利服務：

(1)本市轄區設置11處社會福利服務中心，含新營區、北門區、善化區、新豐區、永康區、安平區、玉井區、安南區、東區、麻豆區及南區等。

(2)整合社會福利資源，提供「以家庭為中心，社區為基礎」的福利服務：以福利服務方案及個案管理方式，提供脆弱家庭服務、弱勢家庭服務、家庭諮詢服務、社會福利諮詢、各式宣導、社區預防服務方案等，使弱勢家庭感受到本府的貼心關懷，就近提供在地化、立即性及完整性的福利服務，連結社區資源，協助解決問題。

(3)為營造積極預防的整合性家庭服務體系，針對本市玉井區、北門區、新營區、安南區、永康區、麻豆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之原有空間進行修繕，並增設適合家庭互動的友善空間及相關休閒設施，以利日後可供開辦各式創新家庭活動方案，拉近社區民眾的距離，落實提升家庭功能的預防性服務。

(4)108年2月1日至108年8月31日服務成果：總服務量30,238人次，服務對象包含兒童及少年、老人、身心障礙與其他社區弱勢民眾等。

(5)多元性家庭支持活動：108年2月1日至108年8月31日共辦理42場，計1,751人次參加。

(6)運用在地志願服務人力，於各區社會福利服務中心成立幸福志工隊：現

有志工人數計 112 名。計服務 7,239 人次，服務時數 6,017 時。

7.街友安置輔導：

- (1)截至 108 年 7 月 31 日止，列冊街友 216 人，其中街頭輔導 132 人、機構安置 51 人、安置臨時處所 14 人、於醫療院所住院治療 1 人、輔導租屋 10 人、暫住朋友家或經輔導就業後暫住公司宿舍者 8 人。
- (2)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社工人員對無固定住所、流落於本市街頭，或於公園、車站及地下道等公共場所露宿且需要安置輔導者，提供關懷服務 19,499 人次、協助返家 17 人次、協助住院醫療 476 人次、安置服務 416 人次、結合資源輔導租屋 11 人次、轉介就業服務或職業訓練 630 人次、行動沐浴車服務 873 人次、轉介福利服務 87 人次。
- (3)108 年委託財團法人高雄市慈聯社會福利基金會辦理街友外展暨生活重建服務方案，針對街友提供餐食服務、短期及長期安置、盥洗沐浴服務、協助返鄉、就業媒合、陪同就醫、證件補發、申辦社會福利服務、節慶活動、低溫關懷訪視、職業技能訓練服務(包括園藝種植訓練課程、農耕課程、手工藝技能訓練課程等)、輔導租屋、輔導儲蓄、社區服務、益智遊戲等團康活動等服務。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受益人數共計 19,365 人次。
- (4)辦理活動：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共辦理 2 場年節歡慶活動，共計 143 人參加。

8.毒品防制業務：推動本市毒品成癮者家庭支持服務方案。

- (1)個案管理服務：針對戒癮者及其家屬之需求擬定服務計畫，提供家庭支持性服務，連結其所需之社會資源以提升家庭功能服務，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計服務 14 人。
- (2)監所銜接輔導：與本市毒防中心、本府勞工局共同辦理，每月定期至臺南看守所與臺南監獄進行社會福利、輔導就業、毒品防制等宣導，讓即將出監所的更生保護人獲知相關資源及資訊，並妥善運用，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共計宣導 219 人次。
- (3)辦理「愛從家庭出發」多元社區處遇計畫：與本市毒防中心、本府勞工局以及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雲嘉南分署共同辦理，透過定期至社區駐點服務，協助提供藥癮個案及其家屬社會福利諮詢、就業輔導、資源連結、毒品防制宣導...等服務，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共計辦理 3 場，受益人次計 181 人次。

(三)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工作：

- 1.強化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網絡功能，發展多元專業服務模式：強化公私部門網絡合作效能，主動召集司法、警政、衛政、民間團體等單位，結合網絡資源，擴展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工作，本市於 108 年 2 月至 108 年

8月已召開家庭暴力事件服務處司法網絡聯繫會議、家庭暴力性侵害性騷擾及兒少性剝削防治委員會議及高危機個案網絡會議共計24場次。另有關強化兒少保護處遇與防治功能，本期間召開安置兒少返家評估會議、監護兒少出養評估會議、兒少保護個案提訟評估會議共計18場次；有關性侵害防治網絡部分，於108年2月14日、7月22日召開每半年一次的性侵害案件減少被害人重複陳述暨一站式服務網絡檢討會議，108年並於2、5、8、11月召開性侵害加害人社區處遇網絡聯繫會議，邀請專家學者共商本市性侵害防治策略，108年第3次會議業已召開完竣。

2.強化推展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宣導工作，並建立社區防治體系：透過社政、警政、衛政、教育針對各不同族群來進行宣導，以強化民眾對保護業務的意識及提高通報率，進而降低重大案件發生機會，達到福利互助社會的期待，108年2月至108年8月共辦122場次，受益人次42,060人次。

3.持續推動家庭暴力及性侵害被害人服務方案：

(1)持續提供24小時保護服務求助窗口，由本市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即時提供民眾諮詢、求助、通報及庇護等危機處理服務。108年2月至108年8月共接案服務數6,388件。(含家庭暴力案件4,455案、性侵害案件381案，兒童少年保護案件1,189件，性騷擾案件316件，及兒少性剝削案件47案)。

(2)辦理保護扶助措施，提供相關福利資源。

A.提供法律服務及陪同性侵害及受家暴被害人報案及出庭，108年2月至108年8月共提供678人次陪同服務及121人次法律扶助服務。

B.提供性侵害、家暴被害人及兒童少年保護個案心理諮商輔導，以協助其心理創傷、情緒支持與輔導，並協助其心理復原與對社會的再適應，108年2月至108年8月共提供463人次心理輔導服務。

C.提供24小時緊急救援服務，108年2月至108年8月共提供244人次庇護安置服務。

D.提供諮詢協談、驗傷診療、經濟扶助、就業服務、就學或轉學服務、子女問題協助、通譯服務或其他資源轉介等扶助措施，共提供48,464人次。

(四)社會救助：

1.低收入戶生活扶助工作：

(1)低收入戶社會救助調查，截至108年8月27日，計一款低收入戶302戶、306人，二款低收入戶3,019戶、3,858人，三款低收入戶6,377戶、14,802人，合9,698戶、18,966人，依款別提供各項扶助。

(2)核發低收入戶生活扶助：

A.核發低收入戶家庭生活補助，一款低收入戶家庭生活補助每月每人

1 萬 618 元；二款低收入戶每戶每月 6,115 元。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計核發 1 億 2,343 萬 9,907 元。

B.核發 15 歲以下兒童生活補助費，每人每月 2,695 元。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計核發 7,085 萬 6,540 元。

C.核發高中以上在學學生生活補助費，每人每月 6,115 元。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計核發 1 億 2,154 萬 9,255 元。

(3)辦理低收入戶以工代賑：依社會救助法第 15 條之規定，扶持具工作能力者以工作換取賑濟，截至 108 年 8 月 31 日計僱用低收入戶 19 人、中低收入戶 15 人，合計 34 人。

(4)弱勢家庭住宅改善方案：自 103 年 12 月 26 日開辦至 108 年 8 月 28 日共核定 241 戶，補助計 2,457 萬 8,105 元。

(5)弱勢家庭居家環境改善方案：自 104 年 5 月 25 日開辦至 108 年 8 月 28 日共核定 760 戶，補助計 3,326 萬 973 元。

2.傷病醫療補助：

(1)補助低、中低收入戶傷病醫療費用，以減輕弱勢之傷病患者自行負擔之醫療費用，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26 日計補助 257 人次、計 434 萬 3,154 元。

A.提供低收入戶自付費用扣除不補助項目後全額補助。

B.提供中低收入戶自付費用扣除不補助項目後補助 80%。

C.家庭總收入平均未達當年度本市每人每月最低生活費標準之 1.5 倍，且家庭財產未逾本市當年度公告中低收入戶標準之 1.2 倍者，自付費用扣除不補助項目後補助 70%。

(2)補助低收入戶傷病住院看護費用：為協助本市低收入戶市民，因患傷病住院治療並需專人看護，獲得妥適照料及減輕其家庭負擔，提供住院看護費用補助，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27 日計補助 785 人次、計 1,247 萬 6,054 元。

3.天然災害救助工作：

108年2月1日至108年8月31日對於民眾因災害遭受損害生活陷入困境時，能適時予以救助，使其在災害期間生活無所顧慮，零星災害救助-死亡救助6人，核發救助金120萬元；安遷救助28人，核發救助金78萬5,000元，支出總金額198萬5,000元。

4.急難救助工作：

(1)對於本市遭遇特殊急難事故必須救助者提供急難救助金，適時協助解決一時之生活困難，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7 月 31 日計核發市急難救助金 1,407 萬 7,100 元，受益 2,161 人次。

(2)提供行旅川資救助，對於流落本市無川資返鄉者提供車資及餐費協助其

順利返鄉，108年2月1日至108年7月31日計補助58人次，核發17,944元。

5.財團法人臺南市私立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管理業務：

- (1)輔導本市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依財團法人法相關規定，定期召開董事會，辦理董事改選、捐助章程修正等法人變更登記作業。截至108年8月31日，本市立案基金會計81家。
- (2)預計於108年下半年辦理1場「本市社福財團法人會計處理及財務報告處理準則研商會議」。

6.兒童與少年未來教育及發展帳戶：

針對列冊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之兒童及少年(限民國105年1月1日以後出生)，由兒少之法定代理人(監護人)提出申請，設立帳戶及約定每月存款金額(500元、1,000元、1,250元擇一)；並由中央以一比一方式提撥，每人每年最高提撥上限為1萬5,000元。兒少於年滿18歲可申請領回款項用於接受高等教育、職業訓練或就業、創業等。截至108年8月31日止，本市申請人數共615人。

7.賡續辦理國民年金所得未達一定標準保費補助：

- (1)107年11月至108年4月補助低收入戶：計29,085人次，補助金額計4,530萬8,022元。
- (2)107年11月至108年4月補助輕度身障：計51,603人次，補助金額計881萬6,806元。
- (3)107年11月至108年4月補助所得未達最低生活費1.5倍：計7萬2,949人次，補助金額計3,884萬6,145元。
- (4)107年11月至108年4月補助所得達最低生活費1.5倍，未達2倍：計35,772人次，補助金額計1,553萬3,138元。

8.臺南市實物愛心銀行：

(1)籌備2處實體店面並建置6處愛心惜食平臺

A.實物愛心銀行實體店面

溪北區：規劃設置於佳里區失智照護據點，預計9月11日辦理揭牌營運。

溪南區：規劃設置於中西區天后里活動中心，預計10月建置完成。

B.建立愛心惜食平臺：預計與5處公有市場及主婦聯盟台南分社辦理惜食平臺，請攤商將進貨過多仍可食用之食材捐贈給鄰近的社區據點；第1處東菜市公有市場惜食平臺業於7月9日試營運，第2處主婦聯盟台南分社惜食平臺亦於7月31日試營運，第3處學甲市場則於8月15日試營運，其餘平臺將於年底前陸續建置完成。

- (2)截至108年2月1日至108年7月30日收到約319萬8,185元的物資

捐贈，透過本府社會局社工評估，提供本市弱勢家庭/民眾所需物資，計 19,871 人次受益。

- (3)與清祿集團合作於寒暑假期間，提供弱勢家庭的國中小學童面額 60 元的愛心餐券，讓孩子們可到全市四大超商(統一、全家、萊爾富及 OK)兌換食物。本次暑假共發放 38,916 張幸福餐券，受益人數計 897 人。

九、民政局

(一)自治行政業務：

1. 推動環境綠美化空地管理維護，打造花園城市：

為解決本市空地產生之髒亂問題，改善市容環境，配合「優雅新都大臺南」施政願景，持續督導各區推動空地認養，截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各區認養空地計 924 塊(面積 151.44 公頃)，設置綠美化 685 塊、停車場 184 塊、運動場 26 塊、其他公益性場地 29 塊；其中認養面積大於 1 公頃者計有 21 塊(面積 48.37 公頃)，綠美化 15 塊、停車場 1 塊、運動場 3 塊、其他公益性場地 2 塊。

2. 強化調解功能，疏減訟源，化解紛爭：

- (1) 建置「臺南市各區調解案件聲請平台」<http://tnda.tainan.gov.tw/easy/>，以網路代替走路，民眾只需上網，不管是聲請調解、相關法令及所需準備的證件資料等，一次滿足民眾調解的需求，不用再到公所聲請，省時又省力，截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一般案件聲請計 1,423 筆，車禍案件聲請計 4,414 筆，合計 5,837 筆。
- (2) 本市各區公所設有調解委員會，委員均由地方上具法律專業知識及信望素孚之公正人士擔任，免費為民眾調解糾紛案件；本市第 3 屆調解委員人數截至 108 年 8 月底為 415 名。
- (3) 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本市調解案件達 7,164 件，其中調解成立件數 5,802 件，調解成立率 81%，有效疏減訟源，促進地方和諧。
- (4) 本府民政局分別於永華市政中心(1F 聯合服務中心)及各區區公所提供免費法律諮詢服務，聘請法律扶助顧問律師 50 人，解答民眾法律疑義。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本市法律諮詢服務案件計 4,651 件。

3. 里活動中心活化再利用：

- (1) 為系統化整合本市里社區活動中心相關資源，建置入口網站平台以統整分散在各區大大小小的活動中心，讓完整訊息能迅速被使用者瀏覽與搜索，藉以充分達成資源共享及多元利用的目地，自網站建置至今已累積 1,064,221 瀏覽人次。
- (2) 辦理「臺南市市民學苑」以活化本市活動中心提昇使用率，並培育國際多元觀點學習及社區文化深耕再造風華，達到全民處處學習的效果，相關課程由各里辦公處承辦，含國際語言學習課程及在地特色二大類課程，預計於 108 年 7 月 1 日至 108 年 9 月 30 日辦理 100 班次。
- (3) 為充分活絡本市里(社區)活動中心，透過多元藝文活動發揮現有空間，補助各區於活動中心辦理「臺南市里社區活動中心藝術季」，基礎型計

畫每場次補助上限 2 萬元，進階型計畫每場次補助上限 4 萬元，108 年 6 月 29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計辦理動、靜態藝文活動 64 場次。

4. 為改善民眾生活環境並落實各區基層建設，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補助各區改善小型工程案(含道路、辦公廳舍修繕、里內廣播系統設置、運動公園或運動場地設施及內政部核定補助)計 199 件，補助經費 8,321 萬 8,360 元；里活動中心興建、修繕及設備案(含內政部核定補助)計 217 件，補助經費 2,015 萬 2,099 元。

(二)區里行政業務：

1. 提升公所行政效能：

- (1) 108 年 2 月 26 日及 3 月 5 日，辦理 2 場次第 3 屆里長公共服務研習，本次參加研習人數計 290 名。
- (2) 108 年 3 月 14、20、21 日於辦理 4 場次「區里管考系統」教育訓練，本次參加研習人數共計 89 人。
- (3) 108 年 5 月 30 日辦理 108 年度民政災情查通報教育訓練，本次參加研習人數計 66 名。
- (4) 結合公務人力發展中心於 7 月 2 日及 7 月 9 日分二梯次辦理「108 年里幹事公共服務技能研習」，期望透過研習課程強化服務能量，以順利推展里鄰服務工作，本次參加研習人數計 331 名。

2. 加強地方建設溝通：

- (1) 賡續辦理區長會議，由各區公所於會中提出各項待解決之問題及建議，傳達各局處需區公所配合宣導事項，並邀集本府各相關機關(單位)共同會商，讓問題能快速有效解決，使 37 區公所區政及市政推行順暢以提高施政效率。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計辦理 4 場次。
- (2) 各里為蒐集民情反映民意並解決里內重大問題，得視需要召開里民大會或基層座談會。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計召開里民大會或基層座談會 4 場次。
- (3) 督導 37 區區公所每上、下半年各辦理 1 場次里長業務聯繫會報，期透過與各里里長業務聯繫反應輿情並傾聽地方民意，由本府各業務單位直接與里長面對面溝通以解決問題，同時強化本府與里長間之互動、交流，俾利市政業務之推動執行。
- (4) 建立各區公所與里鄰長聯繫 Line 群組，即時將市府重要資訊(例如：防災或防疫之狀況、作為等訊息)傳達週知。

3. 辦理各項里長及鄰長福利事項：

- (1) 辦理里鄰長死亡慰問金發放事宜，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計 53 件。
- (2) 辦理里長福利互助金補助事宜，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

計 59 件。

(3) 辦理鄰長團體保險案，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意外傷害申請案 46 件，意外死亡申請案 1 件，計 47 件。

(4) 辦理特優里長、績優民政人員及資深里(鄰)長表揚：

108 年 6 月 26 日於臺北市國軍文藝活動中心舉行內政部 108 年度資深績優村里長、民意代表及民政人員表揚大會，本市(108)年度獲得內政部特優里長 11 人及績優民政人員 9 人共計 20 人。

4. 推動防災業務：

(1) 108 年 3 月 5 日起至 4 月 24 日止，協助災害防救辦公室辦理 108 年度區公所災害防救業務考核。

(2) 107 年 11 月及 108 年 5 月購置防救災用平頭型泡棉船共 10 台，於 108 年 2 月及 5 月提供鹽水、學甲、安南、下營、麻豆、七股、仁德、北門、柳營、將軍區公所各一台，作為淹水救災及運送物資使用。

(3) 108 年建置「臺南市民政體系第二期無線電中繼站臺」於 108 年 7 月 15 日於楠西區梅嶺、龍崎區紫竹寺建置完成正式啟用。

(三) 宗教禮俗業務：

1. 推動宗教活動優質化：

(1) 積極輔導寺廟配合廟會活動優質化政策，事先申請路權並召開協調會，於活動當天成立稽查小組監控活動進行，以降低對民眾生活的影響。

(2) 108 年國中教育會考於 5 月 18、19 日 2 天於本市 17 間考場舉行，為確保考場周圍安寧以提供考生優良的應試環境，市府團隊除事前掌握廟會活動狀況外，亦於考試當天成立聯合稽查小組(包含民政局、區公所、警察局、環保局及消防局等)全程掌控考場周圍活動，共出動約 500 人次，寺廟遶境也展現出高度自律，成功達成無噪音干擾，讓考生安心應考。

(3) 持續推動宗教優質化政策，除輔導寺廟科儀環保化，也以創意發揚優質宗教文化。108 年 4 月底至 5 月初至海尾朝皇宮、大天后宮、大觀音亭暨祀典興濟宮、鹽水武廟、東山碧軒寺、歸仁仁壽宮等寺廟辦理 6 場次巡演活動並宣導優質化內容，約 1,500 人次參與。

(4) 配合警察局辦理 16 場次「優質宮廟 文化府城」行動公約座談會，與會寺廟均同意簽署行動公約，顯示多數寺廟對於宗教優質化政策已有共識，民政局仍將持續督導各區公所落實宗教優質化各項作為。

2. 辦理本市禮俗活動：

(1) 於安平區 228 紀念公園舉辦本市各界紀念「228 事件」72 週年和平追思會活動，透過溫馨的樂聲及學童追思朗誦來悼念當年死難的先賢，撫慰受難者家屬的心靈，參與人數近 500 人。

- (2) 本市遙祭革命先烈暨陣亡將士祭典，於 108 年 3 月 29 日假南區忠烈祠、新化忠烈祠分別辦理。南區忠烈祠由市長黃偉哲親臨主祭，公祭眾烈士英雄，同時併舉行殉職高雄市政府消防局故小隊長蔡倍昇入祀儀式，以表彰其盡忠職守為國捐軀之忠烈行為；新化區忠烈祠由王時思副市長主祭，並邀請家屬、本市民意代表、本府各局處、所屬機關學校代表共同陪祭。
 - (3) 本市「做 16 歲成年禮獨木舟體驗營」規劃於 108 年 8 月 31 日及 9 月 1 日在安平區金城里活動中心廣場前暨安平運河區舉辦，活動內容含行前訓練、獨木舟體驗營、二仁溪鄉土環境教育之旅、頒發紀念書、合影留念等；另輔導關帝殿、開隆宮等寺廟團體依各特色辦理做 16 歲祈福活動。
3. 輔導宗教團體辦理宗教文化、公益慈善暨社會教化活動：
 - (1) 輔導正統鹿耳門聖母廟於 108 年 2 月 16 日舉辦新春嘉年華會活動。
 - (2) 輔導鹽水武廟於 108 年 2 月 18、19 日辦理鹽水蜂炮活動。
 - (3) 輔導宗教團體辦理宗教文化、公益慈善暨社會教化表揚活動，符合 107 年度「內政部辦理宗教團體興辦公益慈善及社會教化事業獎勵要點」之宗教團體，已於 3 月完成初審及提報作業。
 4. 本府民政局於 108 年 7 月 5 日舉辦「神民英講」廟宇文化 3 分鐘英語力競賽，計有安平開台天后宮等 10 家廟宇參賽，並於 7 月 12 日至 31 日舉辦「神民英講」英語力競賽網路人氣票選活動，邀請市民朋友選出自己心中最棒的演講者，期間至活動網站參加線上投票活動者，將可參加抽獎，贈品有月老口紅組 50 組以及文昌包 50 個，幸運民眾每人可以得到月老口紅組(月老口紅 4 支+粉餅 1 個)及文昌包 1 個。
- (四) 生命事業(殯葬)業務：
1. 公墓遷葬暨公園綠美化：
 - (1) 自償性遷葬：已完成仁德區林仔段、新工段公墓、學甲區興業段公墓、麻豆區麻口段、埤頭段公墓遷葬，持續辦理南區鹽埕段(共五筆)公墓遷葬工作。
 - (2) 辦理專案性遷葬：已完成東區後甲公墓、白河區第 8、9、10 公墓、關廟區第 1 公墓第 1~3 期遷葬計畫，持續辦理關廟第 1 公墓第 4 期、仁德第 9 公墓、新營區第 4 公墓、七股區第 1 公墓、歸仁區第 13 公墓、安南區第 7 公墓、南區南山公墓殯葬專區遷葬工作。
 - (3) 推動公墓造林綠美化：與林務局共同研辦已遷葬閒置公墓用地造林計畫，計有西港區第 2 公墓及歸仁區第 2、18 公墓等 3 座公墓，約 10,508 m²。
 - (4) 生活綠籬：已執行南山公墓中華南路段、永成路段、灣裡公墓萬年路段、青草崙第一示範公墓、善化區第 7 公墓、白河區內角里 30 公墓、汴頭

里 28 公墓、下營區第 2 示範公墓、歸仁區第 17 公墓、鹽水區第 12 公墓、六甲區第 1 公墓等種植綠籬或設置彩繪棧板，以提供視覺阻隔並綠美化環境。

2. 辦理臺南市平民安葬事項：

- (1) 依據「臺南市政府民政局平民安葬專戶使用管理要點」，設置臺南市平民安葬專戶以協助本市生活貧困市民辦理殮葬事宜。
- (2) 本專戶款項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共協助本市生活貧困市民辦理殮葬事宜約 3,411 人/次(核撥 5,116 萬元)。
- (3) 截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目前專戶存款餘額約 2,099 萬元。

3. 辦理本市公立殯葬設施回饋地方：

- (1) 鑑於殯葬設施為鄰避性之嫌惡設施，對設施所在地當地居民環境安寧、交通秩序、公共利益、市容景觀、意識觀感等影響甚鉅，為國人所普遍厭惡不能接受。
- (2) 108 年度依據「臺南市公立殯葬設施回饋地方實施辦法」，預計核撥 1,505 萬元回饋金予殯葬設施鄰近地區。

4. 推動新殯葬文化：

為有效推廣環保自然葬，於大內生命紀念園區設置植存專區擴建第二期，截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參與植存先人合計為 2,271 位。

5. 持續提升本市殯葬設施品質：

- (1) 為有效維護並提供市民良好殯葬設施及治喪環境，本市殯葬事業管理基金附屬單位預算編列經費，具體執行南區殯儀館、新營福園殯葬專區、柳營祿園殯葬專區、鹽水壽園殯葬專區內各項殯葬設施及周邊環境修繕，白河區、新化區、將軍區、南化區、仁德區、下營區、麻豆區、西港區、永康區、後壁區、七股區等殯葬設施納骨櫃、神主牌增設、櫃位修復及周邊環境改善工程。
 - (2) 於 108 年 5 月 28 日啟用南區殯儀館景行廳臨時丙級禮廳，並預計於 8 月 1 日全面完成各專區守靈室電子輓額建置。
6. 為革新殯葬制度之宣導與推動，每兩年辦理「公私立殯葬設施與殯葬禮儀服務業查核評鑑及獎勵計畫」，落實殯葬設施及殯葬服務業之管理，辦理相關評鑑及獎勵。
 7. 為提升本市殯葬服務品質每年辦理殯葬研習，參訓對象為本市殯葬業者、公所殯葬業務同仁，邀請國內專家學者分享殯葬實務經驗、政策及法規討論及面對死亡議題之討論，倡導新殯葬文化之核心價值並加強參訓者專業知能。

(五) 戶政業務：

1. 為鼓勵市民生育並感謝慰勞新生兒母親生育之辛勞，訂定「臺南市生育

- 獎勵金發放作業要點」，規範發放程序、對象及金額。108年2月1日至108年8月31日，計發放6,551件；108年2月1日至108年6月30日受理申辦寶貝卡3,136張。
2. 本市各戶政事務所受理外籍配偶(人士)歸化測試108年2月1日至108年8月31日止計辦理46件(隨到隨辦24件、到府測試8件、預約測試14件)；考前輔導19件。
 3. 為擴大為民服務俾利上班人士洽公，本市東區、南區、北區、中西區、安平區、安南區、永康區、新營區、佳里區、歸仁區及仁德區等11個區域戶政辦公處實施週六上午(8時至12時)戶政延長服務，受理民眾申辦案件，108年2月1日至108年8月31日止，計受理26,559件。
 4. 本市各戶政事務所辦理健保卡跨機關通報申請(包含新生兒出生跨機關通報件數6,328件、戶籍資料變更事項通報件數2,290件、身分證及健保卡遺失通報服務件數1,561件、初設戶籍103件、亡故者退保7,752件)，自108年2月1日至108年8月31日止計通報18,034件。
 5. 市府為擴大為民服務，成立「永華聯合服務中心」，戶所駐點服務內容為：受理民眾申請戶籍謄本、戶口名簿換補發及戶政法令諮詢等項目，108年2月1日至108年8月31日止，計受理1,465件。
 6. 凡戶所轄區民眾因老弱行動不便，無法親至戶所辦理身分證補發、拍照或辦理印鑑登記等，提供到府服務，108年2月1日至108年8月31日止，計受理785件。
 7. 為推動戶政行動化服務，內政部按各行政區域配發37套行動化服務設備(筆記型電腦及印表機各1台)予本市各戶政事務所，自108年2月1日至108年8月31日止，行動化服務案件數共計5,226件。
 8. 為照顧弱勢族群，本市老人、身心障礙者、低收入戶、特殊境遇家庭申請社會福利救助用途之戶籍謄本免收規費，108年2月1日至108年8月31日，計受理2,795件，減免費用總計60,885元。
 9. 為方便年滿14歲之學生辦理初領國民身分證，各戶政事務所配合學校期程派員到校受理，108年2月1日至108年8月31日，到校服務初領國民身分證計7,148日，到校服務初領國民身分證計7,148件。
 10. 為推動「護照親辦」，本市各戶政事務所皆參與「護照親辦」人別辨識作業，108年2月1日至108年8月31日，計服務25,091件。
 11. 志工自108年2月1日至108年8月31日止，計服務民眾302,253人次。
 12. 本府民政局為擴展本市單身未婚男女社交領域，以樂婚為宗旨於108年首次對外舉辦未婚男女聯誼活動，計有60對男女報名參加，成功媒合18對。

13. 臺南市 108 年聯合婚禮已於 7 月 8 日開放報名，8 月 1 日公布聯合婚禮報名結果，並於 11 月 2 日下午假奇美博物館舉行。

(六) 兵役徵集業務：

配合政府重大政策募兵制的實施及修改兵役法相關條文，已將常備兵區分增列軍事訓練一項，並自 102 年 1 月 1 日起實施，將 83 年次以後出生役男役期縮短為 4 個月軍事訓練，至 82 年以前出生役男役期仍為 1 年。107 年 1 月 1 日起凡 82 年次以前尚未徵集入營常備兵役男，全部改徵服替代役，此為近年來役政重大變革。本府因應前述變革，恪遵法令修正規定，配合網路科技創新運用，積極規劃修正各項便民措施，茲將本府目前各項役政便民作為成果資料臚列如下：

1. 兵籍調查：自 103 年起試辦並已全面利用網路填報兵籍資料，108 年本市 89 年次及齡男子計有 11,903 名役男使用網路完成兵籍調查，使用率已達 100%。
2. 徵兵檢查：針對本市轄內領有「身心障礙手冊或重大傷病證明」符合免役體位判等規定役男，主動洽社政單位勾稽，免參加徵兵檢查作業，免除役男或家長親臨公所洽辦之不便。另本府亦函請內政部役政署協助於線上兵籍調查系統增列身障調查欄位(目前系統已修建完成)，以利本府全面勾稽領有「身心障礙手冊或重大傷病證明」之役男俾免疏漏，以達真正便民，計 48 人符合免役體位之標準。自 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徵兵檢查人數計 1,724 人，申請複檢計 201 人。
3. 役男抽籤：83 年次以後役男受 4 個月軍事訓練並自 107 年起新增海軍艦艇兵，配合役男專長專用原則，辦理分類抽籤及配賦。108 年起航空類(含國外大學)新增 10 個科系所，增加役男施展專長機會。將區公所抽籤日期公告於本局網頁，供國軍招募優秀人才投入軍旅壯大國防。自 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各區共辦理 113 場抽籤，共有 5,645 人抽籤。
4. 徵集入營：將常備兵徵集相關政策訊息置本府民政局網站首頁，加強宣導成效，108 年配合中央政策辦理申請優先入營方案，至 6 月 17 日截止輔導申請優先入營役男計有 1,602 人。本市自 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共徵集 32 梯次，入營役男計 3,608 人。
5. 自 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常備役體位因家庭因素申請服補充兵役共計受理核准 252 人。
6. 在學緩徵：目前正配合內政部役政署建置在學緩徵資訊系統，系統建置完成後不僅減輕各區公所業務承辦人負擔，也減少高中職以上各級學校公文往返，預計今(108)年正式上線。
7. 因案緩徵、禁役：積極參與內政部役政署修正免役禁役緩徵緩召實施辦法，將原申請因案緩徵、禁役所需之文件簡化，併增訂本人或其戶長未申請者

得由戶籍地區公所依職權檢附刑事記錄證明提出申請，減輕民眾往返奔波。

8. 役男出境：

- (1) 全國首創創新簡政便民作為，為免本市役男舟車勞頓往返核章，便利役男辦理出境手續，本府起擴大服務，業經核准出境役男可至本府民政局及跨區本市各區公所兵役單位加蓋出境章戳註記。
- (2) 充分運用網路作業，役男或家長不必再親臨公所洽辦役男短期出境申請，本府及本市所屬各區公所特配合於機關網頁完成置放役男短期出境線上申請作業之超連結至內政部役政署戶役政資訊系統建置「役男短期出境線上申請作業系統」，役男經系統查核無兵役管制情形者，即通知核准出境。108年2月1日至108年8月31日止，計受理尚未履行兵役義務役男短期觀光出境(4個月)10,334人。
- (3) 配合修正調整放寬尚未履行兵役義務役男出境至國外、香港、澳門或大陸地區之就學年齡，由原19歲徵兵及齡之年12月31日前，進一步放寬20歲以後取得學校入學許可(刪除入學許可須經驗證之規定)者、出境後返國停留期間及申請再出境等相關限制條件。
- (4) 積極參與研商修正「役男出境處理辦法」部分條文修正案，調整放寬尚未履行兵役義務役男出境經申請核准出境就學者，即可多次出境之規定及配合取消未役役男護照加蓋兵役管制章戳，刪除護照加(補)蓋尚未履行兵役義務戳記規定，業於本(108)年4月29日生效實施，以達行政改革新簡政便民及簡化行政作業流程。

9. 動員業務：本府積極推動各項動員業務，108年重要演習期程如下：

- (1) 臺南市108年上半年動員、戰綜、災防三合一會報會議於4月9日假安平國中安平館召開完畢。下半年度會報會議於9月5日假本府10樓禮堂召開。
- (2) 臺南市「108年全民防衛動員暨災害防救(民安5號)演習」於4月11日舉行演練，於安平國中安平館辦理兵棋推演，於安億公有停車場及安平區公所辦理綜合實作。
- (3) 臺南市「108年全民防衛動員萬安42號演習」於5月28日實施，全市警報傳遞與發放、防空疏散避難、交通及其他管制、災害救援等演練。
- (4) 演習成績特優：行政院動員會報108年8月27日以國動全防字第1080000605號函公布108年全民防衛動員暨災害防救(民安5號)演習兵棋推演、綜合實作及軍民聯合防空(萬安42號)演習等三項成績，本府均獲評定為「特優」縣市政府。

10. 協助支援海軍敦睦遠訓支隊於3月17、18日2天停靠在安平商港，並開放飛彈巡防艦「武昌軍艦」及油彈補給艦「磐石軍艦」供民眾登艦參

觀，兩天合計 36,368 人次登艦，創歷年來之最。

(七)兵役後勤業務：

1. 辦理在營軍人(替代役)家屬生活扶助：

- (1) 為讓役男安心服役，本府民政局主動辦理家況調查，對於家境貧困或家庭發生變故者，按其收支百分比區分為甲、乙、丙三個等級，核列後發給一次安家費及三節生活扶助金。
- (2) 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計發放服兵役役男家屬一次安家費 148 萬 1,620 元(61 戶)；生活扶助金 48 萬 6,300 元(26 戶)。

2. 傷殘軍人處理慰問暨生活協助照護：

- (1) 為照顧服役期間不幸因公負傷之退伍傷殘軍人，本府民政局每年三節前協同內政部役政署、公所派員慰問，並將部長、市長慰問金及生活安養津貼匯入其郵政帳戶。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發放部長慰問金計 182 萬 7,000 元；市長慰問金及生活安養金貼計 367 萬 8,000 元，合計 550 萬 5,000 元。
- (2) 為照顧因公退伍傷殘軍人，本府民政局遴選優異替代役役男至傷殘軍人家中提供生活服務以減輕家屬負擔。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服務傷殘軍人計 5 人，服務人次計 263 次，服務時數計 595 小時。

3. 役男家屬各項補助費用：

為使役男安心服役，經本府民政局核定列級之在營軍人(替代役)家屬提供健保、醫療、生育、喪葬等各項補助費用(健保費僅補助列甲級之役男家屬，其餘費用甲乙丙級均有補助)，自 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計補助健保補助費 2 萬 8,805 元、醫療補助費 4 萬 3,115 元及喪葬生育補助費 7 萬元。

4. 常備兵(替代役)入營暨體檢輸送：

為服務本市役男於徵集入營、體檢、返鄉服役當日能有舒適、便利的交通工具，輸送期間以專車接駁解決交通問題之苦；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辦理常備兵入營輸送計 4,234 人，調派輸送專車計 134 輛；替代役役男入營暨家因返回本市服役車輛輸送計 680 人，調派輸送專車計 30 輛。

5. 替代役徵集、停役與回役作業：

- (1) 辦理替代役役男徵集入營作業 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計徵集替代役 9 個梯次，入營人數 622 人。
- (2) 辦理替代役停役與回役作業，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因病停役計 10 名，依替代役實施條例第 10、11 條規定核定免予回役；因案停役計 3 名，依替代役實施條例第 10、11 條規定辦理應予回役。

6. 家庭因素申請服替代役：

為照顧社會弱勢族群，役男可申請家庭因素服替代役，入營後分發回戶籍地附近服役、返家住宿，俾能照顧家庭生活，自 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核定家庭因素替代役役男計 177 名。

7. 辦理慰勞國軍官兵暨探視役男活動：

慰勉國軍官兵協助本府在各項災害發生時(如颱風、地震、禽流感疫情等)，於第一時間協助救災之辛勞暨探視本市應徵入營役男關心服役現況，補助軍人服務站辦理 108 年 2 月至 108 年 8 月敬軍活動，共慰勞陸軍飛行訓練指揮部、空軍第 203 旅等 9 個單位。

8. 有效活用替代役人力資源參與公益服務：

- (1) 響應替代役役男捐血活動以彰顯替代役服務社會、熱心公益的情操，展現服務弱勢的大愛精神，計有替代役役男 70 人參加，共捐血 27,250cc。
- (2) 運用替代役役男人力及其專長，協助弱勢家庭學童在寒暑假期間持續學習，讓學童們擁有充實且歡樂的假期生活；另關懷陪伴社區獨居長者居家生活情況及環境清掃，展現役男關懷弱勢、熱心公益之情操。計派出替代役 182 人次，服務弱勢學童 498 人、獨居長者 131 人。
- (3) 推動「替代役參與區里營造」計畫，甄選具有建築、景觀、設計及醫學等專長役男，發揮所長投入協助區里營造與長照工作。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有 7 個公所及 3 個府內單位尚在執行計畫中，共投入替代役人力 33 人。

(八)一般行政業務：

推動臺南市市民卡(以下稱市民卡)：

1. 「臺南市市民卡」107 年至 109 年之合作廠商為「一卡通票證公司」，為一卡通「記名式」電子智慧票卡，可用於繳納行政規費、停車費、搭乘大眾運輸、租賃公共自行車及小額支付之消費。並可作為圖書借閱證件、進入古蹟場館共通證件，讓市民日常生活朝向「電子支付」的新里程碑邁進。
2. 「市民卡」含「寶貝卡」、「一般卡」、「學生卡」(數位學生證)、「社福卡」4 大類別，均為記名式卡片，統計至 108 年 8 月底止，共發行市民卡計 68 萬 0,851 張。
3. 於 106 年 9 月 18 日推出「臺南市市民卡」臨櫃製卡服務，含一般卡、寶貝卡及社福卡，市民可至各區公所臨櫃申辦及領取。
4. 於 107 年 9 月 20 日推出「臺南市市民卡(一般卡)」線上申辦服務，市民可透過線上申請，卡片製成後將以郵寄方式提供給申辦民眾。

貳、財經部門

一、財政稅務局

(一)創新加值便民服務：

1.國地稅合署辦公—再利用＋省錢＋便民：

為提供國稅、地方稅一處服務，南區國稅局安南稽徵所及新營分局已進駐本府財政稅務局安南分局及新營分局合署辦公，另佳里分局與國稅局佳里稽徵所刻正辦理中，未來將可提供市民更便捷的稅務服務。

2.提供本市與高雄市雙都 46 項跨域服務：

包括房屋稅使用情形變更申請、地價稅自用住宅及土地增值稅申報書等代收代轉及核發地價稅課稅明細、房屋稅籍證明、補發繳款書等現場發證計 46 項服務，自 106 年 5 月 1 日開辦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計服務 11,550 件。

3.多點・跨區・全功能稅務櫃檯服務：

於本市地政事務所(永康、東南、玉井、白河、歸仁、安南、麻豆)，監理站(臺南、麻豆、新營)，善化區公所設置 11 處多點・跨區・全功能稅務櫃檯，合計提供信用卡、行動支付繳稅等 31 項服務，加上本府財政稅務局 5 分局，本市轄內共有 16 個服務據點，提供民眾在地、就近辦理稅務業務，縮短民眾洽辦時程，免奔波之苦，自 105 年 8 月成立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累計服務 260,965 件；另於 106 年 6 月及 107 年 11 月分別增設鹽水地政及官田區公所「遠距視訊櫃檯」，累計受理 649 件。

4.提供信用卡、行動支付臨櫃繳稅服務：

106 年 8 月起提供臨櫃信用卡繳稅服務，107 年 1 月 5 日起增加近端行動支付繳稅，民眾只需「擘一下」即可完成繳稅，108 年 2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信用卡臨櫃繳稅 26,911 件；行動支付近端繳稅 1,408 件。

5.建立納稅者權利保護制度：

納稅者權利保護法實施後，本府財政稅務局設置納稅者權利保護官 2 位，協助納稅者進行稅捐爭議之溝通協調、受理其申訴或陳情，並於其依法尋求救濟時提供必要諮詢與協助，以落實保障納稅者權利，108 年 2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計受理納稅者權利保護案件 16 件。

6.提升課稅處罰品質：

為保障納稅義務人權利，本府財政稅務局於核課稅捐或裁罰處分前，給予納稅義務人陳述意見之機會，以落實正當法律程序，提升課稅及裁罰之品質，減少稅捐爭議，108 年 2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行救案件計 34 件，平均每月行救案件未逾 5 件，有效疏減訟源。

7.訂定房屋稅分期繳納作業原則：

為減輕納稅義務人財務負擔，訂定「受理納稅義務人申請 108 年房屋稅分

期繳納作業原則」，就 108 年應納房屋稅額較 105 年增加之稅額超過 1 萬元者，得就增加之稅額申請分期繳納房屋稅，至 108 年 5 月 31 日止計核准 128 件，分期金額 1,690 萬 2,368 元。

8.輔導直撥退稅、義務人免於往返：

持續推動直撥退稅，納稅義務人免來回奔波，108 年 2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直撥退稅比率為 98.91%，達到直撥退稅比率 95%以上之目標。

9.落實電子支付，簡政便民：

運用資訊科技，實施集中支付電子化及各項稅費 e 化代繳，輔導各機關學校集中支付電匯，並簡化代辦工程款項直撥入帳。108 年 1 至 8 月計支付 204,988 筆受款人，平均電匯比率達 99.86%，縮短付款時效 1 至 7 日，提升支付效率。

(二)合理減輕房屋稅負擔，回應民意訴求：

本市於 108 年 3 月 19 日召開 108 年不動產評價委員會，決議中古屋標準單價漲幅歸零、新屋標準單價漲幅降至 58%、全國單一自住房屋稅折減及提高折舊率等多項輕稅政策，並自 108 年 7 月 1 日起實施，以減輕市民租稅負擔。

(三)歲入預算執行及公共債務情形：

1.歲入預算執行情形：

本市 108 年度總預算歲入預算為 862 億 5,874 萬 4,000 元，截至 108 年 8 月底累計實收數為 565 億 6,094 萬 9,686 元，執行率為 65.57%。

2.公共債務情形：

截至 108 年 8 月底，本府長期債務 528 億 1,370 萬元，短期債務 73 億 1,726 萬 7,879 元，合計 601 億 3,096 萬 7,879 元，符合公共債務法債限規定。

3.自償性債務情形：

截至 108 年 8 月底，本市平均地權基金、產業園區開發基金對外舉借之長期自償性債務計 26 億 9,794 萬 7,798 元。

(四)公產管理：

1.積極推動促參業務：

100 年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與民間機構簽約案件包括中西區建興段商四(1)國有土地合作開發案等 23 件，簽約金額約 216 億 276 萬元，共獲得行政院提列獎勵金計 1 億 9,339 萬餘元，目前正推動的促參(含設定地上權、標租)案計有 25 案。

2.賡續辦理市有閒置土地及建物媒合活化：

100 年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計媒合西港區老人文康活動中心 2 樓供社會局作為日間照顧中心使用等共 145 處，提供各機關執行業務所需場所，

活化市有閒置房地及節省市庫支出，共可節省購置辦公用地及廳舍支出約 70 億 1,787 萬餘元。

(五)菸酒管理：

1.菸酒績效考核及查緝績效：

108 年 2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期間接受財政部辦理端午節及第一次不定期菸酒專案查緝考核，考核成績計獲全國第 2 名 1 次及第 3 名 1 次，查獲涉嫌私劣菸品計 10 萬 2,968 包，私劣酒品 9,792.058 公升，對違法菸酒業者裁處計 130 件，金額計 1,368 萬 4,505 元；抽驗市售酒品安全衛生檢驗計 69 種；對本市菸酒業者輔導及稽查管理共計 636 家次，對遏止不法菸酒品流通市面，維護市民健康有極大助益，107 年度菸酒考核，本府並獲得全國第 2 名佳績，績效卓著。

2.輔導本市基層金融機構強化營運體質、監督管理落實內部控制：

積極輔導及監督管理本轄臺南市第三信用合作社拓展業務，增加營收，強化營運體質，防止舞弊事件，108 年 2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對臺南市第三信用合作社共辦理 3 次變現性資產查核，並要求該社確實執行一般性及專案查核等內部控制作為，改進稽核時所發現之缺失，以穩健其發展運作。

(六)稅捐稽徵業務：

1.地方稅課收入預算執行情形：

(1)截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108 年期房屋稅查定數為 75 億 8,561 萬 6,710 元，徵起數為 75 億 528 萬 1,279 元，徵起率為 98.94%。使用牌照稅查定數為 50 億 1,264 萬 3,184 元，徵起數為 48 億 6,697 萬 5,861 元，徵起率為 97.09%。

(2)108 年度截至 8 月底地方稅課收入實徵淨額為 185 億 1,697 萬元，與全年預算數 255 億 6,295 萬 6,000 元比較執行率為 72.44%，較上年度同期（截至 8 月底）實徵淨額 181 億 6,860 萬 3,000 元增加 3 億 4,836 萬 7,000 元，增加 1.92%。

2.稅捐清查總計增加稅額 2 億 8,768 萬 7,101 元：

(1)實施地價稅使用情形及營繕資料、通報資料清查，108 年 2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計清查 71,351 件、改課 57,081 件、增加稅額 1 億 7,738 萬 2,461 元。

(2)執行房屋稅稅籍及使用情形清查，108 年 2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計清查 48,693 件、改課 18,566 件、增加稅額 6,349 萬 4,753 元。

(3)使用牌照稅身心障礙者免稅車輛清查，108 年 2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計清查 3,084 件、恢復課稅 2,556 件、補徵稅額 1,483 萬 3,601 元。

(4)執行使用牌照稅車輛檢查作業，108 年 2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計查獲違章 6,817 輛、補徵稅額 677 萬 2,232 元、裁罰金額 2,355 萬 5,042 元。

(5)辦理娛樂稅稅籍清查，108年2月1日至8月31日計輔導新設立者239家、增加稅額者279家、共增加稅額133萬943元。

(6)辦理印花稅檢查，108年6至8月實際查核家數466家，補繳稅額2,387萬3,111元。

3.稅捐稽徵服務：

(1)106年5月起推行印花稅票使用減量，輔導網路申報或開立大額繳款書，可節省購買印花稅票、貼花及銷花的時間，與支付代售印花稅票手續費。108年2月1日至8月31日銷售印花稅票金額2,359萬8,692元，較上年度同期2,621萬8,691元，減少261萬9,999元，約節省手續費6萬元。

(2)使用牌照稅收回自行徵收，稅務人員派駐臺南、新營與麻豆監理站辦理自徵作業與多點·跨區·全功能稅務櫃臺服務，並提供信用卡繳稅服務，民眾免奔波往返稅務與監理機關，洽辦稅務一處完成，108年2月1日至8月31日計辦理17,660件。

(3)網站設置「房屋稅標準價格調整專區」，提供民眾以「房屋稅籍編號+身分證號碼」、「健保卡」、「自然人憑證」等方式線上查詢109年期房屋稅應納稅額，108年4月上線截至8月31日止，計8,210運用人次。

(4)開辦土地增值稅受理簡易申報案件，經審核無誤者，自收件後1小時內即核發免稅證明書，以節省當事人往返時間，108年2月1日至8月31日計受理202件。

(5)受理房屋移轉契稅申報，並主動輔導申辦房屋使用情形變更及地價稅自用住宅用地優惠稅率，108年2月1日至8月31日計874件。

(6)為照顧身心障礙者，將身心障礙者所有且供本人使用之車輛，每人以1輛為限，由電腦勾稽註記為免稅，並將核定情形通知該身心障礙者，免再由身心障礙者提出申請，108年2月1日至8月31日計辦理628件。

(7)為使稅留本市，輔導公共工程得標廠商申請開立印花稅大額繳款書繳納，108年2月1日至8月31日計開立2,107件，稅額770萬7,962元。

4.欠稅清理與執行：

(1)108年截至8月底徵起以前年度欠稅計56,638件，金額5億637萬元。

(2)積極辦理欠稅移送強制執行及執行憑證清理，108年截至8月底辦理移送執行計49,788件，金額2億8,035萬3,657元。

5.各項稅捐業務考核成績卓著：

(1)財政部辦理稅捐稽徵機關稽徵業務考核「疏減訟源績效類」：

107年度榮獲甲組第3名。

(2)財政部辦理「地方稅網路申報作業執行成果績優機關」評定：

107年度榮獲甲組第1名。

(3)財政部辦理稅捐稽徵機關防止新欠清理舊欠競賽：

107 年度榮獲甲組第 2 名。

(七)加強為民服務辦理情形：

- 1.利用媒體廣宣稅訊並辦理租稅宣導活動設置諮詢服務站，解答稅務疑難問題，維護民眾權益，順利稅政推動。
 - (1)藉由臉書粉絲專頁「臺南市政府財政稅務局-稅樂園•好康報」直播熱門議題、開徵資訊等與民眾互動，截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計辦理 25 場。
 - (2)行動宣導、租稅輕鬆學：結合社會資源運用各機關團體辦理活動之機會宣導重要新稅令、節稅方法及便民服務措施，108 年 2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計辦理 196 場次。
 - (3)由本府財政稅務局主管及同仁接受地方有線電視台節目及新聞專訪，讓資訊普及社會各階層，108 年 2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計受訪 13 次。
 - (4)主管及同仁主動出擊，利用廣播電台節目專訪，讓稅訊透過空中交流，擴大宣導層面，108 年 2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計 12 次。
 - (5)善用 FaceBook、Line 等網路 e 化科技工具、高鐵站、臺鐵及重要交通要道路口設置宣導看板，宣導新稅政及便民服務措施。
- 2.設置全功能服務櫃檯提供 156 項快速便捷服務，搭配表單數位化及電子簽名，申請書上傳至系統，節省書寫轉文時間，108 年 2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全功能服務櫃檯計服務 205,141 件，電子簽名件數 39,780 件。
- 3.配合本市市民卡政策，全國首創「電子票證臨櫃繳退稅服務」，便利民眾以本市市民卡、一卡通、一卡通聯名信用卡等，繳納或退領稅款，只要「嗶一下」即可輕鬆完成納稅事宜，108 年 2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計繳稅 405 件。

(八)推動稅務自動化作業辦理情形：

1. 108 年均如期如質完成各項地方稅開徵資訊作業，108 年 2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已完成使用牌照稅及房屋稅定期開徵，合計查定件數 1,330,902 件。
2. 積極推廣民眾使用地方稅網路申報系統，提供 24 小時不打烊的網路收件服務，108 年 2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計受理申報 161,058 件。
3. 每日辦理稅款銷號及每週辦理退稅資訊作業，減少稅款重溢繳及加速退稅效率，108 年 2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計銷號 1,499,845 件，退稅 23,329 件。
4. 建置 SOC(Security Operation Center)資安監控中心，108 年 2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通報案件共計 485 筆，全部處理完成，藉由監控過程，即時掌控病毒疫情、弱點及入侵行為等資安資訊，提升資安處置作業效率及品質。
5. 建置綠能機房，透過主機虛擬化、冷熱通道分離、機櫃式空調機及機櫃式模組化不斷電系統，PUE 值由原 2.95 降為 1.5，節省用電，減少資源的浪費，並結合環境監控系統，智能監控，服務不中斷。

6. 因應資通安全管理法施行，完成資通安全維護計畫、資訊安全等級評估表、資產與風險評鑑、資訊安全文件修改、資訊安全管理制度量測及各系統主機帳號權限清查作業。
7. 導入「N-Report LOG 管理系統」，針對內外網防火牆、核心交換器及各主機產生之 syslog 提供儲存、稽核、查詢功能，對於異常行為可即時趨勢分析，並定期產製各式報表寄送供管理人員檢視，有效管理防火牆、交換器及各主機。
8. 建置「虛擬主機異地備援中心」，避免因天災事變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造成本地機房設備毀損，資料滅失，無法正常運作作業，並將現行虛擬主機，分隔成內外網，保護資料安全。
9. 積極推動落實資安防護措施，戮力提升整體資安防護能量，汰換超過年限(高風險)資訊設備，並完成 GCB 政府組態基準導入，全面強化機關資安防護，降低資安事件發生的頻率與衝擊。

(九)端正財稅風紀工作：

1. 加強員工教育訓練，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辦理各項廉政宣導及公務機密、安全維護宣導計 44 件；另結合租稅宣導活動與社會資源辦理社會參與反貪倡廉宣導活動 6 件。
2. 落實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事件登錄作業，107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受理請託關說登錄案件 4 件、受贈財物登錄案件 1 件，共計 5 件。
3. 108 年 4 月 26 日辦理廉政教育宣導，邀請臺南地檢署林檢察長錦村擔任講座，講授有關廉政法律、公務機密維護以及食安議題等案例，並與參與同仁進行意見提問交流。
4. 108 年 5 月 28 日辦理本年度第 1 次廉政會報暨安全維護會報會議。
5. 108 年 7 月 19 日於本局 4 樓禮堂舉辦「108 年專案廉政法紀宣導」，邀請臺南地檢署黃榮加檢察官擔任講座，針對圖利與便民之區辨及申領補貼款項時常面臨疏失之案件加以解說，共計有 70 人參加。

二、主計處

(一)公務預算工作：

1.辦理 107 年度(含以前年度)歲入、出預算保留分配表之核定：

各機關依據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規定，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歲入歲出款項、已發生尚未收得之收入、清償債務或契約責任及其餘須經核准保留始得轉入下年度繼續處理，俟奉核准保留後，據以填具歲入、歲出保留分配表，比照年度預算分配編送及核定程序，並依規定時程分別核定歲入、出預算保留分配表。

2.彙編 107 年度總預算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表：

本市 107 年度總預算第二預備金共編列 4 億元，作為因應計畫經費不敷及政事臨時需要時動支，年度進行中本府依據預算法第 70 條及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 32 點規定審核動支，經執行結果核准動支 3 億 9,742 萬 3,000 元，節餘 257 萬 7,000 元，列入決算作為賸餘處理，彙總編成 107 年度總預算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表，於 108 年 3 月 4 日以府主預字第 1080273429 號函送請貴會審議，業經貴會第 3 屆第 1 次定期會決議照案通過。

3.籌編本市 109 年度總預算案：

為籌編本市 109 年度總預算案，於 108 年 5 月 31 日辦理籌編 109 年度預算案主計人員訓練講習，並分別於 108 年 5 月 8 日以府主預字第 1080520013 號及 108 年 6 月 21 日以府主預字第 1080666998 號函，將「中華民國一百零九年度直轄市及縣(市)總預算編製要點」及「109 年度臺南市預算共同性費用編列基準」，函轉各機關據以編製 109 年度概算及辦理後續概算審查及彙編作業，於 108 年 8 月 30 日將 109 年度總預算案提送市政會議審議，預計於 108 年 9 月中旬檢送 109 年度總預算案及相關資料至貴會審議。

(二)基金預算工作：

籌編本市 109 年度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

為籌編本市 109 年度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於 108 年 5 月 31 日辦理籌編 109 年度預算案主計人員訓練講習，並於 108 年 5 月 13 日以府主基字第 1080547090 號函，將「中華民國一百零九年度直轄市及縣(市)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編製要點」，函轉各基金主管機關據以編製 109 年度基金概算及辦理後續概算審查及彙編作業，並於 108 年 8 月 30 日將 109 年度總預算案提送市政會議審議，預計於 108 年 9 月中旬檢送 109 年度總預算案及相關資料至貴會審議。

(三)會計工作：

1.發揮內部審核功能，以增進財務效能：

加強內部審核之實施，兼採書面審核與定期或不定期實地抽查方式，辦理業務計畫及預算執行與控制之審核，各項業務收支數字之勾稽與查核，工程、財物、勞務之採購程序及處分財物程序之審核，憑證、報表、簿籍及有關會計事務處理程序之審核，對於不合法之會計程序或會計文書使其適時更正。

2.本府第一預備金執行情形：

本府各單位執行歲出分配預算，其原有經費發生不足時，得專案敘明原預算該項經費編列情形與不足原因，報請動支本府第一預備金。107年度本府單位預算第一預備金編列770萬元，截至107年底業經核定動支計262萬8千元；108年度本府單位預算第一預備金編列850萬元，截至108年8月31日業經核定動支計276萬元，尚可動支申請數574萬元。

3.彙編107年度臺南市地方總決算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

審查各基金所編製之附屬單位決算，據以彙編107年度臺南市地方總決算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已於108年4月底限期前編製完成，函送臺南市審計處及行政院主計總處，並經貴會第3屆第3次臨時會審查通過。

4.研訂政府會計制度，強化政府會計管理：

為提升政府會計之品質，增進管理決策之功能，參照中央政府普通基金普通公務會計制度及各項特種公務會計制度等配合直轄市政府之業務特性，持續推動本市新會計制度(含基金)及本市相關會計作業規定之研修及釋示。

(四)決算工作：

1.彙編107年度臺南市地方總決算：

辦理107年度歲出預算保留審查及核定作業，審查各機關所編製之單位決算，據以彙編107年度臺南市地方總決算，已於108年4月底限期前編製完成，函送臺南市審計處及行政院主計總處。總決算審核報告業經貴會第3屆第3次臨時會審查通過。

2.籌編108年度總預算半年結算及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半年結算及綜計表，總預算半年結算報告預定於108年8月底限期前編製完成，函送臺南市審計處及行政院主計總處。

3.按月審核各機關會計報告，督導考核各機關之會計業務，108年度會計業務查核實施計畫，預定於108年10月起執行。

(五)統計工作：

1.公務統計：

(1)推行本府公務統計方案執行與管理：輔導辦理公務統計方案之增刪修訂作業，108年2月至8月所屬機關配合中央部會刪除1表、修訂44表；因應業務需求自行檢討，所屬機關修訂5表。

- (2)辦理公務統計報表之編報、審核及管理：本府單位計編製 36 種表分別為月報 1 表、季報 4 表、半年報 5 表、年報 26 表；所屬機關計編製 487 種表分別為月報 95 表、季報 85 表、半年報 61 表、年報 169 表、學年報 63 表、臨時報 11 表、其他 3 表，均皆如期編報。
- (3)為落實統計資料之正確性，並檢核本府各機關及區公所執行公務統計現況，依「108 年臺南市政府暨所屬機關及區公所統計業務查核實施計畫」，於 108 年 4 月 15 日至 4 月 26 日辦理統計業務查核工作，本次實地查核本府 8 個一級單位、衛生局等 15 個機關及書面查核 40 個機關。
- (4)辦理公務統計工作檢討及教育訓練，於 108 年 6 月 10 日召開「108 年臺南市統計業務講習會」，由本府主計處處長親自主持，會中對全年統計工作成果說明及討論未來工作重點，並介紹本府主計處性別統計推動成果，參加人數共計 116 人。
- (5)統計資料之提供、發布及書刊編印：由本府主計處直(間)接蒐集、整理各項公務統計資料及其他施政資料，除供有關單位索取應用外，並據以分別彙編 107 年臺南市統計年報、107 年臺南市性別圖像及統計月報等書刊。
- (6)辦理職務上應用之統計分析，以落實統計業務之推展及增進統計應用效能，108 年 2 月至 8 月完成研編 3 篇統計分析「107 年臺南市人口結構與特性分析」、「107 年臺南市人力資源分析」、「107 年臺南市婚生概況」，及「府城之愛~臺南市新住民概況」等統計通報 11 篇，利用圖表及簡明文字剖析之，公告於本府主計處網頁提供各界參考應用。
- (7)為增進公務統計制度管理及統計資訊化靈活應用，亦將家庭收支調查報告、普查結果查詢系統、預告統計資料發布時間表及重要統計指標查詢系統上載於本府網站首頁及主計處網站，供各界參用。

2.調查統計：

- (1)108 年 2 月至 8 月核定本府社會局自辦統計調查案件 1 件，「107 年臺南市長期照顧滿意度調查」。
- (2)強化基層統計調查作業：管理統計調查員及兼辦統計調查員之統計調查工作，隨時抽查業務並考核其工作績效，並按月辦理連繫會報，對應辦事項明確交代及調查員業務困境的提出與解決。
- (3)依據「臺南市家庭收支調查實施計畫」辦理 107 年臺南市家庭收支訪問調查 1,500 戶，108 年 2 月至 8 月辦理家庭收支記帳調查工作 504 戶次。
- (4)配合中央辦理人力資源調查及附帶調查，108 年 2 月至 8 月辦理人力資源調查訪查 11,494 戶及附帶人力運用調查 1,912 戶。
- (5)按時調查完成各項物價資料，以提供行政院主計總處核編物價指數，108 年 2 月至 8 月辦理消費者物價調查 12,297 項次，營造工程物價調查 985

項次。

- (6)配合中央各部會辦理本市民間經濟活動調查，108年2月至8月共辦理受雇員工薪資調查1,831家次、汽車貨運調查395家、事業人力僱用狀況調查744家。

參、教育部門

一、教育局

(一)提供優質平價近便的教保資源，持續精進特教服務

1.擴增公共化教保服務量

- (1)108 學年度於安平區億載國小附幼及新營區新泰國小附幼各增設 1 班 30 名，計 2 班 60 名。
- (2)非營利幼兒園：108 學年度於南區大成國中設立私立水交社非營利幼兒園 4 班 120 名。
- (3)準公共幼兒園政策：自 108 年 5 月 20 日起接受私立幼兒園申請，截至 108 年 7 月 31 日共計有 60 園辦理，提供核定招收幼生人數計有 5,498 名，有效減輕家長經濟負擔。

2.幼兒學費補助，減輕家長負擔

- (1)臺南市 2 至 4 歲學齡幼兒教保券補助：本期補助 2 萬 6,543 名幼童，補助經費 3 億 8,648 萬 4,145 元。
- (2)臺南市公立幼兒園免學費教育計畫：本期受惠人次 5,964 名幼兒。
- (3)教育部 5 歲幼兒免學費就學補助：本期計請領 2 億 6,781 萬 1,167 元，1 萬 6,298 名幼兒受惠。

3.提升教保人員專業素養

- (1)儲備園長培訓：本市委託臺南大學等有幼兒教育相關學系之大專院校開辦園長專業訓練課程，本期共培訓 60 名。
- (2)教保增能研習：本期共辦理教保服務人員專業知能研習 91 場次，共約 6,315 人次參與。

4.建構安全學習教保環境，維護幼兒學習品質

- (1)幼兒園輔導：107 學年本市申請園所 34 園，經教育部核定 24 所執行教育部公私立幼兒園專業發展輔導，精進教學。
- (2)幼兒園評鑑：公私立幼兒園基礎評鑑第 2 週期(107 學年至 111 學年)共 555 園受評，107 學年已全數執行完畢，共 132 園受評，賡續辦理追蹤評鑑。
- (3)臺南市幼兒教保服務諮詢會：本期共召開 1 次會議，就本市教保服務進行諮詢及整合規劃。
- (4)加強輔導訪視及查察：本期共稽查訪視公私立幼兒園 105 園，以確保家長及幼兒權益。
- (5)公共安全聯合稽查：會同監理站及警察局交通大隊實施 80 場次之學生交通車及幼童專用車路邊車輛聯合稽查。
- (6)改善教學環境設備：本期計有學校附設幼兒園 50 園次，獲教育部補助改善教環境設備經費合計 5,299 萬 3,890 元。

5.特教生鑑定安置多元化

- (1)資賦優異學生鑑定：辦理 108 學年度國中小各類資優資源班、區域資優教育方案暨提早入小學鑑定，共計 212 人次通過。
- (2)身心障礙學生重新評估：
 - A.國小六年級重新評估計611人：包括智能障礙162人，聽覺障礙12人，視覺障礙5人，肢體障礙8人，自閉症65人，腦性麻痺7人，學習障礙185人，多重障礙17人，身體病弱4人，語言障礙1人，其他障礙8人，疑似特教生23人，非特教生114人。
 - B.國中三年級核發「特殊教育學生鑑定證明書」，本期共核發573人，包括智能障礙183人，聽覺障礙13人，視覺障礙4人，肢體障礙10人，自閉症74人，腦性麻痺6人，學習障礙234人，多重障礙24人，身體病弱5人，語言障礙3人，其他障礙17人。
 - C.市立高中一年級核發「特殊教育學生鑑定證明書」，本期共核發8人：包括腦性麻痺1人，多重障礙1人，智能障礙1人，學習障礙2人，自閉症2人，身體病弱1人。
- (3)學前暨國教階段特殊教育學生跨階段教育安置工作：共計鑑定安置評估1,156 人，包含安置普通班接受特教服務之特教學生 814 人，安置集中式特教班 123 人，在家教育 8 人，延長修業年限 9 人，暫緩入學 6 人，移除特教身分 196 人。
- (4)情緒行為障礙鑑定：共計 136 人：鑑定結果確認情障 56 人，疑似情障 42 人，自閉症 15 人，疑似自閉症 4 人，一般生 19 人(含撤銷身分)。
- (5)學習障礙學生鑑定：共計 1,022 人，鑑定結果確認學習障礙 389 人，確認智能障礙 47 人，其他障礙 1 人，疑似障礙 226 人，一般生 359 人。

6.特教課程教學優質化

- (1)十二年課綱特教領綱培訓：辦理 5 場課程計畫備查說明會、2 場特教輔導團培訓增能研習、8 場公開授課研習工作坊、3 場領域課程調整工作坊。
- (2)辦理特教知能研習：本期辦理國中小學前特教研習計 72 場次，經費 239 萬 3,000 元。
- (3)改善特教教學設備：本期計補助 128 校(含資優與身障)相關特教教學設備經費，補助經費 589 萬 7,700 元。
- (4)精進特教教學品質：配合教師課稅方案，本期補助 148 所國中小調整特教教師授課節數及導師費約 1,011 萬元及 28 校學前特殊教育導師費差額及教學輔導費約 41 萬元。
- (5)建置特教教師數位學習平台：結合本市「飛番雲端中心」，配合特教教材教具及教案比賽暨觀摩會，將教師得獎作品整合放置「臺南市學習資源

網」(<http://163.26.1.53/content/>)進行推廣及共享。

7.特教資源統整化

- (1)寒暑假及課後身障學生照顧專班：本期計開辦 181 班，補助經費 1,809 萬餘元。
- (2)有效分配師資資源，致力調降師生比：本期調配學甲國中等 24 所國中小，跨校支援師生比過高之將軍國中等 23 校，減緩教師服務量。
- (3)落實增加教師人力：本期國中小及學前身障類特教班計增 2 班 7 師，即時依教學現場情形，增加師資人力。
- (4)落實學前特教巡迴輔導：本期計輔導約 1,423 名幼生。

8.資優教育精緻化

- (1)辦理國小創造力資優教育方案：領先其他五都，於本市安順、善化、樹林、永康區復興、新泰等國小，針對通過國小創造力資優鑑定學生規劃課程，賡續就現行創造力資優教育方案課程模組及師資，作為往後辦理創造能力資優方案之模組套用推廣。
- (2)辦理資優教育成果發表活動：108 年 6 月 29 日假麻豆國小辦理臺南市 107 學年度國小資優教育教學成果-「手動腦動-國小資優創意闖關 let's go」，約 200 人次參與。
- (3)辦理區域資優教育方案：108 年度申請國教署補助及本市補助辦理區域資優教育方案共 20 案，至 8 月 31 日止共辦理「CODING 更方便 -不插電模組機器人冬令營」等 18 案，累計參與人次約 617 人次。

(二)扎根學生基礎學力，落實學習品質管理

1.推動友善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入學制度

- (1)完成免試及特招分發：108 學年度臺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及特色招生考試分發入學 108 年 7 月 9 日分發完成

(2)調整比序項目：

- A.在多元發展項目中，增加語言認證(含英語、本土語)5分；調增社團活動計分由10提高為15分；多元發展6項滿分提高為70分，學生只要得50分就算滿分。對身心障礙、有重大傷病、體弱等不適合檢測的學生，給予的基本分由現行4分提高為6分(滿分10分)，以落實弱勢照顧與避免劣勢懲罰。
- B.在國中教育會考積分採計方面：增加教育會考總積點的項目，將各科的三等級四標示(A++、A+、A、B++、B+、B、C 七級分)，換算為總積點，並將寫作測驗一起納入計分(最高1分)，總積點由30分增加為36個積點，以避免粗略的三等級區分，引發不公平比序的爭議。
- C.在同分超額比序方面：去除多元發展項目(體適能、社團參與、獎勵紀錄、服務學習、競賽成績)、寫作測驗等單項的同分比序，以符應

「科科等值、項項等值」的精神，並減輕體適能與寫作測驗單項比序產生的壓力。簡化同分比序的項目(由原本的11項，減為7項)，讓比序更為簡明易懂。

- (3)多元宣導管道：109 學年度入學高級中等學校學生所適用之比序規定已函報教育部備查，並於 4 至 7 月透過 line 推播、電台、電視台、到校宣導等方式，使學生及家長安心。

2.掌握學生學習落點，實施課中、課後學習扶助

- (1)辦理國小五年級學生學習能力檢測：實施科目國語文、數學及英語，採普測進行，108 年計 651 班，14,828 人受測。
- (2)提供測後分析及教學建議：測後由臺南大學及本市國教輔導團國語文、英語及數學領域工作小組輔導員等組成測後分析團隊，提供測後試題統計分析及教學建議，有效回饋教學現場，增進學生學習成效。
- (3)針對低收入戶、身心障礙及原住民學生或家庭突遭逢變故、天災、經濟弱勢、單親家庭等特殊情況學生，學校於上課以外時間提供生活照顧及學校作業輔導為主之多元服務。107 學年度開辦校次為 317 校、1,271 班次，參加學生數：1 萬 8,493 人。
- (4)108 年本市各國中小申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學習扶助實施方案，計 273 校。所需開班總經費 4,010 萬 276 元，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全額補助，截至 108 年 8 月，共開辦 3,238 班，受輔學生數共 1 萬 6,009 人次。
- (5)推動「教師適性教學素養與輔助平臺-因材網」，協助學生透過電腦化適性診斷測驗，診斷學習成效並提供學生「個別化學習路徑」，輔助教師調整教學方式及策略，達成因材施教目標。

3.奠定閱讀素養，建置 K-12 閱讀理解平台

- (1)推動校校閱讀磐石：本市參加 108 年教育部閱讀磐石獎，共有永仁高中、東區復興國小、崇學國小、將軍國小等 4 校獲獎，成績卓著。
- (2)辦理圖書館閱讀推動教師計畫：透過申辦本計畫整合學校閱讀資源，發展有效閱讀教學活動，提升學生閱讀素養，並逐步建立各校閱讀教師運作模式。108 年計 31 校辦理。
- (3)建置 K-12 閱讀理解平台：預計 108 年 11 月完成規劃建置 K-12 閱讀理解檢測平台，透過完成閱讀履歷、彙集閱讀成果、追蹤學生閱讀養成並蒐集閱讀素養數據，提供教學現場及政策參考。

4.協力同型、校校前導，積極推動新課綱

- (1)國教輔導團辦理及規劃各校跨領域課程計畫之撰寫增能工作坊，透過分區到校服務協助各校教學領導人員及各校教師進行跨領域課程設計之能力，國中小共計 120 場次對全市 271 所國中小培能，超過 3,600 人次

之教師參與。

- (2)結合策略聯盟工作圈(國中 14 圈、國小 44 圈)將全市 271 所國中小，全面進行教師增能及工作圈分享，共同討論校訂課程之規劃，並且透過社群互動提升各校課程計畫撰寫之能力。並且落實各校前導，讓各校面對新課綱的推動及早準備。
- (3)辦理英語文融入彈性學習課程實作工作坊共計 8 場次，協助全市國小推動及規劃英語融入彈性學習課程設計，並完成各校新課綱國小低年級英語融入彈性學習課程之規劃。共計 96 校完成規劃。
- (4)辦理彈性學習課程發展與跨領域課程設計實作工作坊共計 5 場次，協助 60 間國中完成學校彈性學習課程之規劃與設計。
- (5)辦理數學領域課程綱要實作工作坊計，共兩梯次，協助本市國民教育輔導團數學領域輔導員，進行領綱實作與增能。
- (6)製作新課綱家長宣導公版簡報，並於 8 月 26 日辦理簡報運用研習，以協助校長或教務主任能更聚焦的進行家長宣導。參加此次研習的校長及教務主任亦達 200 人次以上，顯見各校對於新課綱家長宣導的重視。預計於 9 月初再辦理一場次研習。
- (7)籌備印製臺南市新課綱特刊，預計 9 月初發送給本市小一、國一及高一的新生，讓學生及家長對新課綱更安心。

5.促進教育多元發展，鼓勵教育創新與實驗

- (1)本市共計 7 所實驗教育小學，各校依其核心理念規劃課程，讓孩子適性展能，本學期計 981 名學童徜徉於實小環境下學習。本府教育局更透過實驗教育學校評鑑暨專案經費補助(本年度補助 332 萬 9,000 元，含市配款 135 萬 5,000 元)，提供辦學具體建議及支援，促進學校永續發展。
- (2)為保障家長教育選擇權及學生學習權，本市積極辦理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本市目前計有 254 件個人案、11 個團體及 3 所機構，輔以定期訪視，並辦理家長說明會及學校端增能研習，俾利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之蓬勃發展。

6.倡導適性多元，強化技職教育

- (1)國中技藝教育課程：108 學年度本市公私立國中共計 64 校開設抽離式技藝教育班共 228 班，參與學生數計 4,709 人；108 學年度開設技藝教育專班共 6 班，參與學生數計 118 人。另 108 年補助六甲國中開設特色技藝班，參與學生數計 150 人。
- (2)職業試探與體驗示範中心：本市第 1 間職探中心(後甲國中)辦理「電機與電子」及「餐飲」職群體驗課程；第 2 間職探中心(六甲國中)辦理「設計」及「食品」職群體驗課程；第 3 間職探中心(安順國中)辦理「藝術」及「農業」職群體驗課程。

(3)國中科任教師認識技職體驗活動：本府教育局與光華高中等 10 所技術型高中於 108 年 6 月 26 日至 9 月 7 日合作辦理 10 場次教師認識技職體驗活動，參與教師預計達 300 人。

(4)國中學生暑期職涯試探體驗課程與技職體驗營：本府教育局與光華高中等 10 所技術型高中於 108 年 6 月 26 日至 7 月 17 日合作辦理 10 場次職涯試探體驗課程，參與學生數預計達 415 人；另與中華醫事科技大學等 4 所技職校院於 108 年 6 月 26 日至 8 月 28 日合作辦理 4 場次技職體驗營，參與學生數預計達 420 人。

7.重視學生生涯發展教育

(1)107 學年度生涯發展教育暨技藝教育訪視於本年 3-4 月進行，25 所公私立國中進行線上訪視，並實地抽訪 10 所學校，經委員審查計有 23 校獲獎，其中「生涯發展教育」有 3 校、「技藝教育抽離式班」有 5 校，「技藝教育專班」有 1 校榮獲優等。

(2)108 年 6 月 4 日辦理「108 學年度國中生生涯發展教育及技藝教育申辦工作坊暨 107 學年度諮詢輔導訪視成果展」，說明 108 學年度申辦計畫重點，並邀請諮詢訪視績優學校進行分享，計有 118 人參加。

(三)前瞻學生全球溝通力

1.營造沉浸式英語教學環境，提升英語溝通力

(1)營造沉浸式英語環境：

A.國際英語村(博愛村)：採主題式一日遊學方式，服務五年級學生，體驗診所、超市、餐廳、旅館、交通中心、科學世界等生活化主題課程。108年2至8月總計服務71校、197班、4,317位學生。

B.行動英語村(車)：由新進國小、學甲國小及博愛國小分三區進行巡迴教學，服務四年級學生，體驗在地文化、童話故事、節慶、棒球、食育、防災等課程。108年2至8月總服務203校、1,047班、8,256位學生。

C.補助建置數位英語教室：108年度補助32校辦理數位英語教室，結合平板、英語軟體提升數位學習，鼓勵分組教學，營造沉浸式環境。

(2)推動雙語教育：

A.鼓勵英語教學向下延伸至國小一年級：107學年度試辦英語教學向下延伸至國小一年級，每週1節。108學年度鼓勵各校國小一年級每週融入2節英語。

B.補助國小課後英語班：鼓勵國小於課後時間辦理課後英語班，可依程度混齡上課，以提升學生聽說能力。108年度計114校申辦。

C.試辦領域雙語教育計畫：將英語融入各學科領域教學，營造學生跨領域英語學習情境，108學年度新增新東國中、大成國中和沙崙國中等3校參與試辦，共16所學校辦理。

2.深耕本土教育，運用在地資源

- (1)開設本土語言課程：本市 107 學年第 2 學期全市國中小開設本土語言開班率達 100%，推展有成。此外，為復振西拉雅語言及文化，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計有 20 所國小開設 50 班及 2 所國中開設 2 班西拉雅語課程，開班數穩定成長。
- (2)辦理相關研習：108 年辦理閩南語教師教學增能研習、閩南語教學人員教學精進工作坊、客語教師教學增能研習、原住民族語教學精進工作坊、原住民族語教學支援人員認證培訓班等研習，計辦理 30 場次。
- (3)研發創新教材：108 年持續研發《台語 ABC 真趣味》市本教材第二冊及布農族語進階、鄒族語市本教材，落實教學現場。
- (4)辦理教育推廣：
 - A.108年4月辦理閩南語戲劇閱讀巡迴列車，共計6校，1,200人參加。
 - B.108年4月及11月客家文化巡迴列車計畫，安排客家藝文團體至25所學校巡迴演出及教學，使本市師生認識、體驗客家文化，預計3,500人參與。
- (5)推動沉浸式學習：
 - A.108年7月至8月辦理108年原民小子 Palakwan 夏令沉浸式族語文化體驗教育營，辦理連續6週夏令沉浸式族語文化體驗教育營，共120名學生參加。
 - B.107學年度有仁德區長興國小附幼、仁德國小、仁德國中等3校向客家委員會申辦「客語沉浸式教學試辦專案計畫」，為全國唯一跨幼小中階段申辦的縣市。

3.提升新住民子女說母語成效

- (1)開設新住民語課程：108 學年度新課綱將新住民語納入語文課程學習領域，由國小一年級、國中一年級新生開始實施。108 學年度本市國中小預計開班 51 班、233 人選修，學校均已聘任師資。
- (2)持續培育師資人才：本市新住民教學支援人員目前共 174 人(越南 136 人、印尼 21 人、泰國 4 人、柬埔寨 3 人、菲律賓 9 人、馬來西亞 1 人)。108 年持續於安慶國小、新營國小辦理教學之支援人員資格班、進階班，預計 50 人參與，充沛新住民師資。

(四)深耕智慧科技力，推廣天文科普教育

1.扎實資訊基礎環境，前瞻未來數位學習

- (1)優化雲端虛擬機房，提供學校建置雲端網站與架設校園網站、集中化無線網路管理平台，降低學校維護成本，節省教育資源並提升與強化學校重要網路服務品質。
- (2)本市「前瞻基礎建設—國民中小校園數位建設計畫」107 年度執行成果

審查，獲頒全國縣市最高獎項「表現優良」。108 年持續規劃校園智慧網路班級教室每班建置一台 AP、全市小三至國二班級教室升級智慧學習教室 1,428 班、前瞻創新智慧學習教室 50 間。

- (3) 升級本市飛番教學雲服務，配合校園前瞻建設硬體設備，研發課堂互動教學平台、增設遊戲式學習平台，導入產官學數位素材與資源，並優化原有服務，提供本市教師應用資訊科技創新教學與學生多元數位與自主學習。
- (4) 推動學校資訊教師專業成長與輔導支持系統，充實教師資訊教育專業能力，提升校園行動學習動能與落實運算思維。辦理行動學習優良課程下鄉同儕學習、培訓教師到偏鄉學校協同教學點亮偏鄉程式教育，減少城鄉數位教學落差。

2. 推動天文科普教育，提升大眾科教學習

- (1) 開發天文特色課程，研製各式教材教具：為讓天文課程能在學校教育紮根，創全國各縣市之先，主動研發本市天文特色課程及教材教具。截至 108 年 6 月已完成國小一至六年級全部 36 套課程教具教材之設計研發，107 學年度計有本市 7 所國小投入試辦行列，共 2,342 位學生學習本市天文特色課程。108 年 4 月辦理徵選，於 108 學年度將有 15 所國小正式實施，共同為本市天文科普教育努力。
- (2) 推動學校晨光天文，扎根校園天文學習：為推廣天文教育，規劃晨光天文方案，培訓學校家長志工成為天文種子教師，利用小學晨間自習時間，進行天文活動單元，讓天文學習的腳步，走進校園，落實天文教學師資在地化、專業化。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計 16 所學校參與，約 4,128 名學生受惠。
- (3) 辦理天文遊俠巡迴，增進學生天文興趣：讓天文知識走出天文館，主動前進校園，於每一學期規劃「天文遊俠」到校推廣天文，以課程、遊戲、體驗及團康活動等多元形式，將天文知識進行傳遞與推廣，於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共完成巡迴 22 所國民中小學，計 1,865 位師生參與體驗。
- (4) 舉辦到校天文研習，提升教師專業知能：特別規劃以「到校辦理研習」形式，由本館講師深入校園，提供天文知識講授、天文教具演練、實務觀測操作三種主題課程，增進國中小專任教師教學所需專業知能，擴充學校相關課程的豐度與深度，同時使本館資源得以充份共享運用，提供學校作為安排戶外教育之參考。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計有 9 所學校超過 300 名教師參與。

4. 推廣大眾天文觀測，啟發市民觀星風氣

- (1) 辦理特殊星象觀測，每週六夜間天文觀測館固定開放望遠鏡觀星體驗、搭配專人星空導覽；近期特殊天象觀測活動已辦理 1 月 3 日象限儀座流

星雨、6月8日木星衝、7月13日土星衝觀測，內容含星空導覽、望遠鏡觀測及天文講座等活動；今年12月26日日偏食觀測活動將是本市大型聯合觀測活動，期望提升民眾學習天文科學之興趣、帶動全民觀星風潮，約有4,300人次參與今年特殊星象觀測活動。

- (2)舉辦路邊天文活動，推動大眾天文觀測：將天文觀測儀器帶入人群，並把天文知識融入民眾生活，推廣大眾天文觀測，分別於2月19日及3月3日在本市鹽水月津港及配合古都馬拉松舉辦路邊天文活動，讓民眾透過望遠鏡觀測天體、天文教具與團康體驗，拉進民眾與天文科學的距離，提升民眾對天文之興趣，進而達到推廣天文科普教育之目地，計約2,750人次參與活動。
- (3)自製星象導覽節目，提供模擬星空饗宴：南瀛天文館於6月29日起上映球幕3D新片「極地企鵝上太空 2—流星之謎」，搭配本館自製3D星象導覽節目「第九行星」共同播映。「第九行星」介紹太陽系內行星發現的由來，從最早古中國的「五行」到望遠鏡發明後發現越來越多的行星，未來甚至還有可能發現第九顆、甚至第十顆行星！透過導覽節目提供3D虛擬實境的最佳學習體驗。

5.舉辦天文科普活動，豐富科教學習管道

- (1)辦理臺南天文嘉年華，促進全民天文參與：每年暑假期間舉辦的臺南天文嘉年華，均吸引許多民眾參與，已成為全國年度重要天文盛事之一，今(108)年以「飛月遊樂園」為主題，規劃辦理精彩系列活動，包含嘉年華開幕、「鬥天機-天文達人擂臺競賽」、「太空動物奔月歷險互動特展」及3D球幕星象劇場「極地企鵝上太空 2-流星之謎」新片上映，配合以「登月探險」概念來發想，辦理為期2個月的主題活動、暑期營隊及教師研習營，提供全民暑假期間接觸及學習天文的絕佳環境，暑假期間約有14萬6千多人參與。
- (2)舉辦福衛七號系列活動，參與國際天文盛事：本館今年與國家太空中心、成功大學合辦「跟著臺南上太空~福衛七號闖天關」系列活動，內容包含高中生太空科學營隊、美國福衛七號發射臺南觀禮團、勇闖太空園遊會及福衛七號特展等多項活動，期能喚起全民對天文教育的重視，及對國家太空科技發展的自信心。
- (3)推出親子科普活動，提供多元科教學習：南瀛天文館及兒童科學館辦理各類推廣活動，包括聽故事學科學、假日親子共學、夜宿天文館、天文及科學主題夏令營、食物的祕密、科學古玩具等活動，共計辦理68場活動2,300人次參與。

6.提升館設營運行銷，多元經營強化知名度

- (1)建置望遠鏡博物館，豐富民眾天文體驗：南瀛天文館以建置全臺第一座

「望遠鏡博物館」為目標，自 107 年起逐年申請文化部補助以更新館舍展項；「望遠鏡發展史」區陳列 8 座望遠鏡復刻模型，皆為天文觀測史上重要里程碑；輔以多媒體影片介紹，以及望遠鏡光路互動裝置，以實體望遠鏡剖面裝置展示望遠鏡光學成像路徑。108 年預計增設「太空望遠鏡區」、「伽利略復古觀測室」、「天文鐘舞台」以及「阿雷西博觀夕平台」，結合天文科技與人文景觀，使民眾能深度體驗天文之美。

(2)辦理天文及科學主題特展，提供寓教於樂的科普學習：於南瀛天文館及兒童科學館辦理主題展，包含「太空動物飛月歷險互動特展」與「看不見的尺度-奈米特展」等特展，並結合導覽、科學實作之團體套裝行程，提供一般民眾及學校戶外教育參觀最新科學體驗。

(3)善用多元媒體管道，行銷南瀛天文館及兒童科學館：南瀛天文館以推廣大眾天文科學教育為宗旨，並逐年改善及提升天文展示設施，提供優質天文教學及學習環境；兒童科學館舉辦科學展覽及親子科普推廣，期能發展多樣貌的科學體驗。運用各種報章雜誌、廣播、電子、網路及平面媒體等管道，並藉由臉書和 google 數位平臺之普及性，以及本館單一簽入資訊服務等，提供最新天文資訊與活動之訊息推播，多元行銷南瀛天文館及兒童科學館。

(五)培養問題解決能力，啟發學生創造與思維邏輯

1.科技創新教學，落實探究與實作

(1)接軌 108 新課綱科技領域：

A.師資：108學年度已藉本市正式教師甄選，聘得12名生活科技教師(其中計8名為巡迴教師)，另增核配16名巡迴教師員額予科技中心學校，以支援各校之科技領域師資需求。另亦薦送現職教師參加第二專長學分班及增能班，以強化該領域師資素養。

B.課程：除新課綱領域課程外，本市108年經核定成立8所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透過研發DIY自製、創意與創客程，配合開放原始碼理念推廣科技教育教案。

C.設備：配合教育部補助，108年補足62所國中建置生活科技教室以及資訊科技教室。

(2)辦理科技教師增能、創新科技教師教學能力：結合本市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108年辦理科技教師增能計30場次。

(3)辦理科技教育相關競賽：辦理校際創意機器人迷宮競賽、日本加賀機器RoboRAVE 競賽臺南市選拔賽、仿生機器人科技創作競賽、SCRATCH 程式設計競賽、生活科技動手做成果展示等，提升學生運算思維及邏輯推理能力。

2.培養跨領域整合性人才，普及運算思維能力

- (1)深化學生科學素養：以推廣科普活動為策略，根據各階段學生的特質，選擇重要核心概念，透過跨科概念與社會性科學議題，讓學生經由探究、專題製作等培養科學素養。108 年辦理 18 場深化學生科學素養活動，參加人數 540 人。
- (2)促進教師專業發展：以精進科學教學知能為策略，促使自然科教師能理解科學教學目標、課程、教學、學習及評量等所強調的內容，並依據科學本質的教學信念，把握科學探究與創造的精神。108 年辦理 19 場促進教師專業發展研習。
- (3)營造科學學習環境：以增置自造空間為策略，培育科學與創造的態度與認識，激發學生創新的思維，實踐創客教育的學習及動手做的教學，激發創造力，108 年辦理 2 場次創客教育教學營隊。
- (4)培養創客未來人才：以辦理科技競賽為策略，108 年辦理 4 場競賽如國民中小學仿生機器人科技創作競賽、手擲機創作設計競賽、校際創意機器人迷宮競賽等。

(六)創發創思美學力，成立創思與教學研發中心

1.辦理藝文競賽活動，落實美感教育

(1)辦理多項藝文競賽：

A.108年度市長盃語文競賽(含原住民族語)，參賽選手達2,040人。

B.108年度學藝參賽優秀學生表揚大會，獲獎學生國小50校1,142人；國中33校1,227人；高中職23校164人，合計學生數2,533人。

C.108年鹽水蜂炮系列-大臺南囝仔仙拚仙活動，計24校24團隊，師生約500人參加，除定點演出，並首次以踩街方式讓民眾體驗傳統藝術之美。

D.全國藝文競賽表現優異：

a.107 學年度全國學生美術比賽本市成績佳：3 件作品獲特優、9 件作品優等、7 件作品甲等、127 件作品佳作。

b. 107 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由本市承辦，比賽日期由 3 月 4 日至 16 日止長達 13 天，有來自七縣市 506 支勁旅，將近 1 萬 8,668 位選手參與。

c. 107 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本市成績佳：108 年 3 月代表本市參加全國賽之團體組計 125 隊，國中小代表隊共計獲得 32 項特優、57 優等及 4 項甲等。

d. 107 學年度學生舞蹈比賽本市成績佳：團體賽計 63 隊 1,077 人，個人賽計 251 位參賽，勇奪 6 項特優、40 項優等、4 項甲等，共 50 個獎項，獲獎數為歷年之最。

e.107 學年度師生鄉土歌謠比賽本市成績佳：108 年 4 月代表本市參

加全國賽之團體組計 18 隊，國中小代表隊共計獲得 7 項特優及 8 項優等。

- (2)辦理「米勒特展-米勒•農家樂」藝術巡迴成果展：108 年 6 月 21 日起至 7 月 12 日假臺南市立美術館 1 館展出文賢國中等 16 校學生藝術作品。
- (3)辦理國民中小學美術藝術才能班聯合展覽：本期辦理大新營區；北區、麻豆區、永康區、新市區等 5 區分區聯合展覽，共吸引約 4,500 人次到場觀賞。

2. 創立創思學習交流平台，推動教師專業發展與陪伴成長機制

- (1)以自發、互助、共好之概念給予教師專業成長支持，鼓勵各校以專業學習社群方式落實推動教師專業對話，經營校內共同學習氛圍，攜手研商解決教育問題的策略。辦理教師專業社群提供本市國中小申辦，共計超過 300 校次之社群運作協助教師教學專業精進發展素養導向教學，促進新課綱推動。
- (2)因應十二年國教總綱，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培育教學專業回饋人才，提供教師教學專業。於 4 月份辦理全市公開觀議課活動，5 月辦理全市 2019 關鍵對話課程博覽會，共計 45 門亮點教師說課，180 個學校分享特色校訂課程，另有科技與生活運用互動教學區 20 校參與展出，共計超過 1,200 名教師參與。
- (3)在 12 年國教新課綱上路前，7 月 8 日至 9 日在臺南長榮大學辦理 108 年度教師專業成長研習工作坊-夢的 N 次方，匯集各領域亮點教師分享教學的專業與熱情，今年更加入課堂實踐家共計開設 20 個課室，連續兩天的『說你所做；做你所說』夢想與實踐的交流，激發專業的傳承與創新，超過 1,000 位專業教師齊聚一堂，為將到來的 12 年國教新課綱鋪陳夢想與實踐之路。
- (4)規劃成立創思與教學研發中心，扎根基本學力，孕育美學創思力。為持續提升學生學習成效與精進教師教學品質，提供教師創發差異化適性教學策略之基地。

3. 推動教師專業社群，落實教師增能

推動精進國中小精進教師教學專業及課程品質方案，達成「教學領導校本進修(校內專業社群)」、「有效教學課堂實踐(素養導向教學)」、「深化共備與觀議課」、「城鄉並進學力確保(活化課程與教學計畫)」、「發展特色厚植實力(校訂彈性課程發展)」、「全面落實新課綱」六大方案目標。

- (1)校內專業社群：協助國中小辦理教師專業社群發展，全市共計 269 校國中小進行中，參與教師超過 2,000 位教師參與。
- (2)素養導向教學，本學期透過國教輔導團分區到校服務協助教師發展專業與課程設計國中小共計 120 場次對全市 271 所國中小培能，超過 3,600

人次之教師參與。

- (3)深化共備觀議課，推動新課綱本市訂定校長及教師每學年，皆須進行一次公開授課與專業回饋。
- (4)推動活化課程與教學計畫，弭平城鄉發展差距，提供一般學校申請教師專業發展，偏鄉學校申請教師專業發展及學生多元試探之經費，108 學年度已於 6 月份提出申請，共計 80 校次提出申請，總經費預估約 1,500 萬元。
- (5)發展特色厚植實力：透過工作圈協力同行發展學校校訂課程，全市 271 所國中小皆已完成 108 新課綱總體架構與校訂課程。
- (6)全面落實新課綱：規劃 108 新課綱三年在校訂課程發展全面到位，以銜接 12 年一貫的校訂課程發展，配合工作圈及未來高中收編進行課程滾動式修正。

4.建立校長與教師專業支持系統

(1)校長專業支持系統：

- A.規劃經驗分享機制，增進校際間聯繫並提升經驗分享功能，依區域及任務小組定期辦理會議，進行學校行政實務之研討，經驗分享、交流互動並針對現場的教育問題，即時解答疑惑。
- B.即時專案行政支持，協助各校察覺及解決校務運作之問題，如有學校於實務現場遭遇困境時，由該區執行長及副執行長召集相關任務專長人員(必要時請顧問團隊協助)，組成行政支持團隊主動介入、積極了解，以提供相關支持、協助或服務。
- C.建立專案諮詢模式，鼓勵並協助各校爭取專案型計畫補助，平時不定期由顧問團隊會同該區執行長諮詢、評估後，隨即組成行政支持團隊，以專案方式及時、適時地協助當事學校因應與解決問題。

(2)教師專業支持系統：

- A.推動各校教學研究會與學年會議以社群方式運作，提供老師進行專業對話，並協助老師進行專業成長。
- B.推動新課綱輔導團運作，提供各校進行教學專業發展支持人力系統，每個策略聯盟工作圈提供 6-8 位新課綱輔導團員，進行入校陪伴，並且協助各校教師進行專業成長，給予教師支持系統。

(七)擴大弱勢照顧，落實教育均等

1.擴大照顧弱勢家庭

- (1)辦理社區生活營校園輔導活動：爭取臺南地檢署緩起訴處分金，針對需高關懷學生，辦理「課後輔導、多元技藝課程及小團體或個別諮商輔導」等四大方案，108 年度總執行經費 566 萬元(緩起訴金補助款 291 萬，市配合款 275 萬元)，總計核定補助 101 校辦理 109 案，約計 1,359 名學生

受益。

- (2)辦理夜光天使點燈專案：針對低收入戶、單親、失親、隔代教養等弱勢家庭學童，於週一至週五課後時間提供多元課程及照顧。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共補助 18 校 18 班，受惠人數 235 人次。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申請截至 8 月 19 日，將針對各校計畫召開審查會。
- (3)辦理新住民學習中心業務：新住民學習中心以「資源分享」與「策略聯盟」理念，統籌並連結其他學校及機構資源，拓展新住民及其子女交流平台，提升受惠效益，並強化教育服務品質，共辦理 190 場次學習課程與活動，約計 4,280 人次參與。
- (4)辦理教育優先區計畫：本期計補助 269 校辦理親職教育活動、補助學校發展教育特色、充實學校基本教學設備、修繕離島或偏遠地區師生宿舍、發展原住民教育文化特色及充實設備器材、補助交通不便地區學校交通車、整修學校社區化活動場所等，共計補助 2,395 萬 7,689 元。

2.安心就學方案

- (1)低、中低收入戶學生學雜費補助：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計補助就讀私立國中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學生計 71 人，15 萬 9,000 元；4 所市立高中於註冊時逕予減免。
- (2)無力繳交代收代辦費(含書籍費)：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計補助無力繳交代收代辦費 1 萬 640 人，682 萬 4,591 元。
- (3)弱勢學生教科書費補助：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計補助低、中低收入戶、身心障礙、原住民族等弱勢學生教科書費 285 萬 7,299 元(補足代收代辦費定額補助教科書費國小 500 元、國中 600 元之差額)，計 9,939 人受惠。
- (4)經濟弱勢學生午餐費補助：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補助 4,780 萬 7,655 元，計 1 萬 3,755 人受惠。
- (5)百人以下學校教科書費及午餐費補助：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補助百人以下學校教科書費 388 萬 521 元，計 6,495 人受惠；午餐費 2,057 萬 7,083 元，計 6,529 人受惠。
- (6)清寒優秀學生獎學金：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計補助國中 383 人，每名 2,000 元；高中 117 人，每名 3,000 元；大專 118 人，每名 5,000 元，共計 618 人，合計 170 萬 7,000 元。
- (7)原住民學生補助：
 - A.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國民中小學原住民籍學生學用費補助計 1,138 名學生受惠，補助金額計 56 萬 900 元。
 - B.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高中及國中小原住民住宿伙食費計補助 35 人次，補助金額 45 萬 9,700 元。

C.107學年度第2學期本市完全中學助學金補助計11名學生受惠，補助金額計12萬1,000元。

3.幼兒教育補助

- (1)低收入戶及家庭寄養幼兒教育補助：本期計請領 240 萬 8,644 元，229 名幼兒受惠。
- (2)中低收入戶幼兒補助：本期計請領 296 萬 4,000 元，494 名幼兒受惠。
- (3)公立幼兒園課後留園服務：本期計 3,078 名幼兒參加，補助 1,241 名弱勢幼兒，補助經費 642 萬 4,474 元。

4.特教生教育補助

- (1)學前身障教育補助：本期計補助 1,086 人次，補助經費 672 萬 7,500 元。
- (2)在家教育代金補助：本期計補助 29 校 36 人次，補助經費 86 萬 2,750 元。
- (3)身障學生及身障人士子女就讀私立國中小學雜費補助：本期計補助 214 人次，補助經費 64 萬 2,000 元。
- (4)交通費補助：本期計補助 205 校 1,502 人次，補助經費 490 萬 3,066 元。
- (5)特教學生助理人員補助：本期計補助 2,030 萬 6,868 元。
- (6)視障用書(大字書、點字書)、學障有聲書補助：本期計補助 128 人次，補助經費 60 萬 5,627 元。

(八)推動全民終身學習，拓展多元學習管道

1.終身教育全民學習

- (1)社區大學：本市設置新營、曾文、北門、新化、南關、永康、臺南等 7 所社區大學，108 年春季班共開設 703 門課程、選課人次達 1 萬 2,935 人次，另辦理相關公民素養課程、講座及活動。
- (2)樂齡學習中心：教育部核定本市 37 行政區設置 38 所樂齡學習中心，為第一個完成各區皆有設置樂齡中心之直轄市。108 年共開課 2,992 場次，計 7 萬 6,664 人次參與。
- (3)全民學區數位學習班：108 年預計開辦一般民眾免費資訊課程計 101 班，截至 108 年 8 月已完成 49 班，參加人數達 911 人次。
- (4)數位機會中心：108 年 12 所數位機會中心旨在提升民眾資訊素養，截至 108 年 8 月開辦 82 班相關活動或課程，開放設備供民眾使用時數計約 1 萬 1,375 小時，受益人次約 1 萬 2,701 人次。
- (5)志願服務推廣：108 年上半年輔導安慶國小、賢北國小、新營國小及文元國小，辦理 4 場次，約 372 人。
- (6)成人基本教育：辦理成人基本教育班，提供本市失學、高齡民眾與新住民識字學習的管道，本年度共計開辦成人基本教育班(含新住民教育班)57 班計 116 期，服務計約 2,200 人次。

2.提升樂齡學習中心功能

- (1)持續推動樂齡拓點：本市於 37 行政區設置 38 所樂齡學習中心、285 個拓點分班，縮短高齡者學習距離，提升學習動機。
- (2)促進樂齡教師專業發展：以了解高齡者身心發展、增進樂齡教學技巧為目標，培訓樂齡學習課程講師，提升樂齡學習中心品質，108 年度首度辦理樂齡教學創意方案甄選，期透過活動激發樂齡講師教學創意。
- (3)強化樂齡志工專業知能：以志願服務法規、樂齡資源為課程重點，樂齡學員於中心學習後增能、改變進而服務貢獻，107 年度辦理 2 場次共 100 人參訓。

3.強化數位機會中心(簡稱 DOC)服務功能

- (1)持續推動 22 班行動 DOC 課程，帶著數位設備，將資訊課程開設在社區活動中心等，讓老人家或偏遠地區的民眾可以就近享有數位體驗。
- (2)爭取前瞻計畫 DOC 行動近用計畫，除增加行動 DOC 數位課程，亦提供平板電腦借用服務，截至 108 年 8 月已達 1,762 人次借用。

4.加強補習班、課後照顧中心管理稽查及公安考核

- (1)短期補習班：訂定「臺南市 108 年度短期補習班公共安全聯合稽查實施計畫」，今年預計稽查 240 家，截至 8 月底已稽查 237 家。並辦理 7 場次消費保護、消防應變、公共安全研習。
- (2)課後照顧中心：
 - A.依據行政院頒布「公共安全管理白皮書」制定「臺南市108年度課後照顧中心公共安全聯合稽查實施計畫」，今年預計稽查36家，截至8月底已稽查28家，並規劃於108學年度辦理3場次公共安全研習。
 - B.課後照顧中心服務人員職前訓練180小時，刻正規畫辦理中。

5.營造友善家庭學校，落實家庭教育

(1)辦理家庭教育系列活動

結合政府機關、學校、社區及民間資源，辦理親職教育、婚姻教育、性別教育與社區婦女教育、倫理教育等家庭教育系列活動，並鼓勵市民踴躍參與，以利提升家庭教育相關知能及增進家人關係，共辦理 318 場次、1 萬 3,311 人次參加。另家庭教育宣導活動辦理 10 場，計宣導 5 萬 911 人次。

(2)輔導學校(含幼兒園)推展家庭教育

為落實家庭教育法第 13 條規定，本市「家庭教育輔導團」協助國中小家庭教育理念與活動推廣，及規劃本市所轄學校之教師家庭教育專業知能。108 年推動學校家庭教育相關活動包含「各級學校推展家庭教育工作種子教師培訓、學校家庭教育考核評鑑、家庭教育輔導團到校宣講及學校家庭教育主題創作徵選」等，自 108 年 2 月至 8 月共辦理 20 場次，約

計 663 人次參與。

(3)培訓專業志工及提供諮詢輔導服務

辦理諮詢輔導及活動推廣志工在職進修課程，計 94 場次、1,990 人次參與，以增進其專業知能；提供個別化親職教育，計服務 41 個案，訪視 399 次(含校訪 104 次、家訪 210 次及電訪 85 次)。

(4)提供 412-8185(幫一幫我)家庭教育諮詢專線服務

108 年 2 月至 8 月 412-8185 家庭教育諮詢專線接線量共 624 件次；108、109 年持續承辦「全國 412-8185 家庭教育諮詢專線話務系統維運計畫」，全國 22 縣市話務主機更新作業，預計於 9 月進行驗收，抽驗縣市分為「臺北、臺中、南投、屏東、金門」等 5 縣市；平臺軟體開發新增規格，於 108 年 7 月 5 日完成第一期驗收作業。

(九)營造友善校園，促進學生身心健康

1.防制校園霸凌及毒品

(1)督導本市所屬學校於開學第一週(108 年 2 月 11 日至 2 月 15 日)辦理友善校園週宣導活動，融入「虐童零容忍、反毒、反黑、反霸凌、防範色情報復及戀愛暴力」等主題，共計 13 萬 7,035 人次參加。

(2)每年 4 月及 10 月推動校園生活問卷線上普測，以發覺潛藏之學生偏差行為，或疑似被霸凌個案，並由學校列冊追蹤輔導，本市所屬 271 校皆落實施測與輔導，108 年上半年計約 7 萬 3,000 名學生受測。

(3)各校自行辦理防制藥物濫用宣導計 1,770 場，及結合本市校外會辦理校園反毒宣講計 382 場次(教育人員 101 場、學生家長 64 場、學生 217 場)。

(4)依本府教育局「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實施計畫，每月線上調查各校特定人員分布情形，並持續進行協助、輔導，另透過結合教育部臺南市聯絡處辦理「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諮詢服務團」，深入校園進行反毒宣導。

2.打造友善校園，推動正向管教

(1)108 年 2 月 14 日辦理「友善校園零虐童，大家一起來護童」宣誓活動，由許育典副市長與永仁高中師生共同進行宣誓，呼籲全體師生應發揮正面力量，讓正義能量伸張於校園每一處。

(2)本府教育局成立性平•體罰•霸凌關懷專線(2959023) 及性平事件關懷信箱(help580@tn.edu.tw)，亦請各校成立學校端專線，讓民眾更便捷的反應不當管教或違法處罰相關事件，以增進處理時效性。

(3)推動正向管教

A.108年5月20日、21日辦理不當管教或違法處罰校長增能會議(分溪南場及溪北場)。

B.108年5月22日至6月7日進行107學年度下學期「校園生活問卷-體罰調查」，共計抽測30校，1,940人。

C.108年5月至9月共計辦理20場次正向管教種子工作坊。

(4)推動性別平等教育

A.本府每年召開4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就各局處推動性別平等教育活動或性平事件之處理進行追蹤與督導。

B.辦理性別平等研習與校園宣導活動如下：

a.108年3月28日至30日辦理「中小學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調查專業人員初階培訓」，計67人完成培訓。

b.辦理「性平三法及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準則等法令宣導」計204人參加。

c.辦理「性別平等教育『校安黃綠紅：網路素養與認知』宣導活動」共32場，預定11月辦理完竣。

d.辦理「性別議題文宣設計比賽」共327件參選作品，共101件獲獎。

(5)推動品德教育

A.辦理教育部國教署品德教育推廣與深耕學校計畫，107學年度計18校辦理，教育部國教署核定本市經費補助計142萬5,190元。

B.推薦本市賢北國小、裕文國小、竹埔國小、喜樹國小、安平國中及慈濟高中等6校參加108年教育部品德教育特色學校評選，預計於10月份公布獲獎學校名單。

C.辦理本市108年度品德教育具體作法範例徵選，預計9月份評選出優良作品並表揚得獎作者。

D.補助學校辦理108年「品德教育教師研習工作坊」計8場，參與教師預計達600人次。

3.整合資源，建構綿密輔導網絡系統

(1)推動校園修復式正義：經由修復式正義推行於校園霸凌事件及各種人際衝突，得以營造「凡事有商量，復和有方法」的校園氛圍，進而有效處理校園學生衝突與霸凌事件，達成建構零暴力、霸凌彌平化的友善校園工作目標。本期辦理成果如下：

A.種子人員初階培訓研習1場次，參與人數約67人。

B.種子人員進階培訓研習1場次，參與人數約50人。

C.修復小組專業培育工作坊6場次，參與人數180人。

D.修復式正義工作小組會議2場次，參與人數15人。

(2)提升輔導人員專業知能：已辦理專輔人員專業督導計32場次，二、三級輔導人員在職進修課程7場次，專兼任輔導教師分區專業督導95場次。

(3)協處校園三級個案暨危機事件：本期提供本市國中小學校轉介三級個案158件；協助校園危機與媒體事件處理共97件。

- (4)為推動本市適性輔導工作，本期辦理教師研習暨學生職涯體驗與講座：
- A.生涯研習：針對教師、導師、輔導教師辦理1場次志願選填焦點座談及4場不同類型(含括產業環境及阿德勒工作坊之主題)的研習，共計359人次。
 - B.青少年探索班：108年針對未就學未就業青少年舉辦生涯培力及工作體驗，目前共計13位學員參與。
 - C.生涯抉擇講座：108年提供各行業職場達人到校分享生涯抉擇經驗，已辦理8場，參與人數約1,442人。
 - D.108年辦理「行動3D 列印」偏鄉小校巡迴服務計6場，95人參與。
 - E.«社區師傅」職場生活體驗教育已服務23案，352節。

(5)深耕偏鄉或小校輔導人力：

- A.每一行政區皆有專輔人員進駐，形成區區有專業的心理師或社工師。
- B.校校皆配置有專任或兼任輔導教師提供學生輔導或親師諮詢服務。

- (6)108年7月30日聯合社會局召開中輟高關懷個案轉銜會議，社會局社工師與督導、警察局少年警察隊、衛生局及民間社福團體等資源網絡人員參與，共計23人。

4.推動「強健學生體適能及健康飲食計畫」

- (1)為培養本市各級學校學生良好體適能和規律運動，將整合SH150(推動每週在校運動150分鐘策略)、普及化運動及健康促進學校等計畫，透過學校的規劃與執行，養成每個學生規律運動的習慣。
- (2)結合各校健康飲食計畫，建立均衡飲食的觀念，107學年度首次辦理學校午餐美味爭峰，廚師料理競賽，藉由午餐料理質的提升，建立每個學生都有健康體位及健康體適能。
- (3)健康飲食計畫：

- A.提升教師食育及食農教育知能，辦理研習、工作坊計8場次，共360名教師參與。
- B.課程外補充或加強健康飲食觀念，推動措施為：校園營養師到校辦理健康飲食營養教育宣導、鼓勵學校利用校園空地設置經營自給農園、推動學校午餐使用在地食材、補助國中小自辦午餐學校午餐食用在地有機蔬菜、推動學校午餐採用國產可追溯生鮮食材及與董氏基金會共同合作推動健康飲食教育活動(如：健康吃、快樂動)等。

5.推動午餐新三心

(1)源頭把關有信心：

- A.四章一Q推動：配合中央補助地方政府推動學校午餐採用國產可追溯生鮮食材獎勵金支用要點辦理，108年度獎勵金申請校數為100%。
- B.校園登錄平臺：108年度1~6月份國中小逐日平均上線率達99.8%，開

學期間每日持續追蹤各校上線情形。

C.營養教育：深化學校午餐教育功能，結合政府、民間團體等資源，透過健體領域課程或食農教育等，以更多元方式推動校園健康飲食教育。

(2)行政整合最貼心：

A.中央廚房規劃：目前計35校為中央廚房，供應他校數為80校。108年增設3校為中央廚房(學甲國中、新民國小、新進國小)，並增加供應6校(北門國中、善糖國小、南梓實小、新嘉國小、仁光國小、湖東分校)。

B.學校午餐平台建置：配合成功大學向國教署申請「新學校午餐創新推動計畫」試辦，優先納入菜單建置系統，並增置本府教育局所需資料。

(3)綠能永續最有心：

A.汰換燃油鍋爐：108年3月14日核定補助32校汰換57座鍋爐，預計於12月底前汰換完畢。

B.廚餘減量：加強宣導教職員工生愛物惜食及廚餘減量，精確計算食用份量，避免剩食，並建立正確飲食態度及環保機制，將均衡飲食及愛惜食物等營養教育融入課程，結合家庭教育，讓家長瞭解剩食議題，參與學校之剩食處理規劃，並培養學生惜食態度，建立再利用機制(如：果皮堆肥或再利用製作手工香皂)。

6.促進學生健康衛生

(1)推動健康促進學校計畫，評估學生衛生與健康促進需求，透過健康教育與活動及健康服務之實施，增進學生健康知能，營造健康校園，辦理健康促進學校議題增能活動計 15 場次。

(2)辦理校園防疫增能研習及相關宣導活動計 10 場次。

7.落實環境教育，打造低碳校園

(1)低碳校園標章認證：本府教育局於 108 年 4 月 19 日辦理「低碳校園標章頒獎典禮」，自 102 年起辦理迄今，共頒發標章計 231 校、509 項標章，榮獲本市低碳示範校園共計 25 校。

(2)校園資源分享媒合(59410)平台運作：為提供學校進行網路資源交換的媒合平台，讓學校提出閒置資源，提供有需求學校獲取資源，從 103 年 3 月份至 108 年 8 月底止，本市共提出 1,188 筆交易資料，接收成功筆數共計 498 筆。

(3)自給農園：108 年度共補助本市 70 所學校(每校 1 萬元)，鼓勵學校利用校園空地設置經營自給農園，結合「食育」與「農育」，建立在地食材低碳飲食的生活觀。

(4)因地制宜-校園節約能源教育與推廣計畫：從家長、教師到學生公民行動實踐，落實校園節約能源教育，包括能源志工到校戲劇演出計 15 場；辦理智慧插座、發電腳踏車融入教學教師研習計 11 場次；配發全市各校智慧插座 600 組、腳踏車發電模組 120 組；公民行動教師教案暨學生海報徵選比賽 1 場。

8.維護校園永續發展，提供科技、人性化的教育環境

(1)改善無障礙環境：核定 37 校，經費 1,160 萬元，其中已完工 13 校、施工中 15 校、發包中 6 校、設計中 3 校。

(2)屋頂防水隔熱設置：核定 66 校 69 棟，經費 1 億 477 萬元，其中已完工 27 棟、施工中 27 棟、發包中 8 棟、設計中 3 棟、註銷 2 棟、改列太陽光電案場 2 棟。

(3)廁所改善工程：核定 34 校，126 間，經費 4,604 萬 1,698 元，其中已完工 2 校、施工中 17 校、設計中 15 校。

(4)學校歷史建築整建修復：核定 3 校，經費 4,005 萬 3,840 元，其中已完工 1 校、施工中 2 校。

(5)老舊耗能燈具汰換：核定 144 校，經費 1,455 萬元，加速老舊耗能設備更新，提升節能減碳成效。

(6)豐富圖書資源：核定 271 校，經費 1,636 萬 7,613 元，持續更新館藏書籍，充足圖書資源，提升整體閱讀素養。

(7)推展創意遊戲場及更新幼兒園設施設備：

A.本局核定龍崗國小等 45 校經費 2,604 萬 9,000 元，並爭取教育部補助 46 園經費 3,786 萬 2,100 元，更新國小、幼兒園教學環境及創意遊戲場。

B.左鎮國小、長興國小試辦創意遊戲場，已完工並於 108 年 5 月 28 日舉辦創意遊戲場分享說明會。

C.辦理公立國民小學暨幼兒園遊戲場檢驗，核定 590 萬 5,000 元，得標廠商 108 年 5 月 27 日已開始進行檢驗，目前已完成 45 所學校、66 所幼兒園遊戲場檢驗，預定 108 年 11 月 30 日全數完成。

(8)充實運動設施及優質運動環境：核定 26 校次，經費 6,187 萬 3,000 元，進行設施、球場、跑道及新建風雨球場整(新)建。

9.強化校舍結構安全，新設學校及新建校園工程

(1)一般性補助款辦理國民中小學老舊危險校舍重建：賡續辦理國民中小學老舊危險校舍重建工程(105-107 年度)，永福國小等 4 校(5 案)，其中已完工 2 校，施工中 3 校(關廟國中分 2 期)。

(2)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核定 0206 地震拆除重建：賡續辦理災後重建工程，佳里國小等 3 校，皆已完工。

(3)教育部「公立國中小校舍耐震能力及設施設備改善計畫(106-108 年度)」：

A.拆除重建：核定30校45棟，經費21億8,871萬元，其中已完工2校、施工中28校。

B.耐震補強：核定100校161棟，經費9億5,214萬元，採一次核定經費，分年補助。108年度進行補強工程共50棟，其中已完工27棟、施工中23棟。

(4)辦理校舍耐震能力評估：教育部「公立國中小 IS 值介於 80 至 100 間之校舍」詳細評估計畫，107 年 12 月 27 日核定 100 校，151 棟，經費 5,831 萬 9,448 元；已完成評估 5 棟、完成技師遴選 146 棟，預定 108 年 11 月 30 日全數完成。

(5)新設學校及新建校園工程：

A.鹽行國中 new 設校工程：總經費3億3,832萬元，107年11月22日開工，截至8月31日工程進度12.37%，工期620日曆天，預定109年8月20日完工，110學年度招生。

B.小新國小校園新建工程：總經費3億4,028萬元，108年1月25日開工，截至8月31日工程進度11.75%，工期570日曆天，預定109年8月17日完工，110學年度使用。

C.九份子國中小新設校工程：總經費6億257萬元(108年6月3日簽奉市長核准追加經費1,200萬元)，108年8月19日簽定工程契約，預定9月16日辦理動土典禮，工期720日曆天。預定110學年度招生。

D.歸仁幼兒園園舍新建、東區裕文國小綜合大樓新建工程：皆已完工。

10.配合中央前瞻基礎建設—爭取校園空間活化，擴大社區服務

(1)友善育兒空間：運用學校現有空間辦理公共化幼兒園，擴大幼兒托育的公共化，教育部核定南新國中等 5 校 25 班，設立非營利幼兒園，經費 2 億 6,464 萬元。5 校皆施工中。

(2)擴建教室提供各類服務：活化校園空間與建構社區共學平台，增加居民(親子、幼兒、青少年與中高齡者)互動學習，教育部核定新市國小等 3 校 5 間，經費 1,966 萬 5,000 元。其中施工中 2 校、已決標 1 校。

(3)風雨球場及球場之夜間照明及安全設施：推動社區體育運動發展，提升社區民眾夜間使用率及安全性，教育部核定永康區復興國等 12 校(106-107 年度 5 校、108 年度 5 校、109 年度 2 校)，新建及改善風雨球場及球場之夜間照明及安全設施，經費 3,060 萬元。108 年度跑道整建工程 2 校及夜間照明 3 校，5 校皆已完工。

(4)設置學校社區共讀站：改善學校現有圖書館(室)或新設圖書館(室)，開放社區居民共享圖書資源，教育部核定安南區海東國小等 6 校(107 年度 2 校、108 年度 4 校)設置學校社區共讀站，經費 1,431 萬 1,000 元。108 年度 4 校，其中施工中 3 校、發包中 1 校。

11.落實防災教育，提升災害應變能力

- (1)本市校園防災教育週：訂於每學期開學後第3週，學校、幼兒園於該週辦理校園災害演練及相關宣導活動，增進師生防災意識及能力。
- (2)教育部防災校園建置計畫：自104年迄今，本府教育局及所屬學校獲教育部補助辦理，累計建置校數共111校，辦理防災教育演練、課程、宣導活動、建置防災校園等事項。
- (3)本市幼兒園防災示範演練：本府教育局補助將軍幼兒園舉辦幼兒園防災示範觀摩演練，結合本府警察局、消防局、區公所共同辦理實地演練，強化本市各幼兒園教職員防災知能。

12.強化校園安全，完善校園安全設備及人力

- (1)督導各校確依教育部國教署修正「強化校園安全防護機制實施計畫」辦理，請各校確依「維護校園安全支援約定書」與轄區警方保持聯繫與合作，以有效即時應處突發事件。
- (2)指導各校定期完成校園環境安全自主檢核調查，並依據各校填報結果，針對待改善項目於每年4月及11月進行追蹤管考，並請駐區督學督促各校改善。
- (3)補助每校1名校園安全及維護人力，協助學校門禁管制、校園巡邏及上放學交通安全等工作。
- (4)請各校加強校園門禁安全管制，除上述人力外，另結合保全系統、社區巡守隊、區里志工、學校志工團執行巡邏，確保即時通報校方與警政單位。
- (5)持續強化警監視設備：本期核定14校，經費294萬910元，設置強化校園安全防護設備計畫，包含監視器、電子圍籬、緊急求救系統、警民連線系統、感應照明燈等。

(十)推展全民運動，培訓體育專才

1.推廣學校體育，增進運動技能

- (1)增進競技運動技能：補助學校體育團隊108年度8月31日組隊至外縣市參加全國性體育競賽參賽經費計590萬元，補助出國比賽交流經費計33萬元。
- (2)本期辦理校際運動競賽28場及1場研習。
- (3)推動體適能提升計畫，增進學生體能發展：推動十二年國教體適能檢測活動，鼓勵學校重視體能及身心健康情形，本市目前共設置22個體適能檢測站，設站為全國最高。
- (4)補助學校實施游泳教學，提升學生游泳與自救能力：
 - A.108年共計190校申請游泳教學，教育部體育署於5月2日核定中央款補助1,953萬1,107元，本府教育局另編列713萬8,893元配合款，總計

2,667萬元，補助本市學校所提游泳教學經費，受益人數5萬4,130人(其中補助弱勢族群學生數5,879人)。

B.本市推動游泳教學計畫以「教學品保、弱勢優先」雙主軸概念，以1:15之師生比進行協同游泳正式課程教學提升教學品保，另針對偏鄉地區如左鎮、南化、楠西、龍崎區及常發生水域安全事件之柳營、玉井區，提高比例補助，其餘地區則視經費現況及實施學生人數，依比例計算補助金額。

C.另體育署和本府教育局持續補助予學校辦理「水域體驗營」，帶領學生習得海洋活動技能並多面向鼓勵學生從事游泳與水域活動。

(5)成立體育班，培育學生運動競技人才：107學年度新增長榮高中附設國中部1校體育班，計有高中2校、國中28校、國小3校，成立33校體育班。

(6)執行教育部體育署基層選手訓練站計畫經費計1,461萬元，共補助計15項目106分站。各項目(舉重除外)國小、國中、高中均設分站，串連三級培育體系。

(8)108年深耕基層棒球扎根計畫案，設立全市三級學校棒球基層訓練站共22站(高中3校、國中7校、國小12校)，由教育部體育署補助各校組隊培訓費用計645萬元，本府配合棒球重點培訓補助經108年共計挹注1,569萬元。

2.發展優勢體育種類，提高本市競技運動成績：108年優勢項目為划船、帆船、舉重、羽球、桌球、射箭、田徑、體操、跆拳道、網球、滑輪溜冰及現代五項等12項；108年選手148人、教練20人。

3.提升市民運動風氣，打造國際運動城市：

(1)舉辦大型體育賽事：

A.2019第13屆臺南古都國際馬拉松：本賽事於108年3月3日辦理完竣，總計吸引超過16,698人報名參加，是目前國內最具文化特色的馬拉松賽事。

B.2019WBSC 第五屆 U12世界盃棒球錦標賽：本屆賽事辦理期程為108年7月26至8月4日。

本屆賽會亮點為：

a.宣傳大使更換為寶可夢。

b.沿用物理治療師的設置。

c.安排12所接待學校於賽事休息日規劃一日交流活動。

d.本屆首度試辦U12世界盃壘球錦標賽，邀請4國進行賽事，試辦效益將做為未來是否延續辦理基準。

(2)執行教育部體育署運動i臺灣經費，辦理「運動文化扎根專案」、「運動

知識擴增專案」、「運動種子傳遞專案」及「運動城市推展專案」等4大專案。108年申報活動數187項，體育署108年核定活動數142項，經費總計2,321萬9,000元。

(3) 規劃辦理地方全民運動，推展宣導運動觀念：

A. 補助社團法人臺南市體育總會及其所屬單項委員會、本市各民間體育組織團體辦理計151場次體育賽事活動，總經費計850萬元。

B. 108年各區特色體育競賽活動經費補助：為發展各區之體育特色，展現具有地域性之體育活動，並提升各區不同年齡民眾之運動習慣。

108年度共計核定25個區公所辦理40項活動，經費總計139萬元。

4. 建立國際棒球城市，扎根三級棒球：

(1) 興建「亞太棒球訓練中心」：預計興建包含1座可容納25,000名觀眾之國際規格標準棒球場、1座副球場、2座符合少棒比賽規格之標準場地、室內訓練中心之複合式棒球訓練中心。由工務局辦理本案勞務委託設計技術服務案及工程招標，現已完成「第一階段環境影響評估委託服務工作」、「委託專案管理(含監造)技術服務案」、「先期規劃(含國際競圖技術服務)」及建築師遴選。7月20日辦理亞太少棒場落成典禮，WBSC賽事完成後場地交回工務局，並就賽事期間所發現之缺失如漏水、停車地坪、欄杆焊接等進行改善，並辦理變更設計，預計於108年10月完成變更議價，108年11月底申報竣工，場地交回體育處。第二期工程(全區整體開發)，工期預估1,100天，預計111年9月完工。二期工程於107年12月19日已獲體育署核定補助3億5,000萬元。二期統包工程已於108年4月8日公告，108年7月8日開標結果，因未達法定家數流標，代辦機關工務局已重新公告上網，7月24日開標結果經審查1家廠商合格，已於8月13日召開統包評選會議決議，因投標廠商未達平均分數，不得列為決標對象，本案最有利標廠商從缺廢標，工務局預計8月底重新啟動統包作業。

(2) 甲組棒球隊運作：本市甲組棒球隊108年參加108年全國成棒甲組春季聯賽，平時除訓練參賽外並協助基層棒球學校培訓工作深耕基層。

(3) 社區棒球推動成果：

A. 以「社區棒球日」概念提供假日固定時段場地使用權，協助現有社區棒球隊扎根發展，協調學校場地於假日空閒時段提供與社區棒球隊使用。本市已發展社區棒球隊者為永康社區學齡棒球聯盟、麻豆柚城社區棒球隊、南區一級棒球隊、安南土城社區棒球隊、安平億載社區聯盟、大員社區棒球隊、玉井社區棒球等，約20隊。

B. 精進人員能力，培養專業素養：本市訂定社區棒球人員運動能力計畫，透過專業觀念的傳遞，提升對棒球運動的了解，擴增棒球運動人

口。

5.改善運動環境設施：

維護及管理各公立運動場館：辦理所轄 38 處運動場館修繕、對外借用、委外經營及認養業務，目前已委外共 9 處、認養共 9 處，其餘為自行管理(7 處)及學校代管(14 處)。

二、文化局

(一)藝術發展：

- 1.321 巷藝術聚落藝術進駐計畫：108 年 1 月至 8 月辦理第三期延長進駐，共計 7 個單位延長進駐。108 年 3 月 21 日至 4 月 7 日辦理村慶活動，包含各進駐單位室內展覽、工作坊、藝宵合作社等，共吸引超過 3,600 人次參與。
- 2.推動本市街頭藝人發展：
 - (1)取消街頭藝人審議制度：為能以尊重創作自由、孕育原創藝術的角度鼓勵民眾參與街頭藝術，並配合中央政策以提供合法展演管道，本市從 107 年度開始，街頭藝人展演許可資格取消技能評比，改以報名登記的方式，透過增設工作坊等輔導機制，期讓臺南市民獲得更寬廣的展演機會。108 年街頭藝人工作坊於 5 月 11、12 日辦理，共 663 組(649 人)報名，626 組(609 人)完成課程，取得證照。
 - (2)公共展演空間拓展：除公有展演空間如古蹟區、旅遊服務中心外，本府文化局亦協調私營企業如美雅家具有限公司、遠東百貨公司、新光三越臺南新天地等處提供街頭藝人申請展演，並持續開發可利用之展演場所。迄今有 44 處空間可供申請。
 - (3)塗鴉區：為促進街頭藝術發展，提供更為自由的創作空間，本市經由設置法規「臺南市塗鴉專區設置管理要點」，透過開放臺南市極限運動場之立面、中華北路二段左岸之鹽水溪堤防緩坡及民族路四維地下道，讓有意繽紛街頭藝術的市民朋友擁有揮灑的空間。
- 3.臺南市交響樂團音樂會：每年舉辦二至三檔演出，每檔進場欣賞人數約 1,200 至 1,400 人；今年已完成夏季音樂會《熱力西班牙》及歌劇《秘婚記》，亦與知名藝文人士如小提琴家 Miroslav Hristov 共同合作。
- 4.吳園公會堂營運管理：108 年 2 月至 108 年 8 月，共辦理臺南古城節(三部曲)系列活動-傳藝百年/老師傅開展論壇 V.S.現場傳技、台銀全國攝影比賽展、西班牙油畫展、非洲賴索托攝影展、台籍日本兵補償講座、《斷捨離 Put down》許常德臺南場講座、女書香吟/跨領域藝術演出、藝術越境—藝術四校合作展演、高燕中國水墨畫展、王俊夫數位形與色、簡維成指藝傳承師生展、公視台語月、大潭社區音樂會等 50 檔展演活動。
- 5.藝文團體扶植培育
 - (1)傑出團隊徵選及扶植：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徵選 9 團傑出團隊，補助 9 個團隊進行專案計畫，8 個團隊提升表演藝術計畫。
 - (2)藝文補助：鼓勵本市藝文團體培育優秀人才，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共補助表演藝術類 89 案。
- 6.漁光島藝術節：

- (1)本府透過漁光島藝術節傳達的衷心，是對漁光島環境生態及文化資產的重視與保存，同時重新審視漁光島的存在與意義。
- (2)藝術節自 108 年 3 月 30 日至 4 月 21 日，為期 23 天。共邀集 16 組國內外藝術家、展出 26 組作品。活動亦包含徐佳瑩開幕演唱會、南台科大「臺灣無人機 100」無人機表演、漁光小旅行、漁光廚房、工作坊、表演藝術展演...等，共 33 場，總參與人次逾 30 萬人次。

7.臺南新藝獎

- (1)108 年共有 180 組全國 40 歲以下青年藝術家參與年度競賽，嚴選出 10 組得主，並透過策展機制媒合本市 10 個藝廊空間進行為期一個月的展出。新藝獎透過展覽推動藝企媒合，一個月展覽中 10 組得主與邀請展出藝術家於藝術空間作品共售出 59 萬元銷售佳績。
- (2)10 組來自台灣、英國、挪威，跨不同世代與文化背景的當代藝術家，在臺南共 10 個藝術空間展出對話，展現臺南藝術界更具當代且國際的視野與風格，呈現臺南這城市在當代藝術的意識型態上之多樣性與敏銳度，吸引約 5,000 人觀展。
- (3)108 年再度與中華民國畫廊協會合作，邀請其中 3 位入選者於「臺南藝術博覽會」展出，增加全國曝光度，新銳藝術家亦藉此機會進入藝術市場，形同取得一把進入專業藝術生涯的鑰匙。

(二)文化建設

1.歷史街區振興計畫：

- (1)老屋保存與再生：108 年度全力推動「文化部辦理私有老建築保存再生補助計畫」，自 5 月起，分別於 5 月 15 日、7 月 15 日、9 月 15 日、11 月 15 日階段性受理；另分別於 3 月 5 日、5 月 10 日、5 月 31 日、8 月 12 日協助辦理初審建物整修類 7 案、文化經營類 2 案及修復技術、再生推廣類 1 案，共計 10 案，頃經文化部於 4 月 19 日、6 月 14 日與 8 月 19 日辦理複審，預計可爭取核定補助經費達約 1,000 萬元。
- (2)歷史街區(含老屋立面)改造：米街及周邊歷史街區改造工程基本設計中；萬福庵歷史街區刻正進行老屋住戶媒合立面整建調查作業。
- (3)歷史街區計畫擬定：刻正執行「麻豆歷史街區計畫」，目前進入期末報告審查階段；「府城歷史街區(二期)計畫」刻正進入修正期末報告審查階段，預定於今年底依行政程序完成公告。

2.新營美術園區：「中正路至大同路南岸水圳景觀改造工程」及「大同路至民治東路北岸水圳景觀改造工程」，107 年獲前瞻計畫工程款補助，已於 108 年 2 月開工，預計 109 年 2 月完工。

3.菜寮化石文化園區一期工程：已於 108 年 3 月竣工。

4.赤崁文化園區改造工程：107 年 8 月 21 日完成工程發包，已完成拆除作

業，正進行遺址遺構搶救保存，地下連續壁前置等作業，預定 9 月開始施作導溝及地下連續壁工程。

- 5.原南一中宿舍整修：107 年 7 月 21 日開工，截至 108 年 8 月底工程進度 96.13%，預定 108 年 9 月完工。
- 6.原岸內糖廠辦公樓、砂糖倉庫(4 棟)修復計畫：108 年 6 月 11 日召開修復設計期初設計審查，並於 108 年 7 月 31 日核定期初報告。
- 7.臺南市立圖書館新總館：106 年 7 月 20 日開工，截至 108 年 8 月底，進度 56.31%，預計 109 年 6 月底完工。
- 8.歷史建築原竹園町臺南州職員宿舍修復工程：107 年 9 月 3 日開工，截至 108 年 8 月底工程進度 61.05%，預定 108 年 10 月底完工。
- 9.鹽水車站周邊環境改造工程：108 年 3 月 12 日開工，截至 108 年 8 月底工程進度為 70.03%，預計 108 年 9 月底完工。

(三)文化資源

1.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

(1)本府文化局推動本市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業務，積極爭取文化部「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博物館及地方文化館升級計畫」，108 年度獲補助 2,751 萬 4,000 元，以「專業」及「永續」為目標，輔導並協助本市館舍，透過經費挹注充實軟硬體設備，提升館舍專業功能，優化管理服務品質，並在文化生活圈的基礎之上，爬梳在地文化內涵、紮根地方知識學，落實文化平權。

(2)本市目前共有 49 間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主題類型囊括人文歷史、文學藝術到自然科學等，透過分流輔導策略，以大館帶小館共享資源、相互陪伴學習，讓館舍作為地方藝文核心，紮根在地知識、媒合跨域合作，深化本市文化內涵及豐沛的博物館能量。

2.規劃辦理博物館節：2019 臺南博物館節以「課外獨物」為年度主題，推出五大主軸活動包括「寶貝，是你？臺南博物館獨特珍寶特別企劃」、「博物館×社區紙箱劇場展覽」、「行動博物館校園巡演」(8 場)、「館校合作特展」(4 檔)、「博物館逛大街」；此外，共計 15 個場館配合 518 國際博物館日辦理近百場活動，由館舍夥伴大手牽小手，邀請民眾在教科書之外，藉由多元體驗學習的管道，創造臺南博物館群與民眾建立新的交流互動關係、新體驗與未來想像，今年度博物館節期間活動參與人次計 35,030 人。

3.社區總體營造：

(1)建立社造輔導機制，依行政區域及補助類型進行分組，各組由社造領域之專家學者陪伴社區，推展「家族式」的陪伴與學習制度。108 年核定補助 101 個社造點(含 30 個公所及 71 個社區團體)。

(2)108 年 6 月 14 日召開本年度第 1 次社區總體營造工作小組會議，邀集

本市各局處協調整合社造工作。

- (3)本府文化局於藍晒圖文創園區創立「社區自造-社區產業小舖」增進社區產業推廣行銷，至 108 年 8 月累計協助 19 個單位拓展社區產業通路，完成 144 項社區產業商品上架展售。
- (4)108 年社造計畫輔導安平、中西、仁德、新化、善化、佳里六區區公所進行參與式預算，6 區總投票人口超過 1 萬 2,400 人次，已於 8 月陸續投票完畢。各區選出 2-3 案，預計於 108-109 年執行。
- (5)7 月 24 日至 25 日於文化資產保存中心舉辦 108 年臺南市社造論壇，討論四大議題，共計 265 人次參與。相關討論成果送交文化部作為 109 年後社造四期政策之研擬基礎。

4.鄭成功文物館經營管理：

- (1)為保存臺南市歷史及常民文化，108 年 2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辦理「成功典藏-鄭成功文物館常設展」、「臺南孔廟御匾特展」、「府城蔣公子建設顧臺灣-臺灣知府蔣元樞紀念特展」，共計超過 2 萬 7,500 人參觀。
- (2)規劃特展系列講座及互動遊戲，從文物、歷史、建築以及藝術不同主題認識臺南文化，共計 15 場次，計超過 500 人次參與。

5.噶吧哖事件紀念園區經營管理：

- (1)本府文化局於 104 年 11 月 27 日成立噶吧哖事件紀念園區，活化舊玉井糖廠閒置建物共 5 棟及土地約 6,000 平方公尺，截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參觀人數總計 14 萬 2,059 人次，105 年起將「噶吧哖事件週年紀念活動」轉型為「噶吧哖文化生活節」，至今已辦理四屆，累計吸引 2 萬餘人來訪。
- (2)規劃「噶吧哖事件常設展」，向社會大眾展示噶吧哖事件相關史料，並逐年辦理「芒果故鄉的棒球熱—玉光隊的輝煌事蹟」、「臺灣芒果館」及「玉糖那麼甜—玉井糖廠百年記憶特展」等展覽，介紹在地歷史脈絡，另設置藝文展演空間，已辦理兩檔藝術家展覽，共計展出百餘件作品。

- 6.規劃辦理月津港燈節：市府整治鹽水月津港有成，近年春節期間舉辦的月津港燈節，以創新藝術結合在地人文風情，展現有如「夜之美術館」的夢幻浪漫氛圍，邀集國內外藝術家以鹽水歷史文化脈絡進行規劃設計，展示的水岸藝術燈景作品越來越多、佈展的區域越來越大，儼然成為國內外藝術家交流平臺，讓全國人民為之驚豔，參觀人潮屢創新高，形成獨樹一格的藝術燈節品牌，也成功帶動地方商機，成為國內春節新亮點。108 年共吸引約 91 萬人次。

(四)古蹟營運

1.古蹟營運及參觀人數：

- (1)108 年新增開放景點「1661 臺灣船園區」，於 2 月 28 日起正式營運，目

前總自營管理古蹟景點計有 20 處。

(2)行銷古蹟景點，提升參觀人數，增加市庫收入：108 年 2 月至 8 月，赤崁樓、安平古堡、億載金城、安平樹屋、延平郡王祠等各古蹟區累積參觀人數 140 萬 4,409 人次，較 107 年同期增加 4 萬 9,783 人次，成長 3.68%。門票收入 4,183 萬 4,180 元，較 107 年同期增加 395 萬 2,300 元，成長 10.43%。營運總收入 8,296 萬 9,987 元，較 107 年同期增加 1,159 萬 1,352 元，成長 16.24%。

(3)票務推廣活動

A.配合觀光旅遊局春遊活動，推出「藝起遊臺南-春遊臺南享好康補助」，於5-6月份平日遊客可免費暢遊古蹟景點，憑活動期間臺南旅宿發票還加碼贈送古蹟限定商品，活動期間平日累積參觀人數25萬8,184人次。

B.另外為提升古蹟票務，結合十鼓仁糖文創園區、臺南左鎮化石園區等臺南熱門景點門票優惠，6月29日起推出「臺南古蹟漫遊券」，預計販售至12月31日。

2.古蹟及古蹟文物管理維護、古蹟區相關設施維護修繕：辦理各經管古蹟之日常修繕管理維護，以及古蹟景點區之機電、消防、空調、排水、廁所、休憩設施、指示牌、解說牌等各項服務設施維護管理。

3.辦理各項藝術文化展演活動，吸引遊客參觀，推廣活絡古蹟觀光：

(1)舉辦古蹟音樂沙龍、樹屋音樂會、臺灣船音樂會等藝文表演 108 年 2 至 8 月共計 234 場。

(2)108 年 2 月起陸續辦理「新墨成名」書法展、「林致維 X 取景框 X 臺南」攝影展、「成大建築畢業設計夏日特展」、「一平方公尺的宇宙·樹屋有蛙—大型阿生青蛙攝影展」等，並於連續假期辦理各項展演及節慶活動如「古蹟行春」、「兒童節 X 小貓巴克里」、「赤崁魁星祭」等，吸引眾多遊客前往參觀。

(3)為紀念朱玖瑩老師推廣書法藝術及發揚傳統文化，108 年 6 月起辦理第八屆紀念朱玖瑩全國書法比賽徵件，將決選出各組別前三名及優選得獎作品於朱玖瑩故居二樓進行展示。

4.提供古蹟區深度導覽解說：於赤崁樓、安平古堡、億載金城、安平樹屋四大古蹟景點區由 17 名中文解說員、6 名英文解說員，於假日提供中英文專人定時導覽服務。

5.協助辦理古蹟參訪戶外教學、影視拍攝與活動辦理申請，以協助推廣古蹟歷史文化之教育功能：108 年 2 至 8 月協助至古蹟區影視拍攝 26 場，借用場地辦理活動暨參訪 62 場，學校辦理戶外教學 47 場。

6.提高古蹟二次消費收入、創意行銷古蹟

- (1)古蹟紀念品銷售成長：108年2-8月紀念品部收入為2,831萬3,314元，較107年同期增加753萬3,937元，成長36.26%。
- (2)古蹟紀念商品徵選：為提升古蹟紀念商品及伴手禮多樣性，引進特產品伴手禮，透過公開募集各項優秀商品於古蹟區進行販售，紀念商品評選半年舉辦一次，108年第一次徵選共計12件優質商品入選，提高旅客購買吸引力。
- (3)自行開發古蹟區特色文創商品：為提升古蹟二次消費及民眾購買意願，108年陸續開發天后豌豆酥、芒果口味成功洋芋片、辣味至聖點心麵、1661臺灣船園區限定商品、臺南水道紀念水、成功便當包裝更新等，透過兼具創意趣味文化元素及結合休閒食品的跨界合作的方式來行銷推廣古蹟景點。

7.加強古蹟景點活化再利用：

- (1)引進民間資源及活力，辦理古蹟景點委外經營，降低政府財政及人力負擔，創造古蹟活化再利用：至108年8月共計23處委外點，包含原臺灣總督府專賣局臺南支局安平分室、仁德糖廠(製糖工廠)、德陽艦、原林百貨店、原臺灣總督府專賣局臺南支局等景點。
- (2)108年2至8月累積委外收入共計219萬4,059元，增加市府財政收入。
- (3)108年6月29日德陽艦服務中心正式開放營運。
- (4)成立委外考核小組，每年辦理各委外景點考核，以達委外經營營運績效之督導與建議。

(五)文化研究

1.文學研究發展與保存推廣：

(1)第9屆臺南文學獎：

A.辦理「2019年第九屆臺南文學獎」徵文，一般組7大文類(臺語小說、臺語現代詩、華語小說、華語現代詩、古典詩、兒童文學、劇本)收件343件作品；青少年組2大文類(新詩、散文)收件73件作品；另新增「呷臺南」臺南特色美食書寫，收件103件作品，總計收到519件作品，108年8月20日複決審結果，計有55件作品脫穎而出。預計於108年11月舉行頒獎典禮，得獎作品將集結成「第九屆臺南文學獎得獎作品集」。

B.108年4月至7月辦理4場次校園閱讀推廣活動、4場次追尋臺南文學系列活動，總計約480人次參加。

- (2)第8屆臺南文化獎：辦理第八屆臺南文化獎遴選，完成初選、複選、決選，選出得獎人傅朝卿先生，預計108年10月19日舉行頒獎典禮。
- (3)文學叢書編印出版：108年2月至8月完成《鹽分地帶文學》雙月刊79-80期、《臺江臺語文學季刊》第29-31期。

(4)營運管理葉石濤文學紀念館，辦理文學推廣活動：

A.108年2月至8月共辦理37場文學推廣活動，計館內定時導覽23場、葉石濤戲劇導覽2場、葉老校外教學4場、文學地景踏查4場、葉石濤工作坊2場、輕鬆閱讀葉石濤2場，總計約735人次參加。

B.「拾葉—葉石濤辭世10週年紀念書信展」，展示期間自107年11月17日至108年6月30日止，計約11,606人次參觀。

(5)營運管理王育德紀念館：

A.辦理教育推廣活動：108年2月至8月參觀人次共計29,622人。辦理36場推廣活動，如王育德府城地景踏查活動3場、聆聽您的年華王育德紀念專題講座3場、臺灣人原日本兵補償問題講座1場、致青春戀舊的美好1場，定時導覽15場等。

B.2019府城臺語月：108年7月29日至8月25日辦理，計臺語精選影片放映3場、臺灣經典文學劇場2場、愛輪轉-搖滾布袋戲多人讀劇1場、暗光烏音樂會1場、臺語仙拚仙脫口秀表演1場、問路店市集2場、工作坊3場，總計約1,150人次參加

(6)「南寧文學·家」駐市計畫：108年2月至8月計劃型進駐計7位；臨時型進駐計7位。

2.史蹟源流研究推廣：

(1)108年2月至8月補助11個文史團體辦理文史推廣工作。

(2)臺南學研究相關計畫：

A.臺南學電子報摘錄歷年文化局出版文化叢書文摘，108年8月發行至244期。

B.臺灣文化大學：

a.春季學校：108年3月30日至31日辦理「臺南的西拉雅」研習課程，計34名學員參與。

b.夏季學校：108年8月5日至9日辦理「詩人在臺南—以「南社」為中心」研習課程，計33名學員參與。

c.108年2月至8月辦理週末文化講座4場次：「看得見的歷史：解讀臺南地圖史料與府城歷史空間」、「存在於虛實之間、「歷史」之外的驚奇—從一場田野說起」、「歌謠與社會的對話：臺灣歌仔冊中的歷史圖像」、「逗陣來!聽曲盤說文化」，共計約244人次參加。

(3)賡續辦理獎助臺南研究出版計畫及臺南學博碩士論文研究獎

A.獎助臺南研究相關書籍出版：108年7月2日截止受理，有《臺南市高齡教育發展之研究》、《全臺首學:臺南科舉制度與文化影響》、《應用參數化工作流程輔助歷史建築修復之研究-以日式官舍建築為例》、《劇場發展與文化政策:臺南現代劇場發展史(1987-2000)》、《臺南地

區閩南族群信仰文化及其產業研究》等8件申請。

B.臺南學博碩士論文研究獎：今年共計15位碩博士生申請，108年8月進行確審會議，共計2名博士生、5名碩士生獲獎，預計108年10月20日假愛國婦人館舉行頒獎典禮。

(4)保存、推廣臺南文化研究，史料文獻叢書出版：108年7月出版《臺南文獻》第15輯。

(5)老照片徵集計畫：透過徵集、數位化、文字紀錄等方式保存典藏老照片並分享再利用。今年賡續徵集，108年8月30日截止收件，計363張照片。

(6)歷史名人紀念調查與保存：本市列入認定的歷史名人至108年8月已達208位，其中藝術類25位、文學類41位、學術教育類30位、政治類56位、醫療類16位、經濟類23位、宗教類13位、技術類4位；108年5月完成鄭罕池故居紀念牌掛牌活動。

(7)歷史場域研究調查計畫：108年4月完成「安平晚渡」、「沙鯤漁火」與「鹿耳春潮」三景之歷史場域調查研究計畫。

(8)保存大臺南特有傳統節日禮儀：

A.2019年鹽水蜂炮組裝體驗營暨探訪老街文化之旅，委託臺南市南瀛文化資產保護協會於108年2月19日辦理，計86名學員參加。

B.己亥年迎春禮民俗活動暨踩街嘉年華：於108年2月16日假臺南東門城及延平郡王祠辦理，吸引約1,000人次參與盛會。

(9)左鎮化石園區營運管理，辦理特展及相關文史講座；建置臺南左鎮化石園區五大主題展示館，籌備園區開幕暨教育推廣活動：

A.臺南左鎮化石園區於108年5月12日開幕，辦理揭幕儀式暨園遊會並邀請紙風車劇團表演，當日總計約3萬人次共襄盛舉。自開幕以來人潮不斷，尤其暑假期間推出「夏日犀遊記」優惠活動，與旅宿業者、餐廳小吃店、奇美博物館、烏山頭風景區等異業結盟，相互配合行銷成效頗彰。108年5月12日起至108年8月31日止入園人次逾23萬人。

B.化石研習活動：

a.「足下寶藏」旨在帶領民眾親近大自然，從事化石採集、生態及地質觀察，搭配DIY活動，108年5月至8月辦理8場次，計309人次參加。每場次每人收費200元，線上報名開放當日即報名額滿，為化石園區最受歡迎之戶外活動。

b.「奇幻學堂」講座內容包含化石研究、生命演化、古生物等領域，擴展民眾科普視野，並結合化石園區展示資源，培養參與講座的社群，108年5月至8月辦理8場次，計546人次參加。

C.臺南左鎮化石園區展售部收入：108年5月至8月總銷售金額為225

萬 4,682 元，包含 7 月 1 日開始實施二次消費之彩繪教室收入。

(六)文創發展

1.藍晒圖文創園區：108 年 2 月至 8 月共辦理 62 場次之音樂會、市集、街頭表演活動等，估計入園人次達 24 萬人。

2.推動臺南影視產業

(1)南門電影書院

A.108年2月1日至108年8月31日止，共策劃每月影片放映100場次、特展及常設展2場，累計參觀人次近5,500人。

B.書院目前累積文教公開播映光碟約600片，為有效運用資源，除用以策劃每月主題放映，並固定週五至週日下午放映主題影展，服務市民朋友。另為提高影展多元與多樣性，同時搭配影展合作交流及座談舉辦，包括金穗獎、女性影展、青春影展、溫德斯電影精選展、烏山頭影展等。

C.為累積庶民影像資料，收集民間記憶，並推廣不要丟棄影片之理念，亦定期舉辦錄影帶修復工作坊「搶救家庭記憶大作戰」，協助民眾自主修復家中錄影帶，再現過往的重要回憶。

(2)影視支援中心：

A.自101年開始運作，以單一窗口方式為各影視業者服務，協助各式影視業者於臺南拍片取景，只要來臺南拍攝之影片，就提供各式公部門間之溝通協調。另外本市名勝古蹟資源豐富，影視業者對於本府文化局管理之名勝古蹟，配合本府文化局古蹟營運科之借用作業流程標準化，一方面以利影視業者即時借用，一方面也主動將臺南之景點行銷推薦給各影視公司。

B.本市影視方面的補助有二：「臺南市政府補助影視業者拍片取景要點」、「臺南市政府文化局拍片取景住宿補助計畫」，兩補助互相搭配，前者一年一審，邀集本市影視委員會委員分配年度影視補助款；後者彈性運用，並配合影視業者拍片之時效性，拍片前一個月來函申請，斟酌予以補助。108年2月1日起至108年8月31日止，共協助19部影片拍攝、補助3部影片、補助4部影片住宿，如電影《193路往月球》，連續劇《魁儡花》、《做工的人》、《想見你》等等，以及多部廣告、綜藝節目與影視科系之畢業製作。

C.為推廣優質國片，以維繫優質專業人才之培育及發展本土電影藝術文化，影視支援中心也不定期與本府新聞處合作辦理電影特映會，108年2月1日起至108年8月31日止，共辦理2場電影特映會。另外本市協助拍攝兼補助之台劇《俗女養成記》廣受好評，本府文化局也積極搭配行銷，宣傳臺南旅遊。

3.文創 plus-臺南創意中心

(1)自營運以來，致力成為臺南文創交流平臺，並將營運目標定位為「分享・激盪・成長」，運用實體場域（含辦公室、展場、展售區、交流區等）與虛擬平臺（含線上資料庫、線上諮詢、活動刊登等），持續辦理各式講座、論壇、說明會、工作坊、展覽、徵件等活動，積極串連在地及國內外創新資源。

(2)108年2月1日至108年8月31日已辦理17檔展覽，13場講座、4場工作坊與2場複合式交流活動，完成1案徵件活動，補助4件，基礎諮詢80案及3案進階特約輔導、75個文創單位交流，產業資料庫新增44單位，持續提升本平臺之中介、串聯、行銷、發表與輔導功能，以及讓「文創 PLUS」成為本市創意與設計媒合、文化資源整合的核心區域。

4.臺灣文創博覽會：以「臺南文仔火」為主題，自108年4月24日至5月5日，於華山1914文化創意產業園區中展陳。本次參與臺灣文博會編輯地方展區，以臺語「溫火熬煮」之意，體現臺南人觀看時間的方式。在實際的展出上，延伸出「連結、烹調、淬鍊、指引」四種面向，透過「物件、聲音、影像、裝置」四種不同載體，鍵結城市與個人的情感，重現當下的味覺悸動，記錄產業的脈動。定時定點導覽共24場，講座3場，每日皆有看展填菜單贈獎活動，展期間多有設計領域相關媒體露出及名人推薦，總觀展人數約3萬5,723人次。彙集總策展理念出版「本地—台南」一書。

5.2019臺灣國際蘭展「蘭庶食 | 臺南蘭集品生活主題展」以「食」為題，呈現古都臺南在地風味，府城美食遍佈巷弄間，透過各式多樣的蘭花妝點及相輔之植物，重新詮釋庶民小吃食盈滿豐美的蘭花街景。帶領民眾除了用味覺記憶美食，並運用設計角度，發覺屬於臺南街攤風景，百花盛放的美感體驗。配合本次民食文化主題，也特別設計一系列的生活文創商品推出「茄芷隨行杯提袋」、「花采環保吸管組」、「茄芷輕質感手拿包」，投入對環境友善意識及去年受到好評的「蘭花行動電源」，同時也結合蘭花與時尚相互輝映，打造獨一無二純銀蘭花胸針，銀製纖細的作工，綻現優雅嬌嫩的蘭花雅緻。

6.2019臺南七夕愛情嘉年華

(1)2019臺南七夕愛情嘉年華活動自8月1日至8月18日辦理，特別規劃三大主題系列活動：「愛情城市」以「城市」為場域，透過約會景點、百貨商圈等活動，串起整個城市的甜蜜氛圍，打造屬於戀人們的愛情升溫計畫；專屬臺南的「月老盛典」則以「月老」為主軸，透過「文化跨域」概念，串連本市7座月老廟、旅宿業者、交通運輸業者等，舉辦包括月老出巡、月老甜甜—愛情總舖師、祈緣幸福派對等月老相關活動及特色餐食；最後，透過戀愛相關主題的展覽或裝置藝術，邀請民眾一同感受

整座城市充滿「戀人絮語」的浪漫愛情故事。

- (2)首度與臺灣高鐵合作，推出限定甜點與住宿優惠，擴大觀光效益：為推廣臺南觀光與月老文化，今年臺南七夕活動也首度與臺灣高鐵合作，並結合本市 16 家飯店共襄盛舉。其中 12 家飯店更推出月老限定甜點，旅客除可於飯店聯票訂房享車票 8 折優惠，更可品嚐臺南限定的月老甜點及飯店推出的「浪漫加碼活動」。
- (3)以約會景點為場域，融合年輕元素與百貨商圈，打造「愛情城市」之歌，串起城市浪漫氛圍：今年市府首度邀請本市 6 所高中職街舞社團，結合月老元素及本市 10 處約會景點拍攝街舞快閃宣傳短片，影片剛上線便衝上萬人點閱，成功吸引年輕族群；金曲歌王謝銘祐今年也特別為七夕譜寫愛情城市之歌《七月七》，並有人氣歌手泰國甜美小公主 GAIL（蓋兒）8 月 3 日星光派對於藍晒圖文創園區熱情開唱，吸引近萬人共襄盛舉；「愛情走讀·幸福拼圖」中以愛情負荷為名的台南水道-愛情登高挑戰賽獲熱烈迴響，活動以兩人為一組，更超過百位民眾報名參加。
- (4)結合月老廟特色，打造臺南月老專屬慶典：臺南各月老廟神偶扮相可愛又各具特色，深受民眾喜愛。今年市府特別結合在地飯店景點廟宇規劃「月老出巡」系列活動，神偶們快閃出巡飯店、定情碼頭德陽艦園區、Focus 時尚流行館，加持祈福、散播幸福，共計 6 場次，總計吸引近 3,000 人共襄盛舉

(七)文化園區管理

1.蕭壠文化園區：

- (1)園區展覽：108 年 2 至 8 月共辦理「鯤鯨顯影—臺南國際攝影節 2018 Tainan International Foto Festival」、「臺南國際攝影節-焦點攝影家許淵富特展」、「臺南陣頭展」等展覽，吸引逾 10 萬人入館參觀。
- (2)舉辦表演、節慶活動：108 年春節延續「鯤鯨顯影-臺南國際攝影節」的攝影熱潮，在蕭壠文化園區全園區攝影上牆，配合農曆春節活動加碼，初二至初五邀請優秀布袋戲團輪番於戶外劇場演出，計有蘇俊穎、王藝明、古都掌中劇團，共吸引 47,130 人次前來走春。
- (3)研習教育推廣：
 - A.108年辦理「『藝能使者』文化體驗教育計畫—造型藝術的當代」，由策展人林煌迪帶領9位藝術家結合各學校學生(國中、小、高中及大學)，於園區進行藝術體驗課程，第一季共有16間學校，約550名學生參與，第二季課程將於108年9月至10月辦理，預計有16場工作坊。
 - B.108年辦理兒童美術館五金電影工作坊共計4場，聘請知名手作藝術家許岑竹及張淑滿老師帶領親子們運用生活中常見的物品製作出好玩又啟發心智的物品。

(4)國際藝術家駐村：

- A.蕭壠國際藝術家進駐計畫108年進駐藝術家計12組，分別來自臺灣、英國、德國、瑞典、澳洲、南韓、奧地利、美國及荷蘭等地。
- B.營運至今園區已建立穩建的營運基礎、專業策展小組機制及完善空間定位，但仍積極與在地社區、學校等團體合作，尋求資源結合以推廣國際藝術，迄今已辦理超過50檔展覽及各式大小工作坊。
- C.108年蕭壠國際藝術家進駐計畫截至8月底止，已辦理荷蘭藝術家卡斯·艾格利個展《劇場》(Floor show)、臺灣藝術家趙書榕個展《榕壠》(mise en abyme)、李佩芬個展《臺南地產大亨》(Tainan monopoly)、吳芊頤個展《相遇之所》(Meeting place)及英國藝術家艾蜜莉·湯瑪斯個展《變形》(Shapeshifter)、紐約 COPE NYC 藝術家聯展《天地萬物生生相惜》(Everything has a Vortex)等展覽活動。

(5)藝術村交流：

- A.國際藝術村交流：成立至今，交流網絡與管道遍及歐美日等地，已相互薦送逾10位藝術家，除了讓國際藝術走進臺南，更讓臺南在地藝術家前進世界各地。
- B.國內藝術村交流：與台北國際藝術村、關渡美術館、竹圍工作室等知名藝術村合作。迄今短期訪視及進駐交流藝術家逾10位，均定期召開駐村交流會議分享創作心得，未來將持續辦理以活絡國內藝術駐村環境。

2.總爺藝文中心

(1)國際藝術村：

- A.108年總爺國際藝術家進駐計畫，共有103位國內外藝術家投件申請，甄選出5組藝術家。
- B.108年2月到8月先後由德國、日本、臺灣、匈牙利等4位藝術家於總爺展開駐村。藝術家由瞭解麻豆糖業歷史及糖廠周遭生活環境體驗中發想創作，將駐村的經驗轉化成展覽的作品，分別辦理「言外之意，圖外之意」、「一個專屬於我，別緻的房子」、「生命の甘甜」、「根基」等4檔展覽，共吸引2萬2,773人次參觀。總爺國際藝術村希望藉由這些藝術進駐創作，推動藝術教育推廣及社區互動參與連結。

(2)園區展覽：

- A.「麻豆糖業大地藝術祭」自108年2月1日起至3月3日止，以糖業文化為基礎及藝術介入方式，將作品裝置於場域中，三個子計畫「總爺創作計畫」、「藝術家屋計畫」、「社區藝術創作計畫」，場域分布於麻豆區各地含總爺藝文中心、麻荳古港文化園區、龍泉生態月台、2/3屋、麻豆在地10所學校，使藝術展示體現地景、社區、糖業的緊密關係，

和周遭環境、居民、糖廠、鐵道、水文等特殊的紋理脈絡產生新的對話，觀眾約57,650人次參加。

B.108年2月1日至108年8月31日，共辦理「麻豆糖業大地藝術祭」，「龍泉生態月台」、「言外之意，圖外之意」、「一個專屬於我，別緻的房子」、「生命の甘甜」、「根基」、「2/3屋—藝術家屋計畫」展覽，及常設展含「甜蜜蜜-到台南找甜頭」、「糖學埕」、「倒風內海故事館常設展」、「臺灣工藝之父顏水龍紀念館常設展」等11檔展覽，吸引12萬2,589人駐足。

(3)表演、節慶活動：

A.辦理柚花藝術節活動，集結麻豆區公所、柚花宅園、藝文協會、果農及各級學校等共同舉辦，主要分為5大系列、18場活動，分別為「花現精彩·熱音熱舞系列」、「柚花飄香·宅園·音樂會系列」、「花現幸福·花海漫步系列」、「柚花飄香·運動系列」、「藝文開花系列」，是一場結合綠意、花香、茶香、秀才藝、跳民藝的嘉年華會。108年共計4,030人次參與。

B.辦理麻豆糖業大地藝術祭暨春節系列活動、假日、戶外音樂會等活動，計35場，總計約5,698人次參與。

(4)研習教育推廣：辦理108年總爺藝文中心第1-3期藝文研習班，計有兒童繪畫、珠心算、全方位養生瑜珈、素描班、油畫班、古箏班等11班，共505人次參加。為培養志工優良讀書討論風氣，並強化專業導覽能力，達到落實文化紮根的傳承工作，辦理志工讀書會3場次與講座「顏水龍的壁畫世界」，參加志工人數計84人。

(5)總爺園區排水改善暨木棧道修繕工程於108年2月完工。

3.水交社文化園區

(1)眷村文化推廣活動

A.水交社戲劇：《那些煙花燦爛的歲月》於108年6月舉辦8場演出，每場票券皆索罄。6月4日舉行記者會，吸引13家媒體記者到場採訪，開園前暖身展演活動成功博得目光。本劇係以1940至60年代的水交社為背景，時間跨越日治、戰後、都市化後眷村改建，取材空軍眷村中發生的人情故事，連結再現歷史記憶。

B.眷村電影放映會：108年7月27日於水交社排練場放映吳宇森執導《太平輪：亂世浮生》，並邀請台南大學戲劇系王婉容老師現場主持講解電影，藉藝術一窺時代故事。

C.地景音樂會：大提琴、小提琴、電鋼琴三重奏，108年4月27日、6月29日週六下午，在水交社公園地景裝置「光之教堂」外舉辦音樂演奏會。

(2)規劃中八大主題館：

- A.眷村主題館：以《天空的凝視》為主題，探討藉由移民城市特有的穿越視點，折射出「水交社」原居民的原鄉記憶與在地生活經驗，迴返當代城市生活的感性對話。透過藝術家帶領攝影、建築、電影、食物、文學等記憶工作坊，呼應此空間曾歷經日本海軍航空隊及中華民國空軍宿舍的身世。
- B.水交社展演館-眷戀煙花燦爛的歲月：溫暖的眷村記憶，規劃為大廳、空軍、教會、美軍俱樂部、家庭生活、家庭代工等單元主題，並列呈現歷史檔案文物與戲劇元素。
- C.飛行親子館：童年，遊戲，話眷村，以2至6歲兒童為對象，每日四個時段入場，每時段80分鐘，以空軍翱翔藍天的飛行為發想，連結民眾的童年記憶，規劃角色扮演、閱讀區、眷村童年玩具體驗區、柑仔店，展場以多元的兒童互動設施為主要設計，營造親子同遊空間。
- D.藝術特展館：以攝影藝術家陳伯義拍攝水交社記憶為主題，透過春夏秋冬四季更迭的變化，表現春生、夏長、秋收、冬藏的水交社植物、市場、老屋、人物的各種味道。透過影像裝置、立體投影、老照片與物件、建築模型等，呈現1949年後曾在水交社留下一抹抹思念的人們。
- E.水交社歷史館：水交社一帶古稱「桶盤淺」，位於府城南門外（清臺灣府城的南城門），係明清時期漢人墓葬之地。日治時期建為海軍軍事基地，二戰結束後國軍接收成為空軍眷村。水交社歷史館展示出土文物，並巧思運用地層的堆疊關係，打造展示牆面與剖面模型，輔以年表和地圖，把時間打造成立體的藝術。
- F.AIR 臺南館：本館以「美軍在臺南」為展示主題，刻劃美軍在臺近30年間的足跡，透過多媒體設備、光雕投影、互動體驗裝置，呈現出新型態科技與文化交融之創新體驗。
- G.「文學沙龍館」、「眷村食堂」，則分別以「老張串門」、「麵聚場」為主題委外經營，將眷村飲食文化融入休憩空間，屆時將呈現新視覺感受。

(八)永華文化中心管理

1.表演藝術：

- (1)臺南文化中心演藝廳：提升劇場能見度及質感，積極邀請優質藝文團隊至臺南文化中心演出，108年2月至108年8月邀請金曲歌王謝銘祐 x 麵包車樂團《舀肥》賀歲場、國立臺灣交響樂團【行旅蘇格蘭】霍內克與國臺交音樂會、張正傑返國30週年大提琴獨奏會復出、美國電光火線劇團-醜小鴨大進擊、日本舞太鼓飛鳥組「撼動生命的擊鼓節奏」、想

飛的鋼琴少年-泰歐·蓋爾基鋼琴獨奏會、果陀劇場《最後 14 堂星期二的課》、美國神韻台灣巡演、《星際大戰五部曲：帝國大反擊》電影交響音樂會—國際星戰日在臺南、綠光劇團《人間條件二-她與她生命中的男人們》、2019 臺灣國際打擊樂節-荷蘭皮可沙打擊樂團《無懈可擊》、春河劇團 2019 家庭溫馨喜劇《當我們同在一起》、台積心築藝術季-新編京劇《十八羅漢圖》、全民大劇團《瘋狂電視台》、故事工廠《明晚，空中見》、精緻客家大戲《潛園風月》、《女人心》音樂劇場、臺南文化中心品牌節目《關於柴可夫斯基》等國內外優質表演團體至臺南文化中心演出。108 年 2 月至 108 年 8 月共舉辦 87 場演藝活動，觀賞人數 85,023 人次，賣座率約 78.7%。

- (2)臺南文化中心原生劇場：持續為南台灣小劇場大夢想孕育音樂舞蹈戲劇發展創作人才，培訓第四期劇場基礎技術人員，提供實驗性劇場空間予優秀團隊進行展演，特邀高雄城市芭蕾舞團、索拉舞蹈空間、藝姿舞集、滯留島舞蹈劇場、稻草人現代舞蹈團及雯翔舞團舉行年度創作發表；戲劇則呈現親子共賞寓教於樂之教育推廣展演，供 12 所偏遠國小共同為家鄉繪本展現在地故事，音樂賦予新生代創作表演家展演平台，提升表演團隊新視界之展演型態，呈現音樂多元化樣貌。暑假擴大辦理十六歲小戲節為正青春藝術節以府城「做 16 歲」為概念，透過「看戲」、「做戲」與「扮戲」三面向，讓青少年以劇場體驗完成台南特有文化公民成年禮。原生劇場 108 年 2 月至 8 月共計舉辦 43 場節目，參與人次達 8,862 人次。
- (3)歸仁文化中心演藝廳：邀請優質藝文團隊至歸仁文化中心演出，108 年 2 月至 108 年 8 月辦理臺南一中&臺南女中寒假聯合成果發表《Somewhere in time》、新世界掌中劇團《英雄物語~戰神》、樂聚~2019 四校聯合音樂會、關廟國中管樂團年度成果發表會—《蛻》、臺南市政府教育局《全國賽音樂決賽》、2019 心豐兒童藝術月~天馬行空談音樂、丹青文化教育《故事》、皮皮兒童表演藝術團《嗶啵龜(兒童喜劇)》、小紅娃文創《2019 年度音樂會-春節擊樂樂遊趣》、亞太胡琴樂團《樂自心中來》、張爸爸故事屋說故事劇場、2019 國樂正夯《今夜星光讚嘆》、高雄市茄苳國小海韻國樂團 108 年成果發表會《擊鼓揚笙 嘖響胡笛》、至善幼兒園《夢想專賣店》、育仁幼兒園《當我們同在一起》、2019 國樂正夯《土地的聲音》、真善美幼兒園《奇妙的童話世界》、2019 國樂正夯《鑒金歲月》、至美幼兒園《最棒就是你》、吉尼斯幼兒園《第 23 屆師生成果發表會》、歸仁國民中學《靚樂·二十》、迪迪舞蹈劇場《記憶的盒子》、2019 國樂正夯《輝煌年代 盧亮輝八十回顧音樂會》、長義閣掌中劇團《青天 願》、飛揚民族舞團《流光飛舞》、大甲國小《聽見花開的聲音》、

2019 臺南管樂藝術季、二胡演奏《胡弦語》、王藝明掌中劇團《年度創新公演-英雄夢》、名美舞蹈團《盛秋之舞》等共 46 場演藝活動，觀賞人數 21,981 人次。

- (4)新化演藝廳：新化演藝廳為推廣劇場，以管樂藝文為主要定位，搭配中小型教育綜合推廣展演，結合大目降文化園區共同行銷，打造新化成為臺南市管樂重鎮，108 年 2 月至 108 年 8 月共計辦理「新化社區大學-飛揚的胡琴聲聯合演奏會」、「2019 臺南市管樂藝術季」、「台南愛樂管絃樂團 2019 公益巡迴演出」、「台南高工冬季音樂會」、「新化國中曼陀林樂團、大目降鼓樂醬玩樂團—花現悅音演奏會」...等 33 場次活動，吸引計 10,597 人次觀賞。
- (5)台江文化中心：台江文化中心劇場是一座可容納 400 至 600 人之專業級多功能劇場，主要空間配置有劇場大廳、專業排練場及戶外表演舞台等空間，其功能定位為「育成劇場」，係以交流、培訓藝術人才為目標，除供在地優秀團隊排練與演出外，同時規劃駐館計畫，預計邀請國內外優秀團隊進駐，融入在地生活經驗、促進地方參與，進行工作坊與展演活動。107 年 12 月 2 日謝土，108 年 4 月 13 日正式開幕。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台江劇場共計辦理 61 場次活動，包括試營運節目《月湧台江》、稻草人舞團×謝銘祐《2019 秋水》、FOCA《悟空》及開幕儀式演出—慶成、開幕大戲《海江湧，咱的日子》、阮劇團《熱天酣眠》、金枝演社《浮浪貢開花-幸福首部曲》、表演家合作社《我要成為優土播》等。台江劇場活動有魔幻樂章爵士親子音樂會、2019 藝文教育扎根計畫-劇浪湧台江-台江劇場戲劇體驗工作坊、2019「賴翠霜舞創劇場」親親舞蹈劇場工作坊與秀琴歌劇團-阿牛弄牛犁。台江圖書館則辦理週日電影院、繪本說故事、親子手作工作坊。與其他單位合作之推廣活動有臺南六藝協會辦理之台江啟·六藝興、臺南家具博物館：《小小木玩家在台江》feat.臺南·家具產業博物館。其他推廣暑期活動有滯留島舞蹈劇場所辦之英文身體繪本舞蹈、台江微劇場等。共計 10,081 人次參訪。

2. 視覺藝術：

(1)臺南文化中心文物陳列館及藝廊：

A.108年2月至8月在臺南文化中心共舉辦18場展覽，共計28,960人參觀，展出臺南在地藝術團體如「新象畫會」、「臺南市師美學會」、「府城傳統藝術學會」、「臺灣南方墨藝學會」...等團體藝術創作，尤其「臺南市建築公會」策展的「2019臺南建築三年展新摩登：邁向建築抒情年代」深受好評，吸引國內建築界人士踴躍前來欣賞觀摩，另「府城傳統藝術學會會員聯展」則是將本市大多數傳統藝師近年來的作品展現，並安排其中幾位會員示範教學，也吸引了許多民眾前來參觀欣

賞。

B.另外由本府文化局策劃之「2019臺南傑出藝術家巡迴展—交陪大舞台：陳伯義&吳其錚雙個展」，展出時深受國內藝術界矚目，因不僅是2位優秀藝術家作品展覽，也具有廟宇文化內涵，今年亦規劃至國內各地展出。

C.個人展覽部分則有畫家陳瑞瑚、蔡淑珍、陳惠儒、卓文惠、林紙鶴、蕭明輝等，展出作品面貌豐富，各具特色。

(2)歸仁文化中心美術館畫廊：108年2月至108年8月歸仁文化中心共舉辦16場展覽，參觀人共計20,136人。此次展出內容包羅萬象，獨樹風格，有全國難得一見的「異想歸仁」臺南市歸仁區十校創意聯展、超越巔峰·一府傳遞一府畫會15週年展，「寓諸無境」--王華慶創作個展、「墨姿」—芳純的黑白畫實驗創作個展、鄭培業攝影個展，精湛的創作，件件獨樹風格，受到各界好評。

3.專案活動：

(1)2019台江文化季：

A.2019台江文化季結合台江文化中心開幕活動與開幕大戲《海江湧—咱的日子》，以在地故事為腳本，由「台南人劇團」及「阿伯樂戲工場」專業劇團演員與在地素人共同產製的限地創作作品。將劇場空間完全打開讓民眾遊走在其中，透過參與著實體驗黑盒子劇場的各種可能性與魅力，也了解台江人的生命故事，亦讓不同年齡層在劇場空間內感受各類型接地氣、具地方特質表演藝術團隊與觀眾對話。

B.金枝演社以獨特台戲新美學，將戲劇藝術與土地庶民連結，帶來經典歌舞喜劇《浮浪貢開花—幸福首部曲》。

C.而一向以現代戲劇的創作方式，具有臺灣南方特色與觀點的戲劇團隊「阮劇團」，將莎士比亞《仲夏夜之夢》改編為《熱天酣眠》，以「平民」觀點出發，在「神明」、「貴族」充滿了貪嗔癡的權力神話破滅之際，以常民的「傻氣、無畏無懼、冒險與挑戰」，展現最「人」本質的人性價值。

D.向來受年輕觀眾喜愛的南臺灣表演團隊「表演家合作社」則以《我要成為優土播》的故事編寫與戲劇排練中，讓4至6位素人演員學習自信表達，並運用自己熟悉的文化語言，集體創作屬於青年世代、所屬社群的故事。

E.出生在臺南的知名小提琴家蘇顯達，與年輕優秀鋼琴家盧易之，共同演奏多首膾炙人口樂曲。

F.展覽部份以「相放伴」(sio-p àng-phuānn)的概念之《台江文化中心慶成大展》，展現台江地區民眾「社會參與」與「社區學習」的「共創」

「共生」核心精神，一方面回顧台江十六寮村廟興學歷史精神，另一方面凸顯台江文化中心由下而上的民眾參與及互動及過程式的文化參與形式。

G.另外6月9日「台江藝文社區博覽會」、「台江社區音樂會」，除結合在地社團、學校，落實公共治理領域公私協力之先鋒典範，使市民理解與感受台江在地意識之特色，也為台江文化中心開館累積在地藝文能量。

H.2019台江文化季活動從4月至6月舉行，計吸引近4萬人次參與。

(2)2019 十六歲正青春藝術節

A.本府文化局和影響・新劇場劇團共同合作「十六歲正青春藝術節」，將府城「做十六歲成年禮」轉化成針對青少年成長蛻變階段，在專業的指導下，鼓勵引導青少年以生命經驗和故事出發進行創作，以藝術深耕結合生命教育方式，帶給臺南市青少年特別又難忘的成年禮。

B.今年「十六歲正青春藝術節」主題為「共振」(resonance)，透過「少年扮戲」和「青春創藝」兩大主軸，新增「為青春寫一首歌」，以及招牌戲劇養成計畫「少年扮戲」，由臺灣青少年劇場推手呂毅新設計規劃，與金曲歌王謝銘祐聯手，帶領專業導師，打造專屬於年輕人揮灑熱情與創意的平臺，進行多元創作，展現創意和行動力量。

C.戶外演出部分，「搖滾開唱」由高中職音樂類社團徵選出三至五團隊，邀請麵包車樂團指導演出，並於8月10日、8月11日進行接力表演，同時邀請特別來賓【聲林之王】李友廷、羅莎莎作為壓軸演出。「舞動青春」邀請8所高中職舞蹈類社團，並由HPS舞團指導演出，聯合於8月17日、8月18日戶外廣場進行表演。共吸引1,200人次觀賞。

(3)2019 臺南市管樂季

A.為持續推廣地方管樂教育，並加強地方藝文參與，結合大目降文化園區亮點活動發展擴大辦理，108年4月13日至7月28日共計辦理27場次活動，4個團隊，總共吸引計11,339人次觀賞。

B.藝術季開幕踩街活動：管樂季邁入第四年，本次邀請8團優秀行進樂隊及在地演出團隊一同共襄盛舉，為管樂季盛大開幕。同時也為即將到來的2020亞太管樂節作活動前導暖身，本次踩街活動不只是管樂季開幕活動，更希望透過踩街活動宣布亞太管樂節的到來，並邀請市民一同共襄盛舉。

C.「流浪者之歌」：108年度管樂藝術季活動除了在地精湛團隊演出活動，同時也於108年5月18日安排本府文化局所屬之臺南市管樂團至新營文化中心演出大師級聯合音樂會，並邀請知名指揮大師郭聯昌教授、單簧管客席演奏家林慶俊教授、小提琴客席演奏家—NSO首

席吳庭毓老師一同登臺演出，邀請民眾一起感受國際大師魅力。

(4)世代差異-臺灣中生代水墨畫的主流變奏

- A.本府文化局於去年策劃「億載風華—2018億載畫會大展」，今年延續對不同世代水墨發展之探討，舉辦「世代差異—臺灣中生代水墨畫的主流變奏」特展，於108年5月4日至5月26日展出，邀請陳建發教授策畫，提供藝壇及學術界不同世代創作者不同面貌的觀察與參考。比較第三代水墨畫家與前輩畫家的差異，並將第三代水墨畫家歸納為「傳承•轉化」VS.「混融•多義」VS.「複合•異化」三大類型，建立當代水墨的論述。展出藝術家包含王源東、李君毅、李宗仁、沈政乾、姚瑞中、孫翼華、莊連東、陳志良、陳炳宏、劉國興、潘信華、蔡文汀、鄧卜君、吳繼濤、陳建發。
- B.展覽期間計吸引2,463人次參觀。由藝評家及藝術家就美術發展史和不同世代創作面貌等不同角度論述，受到國內水墨畫界和學術界高度評價，許多人士建議並期盼本府文化局續辦第四代水墨畫家展覽，顯見廣受好評。

(5)民管藝文深耕—辦理【國樂正夯】

- A.臺南市民族管絃樂團持續推動國樂普及與音樂教育，已邁入第19個年頭。2018開始規劃的【國樂正夯】系列，獲得許多迴響，今年再次以5場音樂會和2場音樂講座，繼續夯實音樂的基石，引導觀眾領略民族樂團的多元樣貌。
- B.《小哲的藝想世界》—國樂正夯開幕場，於4月27日假臺南文化中心隆重推出，本節目同時獲邀參與2019嘉義藝術節公演。全場曲目均為金曲獎常勝軍李哲藝老師原創，以音樂寫我們自己的歷史、以音樂說我們自己的故事，並以「交響化國樂」與「作曲家創意」展現出一個更大的格局，是一場融合東西方元素，充滿幻想及浪漫色彩的音樂會，極具開創性並富傳承意義。
- C.《今夜星光讚嘆》—臺南市民族管絃樂團的演奏家們。各擅勝場，各顯神通，在歸仁文化中心展現多樣音樂風貌。於5月4日「五四文化運動」滿一百年的當天，將歷史感的旋律，透過新思潮、新視野，演奏出新亮點，這群新文藝復興的音樂家們，讓自己成為魅力四射的發光體。
- D.《土地的聲音》—邀請臺灣中生代指揮家陳俊憲擔任客席指揮，演出曲目以臺灣作曲家創作和描繪臺灣風土民情的作品為主。5月18日，眾多樂友齊聚歸仁文化中心，專注聆聽—來自我們的島、我們的家、我們土地的聲音。
- E.《鎏金歲月》—重溫70-90年代的國台語經典樂曲。以時光為經，以音

樂為緯，民族管絃樂團的老師們，在悠揚的樂音中，與大家一起找尋屬於自己的回憶之窗，共同緬懷璀璨亮麗的美好時光。5月25日，演藝廳幾近滿座的觀眾，在熟悉與親切的旋律中，凝視過往的歲月。

- F.《輝煌年代》—盧亮輝八十回顧音樂會，也是國樂正夯系列的壓軸場。盧亮輝大師在臺創作三十餘年，擅長編寫優美平易的旋律，譜出多元豐富的音樂色彩。質量均豐的創作，對臺灣國樂發展具深遠的影響，今年適逢盧老師八十大壽，為表達深深的感謝與敬意，民族管絃樂團特別彙集其不同時期代表作，用輕盈又飽滿的音符，於6月15日晚上，重現一個輝煌亮眼的年代！
- G.《從桶仔雞到 Do Re Mi》—民間環保藝人阿城師與本團首席梁金寧老師，於6月22日一起為大家揭露一個“點石成金”的有趣故事。漫談阿城師如何利用各種回收廢材製作二胡的歷程，並分享梁老師將音樂融入生活的無限禪意。
- H.本屆【國樂正夯】跨世代音樂家交響臺南，總計吸引了3,600多人參與。

(6)歸仁文化中心 2019 心豐兒童藝術月

- A.歸仁文化中心為迎接歡樂的四月兒童節，並帶動新豐區藝術向下紮根，規劃一系列豐富多元的藝文活動。從3月份就開始安排大提琴家張正傑及皮皮兒童劇團帶來兩場精彩的暖場節目，4月14日企劃大型戶外活動特別邀請如果兒童劇團帶來精采的大型舞台劇「小恐龍歷險記」，及歸仁國小「歸仁是一個好所在」傳統創作歌謠首演，此外並規劃有「夢劇場-演藝節目」、「藝想夢世界-視覺藝術」、「夢想起飛-藝術親子講座」、「藝起玩夢-臺灣囡仔快樂親子活動」等精彩系列活動，透過充滿創意的藝術饗宴，為大、小朋友帶來一段充滿夢想的奇幻旅程。
- B.此外視覺藝術「夢想藝世界」展現了藝術向下紮根的教育目標，有歸仁地區十校聯盟的「2019異想歸仁~臺南市歸仁區十校創意聯展」以及「來去藝想世界.兒童畫展」等多媒材創作展覽，讓大家看見孩子們在藝術殿堂中那一份純真的真、善、美。「夢劇場」演藝節目，則邀請深受大家喜愛的張大光「張爸爸說故事劇場」，透過演說及戲劇，帶來五個豐富精采的創意故事。「藝起玩夢」臺灣囡仔趣味館每週則帶來歡樂的影片欣賞及繪本故事。
- C.從戶外大型活動到美術展覽、演藝節目及臺灣囡仔趣味館一系列精采活動，除了帶給大小朋友歡樂的兒童節氛圍，也企盼展現多元的藝術教育體驗及扎根，帶動新豐地區藝文推廣的成效，場次共14場，活動共吸引5,200人次參加。

(7)終身教育推廣暨藝術教育扎根：歸仁文化中心推廣藝術文化教育，充實民眾休閒生活，定期規劃春、秋兩季研習班等多元課程，108年2月至6月辦理春季研習班共計辦理有34班590人次參加。研習班招生對象從兒童至成人，提供多元豐富的學習內容，課程設計有幼兒美語律動、珠心算、寫作、劍道、烏克蘭麗麗、彩繪拼貼、插花、瑜珈、國際標準舞、肚皮舞、太極導引、電子琴、水墨畫、書法等班，聘請地方上藝術家及專業老師擔綱授課老師，提供民眾平時終身學習的機會，並推廣藝術文化學習。

(8)2019 藝術進區：

A.今年的藝術進區活動，以「揪厝邊 來看戲」為主題，自8月31日至11月30日，三個月周末期間，由18個國內知名表演團隊，巡迴臺南市各行政區進行22場戶外大型演出及9場推廣性演出。節目種類豐富多元，囊括傳統與現代各類型演出，包含音樂、戲劇、舞蹈、說唱、傳統戲曲及馬戲團類型的演出。

B.本次演出團隊除「舞鈴劇場」外，另邀請國內優質團隊「FOCA 福爾摩沙馬戲團」、「明華園戲劇總團」、「薪傳歌仔戲劇團」、「故事工廠」、「兩廳院藝術出走計畫」、「陳明章福爾摩沙淡水走唱團」、「偶偶偶劇團」、「大開劇團」、「表演家合作社」、「身聲劇場」、「方式馬戲」、「臺灣豫劇團」、「豆子劇團」與在地優秀團隊「雞屎藤舞蹈劇場」、「王藝明掌中劇團」、「鶯藝歌劇團」、「十鼓擊樂團」等18個團隊，節目澎湃多元，更增添今年藝術進區的可看性。

C.開幕週：8月31日由國內外知名的「舞鈴劇場」在永康區東橋十街和康橋大道交叉路口開幕演出《海洋慶典》，9月1日則是知名的「明華園」在新化區大目降廣場演出《皇上有喜》，兩場觀眾人次突破5,000人。

(九)民治文化中心管理

1.藝文展覽：

(1)108年2月1日至8月31日於新營文化中心各展館策辦19場展覽，包含策畫「新春摺紙特展：豬事如意紙傳情」、「女子好搖擺-女性主題創作特展」、「瀛風飄藝美展」等主題特展；「合璧—帕斯卡創作展」、「蔡淑珍水彩個展」及「陳芄宇膠彩」等邀請展，另外辦理「探索星際—星景攝影聯展」、「光陰彩擷—李順茂攝影個展」、「靈魂販賣所-台南應用科大美術系畢展」、「台日友好交流協會攝影展」、等20多檔個展、聯展，展覽內容結合在地特色、多元豐富，吸引17萬3,661人次入館欣賞參觀。

(2)另外由本府文化局策劃之「2019 臺南傑出藝術家巡迴展—交陪大舞台：陳伯義&吳其錚雙個展」，今年亦推介2位優秀藝術家至國內五個縣市

展出，深受國內藝術界矚目，且讓全國看見臺南藝術家的多元樣貌，認識臺南之藝術發展與成就

- 2.表演藝術：為豐富表演藝術內涵、提升藝文欣賞人口，策畫辦理新營藝術季，以「銀齡風潮、在地主張」為主題，鼓勵長者發揮創意表現自我魅力。並持續推動雲嘉嘉營劇場連線，共同辦理夏至藝術節。活動類型含括戲劇、音樂、舞蹈及綜藝等，邀請國內外優質團隊演出，受到民眾熱烈參與及肯定。108年2月1日至8月31日於演藝廳、演藝廳大廳及戶外表演空間共計辦理34檔次節目，參與人數共計1萬2,535人。
- 3.永成戲院：為保存鹽水人記憶中的戲院風貌，系統性展陳戲院珍貴藏品，活絡永成戲院藝文空間，本年度策畫「記藝猶新—永成戲院影視音推廣計畫」，包括邀請資深藝人登台獻唱，邀請陳明章、謝銘祐等大師重新翻唱經典台語老歌，並規劃布袋戲、舞蹈劇場等在老戲院上演「老台新藝」，108年2月1日至8月31日共辦理相關活動計16場，吸引7,157人次參與。
- 4.三一宅·藝空間：為保存活化利用新營第一座日式宅邸的歷史建築，於106年3月委外營業，以「博物館方式經營老宅空間」為行銷理念，結合推廣飲茶文化作為特色主軸並規劃微型藝廊，包含定期辦理文化講座、藝文演出及導覽巡禮等多元藝文活動，讓在地藝文發展扎根，持續滋潤文化厚度，108年2月1日至8月31日吸引1萬415人次參與。
- 5.劉啟祥美術紀念館：為保存名人故居、持續營運維護並策辦常設「期頤之樓·百年之春」特展、且結合地方推廣教育等活動，再現故居風華，營造地方藝文亮點，108年2月1日至8月31日吸引4,859人次參與。
- 6.閱讀推廣活動：
 - (1)為提供民眾多樣貌的閱讀視野，讓閱讀文化推廣透過感官與體驗活動結合，108年2月1日至8月31日共辦理「快樂兒童節-爸爸親子故事趴」、「數位資源校園推廣活動-新營高中場」、「數位資源推廣活動-製造小書櫃」、「祖孫樂讀工作坊-繪本小書製作」等20場兒童及一般民眾之閱讀推廣活動，參與人數1,270人；電影欣賞活動28場，參與人數365人。
 - (2)說故事活動：為培養兒童閱讀興趣、激發藝文想像及創造力，每月規劃繪本主題，每週定期舉辦袋鼠媽媽說故事活動，108年2月1日至108年8月31日共辦理40場，聽眾人數共1,051人。
 - (3)主題書展：為提升館藏借閱率及民眾閱讀風氣，規劃辦理多元主題書展，108年2月1日至108年8月31日共辦理「Just 武俠!~武俠書展」、「樂齡書展(美食篇)」、「樂齡書展(飲食篇)」、「鴿苓文化季-書展」、「女子搖擺書展」、「創齡悅讀·心滿藝足」等6場書展，參觀人次達87,839人。
- 7.研習講座及社教藝文活動：策辦多元性講座活動、社教藝文活動，內容擴

及養生之道、藝術人文、兩性議題、在地文化、人生哲理、環保議題、醫療保健、心理健康及政策宣導等，108年2月1日至108年8月31日共計辦理24場，參與人數計1356人。

- 8.發行臺南藝文月刊，刊登臺南市40間以上藝文設施之藝文資訊，提供民眾便捷取得活動資訊之管道。每月印行19,500冊，鋪送348點，訂戶達524戶。

(十)文化資產

1.有形文化資產：

(1)古蹟、歷建之維護、修復：

A.完成國定古蹟「祀典武廟三川殿」、「105年0206地震中西區臺灣祀典武廟災後復建工程」、「原臺南水道修復第二期計畫-水源地區」、市定古蹟「原德商東興洋行」、「105年0206地震中西區市定古蹟風神廟災害復建工程」、「原臺南長老教女學校本館暨講堂」及歷史建築「臺鹽隆田儲運站(甲~丁倉)」等7處古蹟歷史建築修復工程。

B.目前進行中工程計9處，有國定古蹟「105年0206地震中西區國定古蹟臺南孔子廟災害復建工程」1處，市定古蹟「原水交社宿舍群」、「水交社宿舍暨景觀」、「西市場暨原臺南州青果同業組合香蕉倉庫」、「原臺南州立農事試驗場宿舍群場長宿舍」、「原臺南州會修復工程」、「王姓大宗祠門廳暨左右廂房」修復工程6處及歷史建築「東山牛肉崎警察官吏派出所修復工程」、「鹿陶洋江家宗祠災損修復工程」共2處。

(2)文化資產建材銀行：選定佳里蕭壠文化園區紅樓及外部腹地為建材銀行試辦地點，於106年7月16日開幕。截至108年8月，已有59處舊建材捐贈個案成案，並結合臺南市歷史老屋補助計畫，將舊建材提供予一案歷史老屋修復使用。另為推廣建材相關知識，於107年7月至108年7月共辦理2場講座、3場體驗課程，並接受團體預約參訪，另提供舊料借予臺南市美術館辦理特展。

2.無形文化資產：

(1)無形文化資產登錄：

A.傳統工藝本市登錄數量累計20項30位保存者，108年2月至108年8月共登錄1位、逝世4位保存者，現所登錄傳統工藝數量共計18項24位保存者。

B.傳統表演藝術登錄數量共30個保存團體，108年2月至108年8月無新增。

C.民俗目前登錄數量共37項，108年2月至108年8月共登錄2項。

(2)無形文化資產推廣與保存：

A.辦理2019造物流形傳統藝術研習及推廣系列活動，包含木雕、立體

繡、泥塑、茄苳入石柳、糊紙、南管曲演等各類傳統藝術課程及發表，共計超過2,700人參與。

B.辦理專業保存技術研習工作坊與影像競賽巡迴播映：舉行王保原剪黏、許漢珍廟宇結網等保存技術研習工作坊，進行專業技術傳習；並於2015、2017及2019年辦理台南・無影藏-無形文化資產影像競賽，共徵集全國超過300件參選作品，已在全國北、中、南辦理超過20場之巡迴播映，有效推廣無形文化資產之價值。

C.影音及專書出版：出版超過10本專書以及影音專輯，例如「人間國寶許漢珍廟宇結網技藝」、「盧靖枝生命史」、「傳藝影像詩-無形文化資產傳統工藝保存者影音保存專輯」、「杜牧河泥塑技法專輯」、「西佛國-府城傳承百年妝佛工藝」、「臺南四百年古地圖集」等案。

D.調查研究：辦理 10 件以上調查研究，如臺南傳統工藝資源調查、臺南小戲類藝陣調查、臺南妝佛世家西佛國調查研究、臺南市牽亡歌陣調查、茄苳入石柳陳南陽傳統工藝研究調查、粧佛唐興閣黃德勝傳統工藝研究調查、南關線三大廟王醮祭典調查研究等案。

3.文化資產研究：

(1)有形文化資產指定或登錄：

A.古蹟指定數量共 142 處(國定古蹟 22 處，直轄市定古蹟 120 處)，108 年 2 月至 108 年 8 月無新增。

B.歷史建築登錄數量共 74 處，108 年 2 月至 108 年 8 月共登錄 3 處

C.文化景觀登錄數量共 2 處，108 年 2 月至 108 年 8 月無新增。

D.聚落登錄數量共 1 處，考古遺址指定數量共 9 處，108 年 2 月至 108 年 8 月無新增。

E.一般古物指定數量共 79 組 648 件，108 年 2 月至 108 年 8 月共指定 3 組 10 件。

4.文物管理及行政：

(1)依「臺南市政府文化局文物管理要點」，針對本府文化局文資處、鄭成功文物館、古蹟營運科等文物經管單位辦理文物分級與鑑價會議，至 108 年 8 月已分級約 10,203 件，妥善保存維護本府文化局經管文物，確定文物資料及其價值。

(2)數位典藏：108 年「臺南市文物數位拍攝計畫」計拍攝臺南文化中心 1,099 件文物。

(3)出版、數位化與教育推廣：104 年至 108 年 8 月共出版「大臺南文化資產叢書」5 輯 27 本、文資叢書各輯摘要中英對照本「文資瑰寶」4 本、〈文資@聞芝〉季刊 23 期，全數上線供民眾閱覽。

(十一)圖書館

- 1.國家圖書館南部分館暨聯合典藏中心：108 年 7 月 26 日細部設計書圖核定、8 月 15 日取得建造執照、8 月 23 日工程上網公告，預定期程如下：
 - (1)108 年 9 月 27 日：工程開標。
 - (2)108 年 10 月-11 月：工程評選和決標。
 - (3)108 年 12 月-110 年底：工程施工。
 - (4)110 年底：試營運。
 - (5)111 年：正式啟用。
- 2.新建現代化圖書館：
 - (1)臺江文化中心圖書館：108 年 4 月 13 日開館啟用，設有親子閱讀區、青少年區、樂齡區及臺江文史研究專區，可容納 2 萬 7,000 冊館藏。
- 3.提供親和的閱讀環境，吸引更多人進入圖書館：
 - (1)104、105 分年編列 1.2 億元經費，推動「區圖書館閱讀環境優質化計畫」，總計有 23 所區圖書館完成改善，獲得民眾良好迴響。最後一所完成的館別為麻豆區圖書館，於 108 年 3 月 31 日重新開館啟用。
 - (2)為提升公共圖書館服務品質，本市積極爭取「教育部公共圖書館閱讀設備升級計畫」經費，108 年獲教育部補助 202 萬 2,500 元，補助麻豆區、北門區、山上區、龍崎區、楠西區、七股區、永康區等 7 所區圖書館設備升級。
- 4.辦理多元閱讀活動，提升全市閱讀風氣：
 - (1)閱讀從小扎根，發送新生兒閱讀禮盒：102 年 6 月起推動「0 歲閱讀爬爬 GO」計畫，107 年推出第 3 版閱讀禮盒，內有優質兒童繪本《這是什麼？》、《早安，午安，晚安！》面具書、父母手冊、推薦書單與圖書館資訊文宣。108 年 2 月至 8 月共發送 5,412 份。
 - (2)落實書香大臺南政策，製播「非讀 BOOK 臺南愛讀冊」電視讀書會：
 - A.市府釋出有線電視第三頻道，由市圖自 100 年 9 月起負責製播「非讀 Book 臺南愛讀冊電視讀書會」節目，邀請知名人士、作家分享閱讀經驗並推薦好書，同時設有官方網站增進與民眾互動。108 年 2 月至 8 月，節目共製播 25 集，官網瀏覽人次逾 10 萬人次。官網累計瀏覽人次逾 179 萬人次。
 - B.108 年 5 月 24 日於臺南左鎮化石園區辦理「種下書香種子」活動，贈書給臺南市善化區、安定區、大內區、山上區、新市區、新化區及左鎮區等 19 所國小的一年級約 420 位學童，將閱讀的種子播種至學童心中，鼓勵學童從小培養閱讀習慣。
 - C.108 年 8 月 6 日、7 日辦理「小小主播夏令營」活動，透過多元豐富的課程安排，讓參加的學員親身體驗當主播的樂趣，共計 30 位學童參加。

- (3)配合節慶、政策相關議題辦理主題性活動：108年2月至8月全市公共圖書館共辦理講座、工作坊、研習課程、讀書會、影展、主題書展、書畫展、說故事等活動2,114場，77萬7,067人次參與，各項活動推動情形如下：
- A.兒童閱讀推廣活動：辦理親職教育講座、工作坊、主題書展、說故事等活動，促使親子從多樣的閱讀活動中體驗多元的世界，及早建立親子共讀之習慣。總計辦理1,456場，27萬36人次參與。
 - B.本土語言閱讀推廣活動：為保存、活化及推廣本土語言，以活潑有趣的形式，閱讀、探討、賞析本土語言的相關著作，同時辦理講座、主題課程、文學踏查、主題書展等活動，帶領大家感受本土語言之美，總計辦理102場，24萬1,809人次參與。
 - C.臺南分區資源中心活動：於本市、澎湖縣辦理「什麼都有圖書館」系列活動，包括Fun Maker手作坊、主題講座、3D創意自造工作坊、主題書展和讀好書送好禮活動，總計辦理4場活動和3場主題書展，7萬5,152人次參與。
 - D.新希望健康講座系列活動：邀請醫學、心理專業師資，分享心靈、身體健康知識，發展正向心理，對象包含親子、青少年、樂齡族群，鼓勵各年齡層親近閱讀。總計辦理14場，525人次參與。
 - E.性別平等活動：邀請專家學者開辦性平講座，舉辦性平影展、書展和說故事活動。總計辦理22場，4萬856人次參與。
 - F.新住民活動：邀請東南亞裔新住民與熟悉東南亞文化的人士，開辦東南亞各國文化、飲食、電影介紹與體驗的系列講座，並辦理多元文化主題書展。總計辦理11場活動和3場主題書展，1萬6,113人次參與。
 - G.樂齡活動：結合閱讀元素，舉辦各式樂齡活動、影展、主題書展、書畫展及研習課程，吸引中高齡者走進圖書館，邁向身心靈富足與充實的老年生活。總計辦理65場，3萬8,517人次參與。
 - H.青少年活動：為激發青少年創造力，以不同的活動形式，包括主題講座、工作坊、真人圖書館、主題書展等，鼓勵青少年走入圖書館，善用圖書館資源，總計辦理100場，5萬9,905人次參與。
 - I.«世界閱讀日»活動：以「走讀」為活動主軸，辦理「2019世界閱讀日—我讀我行»系列活動，包含「文學地景走讀活動」、「購書換禮券活動」等活動，從文學的角度讓民眾認識臺南的歷史與景觀，一同走過文人的足跡，把閱讀變得更有趣。總計辦理7場，1,192人次參與。
 - J.數位資源推廣活動：為鼓勵民眾使用數位資源，培養資訊素養能力，辦理數位資源推廣活動，透過多元、有趣的方式，鼓勵民眾使用圖書

館資源，總計辦理 327 場，3 萬 2,962 人次參與。

5. 推行各項創新、便捷措施，提供親和可及的服務：

- (1) 持續辦理「全市通閱」服務：藉由便利的圖書借閱措施，帶動全市閱讀風氣。108 年 2 月至 8 月借閱冊數共計 496 萬 1,553 冊，較 107 年同期借閱冊數增加 9 萬 7,521 冊，成長 2%。108 年 2 月至 8 月人均借閱 2.64 冊，較 107 年同期的 2.58 冊成長 0.06 冊，顯見臺南市民閱讀風氣的提升。
- (2) 提供書箱巡迴服務：主動送書到企業、學校及社區，方便企業員工與學子就近閱讀，108 年 2 月至 8 月總計送書 4,240 冊。
- (3) 本市行動書車共計 2 部，分別為臺江 1 號與市圖行動書車，提供書籍借閱、辦證以及數位資源推廣等服務。108 年 2 月至 8 月總服務次數共計 227 次，借閱人次 5,817 人次，借閱冊數 2 萬 3,680 冊。

6. 充實多元館藏資源，滿足各族群閱讀需求：

- (1) 108 年 2 月至 8 月，館藏共增加 13 萬 2,372 冊/件，其中，中文圖書新增 7 萬 5,097 冊、外文圖書新增 6,384 冊、中外文兒童書新增 4 萬 6,420 冊、非書資料新增 4,471 件。截至 108 年 8 月，本市公共圖書館總館藏量共計 385 萬 9,032 冊/件。
- (2) 利用雲端閱讀趨勢充實數位資源，以提高服務效能與閱讀普及性：108 年租賃 HyRead 凌網線上雜誌 23 種，並採購臺灣雲端書庫及 HyRead 凌網計次電子書暨電子雜誌服務，提供本市讀者線上閱讀 80,872 種電子書與雜誌。108 年 2 月至 108 年 8 月使用次數共計 3 萬 9,405 次。

三、新聞及國際關係處

(一)多元化市政宣導：

- 1.依據本府重大活動及政策實施，在全國與地方之電子、平面媒體、廣播電台、有線電視台進行廣告委刊，即時周知民眾相關訊息，以落實施政目標。
- 2.續編印《悠活臺南》市刊，以季刊型態發行，第 21 期起每期 22,500 本，內容規劃有重大政策、古都風情、歷史人文、藝術文化、人物採訪等，提供民眾認識大臺南，並深化城市印象。每期同步發行旅遊美食別冊，介紹大臺南 37 個行政區的旅遊資訊以及各區獨具特色的景點與小吃美食，有助於推廣大臺南觀光產業。索閱點包括本市各區公所、旅遊服務中心、因應數位科技時代，在本府與本府新聞及國際關係處網站首頁建置《悠活臺南》市刊電子書，提供民眾線上閱讀功能，讓民眾能從多元管道閱讀市刊，提高城市行銷效益。
- 3.在 Youtube 市政影音頻道，上傳市長行程及市政宣導等影片，加強宣傳市政。
- 4.持續經營臺南市政府官方 Line 帳號，透過手機即時通訊，提供民眾第一手市政、旅遊、重大政策等資訊，截至 108 年 8 月 31 日，訂閱戶約近 118 萬名。
- 5.因應網路科技使用習慣，透過臉書(Facebook)等網路平台，經營市政與臺南市訊息相關粉絲頁，直接行銷市政，與民眾直接交流互動，瞭解市民對於市政建設的反應及意見。
 - (1)「臺南 TODAY」粉絲團：提供各項最新政策與活動訊息，擴大宣傳效益，提高市民活動參與程度。更以生動活潑的內容分享在臺南的生活資訊、好康和共享生活角落的小故事，以增進與市民的互動性，截至 108 年 8 月 31 日，粉絲人數計有 88,565 位。
 - (2)「南市第 3 公用頻道」粉絲團：將每週最新的節目資訊以及各局處託播的影片內容張貼於臉書專頁，並為推廣國片，不定時張貼電影特映會資訊，截至 108 年 8 月 31 日，粉絲人數計有 3,471 位。
- 6.配合本府推動開放政府政策，辦理「市政會議等重大會議網路直播」，透過資訊公開透明、管道多元等方式，落實公民參與，並宣導及行銷本市重大市政之推展與成果。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共計辦理 29 場。

(二)新聞發布與聯繫：

- 1.針對市政建設、重大活動、各局處重點政策發布新聞訊息與新聞圖片，並進行市政影音資料攝錄製，提供傳播媒體參考，擴大宣導效能，以達施政目標。
- 2.每日依首長行程，執行新聞發布及媒體服務，提供媒體了解重大行程主題

與重點，加強與媒體聯繫溝通。

(三)輿情分析：

為充分了解市政新聞與即時反應輿情，每日蒐集市政相關報導，即刻處理並反應意見，建立溝通管道。

(四)媒體服務：

協助媒體與各局處新聞聯繫人暢通聯繫，正確傳達本府各項訊息，也主動提供新聞題材，協助採訪順利，建立友好媒體關係。

(五)有效輔導大眾傳播業，維護社會善良風俗：

- 1.為維護兒童及青少年身心健康，防範兒童及青少年遭受不良錄影節目帶內容之戕害，定期執行錄影節目帶業之查察及宣導。108年2月1日至108年8月31日查察及宣導錄影節目帶業計26家次。
- 2.每月剪輯報紙不妥廣告並函請市警局循線查察，如遇警方查獲疑違反社會秩序維護法之案件，立即發函業者停刊並陳述意見憑辦，並要求報社針對委刊之廣告嚴加審查內容及刊登地址以杜絕不法。108年2月1日至108年8月31日移請警方查處之不妥廣告共27則。

(六)加強有線廣播電視及公用頻道管理發展，提升服務品質：

- 1.強化有線廣播電視系統經營業者之服務品質，並加強查察取締有線廣播電視系統，凡節目、廣告違反規定者均依法核處，以端正視聽。積極保障收視戶的權益，提供收視戶最合理的收視費用與服務品質。108年2月1日至108年8月31日共計處理民眾申訴案件109件。
- 2.108年2月1日至108年8月31日同步聯播地方新聞、臺南呷水甜、空中美語(含4U&A+)、HOT TAINAN 哈臺南、台南向前行、臺南好生活、成大醫學健康講座、非讀BOOK 臺南愛讀冊、公視單元劇、連續劇以及市議會市政總質詢現場轉播。
- 3.輔導轄內有線廣播電視系統業者依法免費提供第3公用頻道，並鼓勵學校機關及民間團體與社區善加利用此頻道，播送具公益性、藝文性及社教性等節目以落實媒體近用權。108年2月1日至108年8月31日，共計受理託播影帶及CF宣導短片37件、跑馬燈300則。
- 4.「108年公用頻道影片徵件活動」共有95件投件作品，包含來自社會人士、大專影視科系與影視公司投件，入選計畫書作品10件，於5-6月期間舉辦3場次的創作工作坊，透過徵件活動以鼓勵大臺南影像創作者踴躍於公用頻道發表作品，並於8月後陸續安排於本市第3公用頻道上播放。
- 5.為宣導地方文化，並充實公用頻道節目內容並落實媒體近用，辦理「108年社區影像紀錄人才培訓班」，活動計錄取30位學員，自108年6月1日至8月4日於東區開辦73小時的專業課程。學員成果影片共計13部，讓市民分享學員成果，並看見不同地區的感人故事。預計於10月後陸續

安排於本市第3公用頻道上播放。

- 6.為了向市民推廣第3公用頻道，規劃舉辦「108年公用頻道推廣暨影像競賽徵件活動」，以「劇焦台南」為主題徵求與台南有關之原創劇情片，另舉辦1場影像教育推廣講座，藉以推廣「媒體識讀教育」，同時宣傳公用頻道優質節目內容。
- 7.為探掘在地文化及充實公用頻道節目內容，辦理「2019台南畫世代動畫影展」，以台南為創作主題進行學生徵件，總計19組入圍，於108年5月進行決審；學生得獎作品8支與對外徵求之國、內外優質影片12支，並於108年6月進行30場次放映活動，7月底至8月於本市第3公用頻道播放，提供市民精彩的動畫饗宴。
- 8.配合本市「第二官方語言為英語」政策，辦理「哈台南」英語節目製作，以推廣外語識讀教育，並充實本市第三公用頻道內容。本年度預計製播12集，每集長度28分鐘，以本市地方文化之美及發展歷程為主題，於第三公用頻道及Youtube和Facebook粉絲團等社群平台上播放。108年2月1日至108年8月31日已製播完成6集。

(七)加強輔導管理電影片映演業：

- 1.於108年2月1日至108年8月31日至本市11家電影院行映演廣告片時間之查核共計23次，同時依規定執行電影片分級制及「電影片映演業禁止攜帶外食定型化契約不得記載事項」。
- 2.為推廣優質國片，以維繫優質專業人才之培育及發展本土電影藝術文化，自108年2月1日至108年8月31日間辦理「老大人」、「最是橙黃橘綠時」、「尋找1920」，共計3場次電影特映會。

(八)專案宣導：

落實執行防災防震業務宣導，主動撰發新聞稿，以保障民眾生命與財產之安全。108年2月1日至108年8月31日計發布新聞稿48則。

(九)有線電視公用頻道及媒體近用業務宣導：

公用頻道為全民共用的互動交流平臺，為使市民廣為了解頻道內容並多加利用，以促進大臺南各地區人文特色之傳布，於108年2月1日至108年8月31日，於成功大學等場地，辦理「看見多元彩紅-台南性別影展」等宣導活動共3場次，以推廣數位有線電視加值應用服務及宣導公用頻道。

(十)辦理城市外交：

- 1.本期間來訪各國政要、工商文化團體、國際媒體或作家、駐臺使節等共計67團，日本、美國、新加坡、加拿大、澳洲、捷克、馬來西亞、泰國、法國、尼加拉瓜、帛琉、貝里斯、索羅門群島、馬紹爾群島、匈牙利、巴布亞紐幾內亞、墨西哥、南非、汶萊、奈及利亞、奧地利、印尼、吉里巴斯、

德國、俄羅斯、匈牙利、印度、海地、聖克里斯多福及尼維斯、瓜地馬拉、波蘭、祕魯、土耳其、巴拉圭、義大利、菲律賓、阿根廷、瑞士、比利時、英國等 40 國合計外賓 623 人次。

2. 已於 108 年 6 月啟動「Friendship Box 友誼交享閱計畫」，並已將 30 箱裝有臺南相關的日文書籍及文物的「臺南友誼箱」寄往日本群馬縣、金澤市、大宮市、弘前市、沼田市、前橋市、高島市、館林市、愛莊町、水上町、甘樂町等城市的圖書館，將陸續完成臺南特展之展出，促進臺日之交流。

(十一) 加強與各姊妹市、友誼市及國際城市交流互訪工作：

1. 本期間計有日本富士宮市、滋賀縣、水上町、日光市、宮城縣、仙台市、加賀市、山形市、弘前市、青森縣，以及美國亞利桑那州、堪薩斯市等姊妹市暨友誼市來訪。
2. 108 年 3 月 3 日邀請國際友誼市-日本滋賀縣、日光市及水上町共 12 位選手參加本市古都馬拉松活動。
3. 108 年 3 月 28 日，美國姊妹市堪薩斯市密蘇里大學組團來訪臺南，進行產學交流，並參訪台南科技工業區以及南部科學工業區等地。
4. 108 年 5 月參與美國聖荷西姊妹市辦理之城門藝術展活動，主辦單位選出台南市建興國中三年級學生楊守茗畫作「送王」代表台南市，其作品將大圖輸出展示於聖荷西城門街頭，代表兩市 40 多年來友好姊妹市互動交流。
5. 108 年 5 月 18 日，美國友誼市亞利桑那州舉辦台灣美食國際巡迴講座，市府提供臺南相關文宣及美食，與亞利桑那州台灣同鄉會合作，於巡迴展上宣傳臺南。
6. 108 年 6 月 22 日，邀請日本友誼市靜岡縣富士宮市、群馬縣水上町出席 2019 國際芒果節。
7. 108 年 7 月 3-5 日，王副市長赴日拓銷芒果，並拜會日光市大嶋一生市長、齋藤議長，群馬縣知事大澤正明、群馬縣議長議長狩野浩志以及水上町長鬼頭春二。

(十二) 接待國際媒體參訪臺南，安排市政建設及古蹟景點參訪，以行銷臺南：

1. 108 年 2 月 18 日，接待美國、加拿大等國之觀光文化記者團共 21 位參加鹽水蜂炮及取材。
2. 108 年 8 月 6 日，接待日本富士電視台 2 位駐台記者參訪安平及取材。

(十三) 加強都市行銷及推動城市外交：

1. 為增進海外各國對臺南之認識與了解，本期間已翻譯 19 則臺南市政相關資訊，上傳臺南市政府全球資訊網英文網站。
2. 108 年 3 月 1 日，邀請駐台使節前來臺南出席 2019 國際蘭展。
3. 108 年 6 月 3-4 日，邀請駐台使節前來臺南體驗國際龍舟賽，使節隊與市府隊一同進行開幕友誼賽。

- 4.108 年 6 月 22 日「臺南國際芒果節」邀請日本外賓參加開幕式，享用臺南玉井特產芒果。7 月以臺南芒果為禮盒，寄送各駐臺使節及重要國外賓客分享，推廣臺南特展芒果。
- 5.108 年 7 月 26 日，邀請駐台使節前來臺南出席 2019 WBSC U12 世界少棒錦標賽開幕式，並接待墨西哥、南非等國駐台使節於賽事期間前來台南觀看比賽。

肆、建設部門

一、經濟發展局

(一)工業區開發管理：

1.推動「臺南新吉工業區」開發案：

本工業區，目前辦理進度如下：

- (1) 截至 108 年 8 月份 1~4 區已核准 114 家廠商進駐，出售面積 57 公頃，另 5~6 區(設定地上權及只租不售)已核准 6 家。
- (2) 截至 108 年 6 月已有 79 家廠商完成土地點交，55 家廠商已在建廠中及 6 家已營運，後續將持續執行土地點交及追蹤廠商建廠進度。
- (3) 工程進度：
全區道路公共工程已完工啟用通行，其餘在建中之工程陸續於 108 年底前完工。

2.賡續「七股科技工業區」開發案：

(1)工業區編定：

經濟部 108 年 1 月 28 日函文同意核定編定，本府依法於 108 年 2 月 20 日公告七股科工區編定面積範圍。

(2)土地取得：

七股科技工業區土地所有權已於 108 年 6 月 27 日完成產權移轉。

(3)甄選開發商：

108 年 6 月 18 日公告甄選開發商至 108 年 9 月 4 日截止。

3.工業區更新與改善計畫：

- (1)截至 100-107 年度總計已投入經費 7.55 億元(包含前瞻計畫 3.75 億元)
- (2)108 年老舊工業區更新計畫投入經費計 2,900 萬元辦理和順、總頭寮、山上、佳里、白河、永康、柳營及仁德等 9 處工業區公共設施改善，預計道路改善長度 3.4 公里，道路排水設施改善 1.7 公里。

4.協助民間報編工業區：

持續追蹤辦理台灣龍盟科技產業園區、歸仁恒耀工業區、臺南金融科技產業園區、篤加工業區擴大及變更等民間產業人報編產業園區。

(二)能源管理：

1.陽光電城計畫執行計畫成效：

- (1)本市推動太陽光電系統成績斐然，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23 日期間，取得太陽光電同意備案 466 件，設置容約 299.2 百萬瓦。
- (2)100 年至 108 年 8 月止取得太陽光電同意備案 5,943 件，設置容量逾 1036.8MW，相當 4.8 座曾文水力發電廠年發電量。
- (3)獲經濟部能源局再生能源推廣成效績優評比為推動績優縣市，獲補助 300 萬元整。

2.加油站(氣)及油庫管理：

(1)本市轄下共有 289 間加油(氣)站(含 4 家漁船加油站，3 家加氣站)。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實際查核 128 站次。

(2)自 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23 日止加油站申請變更共計 162 件。

3.液化石油氣分裝場及煤氣事業安全管理：

(1)依石油管理法 19 條之 1，對經營液化石油氣分裝場及零售業者進行法規宣導並進行查核重量及價格揭示於 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共計查核 47 家，皆符合規定。

(2)辦理違法經營油品查察：經營油品巡查部分 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23 日共查巡 40 次/場處，取締 1 次/場處。

4.自來水業務管理：

積極向水利署爭取自來水延管工程補助，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經水利署核定補助 13 案，總工程經費計 3,985 萬元，受益戶數 73 戶。

5.節電計畫：

(1)107-109 年住商節電行動計畫補助總經費為 5 億 1,052 萬 9,080 元(第一期為 1 億 6,614 萬 0,694 元)，107 年推動初期以用電不成長為原則，以建構節電氛圍，改變市民用電習慣為目標，107-109 年全程計畫預計節電量較 105 年節電 1%。

(2)設備汰換與智慧用電計畫辦理情形(統計至 6/30)：

A.107-109 年度總汰換補助經費為 3.89 億元(含行政作業經費)，其中 107 年汰換額度為 1 億 2,614 萬元。

B.補助項目包含：

a.服務部門：

無(有)風管空氣調節機、空調系統冰水主機、老舊辦公室照明燈具(T8/T9/T5 螢光燈具)、室內停車場智慧照明、能源管理系統、800 KW 以上能管系統。

b.住宅部門：

家庭冷氣、電冰箱，其中家庭冷氣每 kW 以 1,000 元為限，且每台不超過 3,000 元。電冰箱每公升以 10 元為限，且每台不超過 3,000 元。

C.節電基礎工作與因地制宜措施計畫，第一期執行進度平均已達八成，符合申請第二期款之要件，經濟部能源局已核定第二期計畫，另設備汰換與擴大補助計畫中住宅部門部份除維持郵寄電匯受理外，新增現場領取補助款方式受理，於新營區、中西區、佳里區、新市區及永康區共開設 5 處服務中心，加速民眾請領作業。

(三) 商業發展管理：

1.臺南市商圈輔導服務團

108 年度已進行鹽水、灣裡、後壁、善化、佳里及安平等 6 個區公所商圈專案輔導計畫，另預計辦理商圈教育訓練 5 場次、協助商圈研提計畫 5 案次，並於台南商展設置商圈主題館、各式活動設置行銷攤位 4 場次、商圈電視行銷 1 案次。

2.臺南購物節(含臺南商展)：

108 年將於 10 月 26 日至 12 月 31 日辦理，活動規劃包含臺南商展、全國嫁妝餅創意競賽、百貨賣場及特約店家行銷活動，並結合商圈節慶活動打卡按讚抽好禮，同時導入行動支付無現金市集，以及消費登錄抽大獎。目前臺南購物節已有 1800 家加入特約店家，預期總營業額逾 20 億元，總消費人潮 50 萬人次以上。

3.臺南金讚•百家好店徵選：

(1)臺南金讚•百家好店徵選，已於 5 月 1 日、5 月 7 日、5 月 14 日辦理徵選說明會 3 場次、5 月 6 日於本局局會議室辦理百家好店徵選活動媒體互動會，已受理報名店家 302 家，於 7-8 月辦理書面審查暨實地訪評作業，協助廠商提升整體形象。

(2)108 年預計選出 100 家百家好店及 50 家金讚百家好店。

4.臺南市商業整合行銷輔導計畫：

(1)108 年邀集本市商圈、金讚百家好店等特色店家計 23 家於 6 月 25 日至 7 月 4 日至台北時代百貨辦理「饗樂臺南.臺南揪 ME 購.府城美食展」展售活動，10 天展期營業額逾新臺幣 710 萬元，較 107 年成長 42%。7 月 1 日至 8 月 8 日於漢神巨蛋 B1 展售，營業額逾新臺幣 400 萬元，較 107 年成長 28.8%。

(2)另外 7 月 1 日至 8 月 8 日於漢神巨蛋 B1；9 月 10 日至 9 月 12 日於臺北車站一樓大廳；9 月 19 日至 9 月 25 日於新光三越中港店及 10 月 22 日至 10 月 29 日於漢神巨蛋週年慶辦理「饗樂臺南.臺南揪 ME 購」一系列展售活動計 3 場次，目前均已完成招商作業。

5.店家英語友善標章認證輔導：

108 年共有 68 家店家參與計畫輔導，預計輔導 60 家店家取得 English Friendly+ 認證標章，並辦理商業英語培訓課程及教材，協助店家雙語能力之提升。

6.商業現代化輔導：

(1)108 年與行動支付業者及銀行業者合作，提供店家專案優惠，協助商家導入行動支付，總計共辦理 3 場說明會、125 店家參與。

(2)截至 108 年 8 月底止共 245 受理輔導申請，已輔導 205 店家導入行動支

付，11月30日前導入300家。

7.臺南市建興段商四(1)開發案：

105年10月27日正式動工，108年3月15日取得使用執照，108年6月21日取得旅館登記，於108年8月開始營運。

(四)產業發展：

1.輔導產業升級：

(1)截至108年8月31日止臺南市共計23家觀光工廠，分布在本市15個區。5家優良觀光工廠、國際亮點觀光工廠2家、辦理觀光工廠雙語人才培訓及導覽人員競賽等活動、不定期於臺南市觀光工廠網站更新各家觀光工廠最新資訊與活動內容，點閱人數已突破185萬人次。

(2)「地方產業創新研發推動計畫」(地方型SBIR)計畫：

A.107年SBIR(含南科綠能SBIR)合計補助64案，預計協助業者取得專利數30件，產值6億1,551萬元，增加就業人數108人，已於8月底完成結案審查會。

B.108年度SBIR計畫，3月至6月完成3場計畫說明會、1場主審共識會議、34場次技術審查會、1場主審決審會議。本年度總補助款5,270萬元，受理廠商申請案計113案，補助共68案(65案個別、3案共同；計71家廠商)。

(3)產業群聚推動計畫：

A.辦理產業新知研討會或說明會共3場。

B.協助轄內廠商國內外參展共4場。

C.生技聯合檢測平台完成檢測或技術服務媒合93件。

(4)臺南中小企業服務團：2月至8月完成關懷訪視及診斷輔導共計162家次，並促進產學合作7案，合作金額709.8萬元。

(5)地方創生：

A.已辦理3場地方創生初審工作小組會議及書審，共計完成審查19區公所17案(左鎮、鹽水、新營、官田、七股、白河、後壁、大內、楠西/玉井/南化、東山、山上、北區、北門、西港、將軍、新化、關廟)，提供計畫建議修正方向及提供相關媒合資源。

B.已辦理2場府層級審查會議，審查7案(左鎮、新營、鹽水、官田、七股、東山、山上)。

C.已提送3案至國發會審查(左鎮、鹽水、官田)，後續配合國發會審查期程辦理相關事宜。

2.推動新興產業：

(1)綠能產業：

沙崙智慧綠能科學城：

綠能科技研究中心及示範場域建築已於107年3月31日辦理動土典禮，預計於108年底陸續完工啟用；另中研院南部院區預計於109年3月完成公共工程及第1棟建築物；大臺南會展中心預計於110年初完工；另為接軌國際產業未來發展趨勢，科學城內設置2.2公頃自駕車測試場域，已於107年12月13日竣工，並於108年2月25日舉辦開幕儀式啟用，未來將提供國內廠商開發綠能智慧自駕車技術完善練兵場域。

(2)生技產業：

A.本市致力推動生技產業發展，積極提供行銷平台，展示業者優質生產技術，吸引國內外買家注意並增進合作商機。本(108)年預計9月27日至9月30日辦理2019「臺南國際生技綠能展」，並於9月28日辦理就業媒合會。

B.已於108年7月25日至7月28日協助台灣生技產業聯盟率會員參與「2019台灣生技月生物科技大展」，臺南生技館計有7家廠商、11攤位參展，現場商機達214萬元，後續衍生商機達1億3,702萬元。

(3)時尚設計：

A.規劃10月底於臺南市立美術館2館辦理時尚動態秀及靜態展。已招募7家臺南在地參展廠商與知名設計師進行共創，利用廠商布料結合臺南在地元素，於動態秀上展示屬於臺南的時尚風格；另已招募15家臺南在地廠商，針對共同主題「埕」進行創作，形塑臺南在地時尚氛圍。

B.舉辦時尚設計競賽，以「before&after」為主軸，藉此吸引設計及相關領域人才參加，進而媒合至臺南廠商，為傳統產業產品帶來新的風貌，目前已完成初賽及複賽評選，預計10月26日辦理決賽暨頒獎典禮。

(4)發明展得獎作品媒合座談會：

A.訪視31家次廠商，成功媒合2案。

B.輔導廠商參加2019泰國國際發明展，共計5家廠商、2間學校單位、8件作品，榮獲2金5銀1銅。

(5)創新創意推動計畫：辦理臺南市創新創意競賽徵選活動，108年共吸引50組團隊報名，遴選15組優秀團隊進行培植輔導，並帶領歷年輔導新創團隊共16組參加2019 InnoVEX新創特展，拓展產品媒合商機，預估本次參展未來一年可創造5,330萬元商機。

(6)贏地創新育成基地計畫：

A.辦理教育訓練課程18場，創新創業工作坊2場，累積活動參與人數741人次。

B.創業業師諮詢經營診斷輔導19家廠商，協助成立5家公司行號，及協

助商品行銷與技術交流輔導，創造逾2,400萬商機，並爭取到政府補助計畫共365萬元，其餘廠商持續輔導中。

C.建置臺南創業資訊平台，已於108年2月28日上線，提供創業空間、業師及資金等資訊。

D.工程案：

a.108年8月8日開工，預定109年4月完工。

b.預計工程期程：108年9月底完成拆除工程、12月中完成結構補強、109年2月底完成室內裝修、109年3月底完成復原及傢俱設備、109年4月完工。

c.工程進度：截至108年8月22日預定進度為0.50%，實際進度0.66%，截至108年8月31日預定進度為0.86%。

(五)投資商務管理：

1.辦理全球投資招商推動工作：

(1)投資案源開拓或關懷追蹤訪視 14 家，其中 7 家廠商有投資臺南計畫或進行評估中。

(2)訪視本地外商 9 家。

2.推動全球經貿合作：

(1)全球經貿合作拓展計畫今(108)年選定紡織業成衣及服飾品製造業、金屬製品製造業、汽車及其零件製造業、其他運輸工具及其零件製造業等產業，以共同參展、商機媒合和潛在買家企業參訪三合一方式，將分別參加日本第 10 屆東京流行產品和配件展(06/26-28，日本東京)和法國巴黎國際汽車零配件展(10/15-10/19，法國巴黎)。

(2)有關日本第 10 屆東京流行產品和配件展(06/26-28，日本東京)展後成果，除拜訪唐吉軻德東京本社及東武百貨外，並安排 15 家買主舉辦 82 媒合點之媒合活動，展會中吸引 1,454 買家來訪，估計潛在商機達 2 億 8,767 萬元。

3.推動「大臺南會展中心興建」：

大臺南會展中心興建案業於 105 年 8 月 3 日獲行政院核定，規劃內容為 600 標準攤位之展場及 1,000 人、800 人等多間會議室，總經費 20.02 億元。業於 107 年 7 月 16 日點交土地，8 月 30 日建照核准，刻正進行工程施工作業中，截至 108 年 8 月 20 日止工程進度約 15.73%，預計 110 年 1 月竣工。

4.辦理南區鹽埕商 8 設定地上權招商案：

與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合作開發，基地位於本市南區中華西路一段與新興路街口東南側之商業區土地，面積 2.3 公頃，規劃以設定地上權方式引進民間投資，開發為觀光旅館或購物商場、商業辦公室或其他商業設施。本

府經濟發展局於 108 年 6 月 3 日辦理公告招商，於 108 年 7 月 4 日開標，由碳佐麻里有限公司以 296,001,168 元得標，預計 11 月辦理簽約。

5. 台商回流：

今年截至 8 月 22 日止，回流本市之台商計有得力、東陽、啟碁、岱稜、敬祐、期美等 19 案，投資額 450 億元，可創造 7,997 個就業機會。

6. 招商成果：

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7 月 31 日底止，本市整體招商件數共 171 件，創造總投資額 134 億元，年產值 143 億元，合計帶動 3,914 個就業機會。

(六) 市場管理：

1. 公有市場友善環境建置：

(1) 已完成項目：

A. 107 年-108 年玉井市場整修工程已結案，目前辦理付款作業中。

B. 公有零售市場耐震詳評第二階段共計 34 處市場，目前皆已完成並於 108 年 7 月 12 日驗收通過，現辦理結算付款中。

(2) 108 年正執行項目：

A. 108 年度預定執行 9 案工程，改善 12 處市場，其中 3 處消防設備改善工程(鹽水、麻豆市五及隆田市場)、1 處電梯及冷氣設備汰換工程(安平市場)、1 處污水處理工程(保安市場)、1 處外牆整修工程(開元市場)、1 處新設攤位招牌工程(下營市場)及 5 處市場既有設施改善工程(新營市一市場、六甲市場、學甲市場、佳里中山及白河山產市場)。至 108 年 8 月底止，計有 6 案施工中、2 案已招標尚未決標、1 案設計完成正簽辦上網公告。

B. 學甲市場辦公室新建工程：設計單位已於 108 年 6 月 6 日檢送細部設計預算書圖，經 108 年 6 月 14 日檢送書圖予審查委員書面審查，委員已於 6 月 24 日檢送修正意見予本府經濟發展局市場處，並另請工務局審查預算書圖，工務局於 7 月 15 日函覆審查意見，已於 8 月 16 日召開審查會議，請設計單位於 9 月 2 日前修正完成。目前工程經費已提 109 年度預算待審。

C. 「臺南市新營市三及西港公有零售市場建築物耐震能力補強工程」經費共計 3,228 萬元，委託設計監造勞務案已設計完成，已於 7 月 10 日由經濟部中辦審查通過，目前正簽辦工程上網招標中。

D. 「臺南市第一小康及麻豆市三公有零售市場建築物耐震能力補強工程」經費共計 1,498 萬元，目前市議會已於 108 年 6 月 10 日通過審議，並於 8 月 19 日完成墊付動支程序，現正辦理勞務採購中。

E. 西市場周邊街廓整體改建委託設計監造於 108 年 4 月 23 日開始履約，設計單位已於 108 年 6 月底檢送平面圖及模擬圖，經文資處 8 月 1 日召

開工作會議審查後，預計於9月4日向市長報告方案，經裁示後續辦細部設計。

2.提振傳統市場商機(辦理促銷活動)：

舉辦 23 場微型促銷活動，為市場帶來逾千萬經濟效益。

3.樂活市集認證輔導：

輔導市場報名「經濟部中部辦公室優良市集及樂活名攤評艦」，99 年度至 107 年度期間累積獲得共 1,166 顆星，更於 106 及 107 年獲得經濟部中部辦公室頒發績優服務團隊獎；今年預估有 3 處品牌市集、23 處優良市集(含夜市)及 587 個樂活名攤，預估獲 1,282 顆星，歷屆累積上看 2,448 顆星。

4.輔導自治會成立及運作：

59 個公有市場已輔導 57 處市場成立自治會。每半年稽核自治會運作情形、每年亦辦理 2 次自治會聯合座談會。

5.集合攤販業務之辦理：

依臺南市攤販管理自治條例輔導管理本市集合攤販，108 年 2 至 8 月共輔導 3 處夜市、1 處攤販集中場取得許可。目前已許可 15 處夜市及 2 處攤販集中場。

6.市場行銷網站架設：

推廣「市場巡禮 Facebook」及「市場行銷網站」，輔導優良市集及名攤於臉書設立粉絲專頁提高曝光度，協助攤商轉型。

7.食安：

108 年配合衛生局登錄巡迴駐點服務，協助攤商登錄食品業者期間從 8 月 12 日至 9 月 27 日共有 59 處市場駐點服務，至 8 月 30 日已有 23 處市場完成協助攤商登錄，尚有 36 處市場將陸續進行。

(七)工商管理

1.自 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7 月 31 日止，

商業登記家數共增加 874 家，成長率 1.3%，商業登記總家數共 68,088 家；公司登記家數共增加 430 家，成長率 1.1%，公司登記總家數共 37,866 家；工廠登記家數共增加 59 家，成長率 0.6%，工廠登記總家數共 9,402 家。

2.未登記工廠稽查管理

(1) 本市列管未登記工廠 3,162 家，為解決未登記工廠問題，輔導補辦臨時工廠登記，第一階段於期限內共核准 968 件，第二階段至 108 年 7 月 31 日止已核准 776 家，目前仍陸續核辦中，輔導期間至 109 年 6 月 2 日止。

(2) 截至 108 年 7 月底止，未登記工廠共稽查 177 家，其中非屬工廠管理輔導法所轄範圍 58 家，已完成工廠登記者計 10 家，其餘違規案件經複

查為歇業或遷廠者計 38 家，持續列管計 71 家。

3.辦理各項業務宣導：

自 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7 月 31 日止，商品標示、公平交易、消費者保護等業務宣導，合計場次共 39 場次，宣導人數約計 132,688 人。

4.簡政便民

- (1)推動經濟部商工服務線上申辦系統，提供民眾多元管道申辦業務，於 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7 月 31 日止，受理案件共 3,219 件，比例 12.0%。
- (2)多元繳納工商登記規費方式，除原使用一卡通、信用卡繳納規費外，自 107 年 10 月 15 日起推動行動支付，繳納工商登記規費，手續便捷又輕鬆。於 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7 月 31 日止多元繳納規費總計有 1,314 筆，金額達 177 萬。
- (3)設置工商登記單一窗口，商業登記、公司登記、工廠登記及稅籍登記(國稅局)等合併單一窗口，簡化民眾申請流程，加速案件完成時效，縮短民眾等待時間。

二、農業局

(一)農產行政與生產輔導：

1.農情報告及農業調查：

- (1)查核新營等 28 區農作物田間調查。
- (2)運用行動載具辦理大蒜種植面積逐筆調查，精確掌握農業生產資訊。
- (3)辦理地方型資料應用服務示範案，結合新科技與開放資料強化勘災技術，加速新農業恢復生產。
- (4)辦理汛期前講習會 1 場、農作物損害鑑定課程 1 場。
- (5)辦理 108 年 1~2 月旱災等、3 月霪雨現金救助，統計核撥救助金 120,832,845 元。

2.推行農業機械化核(換)發農業機械使用證 7,352 張、農機號牌 522 片。

3.稻米生產：

水稻良種繁殖田：原種田設置 3.6 公頃，採種田設置 103.5 公頃。

4.植物保護：

- (1)農藥販賣業執照：核發農藥販賣業執照登記核准 3 件、變更案 7 件、及歇業 2 件。
- (2)農藥品質查驗：抽檢市售農藥 12 件送檢。

5.肥料管理：

抽檢肥料 41 件，裁處肥料品質或標示等不合格違反肥料管理法罰鍰 3 件 15 萬元。

6.推廣健康安全綠金農業：

- (1)輔導有機農業溫網室設施搭設 2 處，計 0.6 公頃。
- (2)有機農糧產品查驗(含外縣市移辦案件)計抽驗田間及市售有機農糧產品 215 件。
- (3)辦理農作物農藥殘留檢驗工作至 108 年 7 月止計抽檢 692 件，不合格 6 件。

7.推動小地主大專業農專案輔導：

輔導專業農民 309 人，改善生產設施設備補助核定金額 1,904 萬 6,000 元。

8.對地綠色環境給付：19,477 公頃。

9.種苗業登記：

核發 12 件，辦理補換證 6 件，變更 3 件，廢止 1 件。

10.農地利用：

- (1)截至 108 年 7 月底辦理農地容許使用申請案件 543 件。
- (2)受理查編與農業經營不可分離土地 1,678 筆，已全數勘查完成，勘查結果分批寄送中。

11.農業產銷班組織輔導共計新增 10 班，異動 166 班，訪查 117 次。

12.發展具競爭優勢農業專區：

- (1)「優質品牌米生產專區」契作合計生產面積 1,490 公頃。
- (2)「雜糧產銷專區」合計活化休耕面積 44 公頃。
- (3)「水果生產專區」合計面積 340 公頃。
- (4)「蔬菜生產專區」合計面積 90 公頃。
- (5)「火鶴花生產專區」合計面積共 20 公頃。
- (6)「農業經營專區」合計面積 243 公頃。

(二)森林及自然保育：

1.林務行政：

辦理林作物之地上物查估、審查工作 19 件及山坡地開發利用回饋金案件 29 件。

2.環境綠化：

- (1)配撥苗木數量計 30,332 株(含造林配撥數量)，配撥喬木約計 6,318 株、灌木約計 24,014 株。
- (2)社區綠美化補助計畫共計 4 社區申請新設點、1 社區申請撫育養護，目前於審查修正階段。

3.執行獎勵輔導造林：申請新植案審查、造林檢測及撫育管理：

- (1)平地造林計畫：本市 108 年平地造林計畫持續撫育造林面積 175.83 公頃，造林分布於本市後壁、玉井、關廟、白河、將軍、東山、歸仁、鹽水、新市、新化、官田、柳營、楠西、六甲、大內、善化及七股等 17 個區。
- (2)全民造林運動實施計畫：本市 108 年度全民造林運動實施計畫持續撫育造林面積 144.53 公頃，造林分布於本市白河、柳營、東山、六甲、官田、大內、新化、山上、玉井、楠西、南化、左鎮、關廟及龍崎等 14 個區。
- (3)獎勵輔導造林計畫：獎勵輔導造林計畫：本市 108 年獎勵輔導造林計畫持續撫育造林面積 58.95 公頃，自行造林面積 4.28 公頃，造林分布於本市玉井、東山、龍崎、白河、南化、楠西、新化、關廟、六甲及大內等 10 個區。

4.珍貴樹木保育：

- (1)本市珍貴樹木累計公告列管 48 種 281 株(編號至 266 號)。
- (2)召開樹木保護委員會 2 場。
- (3)辦理修剪、病蟲害防治、棲地改善、支架設置、鬆土施肥等健康維護管理計 98 件次。
- (4)辦理樹木保護宣導研習，總計 2 場 136 人次。
- (5)招募樹木保護志工 47 人，協助珍貴樹木健康檢查及通報。

5.野生動物保育：辦理違反野生動物保育法案件

- (1)配合保七查核 4 件。
- (2)今年迄 6 月底完成捕蜂 370 巢。
- (3)配合海巡查緝走私共 1 件 215 條食蛇龜。
- (4)處理無主受傷動物約 1,300 隻。

6.生物多樣性保育教育宣導推廣工作及濕地保育：

- (1)輔導官田區水雉生態教育園區之經營管理，並持續於官田地區推展友善耕種，恢復農田濕地生態。
- (2)辦理濕地保育環境教育宣導課程計 85 場 9,799 人次。
- (2)業已提報修正之北門濕地保育利用計畫(草案)，目前審查中。
- (3)承租學甲區休耕農地 18.5445 公頃，作為推廣學甲濕地生態環境教育之場所。

7.四草野生動物保護區維護管理：

- (1)加強保護區巡護工作，108 年 2 月 1 日起續雇工進行保護區白天、夜間及假日巡護，避免人為破壞及維護保護區環境之安全。全年共進行 543 人次巡護，並於保護區內拆除違法網具 7 組予以銷毀。
- (2)進行四草野生動物保護區內之環境整理及設備維護，修復抽水及水門設備，整備完成保護區排水機能等，環境改善遊客增加，經統計年度參觀旅遊為 57,328 人，另因保護區水位控制得宜，避免鄰近社區遭淹水之苦。
- (3)四草野生動物保護區 A2 區土堤修復第三期工程：先打樁、後裝填地工固袋及以拋塊石保護護岸，計修復 425 公尺。

(三)水產種苗場業務：

1.養殖漁業行政管理：

- (1)核發養殖漁業登記證 869 件及核定 23 件水產養殖設施容許使用之案件(今年 1 月至 6 月)。
- (2)108 年完成水產飼料抽驗一般成分 13 件、藥物殘留 11 件、重金屬 1 件，共計 25 件，皆合格。
- (3)輔導漁會健全漁民組織：
 - A.輔導2家漁會信用部業務，本期存款總額88億4,568萬元。放款總額28億1,950萬元。逾放比率平均為0.24%。
 - B.輔導區漁會辦理漁業推廣教育訓練及所屬漁事產銷班定期召開班會計25班次。

(4)各魚種辦理 TAP 產銷履歷補助申請部分：

108 年度漁業署核定本市養殖水產品產銷履歷計通過補助新申請 7 戶、追評戶 111 戶、重評戶 50 戶、加工廠 1 間、輔導團體 4 個，合計 173 戶。上網公告業者 164 戶，逐戶將魚苗、飼料、養殖生產過程予以紀錄，

使水產食品從產地(養殖場)到餐桌所有資訊公開、透明及具可追溯性，建構安全體系，保障消費者食用安全。

(4)執行 108 年度未上市養殖水產品品質監測計畫，中央核定 312 件，目前完成抽驗 9 件，經檢驗結果皆符合規定，抽驗魚種包含臺灣鯛、虱目魚、石斑等，檢驗項目包含藥物殘留共 62 項、農藥及重金屬等。

(6)補助本市漁民團體推廣養殖水產品促銷活動共計 5 場：

108 年台灣鰲美食推廣品嚐活動計畫、2019 年第 14 屆中國國際(廈門漁業博覽會)、2019 年福州漁業周及漁業博覽會、108 年南市區漁會食魚教育推廣計畫、2019 臺南當季魚產料理品嚐活動計畫

(7)配合中央經濟部辦理 107-109 年縣市共推住商節電行動-推動養殖漁民更換改用節能水車等高效能設備計畫案，本年度新增補助 51 台節能水車，金額約 75 萬元，節電效益約 55%。

2.改善養殖漁業生產區公共設施工程：

(1)漁業署補助本府辦理「107 年度穩定養殖生產區環境計畫委託設計監造勞務案」於 107 年 5 月 22 日決標 271 萬 6,760 元，預算書圖已審查完成，其中「北門海埔養殖生產區 5 號水路渠底排水接續改善工程」業於 108 年 6 月 25 日決標，預定 108 年 7 月 18 日開工，餘 3 件工程俟中央核定工程經費再予辦理招標與施工。

(2)漁業署補助本府辦理「108 年度穩定養殖區生產環境計畫之委託設計暨後續擴充監造案」於 107 年 12 月 25 日決標 298 萬 9,985 元，基本設計資料業於 5 月 8 日經漁業署審核通過，現辦理預算書圖審查作業。

(3)漁業署委由本府辦理「107 年臺南市雙春養殖區七中排瓶頸段改善工程」案於 107 年 5 月 15 日決標，由方章營造有限公司得標，決標金額為 1,828 萬元，107 年 6 月 4 日開工，108 年 1 月 19 日申報竣工，108 年 3 月 11 日驗收完成，108 年 5 月 16 日已完成結案。

(4)漁業署委由本府辦理「107 年臺南市保安及南興養殖區排水路等 6 處改善工程」案於 107 年 7 月 10 日決標，由耀進營造有限公司得標，決標金額為 7,376 萬元，107 年 7 月 30 日開工，於 108 年 1 月 25 日申報竣工，108 年 4 月 25 日驗收完成，現刻辦理函文漁業署結案。

(5)本府農業局 108 年度委由區公所辦理養殖漁業生產區進排水路、擋土牆及漁產道路等工程計 46 件，總金額為 2,227 萬 1,345 元。

(6)配合南 31 線道路拓寬，經中央漁業署同意補助南縣區漁會整建下山漁港七股魚市場，總經費 450 萬元(漁業署：225 萬、市府：145 萬、漁會自籌 80 萬元)，導入衛生安全管理作業，施行「漁貨不落地」政策。永寓顧問公司已完成基本設計，另為增大魚市場面積，經國產署同意漁會承租鄰地，目前刻正辦理細部設計及地目變更，預計 12 月底前辦理工

程發包。

- (7) 補助南縣區漁會整建學甲水產加工廠，以契作收購本市魚貨調節產量，佔地 2,584.64 m²，設置經費 3,514 萬元(漁業署 1/2、市府及漁會各 1/4)，108 年 2 月底竣工，配合台電送電施工作業完成後啟用。

(四)畜產發展管理

1.獸醫師(佐)登記管理：

辦理獸醫師(佐)開業執照、執業執照核發及獸醫師(佐)執業執照歇業申請，變更執業處所申請，108 年度核發執業執照 14 件、開業執照 3 件、辦理獸醫師跨區執業核備 60 件、執業執照歇業 8 件及執照異動 5 件。

2.飼料登記管理：

- (1)辦理本市轄區內飼料廠及畜牧場之飼料抽樣檢查，108 年共抽查飼料中之受體素 5 件、磺胺劑及奎諾酮類 10 件、其他藥物 11 件、黃麴毒素 7 件、三聚氰胺 2 件、農藥 3 件、重金屬 9 件、動物性蛋白質檢測(反芻動物飼料)3 件、過氧化價檢測(飼料用油脂)1 件、戴奧辛 1 件、蘇丹紅 1 件，總計 53 件，其中 52 件符合規定、1 件未符規定(檢出重金屬)。

- (2)受理業者申辦自製自用飼料戶登記證及飼料販賣登記證，108 年度核發飼料販賣登記證 2 件、變更登記 1 件。

3.畜牧場登記管理及查核工作：

- (1)受理畜牧場農業用地容許作畜牧設施案件之申請及審查核發同意文件，108.2.01~108.06.30 完成容許使用申請案件 74 件、容許變更或展延 73 件、容許使用廢止 1 件，總計 148 件。

- (2)受理畜牧場申設畜牧場登記案件申請及審查核發畜牧場登記證書，108.2.01~108.06.30 核發畜牧場登記證 30 件、變更登記 48 件、停復業 9 件、歇業 4 件、補發 2 件，總計 93 件。

- (3)受理畜牧場畜禽飼養登記證書之展延申請及變更、歇業核發作業，108.2.01~108.06.30 變更 2 件、展延 0 件、歇業 8 件、補發 1 件，總計 11 件。

- (4)受理畜牧場農業用地作畜牧設施附屬綠能設施容許案件之申請及審查核發同意文件，108.2.01~108.06.30 核發 30 件。

4.輔導家畜保險業務：

持續輔導轄內家畜保險承保農會 26 家辦理豬隻運輸死亡保險、乳牛死亡保險及豬隻死亡保險業務。

5.家畜及家禽生產輔導業務：

(1)草食動物輔導：

A.輔導酪農戶 96 戶與味全、光泉、統一、開元、臺灣比菲多發酵乳有限公司、全國、開元、臺灣牧場等乳品廠簽訂生乳收購合約。

- B.繼續輔導轄區內牛、羊、鹿產業團體及產銷班計養牛9班、養羊2班及養鹿1班組織運作，上半年召開酪農產銷班會議1場次、政令宣導、教育講習會等1場次。
- C.配合農委會牛肉原料產地標示，輔導養牛場建立牛隻耳標釘掛2,816只、補助臺灣肉牛產業發展協會辦理推廣國產牛肉活動2場次
- D. 108年度5月份會同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辦理鮮乳標章訪查乳品工廠2場次。

(2)養豬輔導：

持續輔導本市養豬產銷班 11 個班組織運作，另輔導 4 個養豬生產合作社與養豬協進會進行養豬產業之產銷推廣及政策宣導。補助本市計臺南地區農會、關廟區農會共輔導 2 班毛豬產銷班舉行班會、政令宣導、教育講習會等共計 3 場次。

(3)養禽輔導：

- A.臺南市臺南地區農會輔導所轄肉雞產銷班辦理教育訓練、講習、班會業務運作訓練計畫，已依計畫辦理1場次班會。
- B.為配合中央推動雞蛋溯源標籤政策，至本市蛋雞場查訪雞蛋溯源標籤黏貼情形，計30場次。

6.輔導肉品市場營運工作：

肉品市場遷建案於 107 年 1 月 15 日申報開工，1 月 19 日辦理開工典禮：

(1)截至 108 年 6 月 1 日預定進度 50.995%，實際 45.88%，延遲 5.115%。

因辦理變更設計中，故無法動工。

(2)4 月經「臺南市政府農業局公共工程施工品質督導小組」對肉品市場進行督導，督導分數 80 分(甲等)。

(3)6 月召開肉品市場變更設計項目說明及確認會議。

7.畜牧場斃死畜禽查核工作：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6 月 30 日辦理畜牧場死廢畜禽處理方式及紀錄查核，共計 134 件(牛 4 件、豬 40 件、家禽 83 件及其他 7 場)，化製 69 場、掩埋有 5 場、停養 60 場，無違法之情事。

8.違法屠宰查緝工作：

108.1.01~108.06.30，查緝 12 次，查緝 71 場次(雞 40 場次、羊 22 場次、鴨 4 場次、豬 7 場次)，目前查獲違法屠宰雞 4 隻、內臟 7 公斤，共 19 公斤，羊隻屠體 1.5 隻 31.1 公斤，配合道路攔檢 7 次，攔檢 70 車次，無查獲違法屠宰之情事。無查獲違法屠宰之情事。

9.老牛的家營運管理業務。

辦理參觀民眾導覽解說及環境整理與照護收養之老牛。

10.辦理國產畜禽產品等宣導行銷：

- (1)配合 108 年鳳梨好筍季，輔導臺南市養雞協會辦理 108 年國產生鮮雞肉推廣活動計畫 1 場次。
- (2)補助臺南市農產品促銷協會辦理 108 年臺南畜禽肉品料理推廣品嚐活動 1 場次。
- (3)為協助推廣本市放山雞料理，補助楠西區公所結合 2019 年國際芒果節辦理 2019 楠西放山雞美味料理饗宴活動 1 場次。
- (4)補助臺南市養鹿產銷班辦理「臺南鹿茸尚青、國產鹿茸尚讚、路產品促銷活動」1 場次。

(五)農會輔導：

1.會務輔導：

- (1)輔導本市各級農會按期召開會員代表大會、理事會、監事會、農事小組會議，依權責審查各種議案，完成法定程序。
- (2)依據農會法考核辦法會同農務、畜牧、運銷及上級農會等有關單位辦理本市各級農會年度考核，本(108)年於 8 月 31 日辦理完成農會 107 年度考核作業，108 年度其他政策性任務地方考核項目業於 8 月 23 日函文各級農會辦理。
- (3)輔導本市各級農會辦理員工在職訓練，提高員工專業知識及技能，以加強服務。

2.財務輔導：

- (1)輔導本市各級農會每年年底前編列該年度事業報告、決算與金融事業年報及次年度事業計畫與預算，並提送理事會及會員代表大會審議，完成法定程序。
- (2)會同上級農會及有關單位辦理本市各級農會定期財務監督及臨時財務監督。
- (3)輔導本市各級農會監事會辦理農會財務、業務及會務定期監察，必要時辦理臨時監察。

3.農民健康保險：

- (1)參加農民健康保險之農會會員、非農會會員被保險人合計 128,799 人(勞工保險局 108 年 7 月資料)。
- (2)農民健康保險本府補助 30%，107 年度共負擔保費 1 億 1,415 萬元。
- (3)老農津貼改制後本府需負擔每人每月 2,000 元，107 年度共負擔老農(農民部份)津貼費用為 16 億 167 萬元。
- (4)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自 107 年 11 月 1 日開始試行辦理農民職業災害保險，投保金額每月 10,200 元，與農保月投保金額相同；試辦初期，為照顧農民、鼓勵農民投保，保險費率定為 0.24%，每月保險費共計 25 元，其中由保險人自行負擔 60%，其餘 40%由中央主管機關及地方主管機

關補助，目前本府補助 108 年 1-6 月共計 536,861 元。

4.農會信用部輔導：

- (1)本市轄內 32 家基層農會信用部截至 108 年 7 月底止，存款總額 1,660 億元，放款總額 974 億元，108 年 5 月底本期損益 5.08 億元。
- (2)截至 108 年 7 月底，本市 32 家基層農會信用部平均逾放比率為 0.76%，較 108 年 6 月底下降 0.05%，將持續加強輔導，使逾放比率穩定。
- (3)輔導全市轄內 32 家基層農會信用部切實建立自行查核及稽核制度，加強內部制衡，防範弊端之發生，甚有績效。
- (4)對金檢單位檢查全市轄內 32 家基層農會信用部所提糾正及改進事項，積極追蹤查核，並將改善辦理情形報請農委會核備。
- (5)辦理抽查全市轄農會信用部變現性資產查核，以防範弊端之發生。
- (6)輔導 32 個基層農會改善存放款比率，並積極催收逾期放款，以增加收益，確保農會權益。
- (7)輔導 32 個基層農會辦理信用部內部稽核，並實施定期輪調，以防止發生流弊。

5.休閒農業及產業文化：

- (1)輔導休閒農場取得許可登記 8 場，申請籌設中共計 3 場。
- (2)輔導本市所轄 3 處休閒農業區執行「108 年度臺南市休閒農業區跨域輔導計畫」。
- (3)農業產業文化活動：
 - A.108 年上半年度共辦理鳳梨好筍季等 2 場旗艦型產業文化活動(經費計新臺幣 175 萬元)及 16 場單區單項產業文化活動(經費計新臺幣 379 萬 7,500 元)，依成果報告顯示共增加產業產值 4,137 萬元、吸引遊客人數 30 萬 1,600 人、文創商品開發 23 件、農業套裝旅遊開發 5 套及農業體驗活動開發 11 式。
 - B.108 年下半年預計舉辦台南好米季等 4 場旗艦型產業文化活動及 9 項單區單項產業文化活動，預算經費總計新臺幣 617 萬元。

6.新農人：

- (1)推動農民學堂，針對專業農業知識、農產行銷等主題，本期辦理「新農人計畫-農民學堂」共 14 場次。
- (2)辦理新農人社群行銷記者會共 6 場次，發布新聞稿 10 篇。

(六)農產行銷：

1.輔導農民團體建立農產品共同運銷分級及媒合建立農產品直銷管道：

(1) 輔導農民團體建立農產品共同運銷分級或設備

- A. 輔導臺南市官田宏美農產品加工生產合作社充實不鏽鋼速乾保色烘乾加工設備機組計畫。

- B. 輔導七股區農會充實農產品運銷冷藏庫設備補助計畫。
- C. 輔導山上區農會充實農會超市營運設備計畫。
- D. 輔導玉井農會申請超市及展售中心營運設施計畫。
- E. 輔導東山農會辦理改善冷藏設備計畫。
- F. 輔導輔導七股農會辦理農產品運銷冷藏庫。

(2) 媒合國內農民團體建立農產品直銷管道

- A. 輔導台灣農產生技聯盟組團參加東京國際食品展
- B. 輔導柳營農會組團參加台北國際春季旅展-農特產品展售
- C. 輔導東山區農會辦理東山咖啡評鑑比賽
- D. 輔導補助東山咖發產業協會辦理咖啡應用課程
- E. 輔導山上區農會辦理2019鳳梨暨農特產品展售促銷活動
- F. 輔導東山區公所辦理台南國際咖啡美食展
- G. 輔導台南市農魚畜牧產品推展協會辦理芒果冰品行銷活動
- H. 輔導台南市農會辦理走馬瀨草地音樂會暨農產行銷嘉年華活動
- I. 輔導官田區農會辦理108年度官田區農會農特產品包裝改善計畫
- J. 輔導麻豆區農會辦理香港通路行銷計畫
- K. 輔導麻豆區農會辦理108年度柚子柚花加工品新包裝上市暨香港食品展行前記者會行銷計畫

2. 辦理農特產國內外行銷展售促銷活動：

(1) 辦理或參加多場次貿易洽談會

- A. 108年2月23日香港通路農特產品採購洽談會
- B. 108年3月12日香港 Aeon 超市採購洽談會
- C. 108年3月27日「2019年中國大陸食品通路商採購大會」
- D. 108年4月23日「2019臺南熱帶水果及加工品國際採購日」
- E. 108年5月8日媒合大陸安徽省台樹集團公司採購本市農產品及農產加工品。
- F. 108年5月23日精選·優質·農產品媒合會
- G. 108年6月21日南科伴手禮行銷記者會

(2) 輔導本市農企業參與國際型食品展暨拓展國外通路

- A. 108年3月4日至3月7日參加2019東京國際食品展
- B. 108年3月22日至3月25日參加台北春季旅展
- C. 108年5月3日至5月6日參加台南咖啡美食展
- D. 108年6月19日至6月22日參加台北國際食品展
- E. 108年7月5日至7月7日由王揚智副秘書長率隊赴日至日本7-11集團旗下連鎖超市拓銷本市芒果，於該超市305家門市販售促銷本市芒果等農產品。

F. 108年8月27日至8月29日赴新加坡拓銷本市水果及農產加工品，於8月29日至9月12日假當地職總超市(FairPrice Supermarket)舉辦「台南鮮果新加坡展售會」，於全新加坡超過100家門市同步促銷文旦、芒果及本市農特產品。

(3) 國內行銷記者會暨展售促銷活動

A. 108年3月9日至3月10日台北希望廣場木瓜及芭樂暨農特產品展售活動

B. 108年3月16日至3月17日台北花博木瓜及芭樂暨農特產品展售活動

C. 108年4月6日至4月7日台北花博鳳梨暨農特產品展售活動

D. 108年5月4日至5月5日台北希望廣場青芒果及鳳梨暨農特產品展售活動

E. 108年5月30日假善化郵局舉辦「郵政商城電子商務平台招商說明會」

F. 108年6月1日至6月2日台北花博紅龍果及荔枝暨農特產品展售活動

H. 108年6月2日假南部科學園區 Park17舉辦「在地頭家照顧在地農民—臺南農產伴手禮南科行銷記者會」。

I. 108年6月4日舉辦「郵政商城挺小農做公益行銷記者會」及「犀利美味龍底呷」愛文芒果行銷記者會。

J. 108年6月8日至6月9日台北希望廣場紅龍果及荔枝暨農特產品展售活動

K. 108年6月20日假桃園市景福宮舉辦芒果節行銷記者會暨愛文芒果展售活動。

L. 108年6月22日至7月21日假大內、玉井、楠西、南化、官田、左鎮等芒果產區舉辦「2019臺灣芒果季-臺南國際芒果節」系列行銷活動。

M. 108年6月29日假台中裕毛屋舉辦臺南愛文芒果暨臺南好米行銷宣傳活動。

N. 108年7月6日假走馬瀨農場舉辦「走馬瀨草地音樂會暨農產行銷嘉年華活動」。

O. 108年7月6日至7月7日台北希望廣場愛文芒果暨農特產品展售活動

P. 108年8月10日至8月11日台北希望廣場洋香瓜、金煌芒果暨農特產品展售活動。

Q. 108年8月24日至8月25日台北希望廣場鳳梨、文旦柚暨農特產品展售活動。

R. 108年8月28日假南科舉辦臺南文旦行銷推廣活動。

S. 108年8月29日假微風廣場舉辦臺南文旦行銷推廣活動。

T. 108年8月31日假台中裕毛屋舉辦臺南優質文旦行銷推廣活動

3.輔導南瀛農產國際行銷股份有限公司芒果等農產品外銷，玉井蒸熱廠蒸熱處理量於，105 年度為 266 公噸收入約 786 萬元，106 年度 310 公噸收入約 1,085 萬元，107 年度 282 公噸收入約 1,054 萬元，今年自 5 月 10 日起至 7 月 26 日為蒸熱期，108 年度為 383 公噸約 1,495 萬元，將本市農產品外銷國外外銷至日本、韓國等地。

4.果菜批發市場管理業務：

新化果菜市場遷建案於 105 年經農委會同意補助工程總經費 5 億 3,900 萬元，以對等補助原則辦理，並分 2 年於 106 年及 107 年核定計畫。本案非都市土地開發計畫於 106 年 9 月 21 日核發許可。所需土地於 107 年 4 月 18 日取得。該遷建工程之委設監造案於 106 年 2 月 14 日決標，工程案於 107 年 11 月 23 日決標予鈺通營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工期預計 600 天，預計於 109 年底完工。

5.蘭花生技園區經營管理：蘭花生技園區第 1 至 5 期可出租面積為 96 公頃，至 108 年第 2 季各期共累計有 82 家簽約進駐業者(原 83 家，107 年底收回 1 塊土地)，承租率為 98.8%，已簽約之 82 家業者已營運 79 家，其餘興建農業設施中。至 108 年第 2 季投資額(興建農業設施+管銷)155 億元，營業額為 223 億 6,400 萬元。

(七)農地管理工程：

1.農地改良 16 件，農業用地核定興建農舍 10 件。

2.颱風災後復建農路工程：

(1)107 年 6 月尼莎及海棠颱風災後復建工程共核定 21 件，工程經費 2,446.2 萬元，完工 18 件、註銷 1 件，其餘為施工階段。

(2)107 年 8 月豪雨災後復建工程共核定 120 件，工程經費 23,136.1 萬元，完工 70 件、註銷 2 件，其餘為發包施工階段。

(3)108 年 6 月豪雨災後復建工程共核定 2 件，工程經費 371 萬元，皆為發包施工階段。

3.自 108 年 1 月至 108 年 8 月底止，核定農業工程及農路改善工程計有 183 件，總核定經費計新臺幣 1 億 1,592 萬 7,000 元。改善農路總長度計 40.505 公里；已完工 6 件，待完工 177 件。

4.推動農村再生計畫：

(1)截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累計通過農村再生計畫共計 84 個社區。

(2)臺南市農村再生年度執行計畫 108 年度共計核定 43 件，補助經費 2,494.7 萬元，累計獲補助經費 14 億 3,743 萬元。

(八)近海漁業管理及漁港建設：

1.漁業證照及漁船管理：

(1)核發漁業執照 153 件(漁船 47 件、漁筏 106 件)、船員手冊 333 件。

- (2)辦理漁筏定期(含特別)檢查 271 件，確保漁筏航行安全。
 - (3)核發漁船筏購油手冊 137 本，以辦理漁業用油管理。
 - (4)檢查及核發 20 艘兼營娛樂漁筏漁業執照，以落實娛樂漁筏管理。
- 2.近海漁業輔導及漁業資源保育：
- (1)辦理農委會漁業署「動力漁船所有人保險獎勵辦法」，推動漁船保險制度，截至目前申請補助船數計 121 艘，核撥補助金額 47 萬 1,837 元。
 - (2)辦理農委會漁業署 107 年度漁船用汽油優惠補貼案，本市申請計 736 件，漁業署核撥補貼款共計 1,374 萬 1,837 元
 - (3)辦理農委會漁業署 108 年度獎勵漁船筏休漁計畫，申請期間自 5 月 1 日至 10 月 31 日止，截至目前申請休漁補助漁船筏數計 426 艘，審核核發獎勵金額計 915 萬 4,500 元。
 - (4)依據「臺南市遭難漁船漁民救助辦法」，辦理遭難漁民救助，計有 3 位漁民遭難發放救助金 45 萬元。
 - (5)辦理漁業證照期滿換發「隨到隨辦」便利措施，代填申請書，配合漁業政策宣導、迅速簡便完成換發，廣獲肯定好評，截至目前計服務漁民 65 人次。
 - (6)配合本府環境保護局於本市南區黃金海岸，舉辦「108 年世界海洋日活動-活力海洋 樂洋洋」淨灘活動，並邀請本市海岸環境相關公務部門、當地牡蠣養殖產銷班及民間志工等單位共襄盛舉，以行動守護海洋環境資源。
 - (7)公告「臺南市轄潮間帶海域禁止以固定式漁具採捕水產動物及有關限制事項」，規範本市潮間帶海域範圍禁止以固定式漁具採捕水產動物，如違規架設之漁具，得逕行扣留；另違反規定者，將依漁業法第六十五條第六款規定，處新臺幣三萬元以上十五萬元以下罰鍰。
 - (8)配合漁業署「刺網漁業轉型輔導措施」，公告「臺南市刺網漁業禁漁區、禁漁期及有關限制事宜」，劃設本市安南區、安平區及南區外海浮筏式牡蠣養殖區域為刺網漁業禁漁區，並配合牡蠣養殖期間，訂定每年 10 月 1 日至翌年 6 月 30 日為刺網漁業禁漁期，以維護本市珍貴漁業資源，並向漁業署爭取 1,830 萬元刺網漁船筏轉型輔導金，預計輔導 122 艘刺網漁船筏轉型。
 - (9)辦理颱風期間漁港區域防災及船員上岸避風演練，並依據「颱風期間漁船進港及船員避風處理原則」，驗證防災應變能力，橫向通報機制合作無間，以強化漁港災害防救及善後復原能力，確保颱風期間漁船員安全無虞。
 - (10)辦理 108 年淺海牡蠣養殖產業輔導計畫，透過南市區漁會組織產銷班，調節產銷結構，健全班會組織使養蚵產業永續發展，總經費 448 萬元。

- (11)協助蚵農處理淺海牡蠣養殖蚵棚及保麗龍清理作業，養殖蚵棚申報率達 99%，蚵棚回收率達 96%。委託廠商已開始履約清運各區蚵棚，預計 8 月底前完成清理工作，總經費 962 萬元。保麗龍回收清理作業，刻辦理發包作業，達到減少保麗龍污染海岸效益。
- (12)108 年度漁業署補助浮棚式牡蠣養殖之補助推動改良式浮具計畫 187.5 萬元(含本府配合款 37.5 萬)，以每顆改良式浮具金額 800 元估算，預估可補助 2,064 顆浮具，替代率 1.43%。
- (13)輔導民間辦理沿近海漁業魚苗放流及保育工作活動，迄今計核准 7 場，放流魚種包括烏魚、黑鯛、布氏鯧鯵及黃鰭鯛等，總計放流 393,900 尾魚苗，投入總經費達 193 萬元，增益漁業資源。
- (14)為漁業資源永續利用，啟動「臺南市漁業資源巡護小組」取締違法籠具漁業扣留 54 個籠具、浮標旗 2 支、鐵錨 2 支、繩索 1 網等漁具，以有效管理及維護合法漁民權益。另配合農委會漁業署及海防署辦理取締海上非法捕魚，查獲違規案件計 18 件，移送各主管機關依法核處。

3.漁港管理：

- (1)配合全民防衛動員暨災害防救(民安 5 號)演習，公告安平漁港於演習期間(4 月 8~11 日)，不影響演習安全考量，船舶進出該水域應配合減速慢行，俾利演練進行。
- (2)辦理農委會漁業署委託安平漁港管理業務，108 年度收取安平漁港遊艇碼頭設施管理費，截至 8 月底計收 817 萬 2,128 元。
- (3)為維護安平漁港與支航道之航行安全及秩序，自 4 月起定期進行水域巡查違法養殖牡蠣及漁網具，若發現違法情事，將強制拖吊銷毀或依法裁處，計查獲沒入違規網具 3 件。
- (4)辦理漁港土地及設施活化利用：
 - A. 辦理將軍漁港水產加工一及商業二用地重新申請標租及核發土地使用權同意書，並以 4 年為完成處分期限，已獲行政院核定，刻辦理公開標租。
 - B. 辦理安平區漁港段 975 等 4 筆用地申請標租及核發土地使用權同意書，並以 4 年為完成處分期限，已送市政會議審核通過，將送議會審核通過後，送行政院核定，俟核定後即辦理公開標租。
 - C. 辦理租賃將軍漁港開發計畫-將軍漁港修造船廠一及四等 5 筆用地，預定 10 月 15 日開標，將持續辦理開發招商，期改造漁港土地發展效益。
 - D. 辦理租賃將軍漁港開發計畫-水產加工廠二、商業區二、三、五等 6 筆用地，預定 10 月 15 日開標，持續積極辦理招商，創造港區內各產業發展，帶動濱海在地經濟。

4.漁港設施工程及維護：

- (1)完成 107 年度安平漁港三角公園碼頭鋪面工程，結算經費 176 萬 3,446 元。
- (2)完成「安平漁港周邊水環境改善計畫」納入前瞻計畫-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運河水環境改善計畫，已完成驗收結算，結算經費 1,481 萬 4,230 元。
- (3)完成「將軍漁港周邊水環境改善計畫」納入前瞻計畫-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已完成驗收結算，結算經費 1,101 萬 5,970 元。
- (4)完成 107 年度鹿耳門溪出海口航道疏浚清淤工程，結算經費 368 萬 3,407 元。
- (5)辦理 107 年青山漁港南突堤損壞修復工程，總經費 2,183 萬元，目前工程進度 90%，曳船道部分刻辦理變更設計中，預計 10 月底前完工。
- (6)辦理下山漁港水環境改善計畫委託設計監造，總經費 158 萬 4,000 元，已完成設計，該改善計畫經費計 5,490 萬元，經提送「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複評及考核小組作業會議審核未通過，已另案函請漁業署補助經費，並續提第四次梯次-「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
- (7)辦理 108 年度臺南市漁港公共工程設施設計監造(開口契約)，總經費 200 萬元，履約期限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
- (8)辦理 108 年度臺南市漁港(安平漁港除外)相關設施損壞修復及廢棄物清除(開口契約)，總經費 300 萬元，由兆緯營造有限公司以 207 萬 6,000 元得標，履約期限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
- (9)辦理 108 年度臺南市漁港(安平漁港除外)天然災害損壞修復及廢棄物清除(開口契約)，總經費 500 萬元，履約期限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
- (10)辦理 108 年度臺南市安平漁港港區環境清潔維護工作，總經費 309 萬 9,000 元，履約期限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
- (11)辦理 108 年度將軍漁港清潔維護工作，總經費 250 萬元，履約期限自 108 年 8 月 1 日至 109 年 7 月 31 日止。

(九)動物防疫保護：

1.積極辦理動物傳染病防治，維護動物健康及產業安全：

(1)強化非洲豬瘟防疫：

- A.執行養豬場、肉品市場豬隻及化製廠斃死豬主動監測，採集血液或臟器監測有無非洲豬瘟病毒存在，以利立即採取緊急防疫措施，避免病原傳播，本期養豬場、肉品市場採樣監測3,195頭、化製廠斃死豬採樣監測38場54頭，皆無檢出非洲豬瘟病毒。
- B.辦理非洲豬瘟防疫宣導會，積極向養豬業者宣導非洲豬瘟相關防疫事宜，本期共計辦理19場講習會，計1,848名養豬業者參與。
- C.透過多元資訊媒體管道宣導，如於市府網站設立專區、LINE 推播訊息、環保車撥放宣傳帶、於臺南航空站分發宣導單...等，加深市民防

疫觀念；並印製宣導單張發予全市養豬戶，使業者充分得知非洲豬瘟之臨床症狀，以俾發現疑似案例得以立即通報處置。

D.持續發放消毒水及輔導養豬場自主防疫消毒，並派員加強畜牧場及專業區周邊道路防疫及環境消毒。

E.強化肉品市場消毒及查核工作，每日派員查核肉品市場豬隻健康狀況，並收取家畜健康聲明書，以掌握有無疫情狀況。本期計協助及輔導消毒防疫1,114場次；收取健康聲明書4,729場，計239,180頭豬隻進入肉品市場拍賣，皆無異常現象。

F.加強查核活豬運輸車輛 GPS 系統，本期計查核輔導514車次。

G.於6月28日辦理全國非洲豬瘟緊急防疫模擬演習，提升縣市政府面臨大規模動物疫情時，跨機關之動員效力及處置應變能力。

(2)強化家畜禽場疫情監測及自衛防疫工作：

A.執行轄區內疫情訪視調查家畜場1,080場，養禽場1,638場。

B.辦理家畜重要傳染病(豬瘟、口蹄疫)血清學採樣監測計3,195頭，口蹄疫非結構性蛋白均呈陰性；另辦理草食動物結核病檢驗25,965頭、布氏桿菌檢驗2,551頭。

C.執行禽流感主動監測，計家禽場5,140件、家禽理貨場225件、寵物鳥繁殖場84件，本市本年度無禽流感疫情發生。

D.輔導家畜禽場強化自衛防疫消毒，並派員協助進行周邊環境消毒，以降低環境中病原量，本期計輔導家畜場1,743場、家禽場計4,120場；協助家畜禽場空舍、場內及周邊道路防疫消毒1,365場次、養禽場密集區周邊道路防疫消毒3,550場次，家禽集籠場/濕地周邊消毒防疫工作70場次，家禽理貨場防疫消毒工作149場次。

E.辦理生物安全與疾病防治宣導，提升養畜禽業者防疫觀念，計辦理家畜場生物安全講習26場2,288人參與；辦理家禽場防疫輔導宣導講習9場617人參與。

F.辦理輸出入家畜禽追蹤檢疫工作家畜輸入追蹤1場、輸出案件0場；家禽輸入追蹤33場、輸出5場。

(3)加強家畜、家禽疫苗注射及抗體監測：

A.辦理家畜抗體異常逆向追蹤查核計6場；家禽抗體異常逆向追蹤輔導計35場。

B.辦理家禽重要傳染病血清抗體採樣工作及免疫成效輔導97場、1,940件。

(4)協助家畜場及家禽場疫情控制：

A.輔導乳牛、乳羊畜牧場控制乳房炎計104場。

B.協助家禽場發病場送檢與後續疾病控制輔導1場。

(5)提供水產及動物疾病檢診服務：

A.辦理水產動物疾病檢診共計622場1,454件，無檢出甲類傳染病；辦理水質檢驗共計1,528場5,268件，養殖戶訪視共計716場，用藥輔導共計424場。

B.辦理家畜禽疾病檢診服務共55戶137件，分子生物學診斷(PCR)共18戶108件，病理組織切片製作共7戶25件，微生物分離與鑑定共17戶129件，無檢出甲類傳染病，另協助藥物敏感性試驗10戶11件。

(6)提升動物用藥品監測及管理：

A.強化畜牧場動物用藥監測，提升養畜禽戶正確安全用藥觀念及防止動物用藥不正確使用，本期辦理畜禽產品未上市前採樣抽檢動物用藥使用情形，計採樣牛乳87件、羊乳40件、雞蛋78件、鴨蛋24件、雞肉136件、鴨肉42件及鵝肉82件。

B.持續向養畜禽業者宣導正確用藥之觀念，本期計赴畜牧場辦理防範藥物殘留宣導共808場，產業團體集會場合宣導2場次。

C.落實動物用藥品相關業者管理，本期查核及輔導動物用藥品製造(販賣)業者、飼料廠(自製自配戶)及畜牧場之原料藥、動物用處方藥品使用情形計236場；執行動物用藥品製造廠 GMP 後續性查廠4家。查核動物用藥品製造廠自用原料藥8場次；辦理動物用藥品販賣業許可證核發6件、變更10件及註銷5件；觀賞魚非處方藥品動物用藥品販賣業許可證核發0件、變更3件、復業14件及註銷1件。

D.查核檢驗動物用藥品，維護動物用藥品品質，抽驗市售動物用藥品8件及檢查標籤仿單236件；動物用藥品製造廠試製產品封存20件。

(7)強化化製場消毒防疫管理，防止病原傳播：

A.查驗化製車密閉、防漏及消毒設備，防止運輸過程化製原料滲漏造成病原擴散，本期計查驗及核發合格證12張。

B.定期查核化製場消毒防疫作業及工作紀錄，輔導業者建立定期消毒之觀念，本期計輔導查核70場次。

2.落實動物保護法，維護動物福祉；強化源頭管理，打造動物友善城市：

(1)積極執行源頭管理及推動動物保護法：

A.持續推動源頭管理措施，並加強飼主責任以減少流浪動物衍生，本期辦理寵物登記7,501頭；核發特定寵物業許可證24張、查核業者1,324次。

B.加強執行動物保護法執法，本期辦理檢舉稽查(含申訴檢舉)案件6,410件、執行寵物未登記稽查件數1,774件、經濟動物查核62場次、行政處分計32件。

C.補助社團法人臺南市流浪動物愛護協會等7個協會，辦理流浪犬貓絕

育補助計畫，計辦理流浪犬1,666頭、流浪貓904頭。

D.強化動物保護宣導及教育，提升市民的動保意識，本期辦理動物保護法及其相關教育宣導活動304場次(含校園宣導20場次)；動物保護LED 宣導3,828次。

(2)執行狂犬病疫苗注射 31,809 頭；輸入犬貓追蹤檢疫國外 1 件、金馬澎湖輸入 1 件。

(3)持續推動動物收容及認養等相關業務：

A.本期受理捕犬管制通報計6,522件，捕捉流浪犬計2,729頭，犬貓急難救助計1,249件(犬696件、貓553件)。公立收容所收容數量計5,641頭犬貓，認領養計3,006頭犬貓。

B.成立「毛小孩職訓及就業輔導中心」，推出多類型工作犬，拓展認養需求，另聘請專業動物行為學專家，提升收容所犬隻訓練品質，並透過 Line 推播，行銷毛小孩，提升認養率，本期已替548隻毛小孩找到工作。

C.異業結合，公私協力推廣認養，與遠東百貨、家樂福等企業合作辦理認養會，本期計已辦理17場；另與寵物店、動物醫院合作設置認養小站，提升動物曝光度。

三、衛生局

(一)落實疾病管制及監測：

1.結核病防治：

- (1)積極將具傳染性個案納入都治計畫內，痰陽個案之都治涵蓋率為 92.7%。
- (2)為處理診斷、治療疑義或困難不合作個案，共辦理 14 場結核病診療諮詢小組病例討論會，審查 151 個案。
- (3)辦理結核病防治衛教宣導活動 274 場次，33,056 人參加。
- (4)為強化管理效能，共辦理 7 場都治檢討會。
- (5)為降低本市接觸者發病率，針對傳染性個案之符合相關要件接觸者，積極轉介潛伏結核感染(LTBI)合作醫師評估，執行潛伏感染治療且加入都治(DOPT)人數達 249 人。

2.愛滋病及性病防治：

- (1)辦理監所收容人愛滋病及性病衛教宣導 40 場次，1,882 人次參加。
- (2)推動「藥癮愛滋減害-清潔針具計畫」，迄今共設置 71 處衛教諮詢服務站、33 台針具販賣機、44 處回收點及全家便利超商 33 處。
- (3)設置 181 處清潔針具服務執行點，發出空針 17 萬 7,869 支，回收 16 萬 2,445 支，平均回收率為 91.33%，較同期(86.15%)進步。

3.腸病毒防治：

腸病毒就診人次共 2 萬 5,011 人次，腸病毒感染併發重症確診人數共 3 人。

4.流感防治：

- (1)通報流感併發重症病例共 239 例，確診陽性 159 例；新型 A 型流感通報 3 例，皆為陰性。
- (2)因應流感併發重症疫情，公費流感抗病毒藥劑合約院所(含衛生所)304 家，公費克流感藥劑使用人次為 6,303 人次，共 53,872 顆；公費瑞樂沙使用人次為 429 人次，共 429 盒；公費易剋冒使用人次為 22,743 人次，共 185,191 顆。

5.登革熱防治：

(1)整合市府團隊，落實各項防治作為：

- A.跨局處會議：辦理「台南防疫 全民參與」防疫會議共3場次，每年至少兩次針對登革熱防治工作成果進行檢討報告；每月召開「臺南市登革熱防治跨局處工作小組會議」，共辦理7場次，分析登革熱疫情並協調各局處、區公所及里長需配合事項。
- B.共參與7場次行政院重要蚊媒傳染病防治會議，由本市、高雄市及屏東縣等高風險縣市與行政院各部會共同與會，確認重要蚊媒傳染病疫情現況與孳生源清除執行情形，共同解決執行所遭遇之困難。

(2)疫情監測：

A.108年截止9月10日止，本市本土確診病例數25例，境外移入確診病例30例(以個案發病日計)。

B.為因應登革熱疫情，108年度採購5,617劑 NS1快篩試劑發放至本市各區衛生所及各醫療院所，提供新入境外籍移工及不明原因發燒患者篩檢，以早期偵測，預防疫情蔓延。

(3)教育訓練及宣導活動：

A.辦理登革熱防治衛生教育宣導共17,088場次，427,720人次參加(含社區、記者會、校園、工地、志工及外籍移工等)，及監測人員繼續教育訓練9場次。

B.社區防疫志工隊：108年成立403隊，本期共動員15,982場次，動員人數116,911人次，共調查812,351家戶。

C.於公共頻道電視台跑馬燈託播及臺南市政府 LINE 託播登革熱疫情週報，以宣導登革熱防治現況、重要性及民眾衛教。

D.共辦理34場記者會。

(4)降低病媒蚊密度指數：

A.衛生局及衛生所進行病媒蚊孳生源清除與密度調查，共調查6,731里次，34萬5,390家戶，查獲積水容器10萬5,223個，陽性容器5,420個，其中布氏指數0級里數4,182里次，布氏指數1級里數1,922里次，布氏指數2級里數451里次，布氏指數3級以上里數176里次。

B.針對登革熱高風險區放置誘卵桶，嚴密監測病媒蚊密度，共佈點258里3,096點，平均陽性率36.66%，共監測並收回1,159,272個病媒蚊卵粒。

C.當里內誘卵桶陽性率大於40%或總卵數大於250粒時，立即通知區公所動員進行孳生源清除，共動員10,723人次，孳清3,136里次，共171,742家戶，清除4,996個陽性容器；當連續2週誘卵桶陽性率大於60%且總卵數大於500粒，通知區公所於該里插立孳清旗，孳清旗共插立852旗次；當誘卵桶陽性率大於60%或總卵數大於500粒，隔週陽性率大於60%且總卵數大於500粒時，委請環保局進行預防性噴藥，已請環保局協助執行137場預防性化學防治。

D.衛生局、教育局及超過200所學校共同合作，共辦理4,308場次容器減量活動，參與人數為87萬9,984人，清除5萬9,845個積水容器。並藉由防疫小尖兵(在學學生)將容器減量行為概念帶回家中，推展至全家及社區能主動清除孳生源。

E.每月辦理跨局處聯合稽查工作，針對轄區市場、空屋空地、公園等髒亂積水場址展開會勘並要求環境改善，共稽查63場次。

6.營業場所衛生管理：

辦理列管營業場所之衛生稽查及輔導共 1,782 次，游泳業及浴室業(含溫泉)水質抽驗共 430 件，均已輔導改善合格。

7.實施本市 65 歲以上老人肺炎鏈球菌多醣體疫苗接種計畫：

每年秋冬與中央流感疫苗同步接種，完成率達 100%。107 年提供肺炎鏈球菌多醣體疫苗 8,196 劑供 65 歲以上長者施打，受益人數共 7,432 人。另針對計畫接種對象持續透過廣播媒體、社區活動、門診、電訪、家訪與催注信件等方式，結合里(鄰)長及區公所深入社區強化衛教宣導，以提升疫苗接種率。

(二)推動國民健康業務：

1.癌症及慢性病防治：

辦理四癌及慢性病篩檢：結合各醫療院所及衛生所提供口腔癌、乳癌、子宮頸癌及大腸直腸癌篩檢服務，乳房 X 光攝影檢查 48,168 人次、子宮頸抹片檢查 108,738 人次、大腸直腸癌篩檢 80,299 人次、口腔黏膜檢查 31,477 人次、血脂及血糖等慢性病篩檢共服務 30,686 人次。

(1)異常個案經轉介後，共確診乳癌 182 人、子宮頸癌 167 人、大腸直腸癌 154 人及口腔癌 61 人。

(2)積極結合醫療院所加入篩檢行列，並輔導醫療院所加入癌症篩檢品質精進計畫，本市共 17 家醫院加入，提供市民更便利的篩檢管道及確診服務。

(3)利用子宮頸抹片巡迴車及乳房 X 光攝影巡迴車於社區設站巡迴篩檢，辦理乳癌篩檢 699 場、子宮頸癌篩檢 629 場、大腸直腸癌篩檢 631 場及口腔黏膜篩檢 88 場。

2.行動醫院-全民健檢：共舉辦 103 場次，服務 30,686 人次。

3.推動 65 歲以上長者及 55 歲以上原住民免費裝置假牙計畫：共申請 3,078 件，完成裝置 1,896 件，持續免費裝置全口假牙，提升長者生活品質。

4.營造婦女親善就醫及哺乳環境：鼓勵醫療機構參加母嬰親善醫院認證，本市現有 11 家母嬰親善醫療院所，提供孕產婦及新生兒母乳哺育之親善環境

5.營造無菸健康環境：

(1)為落實菸害防制法規定，稽查法定禁菸場所(室內公共場所、三人以上工作場所等)37,767 家次及菸品販賣場所 7,436 家次。其中查獲 215 件違規案件，均依菸害防制法進行裁處。

(2)結合社區、校園及職場辦理菸害防制衛教宣導 819 場次，共 102,585 人次參加。

6.兒童早期療育服務：

(1)辦理 3 歲以下幼兒發展檢測 9,560 人次，發現疑似異常個案 314 人次，

已通報轉介 91 人次。

(2)衛生所辦理 46 場社區早療宣導，共 3,003 人次參加。

(3)轄內健保特約醫事機構進行兒童預防保健服務，共轉介 5 位疑似發展異常個案。

7.推動低碳健康飲食：

(1)本市現有 120 家餐廳通過低碳健康飲食行動標章認證。

(2)響應每週擇一日為蔬食日，本府各級機關蔬食 2,999 場次、43,489 人次，民間及事業蔬食場次 1,111 場次、61,268 人次，低碳行動餐廳 120 家，來客 2,160,520 人次，共減碳 1,766.9 公噸。

8.中石化社區健康照護：

(1)提供內科、家醫科、婦科、超音波等 8 科別門診共服務 1,612 人次。另提供重大傷病、殘障居民及行動不便長者需轉介至各大醫療院所就診之交通協助 192 人次。

(2)居民各項醫療及健保費自付額，共補助 895 萬 7,243 元。

9.新住民醫療保健：

(1)提供新住民一般性健康指導、生育保健指導與諮詢，完成 270 位結婚登記入境及轉入新住民婦女健康管理及建卡。

(2)持續辦理外籍配偶納入全民健保宣導，協助申請未納健保前之產前檢查 306 案次。

(3)完成家中有 6 歲以下幼兒的新住民等弱勢族群居家安全環境檢核 620 戶次，針對不合格且可立即改善項目當場協助改善，以提升居家安全。

10.失智症照護

(1)結合「行動醫院-全民健檢」，以極早期失智症量表(AD-8)進行篩檢，共篩檢 3 萬 1,837 人次，完成異常個案轉介 49 人，經確診為失智症計 34 人。

(2)辦理失智症宣導 174 場、參加人數 7,343 人次。

(3)辦理臺南市政府員工失智友善教育訓練，共 3 場、141 人參加。

(4)營造失智友善社區，招募失智友善守護天使共 6,205 人、165 個失智友善組織。

11.提升生育率對策：

(1)想懷孕部分：

A.提供精神復健機構、康復之家、日間留院學員性教育課程，含兩性關係、安全性行為、防性騷擾及性侵害及安全用藥，預防不必要懷孕。針對30-44歲已婚育齡者，加強安全用藥與優生保健知識。

B.為讓民眾了解中醫也可助孕及保胎，108年8月1日邀請臺南市中醫師公會及大臺南中醫師公會討論「全民健康保險中醫提升孕產照護品

質計畫」，已將此計畫及轄內33家合約中醫醫療院所名單掛本局網站周知民眾，並持續推廣合約院所及鼓勵未加入院所加入此計畫提供服務。

(2)已經懷孕部分：

A.提供6歲以下孩童(有長牙可自己吞口水者)提供口腔塗氟服務，每年2次，間隔6個月。108年2月1日至108年7月31日止，共服務24,483人次、塗氟率58.71%。

B.提供產後憂鬱婦女心理諮商服務(可線上預約)。

C.育兒家庭親子溝通問題提供心理諮商服務(可線上預約)，共服務82人次。

(三)提升醫療網絡服務品質及緊急救護效能：

1.加強醫療機構訪查與輔導：診所之例行性輔導訪查，108年預計訪查1,913家。108年本轄醫院總計為36家，預計評鑑家數為5家，督考家數為31家。

2.加強護理機構稽核工作：本市立案一般護理之家共77家，108年預計評鑑28家及督考46家(3家為本年度新設立，故不納入本年度督考及評鑑)。

3.辦理醫事機構開業及相關異動：機構異動262件，醫事人員異動8,764件，醫事人員支援報備7,767件。

4.提升緊急醫療品質：目前完成6家急救責任醫院實地督導評核訪查，配合中央「提升急診暨轉診品質計畫」完成轉診資訊網絡會議2次。

5.辦理救護車普查：普查救護車營業機構、矯正機關、醫療機構、消防局救護車等共88輛救護車，不定點稽查7場次。

6.災害應變演習：動員轄區醫院、救護人員及救護車等醫療系統災害應變能力演習2場次(萬安及民安演習)，共5,637人參與演練。

7.輔導通過AED安心場所：共270家，本市已建置AED臺數共1,252台，達每10萬人口數有66.29台AED。

8.辦理行動醫院-巡迴醫療服務共13區、31里，合計巡迴103場次，服務1,048人次。

9.辦理身心障礙者醫療輔具補助費用，共213人申請核銷，支付215萬5,288元。

10.推動新制身心障礙鑑定：

(1)本市37區共辦理20場宣導，以提升民眾對新制身心障礙鑑定了解。

(2)身心障礙鑑定申請件數：共申請10,263件。

11.推動遠距健康照護服務計畫：

結合4G智慧寬頻應用城市補助計畫-「智慧健康社區」辦理遠距健康照護服務及建置家屬關懷APP應用，雲端智慧健康服務系統開發已完成建置，

健康社區服務據點 300 站持續維運，智慧健康社區服務推廣 33,318 人，結合本市 10 家醫院及 50 家診所，針對高血壓相關疾病之族群提供照護服務，建構雲端服務網。

12.108 年臺南市偏區常駐醫療據點：

計畫名稱	服務內容	據點數量	服務地區(包括合作單位)
全民健康保險西醫醫療資源不足地區改善方案	西醫醫師至本方案施行區域提供巡迴醫療服務(例如:專科巡迴、提供行動不便者到宅醫療或疾病個案管理服務)。	16 區 74 里	1.醫院:2 區 14 里(大內、將軍)。 2.基層診所:13 區 58 里(七股、西港、左鎮、東山、後壁、南化、關廟、龍崎、北門、下營、官田、學甲、楠西) 3.衛生所:4 區 7 里(龍崎、官田、東山、玉井)
全民健康保險中醫門診總額醫療資源不足地區改善方案	中醫師至醫療資源不足地區提供中醫巡迴醫療服務。	7 區 11 里	1.醫院:4 區 5 里(後壁、大內、安定、東山) 2.基層診所:5 區 6 里(左鎮、後壁、大內、龍崎、北門)
行動醫院-巡迴醫療	協調轄區衛生所，提供免費及無過健保卡方式，至偏鄉執行醫療服務。	13 區 31 里	山上、七股、左鎮、學甲、北門、將軍、楠西、玉井、柳營、南化、東山、後壁、白河
行動醫院-精神巡迴醫療	精神科門診	5 區 5 里	白河、大內、關廟、七股、下營
行動醫院-口腔巡迴	全口檢查及齲齒初步治療、牙周病緊急處理、洗牙、口腔黏膜檢查、兒童口腔塗氟、窩溝封填	4 區 8 里	左鎮、七股、山上、南化
行動醫院-C 肝特別門診及巡迴	輔導醫療院所所在本市 C 肝發生率較高區域設立 C 肝特別門診或於巡迴醫療時一併提供服務，已可近性醫療服務提昇 C 肝治療率。	5 區	官田區衛生所-柳營奇美醫院 下營區衛生所-柳營奇美醫院 六甲區-臺南市立醫院 大內區巡迴-柳營奇美醫院 將軍區巡迴-麻豆新樓醫院
公共服務據點整備之整建長照衛福據點計畫	提供長照民眾醫療相關服務:如門診、長者衰弱篩檢、失智篩檢、長者健康促進、預防失能、延緩	15 區衛生所	1.5 區衛生所目前整建中，預計 108 年 10 月加入長照相關服務(官田、玉井、六甲、關廟、北門)。 2.10 區衛生所預計 108 年 12 月開始整建，109 年 10 月加入長照

	失能惡化服務、失智症預防、居家醫療。		相關服務(將軍、東山、仁德、左鎮、南化、安定、麻豆、龍崎、新營、柳營)
--	--------------------	--	-------------------------------------

(四)觀光醫療推廣行銷：

1.108 年海外參(訪)展行銷及國際交流活動

- (1)108 年 2 月 14 日邀請本市相關透析醫療院所、社團法人臺南市醫師公會及台南市旅行商業同業公會代表，針對「規劃本市旅遊透析」召開第二次聯繫會議。
- (2)108 年 3 月 2 日及 10 日於「2019 臺灣國際蘭展」，推廣本市觀光醫療。
- (3)108 年 3 月 3 日於「臺南古都國際馬拉松」，行銷本市觀光醫療。
- (4)108 年 3 月 29 日與市長聘任為本市觀光顧問的「去台灣 TripTaiwan」香港人 Manda 接洽，協請推廣本市觀光醫療檢查。
- (5)108 年 5 月 28 日與觀光顧問 Manda 及 Kevin 召開「本市觀光醫療行銷香港討論會」。
- (6)108 年 7 月 10 日與國立中山大學南區促進產業發展研究中心專員洽談本市觀光醫療需求初探。
- (7)108 年 8 月 21~23 日於「2019 台灣國際智慧務聯網應用展」設攤，行銷本市觀光醫療。

2.醫療觀光產值：

- (1)本市醫療服務交流係提供高階健檢、美容醫學、牙科服務及生殖醫學。服務對象涵括中國大陸、英國、越南、法國、緬甸等國家。
- (2)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7 月 31 日止，接受醫療服務總人次約為 240 人次，含高階健檢 181 人次、醫美 33 人次、牙科 26 人次，產值約 510 萬元，較 107 年同期產值增加約 125%。

(五)強化心理衛生與精神照護體系：

1.心理健康促進、心理諮商及轉介關懷服務：

- (1)設置社區心理諮詢駐點服務：目前共設置 40 個心理諮商據點，提供民眾免費心理諮商服務，共服務 515 人，合計 564 人次。
- (2)建構長者自殺防治社區：成立嚙鬱卒長者社區及辦理社區長者健康講座，並建立關懷長者志工隊，針對社區長者做憂鬱症篩檢，提供獨居及合併罹患慢性或重大疾病問題者關懷服務，已累計 202 里(社區)加入。

2.高風險個案的追蹤服務：共轉介 503 名個案，由本府衛生局心理衛生中心以電話聯繫關懷，提供諮詢與危機處理及追蹤服務，視個案狀況連結至精神疾病及自殺未遂關懷通報系統。

3.自殺通報個案關懷服務：共通報 1,801 人次，其中 82%來自於醫療院所，

18%來自警察局、消防局及社會局等網絡單位。

4.精神病患緊急送醫服務：

(1)提供偏遠地區精神醫療資源：

A.本市大內區、關廟區、七股區、下營區及白河區等衛生所辦理社區精神巡迴醫療，共服務3,021人次。

B.社區精神病人緊急護送就醫服務256人次。

(2)社區精神病人追蹤照護服務：追蹤照護精神病患共 10,287 人(其中一級照護對象 1,946 人、二級照護對象 1,519 人、三級照護對象 2,312 人、四級照護對象 4,502 人、五級照護對象 8 人。

5.藥癮個案管理及毒品危害防制：

(1)藥癮個案追蹤輔導：108 年共計 1,841 人，轉警協尋 81 人次，就業輔導轉介 65 人次，社會扶助轉介 14 人次，民間單位轉介 37 人次。

(2)藥癮戒治機構管理：108 年本市藥癮戒治機構為 13 家(含奇美醫療財團法人奇美醫院樹林院區共 14 個服務地點)，替代治療衛星給藥點 8 個據點，每年進行藥癮戒治機構督導考核，以維護品質。

(3)藥癮替代治療補助：108 年截至 8 月 31 日共補助 1,534 人次，補助項目分為中央補助「非愛滋藥癮者替代治療補助」共 719 人次申請補助，總金額達 318 萬 2,360 元；本市創新依市預算編列「臺南市鴉片類(非鴉片類)預算藥癮者替代治療申請補助」鴉片類共 577 人次申請補助，412 萬 4,334 元；非鴉片類共 238 人次申請補助，金額達 112 萬 0,920 元，總金額達 524 萬 5,254 元。

6.家暴及性侵害個案管理及酒癮個案轉介：

(1)列管性侵害加害人應執行處遇人數 201 人，包含處遇中 136 人及因故未執行人數共 65 人(入監 26 人、移送 14 人、轉外縣市處遇 21 人、強制治療 4 人)；108 年經評估小組決議後予已結案 68 人。性侵害加害人評估小組會議 108 年已評估 219 人次(晤談評估 40 人、成效評估 179 人)。

(2)依性侵害犯罪防治法規定，未按時接受處遇者，皆依法函送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裁罰並限期履行處遇計畫，108 年目前裁罰 8 人次、移送 3 人次。

(3)列管家暴加害人應執行處遇人數 114 人，包含處遇中 109 人及未執行人數共 5 人(入監 2 人、轉外縣市 3 人)；108 年度截至 8 月 31 日已結案 70 人(完成處遇 55 人、移送 12 人、撤銷 2 人、死亡 1 人)。

(4)經法院裁定家庭暴力加害人處遇治療類別為認知教育輔導 187 人次(認知教育 154 人次、戒酒教育 33 人次)、精神治療 29 人次、親職教育 9 人次及心理輔導 15 人次、戒酒藥癮 26 人次。

(5)委託轄內醫療機構辦理酒癮戒治處遇服務方案:共服務 127 人。依轉介來源分類：地檢署轉介 1 人、自行至衛生局求助 6 人、社福中心轉介 1 人、監理站轉介 21 人、衛生所轉介 36 人、醫院轉介 61 人、肝膽科/急診醫院轉介 1 人。

7.口腔保健：

(1)身心障礙者牙科醫療服務網絡：計 4 家醫院及 81 家牙科診所提供身心障礙牙科門診。

(2)特殊需求者潔牙比賽：108 年 4 月 19 日辦理第二屆南臺灣特殊需求者潔牙比賽，計 7 縣市共 29 個機構 53 支隊伍參賽，參賽者 277 人，家屬民眾到場參與者共計 500 人；活動滿意度為 97.87%。

(3)辦理臺南市 108 年度「口腔衛生暨照顧者心理健康促進」訓練課程：108 年針對臺南市養護機構、護理之家等，辦理 2 場口腔照護教育訓練，共 55 個機構及 91 名學員參訓。

(4)行動醫院-口腔保健巡迴車：共巡迴 161 場次，服務 2,139 人次。

(六)加強食品藥物安全及衛生管理：

1.強化餐飲食材及優良餐廳評鑑分級管理：

(1)輔導業者建立食材源頭管制

A.主動稽查及配合教育局稽查國中小學、幼兒園自設營養午餐及大專院校美食街共125家次，全數合格。

B.辦理食品業者食品安全管制系統準則(HACCP)查核工作，共查核33家，10家餐盒食品工廠、9家肉品加工食品製造業、5家水產加工食品製造業、3家蛋品製造業、5家罐頭加工製造業及1家國際觀光旅館餐飲業者，5家合格、23家限期改善、5家不適用。

C.稽查餐飲業者食品良好衛生規範準則(GHP)1,580家次，合格1,573家次，停業1家次，歇業6家次。

(2)輔導餐飲業符合食品良好衛生規範(GHP)：

A.辦理餐飲從業人員、持證廚師衛生講習59場，3,695人參加。

B.配合食品安全衛生抽驗計畫，積極辦理市售各類食品及年節食品與其他重點專案之抽驗2,103件，不合格83件。

2.加水站業者衛生管理：加水站水質抽驗共 256 家，全部合格。

3.肉品食材安全管理：針對市售肉品包含餐廳及販賣業、傳統市場等共抽驗 204 件肉品，檢驗動物用藥殘留，皆符合規定。

4.食品安全衛生源頭管理：為落實源頭管理，針對本市食品工廠及製造業者之作業環境進行稽查，共稽查 583 家次，合格 561 家次，停歇業 6 家次，16 家次限期改善中。

5.監控違規廣告及查核非法管道賣藥：

(1)監控電視媒體、電臺、購物頻道違規廣告共 1,164 小時，查處違規藥品、食品、化粧品、醫療器材廣告共 866 件，罰鍰金額 1,712 萬元。

(2)針對地攤、夜市、廟口、市場、情趣用品店及藥局(房)等場所稽查 2,488 次，查獲偽禁藥 26 件，已移送地檢署或警調單位後續辦理。

6.加強用藥安全宣導：

(1)居家藥事照護養成正確的用藥習慣，教導健康自我照護觀念，共服務 6,958 人次。

(2)公衛藥師藥事照護服務：整合社區藥事資源，推動臺南市社區藥師執行藥事照護，協助民眾安全有效用藥協助病患做用藥整理，提供正確用藥觀念，共服務 76,138 人次。

(3)用藥安全諮詢站宣導：結合行動醫院設立「用藥安全諮詢站」，提供民眾用藥或健康保健諮詢，共辦理 75 場次，服務 20,192 人次。

(七)例行性稽查業務：

1.執行食品衛生管理例行性稽查業務：確保消費者購買產品之訊息及安全性，查核市售食品標示 7,514 件。

2.辦理藥事機構管理例行性稽查業務：

(1)執行醫、藥事機構、管制藥品查核，共稽查 4,025 家次。

(2)為保障民眾用藥權益，進行檳榔攤、小吃店、網咖等場所販售含酒精口服藥液查核 157 家次。

3.菸害防制稽查業務：共稽查禁菸場所及菸品販賣場所 6,162 家次。

4.營業衛生管理稽查業務：共稽查美容、美髮業等營業場所 897 家次。

5.辦理 6 場衛生稽查人員實務教育訓練，提升稽查人員專業素養。

(八)強化公共衛生檢驗量能：

1.擴充檢驗中心服務範圍：

(1)局處檢驗合作—檢驗中心成立後積極加強與本府各局處之檢驗合作，本期協助本府農業局綠竹筍推廣評鑑大賽中殘留農藥 374 項檢驗，共計執行 35 件；協助教育局之校園飲水機水質大腸桿菌群等檢驗，共計執行 2,551 件；協助登革熱防治中心登革熱 NS1、IgG&IgM 抗體及病原體分生檢驗，共計執行 1,184 件，共同為本市食品及公共衛生安全把關。

(2)委託檢驗服務—持續增加委託檢驗項目，並擴大檢驗服務對象，舉凡本市食品廠商、農民、機關學校及公益法人等皆可申請委託檢驗，本期受理之案件數共計 288 件。

2.加強食品化學及微生物類檢驗：

(1)中央委辦計畫—承辦中央 108 年化粧品及中藥材之後市場監測計畫檢驗，本期化粧品中甲醛及防腐劑共檢驗 50 件，其中防腐劑不合格 4

- 件；中藥材中二氧化硫、農藥及重金屬共檢驗 53 件，其中二氧化硫不合格 1 件，不合格者皆提供中央依法續處。
- (2)聯合分工—殘留農藥、水產品重金屬、動物用藥及飲水中溴酸鹽等檢測：殘留農藥共檢驗 342 件、水產品重金屬共檢驗 40 件、動物用藥共檢驗 130 件、飲水中溴酸鹽共檢驗 61 件，經檢驗後全數合格。
- (3)抽驗及委託檢驗—食品添加物及微生物檢驗：本期食品添加物共檢驗 1,797 件，不合格 17 件；食品及包裝飲用水微生物共檢驗 718 件，不合格 57 件；食品中毒微生物共檢驗 23 件，檢出食品中毒微生物污染 3 件，不合格者均依法處辦。
- (4)水質檢驗：
- A.加水站水質進行重金屬及溴酸鹽檢驗，共檢驗531件，包括重金屬檢驗274件、溴酸鹽檢驗257件，經檢驗後全數與規定相符。
- B.營業衛生水質微生物檢驗：共檢驗596件，包括初驗531件，複驗65件(初驗不合格者須執行複驗)，經複驗後全數合格，已將名單公告於本府衛生局網站，以維護消費者權益。
- C.校園飲水機水質大腸桿菌群檢驗，共檢驗2,551件，不合格12件，不合格者已通知該校進行飲水機維護保養，經複驗後全數合格。
- (5)公共衛生傳染病醫事檢驗：共檢驗 20,376 件，陽性件數 106 件，不合格率 0.5%，針對梅毒陽性個案登入傳染病通報系統通報，並持續追蹤篩檢 HIV 及轉介醫療院所治療；針對愛滋病陽性個案則登入通報傳染病通報系統通報，每 3 個月定期追蹤訪視及轉介人類免疫缺乏病毒指定醫院定期就醫。
- (6)登革熱防疫：登革熱檢驗共檢驗 1,184 件，陽性件數 24 件(本土病例 18 件，境外移入病例 6 件)，陽性率 2.0%，檢驗結果皆即時至傳染病通報系統登錄，落實防疫管控。
- 3.擴增檢驗項目及增購檢驗儀器：
- (1)新增檢驗項目：共新增 25 大項，包括化妝品中甲醛之鑑別及含量測定、化妝品中甲基異噻唑啉酮及甲基氯異噻唑啉酮之鑑別及含量測定、食品中著色劑(49 項)、食品中甲基汞、食品中磷酸鹽及新興濫用藥物及其代謝物(4 項)尿液等檢驗，保障民眾食的安全及健康。
- (2)增加實驗室儀器設備：新購檢驗儀器設備共 6 項，提升檢驗能力，提供更精確之檢驗數據與更完善之檢驗服務。
- 4.推動、落實優良實驗室規範(GLP)：賡續並不斷新增實驗室認證項目，本期共通過全國認證基金會(TAF)5 大項、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TFDA)25 大項、疾病管制署(CDC)3 大項及環檢所 1 大項之檢驗項目認證，強化實驗室品質管理系統，使檢驗結果更具公信力。

5.辦理「臺南市政府生物資料庫」:

(1)本期共有 2 件申請運用案執行中。

(2)本期辦理 1 場生物資料庫倫理委員會會議，監督資料庫運作事宜。

四、環境保護局

(一)綜合規劃：

1.工商登記環保許可：

- (1)受理廠商申請工廠登記及菸酒製造業設立許可等配合環保法規審查案件共 500 件。
- (2)會辦本府各單位會勘、申請、註銷及裁處案件(不含農業設施)共 716 件。
- (3)會辦本府各單位農業設施會勘、核准及註銷案件、核准及註銷工廠商業登記案件等共 3,199 件。

2.受理環保未違規處分證明書申請共 113 件。

3.加強違規者環境保護觀念，分別於 108 年 2 月至 2 月至 8 月份辦理 8 場次環境講習，通知環境講習 581 人，實到人數 581 人，到課率達 100%。

4.落實全民環保生活教育暨優質環境：

(1)環境教育宣導：

- A.辦理「臺南市108年補捐助民間團體及學校辦理環境教育公開徵求計畫」，補助7個單位辦理環境教育活動，經費計60萬8,814元，計4,668人次參加。
- B.108年5月27日辦理臺南市109年補(捐)助民間團體及學校辦理環境教育公開徵求計畫，共計16個民間團體及學校報名參選。於8月8日召開審查會議，預計補助11個民間團體及學校辦理環境教育活動，經費計100萬元
- C.108年7月6日辦理臺南市108年環保志(義)工群英會，共計31區隊參加，約800人次
- D.辦理臺南 Green life 綠色好生活系列活動，引導民眾尊重自然、愛護生態、與大自然和諧共處，並從中學習環境保育概念，成為「綠生活達人」，活動包含綠講座、綠體驗、綠影展、綠飲食、綠科學等5場次，共計241人參加。另預計於108年9月7日辦理綠市集活動。
- E.為協助本市環保義工轉型為環保志工，參與環保志願服務，共辦理3場次志工培訓研習活動，培訓597人取得環保志工認證。

(2)辦理社區環境調查及改造、環保小學堂推廣計畫：

- A.輔導麻豆區海埔社區、白河區草店社區、柳營區重溪社區、大內區頭社社區、大內區石子瀨社區、六甲區水林社區、楠西區楠西社區發展協會等共7個單位申請社區環境調查及改造計畫，共獲行政院環保署核定補助150萬元，並輔導各社區執行中。
- B.輔導鹽水區橋南社區、南區國宅社區發展協會申請環保小學堂推廣計畫，共獲行政院環保署核定補助100萬元，並輔導各社區執行中。

(3)環保義工輔導：

為鼓勵本市環保義工隊持續推動掃街工作，響應「環境清潔日」活動，並協助環保政策宣導工作，辦理 108 年推廣社區環境教育及掃街實作補助計畫，支援環保義工隊購買環境清潔工具用品及宣導費用等公益支出，共計補助 535 隊環保義工隊、1,044 萬元。

5. 辦理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及監督事宜：

- (1) 認定應否實施環境影響評估案件 1,694 件。
- (2) 辦理環境影響評估監督件數 122 件。
- (3) 辦理 6 場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委員會會議，審查環境影響評估書件 9 案次，一件修正後再審。

6. 綠色消費宣導：

- (1) 108 年度配合本市區里、學校等單位設立綠色消費宣導攤位，傳播綠色消費觀念及知識，提升對綠色消費的認同，共辦理 64 場次綠色消費宣導。
- (2) 統計至 108 年 8 月 30 日，本市 108 年各機關學校指定項目綠色採購比率為 88.78%。

(二) 空氣及噪音管理：

1. 空氣品質維護改善：

- (1) 空氣品質受到境外及境內污染來源之季節變化、氣象條件、產生量、削減量等因素影響，故市府團隊共同執行「亮麗晴空懸浮微粒削減管制計畫」，依據車輛行駛、揚塵、營建工地、工廠、車輛排放、露天燃燒等污染來源，整合 18 個局處共同制定 9 大面向策略、50 項行動方案，並於每年滾動式檢討，落實環境治理，從源頭改善污染排放，朝向 PM_{2.5} 符合空氣品質標準(115 年、15 $\mu\text{g}/\text{m}^3$)的目標邁進。
- (2) 經統計本市 108 年 2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止本市藍天日數(AQI \leq 100)比例為 81.3%，相較 107 年 2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同期比(78.3%)，上升 3%。
- (3) PM_{2.5} 年平均濃度，由 22.9 $\mu\text{g}/\text{m}^3$ 下降至 20.3 $\mu\text{g}/\text{m}^3$ ，改善 11.4%。

2. 固定污染源管制工作：

- (1) 列管工廠必須裝設空氣污染防治設備取得操作許可證後才能製程運作，計收件審核固定污染源許可證 276 張數，現場查核許可操作狀況 249 製程數。
- (2) 執行污染源檢測 22 點次，其中 PSN(粒狀物、硫氧化物、氮氧化物)檢測 4 根次、戴奧辛檢測 4 根次、重金屬檢測 5 根次、異味稽查檢測 5 點次、燃料含硫份抽測 4 家次。
- (3) 輔導本市工廠鍋爐改用乾淨燃料共 39 家 61 座及商用鍋爐改用乾淨燃料共完成 30 家 60 座。

(4)落實污染者付費，查核工廠空污費 1,580 家，為有效查驗業者法規申報正確性，執行原物料含量稽查抽測 2 點。

3.營建工地管制工作：

辦理營建空污費申報案件 4,218 件，共徵收空污費 12,677 萬 4,143 元。查核 8,507 處次，符合率 87%。

4.移動污染源管制：

(1)柴油車目視稽查 39,671 輛，有污染之虞通知 1,472 輛。路邊攔檢攔查 1,004 輛次，檢測 196 輛次，不合格告發 10 輛次。

(2)辦理補助淘汰二行程機車 1,819 輛、補助淘汰二行程並新購電動機車 841 輛、補助淘汰二行程並新購電動(補助)自行車 91 輛、補助新購電動機車 5,527 輛、補助新購電動(補助)自行車 302 輛。

5.街道洗掃街作業：

本局執行洗掃街作業共計 188,867 公里，推估可削減 TSP 2606.3 公噸，並全面使用合格放流水；另整合 9 處工業科學園區服務中心及 65 處企業認養單位進行道路洗、掃街作業。

6.紙錢減量作業：

以功代金計有 3,837 人次參與響應，共捐款 193 萬 4,198 元；紙錢集中燒申請載運 755 次數，共集中 1,069.23 噸紙錢至焚化爐處理。

7.室內空氣品質改善工作：

完成 20 處次第一批公告場所及 9 處次第二批公告場所標準稽查檢測作業。

8.噪音管制工作：

聯合警察局及監理站執行 29 場次機動車輛噪音攔查(檢)及通知到檢。

9.推動低碳城市工作：

(1)本市碳標籤產品共 175 項，佔全國碳標籤產品 21%，居全國之冠。

(2)低碳永續家園輔導 333 處行政里、37 處行政區參與認證評等，行政里共 284 處取得報名成功認證、42 處取得銅級認證、7 處取得銀級認證；行政區共 30 處取得報名成功認證、1 處行政區取得銅級認證、6 處行政區取得銀級認證，本市取得縣市層級銀級認證。

(3)整合式宣導及國際參與活動：

108 年 6 月 22 日至 30 日，由本市環保局林淵淙局長率團前往德國波昂參與 2019 ICLEI 韌性城市會議，林局長於當地時間 6 月 26 日下午受邀，以「臺南亮麗晴空守護市民健康」為題進行專題演講，分享本市推動各項空氣污染防制及空氣品質維護的經驗及成果。

(三)水域及毒物管理：

1.水污染防治：

(1)針對本市二仁溪、鹽水溪、曾文溪、急水溪、將軍溪及八掌溪等 6 條流

域，共稽查 3,358 家次，各事業別處分共開立處分書 105 家次。告發率 3.1%，累計告發處分罰鍰金額 1,879 萬 5,000 元。

(2) 運作中河川巡守隊共 43 隊，人數達 1,323 人，透過志工隊通報污染案件，本市志工隊環境髒亂通報共 105 件，檢舉污染案件共通報有 24 件，其中處分案件共 6 件。

(3) 共辦理 4 場次生活污水減量宣導活動，共 633 人次參加。

2. 加強海洋污染防治：

辦理港口稽查 131 件次、商船稽查 9 件次、漁船稽查 91 件次及漁船加油站稽查 12 件次，無發現違規情形；黑面琵鷺棲息地監測 2 次計 18 點位、一般海域監測計 2 次 32 點次，溶氧濃度符合各類海類水體溶氧濃度標準。

3. 加強飲用水安全管理，抽驗結果皆符合標準，稽查檢測件數如下：

(1) 執行自來水直接列管點水質抽驗 420 點位。

(2) 公私場所飲用水連續供水固定設備稽查抽驗 136 件。

(3) 包裝或盛裝飲用水水源水質抽驗 12 件。

(4) 烏山頭、潭頂、南化淨水場自來水水源水質抽驗 7 件。

(5) 楠玉、鏡面、白河淨水場自來水水源水質抽驗 6 件。

(6) 赤崁樓 1 座生飲臺 2 月抽驗 1 件。

4. 強化毒性化學物質管理，告發 1 家次，處分金額 6 萬元，稽查件數如下：

(1) 邀請專家學者至運作場所進行運作管理與應變輔導 8 家次。

(2) 辦理 30 場次毒化物運作場所之緊急應變傳真及電話無預警測試、4 場次現場無預警測試。

(3) 辦理具食安風險疑慮化學物質相關教育宣導活動或說明會共 3 場次，計 405 人次與會。

(4) 辦理 108 年臺南市毒性化學物質災害應變演練實兵演練 1 場次，共計動員 9 個單位、93 人、11 輛車。

(5) 執行毒性化學物質運作場所稽查 312 家次，告發 1 家次，處分金額 6 萬元。

(6) 辦理毒性化學物質運作場所登記、核可文件審查共核發 413 張。

5. 強化環境用藥查核作業，告發 6 家次，處分金額 13 萬元，稽查件數如下：

(1) 環境用藥廣告查核 200 件。

(2) 市售環境用藥標示查核件數 870 件。

(3) 病媒防治業列管 69 家，共稽查 36 家次。

(4) 製造業列管 5 家，共稽查 4 家次、販賣業列管 18 家，共稽查 11 家次。

(四) 一般廢棄物管理科：

1. 本市 108 年 2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資源回收率平均 52.46%，每人每日垃圾清運量平均 0.46 公斤。

2.資源回收宣導：

辦理 26 場地方辦理節慶資源回收相關活動與說明會，共計參與人數達 3,655 人次。

3.垃圾全分類、資源回收再利用：

禁用保麗龍杯具商店稽查 240 家次，有 203 家次符合規定、36 家歇業、1 家為非屬列管，經查後未發現違規之情形。

4.大型智慧資源回收站：

106 年 1 月 3 日正式啟用，截至 108 年 8 月 25 日回收各類廢棄資源共約 34.2 公噸。

5.廚餘堆肥再利用：

(1)推廣家戶(社區)廚餘自主堆肥，新增家戶數達 198 戶。

(2)廚餘堆肥輔導宣導達 22 次，訪視借桶家戶次數 178 次。

(3)四座廚餘堆肥廠之生廚餘處理量共約 3,734 公噸。

(4)「尚介肥」自有品牌 102 年 6 月 16 日正式取得智慧財產局核發商標註冊證，以 20 公斤、及 3 公斤包裝販售，於臺南地區農會、七股區農會及新化區農會等 8 個農會及藏金閣販售，108 年 2 至 8 月銷售金額約 21 萬 5,000 元。

6.巨大廢棄物再利用：

(1)本府環保局藏金閣 108 年 2 月至 8 月辦理 7 場次拍賣活動，共拍賣二手腳踏車 53 輛及二手傢俱 1,648 件，拍賣總所得 170 萬 2,446 元。

(2)本府環保局藏金閣 108 年 2 月至 8 月計有 39 個團體 2,214 人次(含國際團體 1 個團體、12 人次)前來參訪學習。

7.焚化廠營運管理：

(1)108 年 2 月 1 日至 8 月 25 日城西廠收受 114,611.02 噸垃圾。期間售電市府收入計 3,356 萬 8,566 元，一般事業廢棄物代處理費收入 5,910 萬 4,012 元，總計約 9,267 萬 2,578 元。

(2)108 年 2 月 1 日至 8 月 25 日，永康廠收受 167,775.26 噸垃圾。期間售電市府收入 2,638 萬 5,891 元，回饋金收入計 591 萬 734 元，底灰、飛灰穩定化物掩埋費收入計 458 萬 3,448 元，折舊費收入 2,722 萬 4,504 元，總計約 6,410 萬 4,577 元。

(3)108 年 2 月 1 日至 8 月 25 日城西廠及永康廠共計產出 10,269.17 噸飛灰穩定化物，並妥善掩埋。

8.安定區域性垃圾衛生掩埋場 108 年 2 月 1 日至 8 月 25 日處理滲出水 73,004 噸，每月平均放流量為 9,736 噸，其中 COD 去除率約為 98.7%，SS 去除率約為 98.8%。

9.城西滲出水處理廠 108 年 2 月 1 日至 8 月 25 日處理量為 145,312 噸，每

月平均進廠處理量為 20,759 噸，每月平均放流量為 8,655 噸。

(五)事業廢棄物管理：

- 1.執行公民營廢棄物清除機構許可審查共 115 家次，通過審查次數為 85 家次(含核准、變更及展延)；另公民營廢棄物處理機構許可審查共 23 家次，通過審查次數為 13 家次(含核准、變更及試運轉)。
- 2.執行公民營廢棄物清除處理機構稽查，計稽查 391 家次，告發處分 7 家次，罰鍰共 4 萬 2,000 元。
- 3.執行環檢警結盟聯合稽查，共稽查 27 家次。
- 4.督導列管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之送審 1,118 家次，全數審核通過。
- 5.執行養豬事業之廢棄物稽查專案：
 - (1)斃死豬貯存清理及任意棄置稽查，共 140 家次。
 - (2)道路攔檢疑似非法載運斃死豬隻車輛，共攔查 7 天 70 車次。
- 6.針對列管養豬場事業進行廢棄物清理管制及申報資料勾稽查核計 140 家次，勾稽查核結果無異常。
- 7.執行 148 家次事業廢棄物再利用機構稽查，告發處分 9 家次，罰鍰共 5 萬 4,000 元。
- 8.執行列管事業稽查，計稽查 923 家次，告發處分 85 家次，罰鍰共 51 萬元。

(六)土壤污染管理：

- 1.中石化污染整治至 108 年 8 月已完成移除污染土壤面積共 14.81 公頃(40%)，進度符合。累積污染土處理量 19.4 噸(29%)。
- 2.解除列管土壤及地下水污染場址 5 處，解除面積共約 0.9 公頃。
- 3.辦理土壤與地下水污染查證及驗證工作共 13 件，其中查證作業 6 件，驗證作業 7 件。
- 4.審查並建檔土污法第 8 條及第 9 條指定公告事業所提送之土壤污染檢測資料共 35 件。
- 5.完成本市總計 279 家次加油站業者定期申報之加油站地下儲槽系統總量進出紀錄及監測設施、監測紀錄審查及 27 站具污染潛勢之加油站現場查核作業。
- 6.為使基層民眾更了解非法棄置及土水污染防治觀念，以落實共同維護環境品質之責任，針對非法棄置案件高風險行政區辦理防範廢棄物非法棄置宣導 1 場次，計 40 人次參與；辦理本市向下扎根校園土水宣導活動 10 場次。
- 7.為掌握廢棄物非法棄置列管場址現場情形，完成 107 場次一般棄置場址及 8 場次高潛勢場址巡查作業，共計 115 次；另為有效杜絕非法棄置案件發生，有效運用人力資源與落實行政區全面分級巡查，完成 39 場次分級巡

查。

8. 為掌握清理義務人場址清理規劃及完成情形，審查廢棄物清理計畫 3 件及清理改善完成報告 2 件。
9. 有效掌握非法棄置場址管理並加速清理，完成 2 處廢棄物非法棄置場址解除列管；另高潛勢場址解除列管 2 處，並納入行政區分級巡查作業。

(七) 清淨家園管理：

1. 環境衛生：

- (1) 執行公廁巡檢稽查計 12,031 座次，截至 7 月 31 日止，列管公廁評比優等以上比例為 85%。
- (2) 執行違規張貼廣告物告發處分 173 件、拆除 249,115 件、移請電信單位停話件 396 件。
- (3) 清除戶外病媒蚊孳生源計 1,8318 處，並清除 1,461 個廢輪胎，容器減量數 94,509 件。道路側溝清理，累計動用 12,564 人次、5,525 車次，清溝污泥達 8,502 公噸。
- (4) 受理民眾檢舉案件共 1,060 件，告發處分 391 件，罰鍰金額 46 萬 9,200 元；空地空屋髒亂度共受理 4,397 件，告發 169 件，罰鍰 38 萬 7,600 元，登革熱處分案件共 193 件，罰鍰 58 萬 8,000 元。
- (5) 執行戶外化學防治噴藥面積計 3,745,333 平方公尺，共 99 場，人力 1395 人；預防性化學噴藥 4,462,400 平方公尺，共 134 場，動用人力 1,007 人。
- (6) 環境/防疫清潔日，各區共動員 73,472 人次，倒除積水容器 55,318 個，髒亂點清理 6,510 處，清理屋後溝 2,108 處，宣導人次 79,215 人次。
- (7) 落實一里一日清，執行 2,004 里次，動員 14,232 人次，倒除積水容器 33,009 個，清除 2,268 處髒亂點。
- (8) 趕盡殺子計畫，自 108 年 2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共執行 147 案，巡查個案周遭 100 公尺範圍內之戶外高風險場域及孳生源清理，共計查獲陽性孳生源 46 件。

2. 清潔管理：

(1) 落實下里服務環境整頓：

計動員人力 11,078 人/日、清掃道路巷弄 2,599 公里、清理 236 處空地、清除 6,748 個積水容器、割草面積達 463,030 平方公尺、整理空地面積 70,730 平方公尺，拆除 36,786 張違規張貼小廣告，清除 1,386 噸垃圾。

(2) 流動廁所支援出勤共計 525 輛次，規費收入為 57 萬 9,000 元。

(3) 廢棄車輛查報 1,398 輛，移置共 847 輛。

(4) 申請懸掛羅馬旗幟廣告物設置共計 221 件，規費總收入為 315 萬 5,240 元。

(5)執行資源回收物、廚餘變賣，變賣收入為 1,496 萬 6,188 元。

(八)稽查檢驗：

1.環境稽查：

(1)公害陳情案件總共受理 11,751 件，平均處理時效 0.18 天。

(2)環保犯罪相關案件陳情稽查 11 件，其中 11 件查獲行為人，移函送地檢署偵辦。

(3)執行 11 家次異味採樣，檢驗結果 2 家未符合標準。

(4)針對留有電話之陳情案件，進行滿意度調查共 1,832 件次，民眾滿意(含尚可)約佔 93.9%。

(5)執行清(複)查案件及鄰近訪談作業共 25 件次，以利提升民眾滿意度。

(6)辦理環境稽查相關教育訓練：

A.108 年 2 月 18 日辦理畜牧業廢水處理常見問題及改善對策教育訓練。

B.108 年 3 月 19 日辦理環保稽查實務探討教育訓練。

C.108 年 4 月 2 日辦理水質採樣及環境檢驗教育訓練。

D.108 年 5 月 14 日辦理環境稽查標準作業程序與稽查技巧教育訓練。

2.案件裁處：

(1)本府環保局裁處案件共告發處分 2,385 件，罰鍰總金額 2,999 萬 2,000 元。

A.違反空氣污染防治法裁處案件 1,035 件，裁處金額 1,424 萬 100 元。

B.違反水污染防治法裁處案件 120 件，裁處金額 1,867 萬 402 元。

C.違反廢棄物清理法裁處案件 2,197 件，裁處金額 1,206 萬 400 元。

D.違反噪音防制法、環境教育法、環境用藥管理法及環境清潔自治條例等其他環保法規案件共 352 件，裁處金額共 344 萬 900 元。

(2)遏止義務人藐視公權力，提昇催繳執行效率，移送強制案件計 2,054 件，移送強制執行金額 2,729 萬 1,215 元。

3.環境檢驗：

受理各項檢驗業務共計 2,673 件，分析項次共計 19,278 項。

(1)檢驗事業廢水總件數共 1,321 件，總項次共 10,554 項。

(2)檢驗河川水質總件數共 685 件，總項次共 5,633 項。

(3)檢驗事業廢棄物總件數共 51 件，總項次共 348 項。

(4)檢驗飲用水總件數共 616 件，總項次共 2,743 項。

伍、保安部門

一、警察局

(一)本期治安狀況及績效

1. 全般刑案

本期全般刑案發生 1 萬 4,474 件，破獲 1 萬 2,702 件、破獲率 87.76%；較去年同期發生減少 849 件、破獲減少 1,123 件、破獲率減少 2.47%。

2. 暴力案件

本期暴力案件發生 47 件，破獲 49 件、破獲率 104.26%，較去年同期發生減少 6 件、破獲減少 8 件、破獲率減少 3.29%。

3. 竊盜案件

本期竊盜案件發生 2,139 件，破獲 1,669 件、破獲率 78.03%，較去年同期發生減少 1 件、破獲增加 1 件、破獲率增加 0.08%。

4. 詐欺案件

本期詐欺案件發生 1,659 件，破獲 1,149 件、破獲率 69.26%，較去年同期發生減少 42 件、破獲減少 231 件、破獲率減少 11.87%。

5. 毒品查緝

本期破獲各級毒品案 2,499 件，查獲毒品 3 萬 3,503 公克，較去年同期破獲減少 562 件、毒品增加 1 萬 7,331 公克。

6. 檢肅非法槍械與組織幫派

本期查緝各類槍械案 77 件 98 人，查獲各式槍械 84 枝、子彈 811 顆，較去年同期增加 11 件 22 人，槍枝增加 22 枝、子彈減少 499 顆，另本期檢肅治平專案目標 7 件 82 人，較去年同期增加 4 件 29 人。

7. 受(處)理婦幼案件

(1) 本期通報家庭暴力案件計 2,657 件，其中親密關係實施危險評估 1,647 件(8 分以上高危機 186 件、5-7 分 329 件、4 分以下 1,132 件)。

(2) 本期兒少保護及高風險家庭案件計 433 件(兒少保護通報 300 件、高風險家庭通報 133 件)。

8. 執行「正俗專案」工作

本期取締違反電子遊戲場業管理條例 7 件 76 檯、妨害風化(俗)行為案件 29 件 228 人、廣告 28 件 128 人。另本市列管有照電子遊戲場，已由合併時 518 家減至 367 家。

9. 外事工作

本期查緝人口販運犯罪計 3 件 7 人、行蹤不明外籍移工計 77 人、查緝大陸地區人民在臺違法(規)活動 2 件 2 人。

(二)本期交通狀況及成效

1. 交通事故發生

(1) 本期 A1 類交通事故發生 83 件、死亡 85 人，較去年同期發生增加 2 件、死亡增加 3 人。

(2) 本期 A2 類交通事故發生 2 萬 479 件、受傷 2 萬 7,651 人，較去年同期發生增加 1,546 件、受傷增加 1,618 人。

2. 交通執法取締件數

本期舉發危險駕駛交通違規 80 件、酒後駕駛 3,544 件 (移送法辦 2,777 件)，嚴重超速、闖紅燈等重大交通違規件數 10 萬 7,100 件，較去年同期取締危險駕駛交通違規減少 7 件，取締酒後駕駛減少 772 件，嚴重超速、闖紅燈等重大交通違規增加 2 萬 3,624 件。

二、強化各項重要工作

(一) 行動警政策略

1. 營造有利投資安全環境

(1) 查訪建築業、建築工地、營造、土方等業者共 319 家。

(2) 目前列管黑道、幫派共有 50 組，除持續監控約制外，對於違法分子積極蒐報相關違法事證，並提報治平專案對象，加強檢肅。

(3) 本局 108 年加強各聲色場所臨檢作為計 517 家次，以有效杜絕黑道幫派堂口、不良分子等從事圍事牟利或犯罪活動。

2. 建構安居樂業友善環境

(1) 強化科學辦案能力

A. 治安監視錄影系統，目前建置主機 1,583 組、鏡頭 1 萬 6,560 支，本期利用監視錄影系統破獲各類案件 1,478 件 1,742 人，較上期增加 291 人。

B. 打造在地化犯罪數據資料庫-「以人追案」、「以案追人」，發揮犯罪偵防成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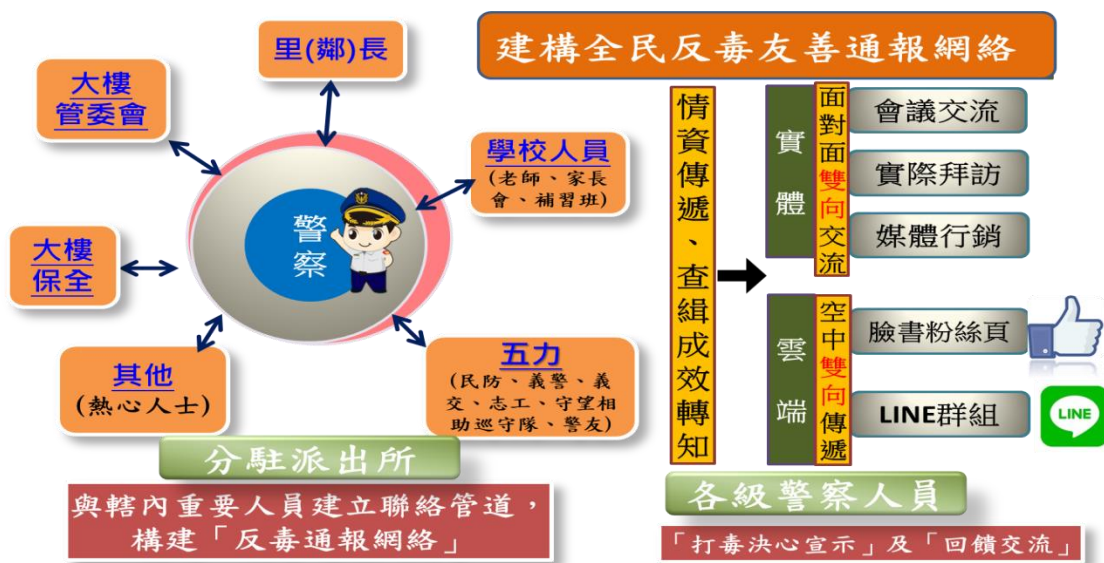


C. 提升鑑識科學效能

透過嚴密現場採證，運用先進軟、硬體設備，重建犯罪現場。本期執行刑案現場 DNA 鑑定520件(比中犯罪嫌疑人161人)；執行刑案現場指紋鑑定169件(比中犯罪嫌疑人83人)；另協助詐欺、毒品及槍砲等案件溯源工作計483件，比中犯罪嫌疑人57人。

(2) 安居緝毒

A. 建立友善通報網絡結合里鄰長、社區發展協會、學校、義警、民防、金融機構及超商等民力，建立臺南化、在地化、治安化的通報網絡，透過 LINE、臉書、電臺等傳播媒體迅速傳遞最新訊息，共同打擊毒品，阻絕毒品於境外。



B. 新世代反毒策略



C. 強化第三方警政、協力防制涉毒場所

a. 為防制特定營業場所淪為毒品犯罪熱點，本局針對轄區3年內曾

遭查獲毒品案件之營業場所，及容易衍生毒品案件之高風險場所，規劃擴大臨檢等攻勢勤務，加強查察不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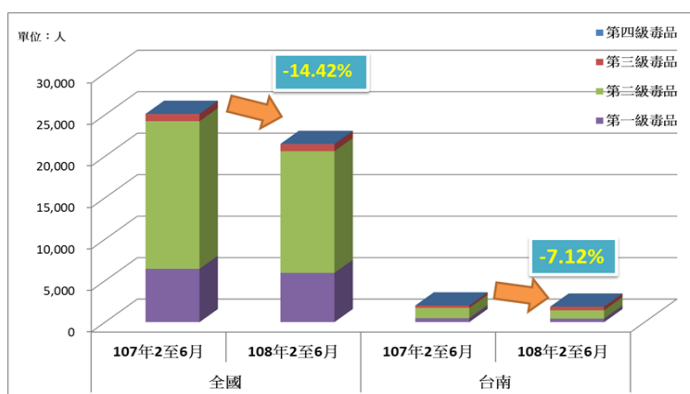
b. 將列管場所名冊函請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加強行政稽查，必要時針對違法情節重大之場所執行斷水斷電等強制處分。

D. 緝毒執行成效

a. 查獲毒品犯嫌人數

本期查獲各級毒品犯嫌總計2,499人，與去年同期相較減少562人、減少18.36%，與全國趨勢相同。

本市與全國108年2至6月份與107年同期查獲毒品犯嫌人數		
	全國	臺南市
本期	21490	1866
107年同期	25110	2009
增減數	-3620	-143
增減率	-14.42%	-7.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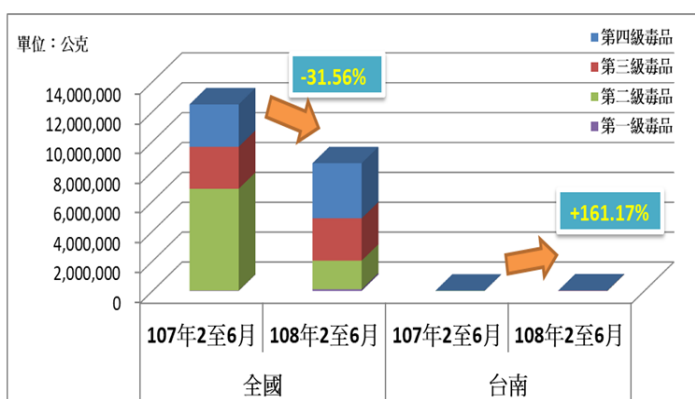


b. 查獲毒品重量

本期查獲各級毒品重量總計33,503公克，與去年同期相較增加17,331公克、增加107.17%。

本市與全國108年2至6月份與107年同期查獲毒品重量(公克)		
	全國	臺南市
本期	8,540,326	29,319
107年同期	12,477,684	11,226
增減數	-3,937,358	+18,093
增減率	-31.56%	+161.17%

註：本市與全國108年2至6月份與107年同期查獲毒品重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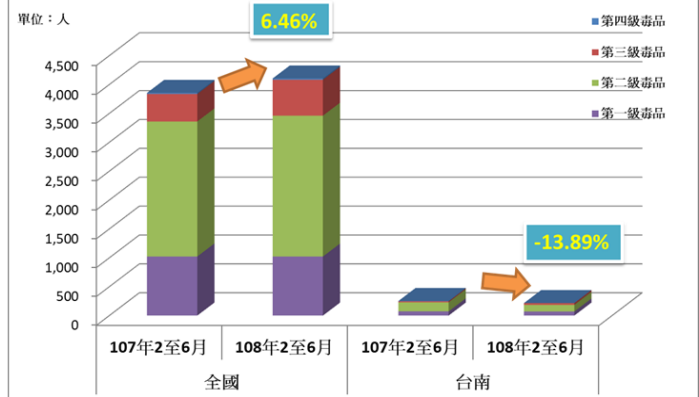
c. 查獲藥頭人數

本期查獲 KPI 指標(製造、運輸、販賣及意圖販賣)藥頭總計313人，與去年同期總計391人比較降低78人，減少19.9%，將持續加

強相關查緝及溯源工作。

本市與全國108年2至6月份與107年同期查獲藥頭人數(KPI)		
	全國	臺南市
本期	4105	217
107年同期	3856	252
增減數	249	-35
增減率	6.46%	-13.89%

註：本市與全國108年2至6月份與107年同期查獲毒品藥頭人數(KPI)



(3) 打詐策略

保護民眾身家財產安全是警察人員責無旁貸的責任，打詐更需全民共同攜手合作，重點工作如下：

A. 建立防制詐騙四道封鎖線

- 第一道：成立里鄰長防護網。
- 第二道：成立超商防護網，建立治安防護站。
- 第三道：成立金融機構防護網。
- 第四道：成立「反詐騙校園防衛隊 Line 群組」。

B. 決戰空中

成立犯罪預防宣導團，將各種詐騙手法，透過臉書粉絲頁、LINE 神功，廣播電臺等社群媒體傳達給本市 188 萬市民。



C. 執行成效

本期全般詐欺案發生 1,659 件、較去年同期 1,701 件減少 42 件；破獲 1,149 件，較去年同期 1,380 件減少 213 件，破獲率 69.26%。

(4) 加強推動社區警政

以「社區治安」為基礎，「在地化、治安化、臺南化」為原則，打造本市「社區警政」藍圖，提出二項行動策略，透過與社區緊密連結，共同

打擊犯罪。

A. 行動策略一：社區警政落實在臺南。

a. 積極辦理社區治安會議、檢討並訂定「社區治安策略」。

b. 本局社區治安輔導團隊深入社區進行輔導、積極協助社區爭取補助經費等工作。

B. 行動策略二：雲端社區警政之啟動。

透過臉書粉絲專頁及 LINE 群組等社群媒體，定期、不定期張貼各項警政治安、交通、防(救)災訊息予民眾。

C. 具體成效：「推動社區治安工作」自 104 年起，連 3 年榮獲內政部評鑑特優單位。

3. 守護優質宮廟文化

(1) 針對曾結黨滋事、聚眾鬥毆等高風險之宮廟、民俗藝陣等 21 處所造冊列管，並指派專人加強蒐報、監控、約制，以防制幫派成員介入操控宮廟活動。

(2) 啟動快速打擊犯罪部隊

突發性群眾集體鬥毆、黑衣人聚集或重大治安事故，以區域聯防構思，採取快速集結優勢警力等強勢作為，貫徹公權力。

(3) 「優質宮廟、文化府城」行動公約簽署

A. 自 108 年 5 月 10 日起至 5 月 30 日止，針對本市 2758 家宮廟（有立案 1630 間、未立案 1128 家）結合市府民政局、消防局、環保局等相關局處，以各警分局為單位，辦理分區座談會共計 16 場次，邀集本市宮廟主委、代表人共 1289 人出席，並有 1268 家宮廟完成行動公約簽署。



B. 各參加宮廟代表對公約內容均表讚同，並表示全力配合公約六大主軸，減少交通受阻、噪音公害、群員聚眾鬥毆發生，維護優良宮廟文化。

C. 本案經內政部警政署函發各縣市警察局，比照本局方式辦理。

4. 保護婦幼少年校園安全

(1) 波麗士天使專案

由遴選之志工主動提供少年長期關懷、陪伴與轉介輔導服務，本期間志工出勤查訪少年次數共計 203 次，關懷少年 60 人。

(2) 校園安全環境檢測

與本市所有國小、國中、高中、職學校計 319 所簽訂「維護校園安全支援約定書」，建立學校即時通報處理機制，並實施校園安全評估，減少治安死角，本期訪視聯繫 4,466 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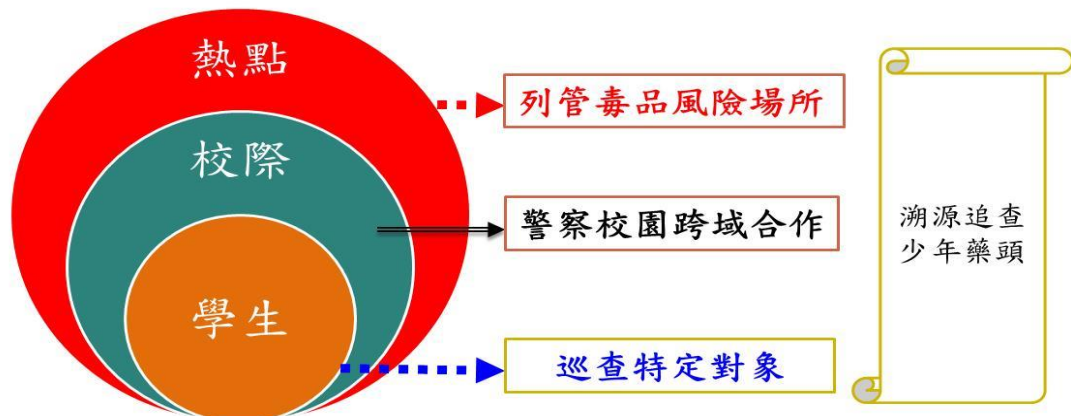
(3) 易滋事場所查察

針對易衍生少年學生不良行為場所、逗留地點等 772 處，加強巡查，本期臨檢查察 1,554 場次。

(4) 防制毒品入侵校園

結合本府教育局、校外會及各級學校，針對易發生少年學生施用毒品場所地點加強查察，全面過濾篩檢涉毒學生並向上溯源查緝藥頭，以斷絕校園供毒管道，本期查獲毒品案 15 人。

(5) 強化婦幼暨兒少安全保護



A. 提升婦幼及兒少自我保護的觀念及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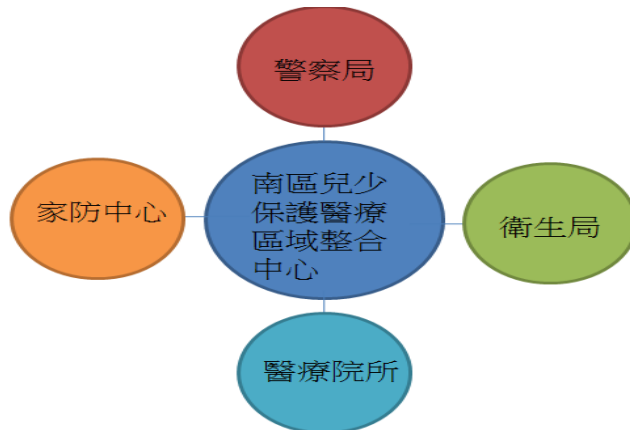
本期至各級中、小學及社區辦理人身安全、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宣導共計 518 場，受宣導人數共計 7 萬 7,208 人；至社區、婦女團體辦理防身術教授課程共計 33 場，受指導人數共計 2,132 人。

B. 成立「臺南市婦幼少年安全保護中心」以單一窗口服務，統一受理各類保護性事件通報，並跨域橫向聯繫市府各局處，整合資源，發揮最大效益。

(6) 防制兒虐、家庭暴力案件的策進作為

A. 建立全方位網絡聯繫機制

醫療單位常為最早發現兒虐跡象者，為利於及早掌握兒虐案件、保全證據並啟動調查，成立南區兒少保護醫療區域整合中心，結合警政、社政、衛政以及醫療院所，除定期召開兒少保護網絡會議外，亦成立相關LINE群組，發生相關案件時即第一時間互相聯繫處置。



B. 加強兒少保護工作的相關通報措施及後續追蹤管制。

C. 落實查訪毒品治安顧慮人口子女現況(目前未滿十二歲人數 173 人)，此類列管子女為高風險受虐對象，爰加強訪查來維護幼童安全。

D. 家庭暴力案件依分級，採取相對應防治措施，並落實複式查訪，以維護被害人人身安全。

5. 關懷生命確保交通安全與順暢

統計分析本市轄內 A1、A2 類交通事故，以騎乘機車肇事最多、自小客(貨)車次之、自行車及行人再次之；駕駛人之中以 18 歲至 24 歲發生率偏高。

(1) 降低交通事故傷亡

A. 依據交通事故分析結果，自 108 年 8 月 1 日起推動「加強取締闖紅燈執法專案」，並規劃自 108 年 9 月 5 日起推行「加強取締違規超速執法專案」，透過滾動式檢討，期能逐步導正民眾用路習慣；另賡續推動「機車安全 GO」、「違規停車零容忍」、「取締酒後駕車」、「防制危險駕車」等交通執法專案，同時加強「護老—火金姑行動(安裝腳踏車尾燈)」(本案經媒體報導，獲逾 289 萬人次點閱)、「樂齡者交通安全研習營」、「校園機車駕駛安全教育研習營」、推動「平安帽」專案及對於酒駕累犯於殯葬管理所進行防制宣導等，以維護市民行的安全。

B. 加強違規停車及道路障礙物淨空取締，避免汽、機車爭道或閃避障礙物變換車道不當而發生交通事故。

C. 善用科技儀器執法，加強取締超速等違規行為，以發揮最大執法能量。

(2) 強化交通疏導作為

A. 上、下班尖峰時段派遣警力執行交通疏導與整理(平常日 120 處、例假日 73 處)。

B. 運用「遠端監控系統」電視牆、「臺南市路況即時系統」、「交通事故即時系統」及「交通壅塞緊急應變執行計畫」派遣機制，全天候守護

重要路口，機動處置突發性路況。

- C. 成立交通快暢部隊，發生重大交通事故或壅塞時，派員進行交通疏導等作為，即時排除交通壅塞。
- D. 建置「廣播、地方有線與警公關 APP 平台」，將即時託播路況及建議替代路線等資訊，上傳 17 家電台群組公告，並與警廣連線，增加路況傳播強度與廣度。

(3) 提升交通安全宣導效能

以多元管道宣導交通安全活動，本期計執行 277 場次、各機關及學校座談及演講 455 場次、文宣 8 萬 8,826 張、廣播電臺連線 82 場次。

(4) 不合理交通工程查報與建議

針對本市 A1 交通事故地點，本期提報與建議可增設之工程設施共 61 處，提出工程設施改善建議；另查報建議不合理工程改善 216 處。

(5) 建置各路口現場底圖模板，縮短事故現場圖繪製時間，儘速排除肇事車輛，以利交通順暢。

(二) 基層權益優先爭取

1. 員警因公受傷慰問

本期員警因公受傷共計 53 件，均即時慰問並核發慰問金共計 9 萬 4,000 元。

2. 積極增補基層警力

(1) 截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本局警力 4,232 人，與 107 年 8 月同期警力 4,146 人相較，警力淨增 86 人，並綜合考量各所屬單位人力資源，優先補實繁重單位缺額。

(2) 為應各地方警察機關強化基層執行警力，內政部警政署函請各警察機關請增預算員額，並規劃本局明(109)年 10 月請增員額數為 110 人，業依相關程序辦理請增員額作業。

3. 整建廳舍充實裝備

(1) 整建辦公廳舍改善員警環境

第五分局實踐派出所暨交通分隊新建工程，業已於 108 年 7 月 31 日落成進駐使用；第三分局海南派出所新建工程，預計於 108 年 11 月 30 日完工。

(2) 警用車輛汰舊換新

本年度預計汰購警用汽車 45 輛、警用巡邏機車 216 輛。

4. 汽車增加超額責任險，高達 500 萬元保障額度

為維護員警執勤權益，108 年度投保 748 輛公務汽車超額責任險 500 萬元保障額度，保費 55 萬 6,161 元。

5. 落實員警心理諮商輔導及預防機制

針對較需關懷同仁(如：剛畢業或新進同仁、近日生活中發生重大失落事

件等)，主動實施關懷晤談；對心理適應困難對象，實施關懷輔導及轉介諮商服務；並每月辦理一對一的「身心健康諮詢服務」。

6. 推動「警心行動」

發揮同袍愛，以「雲端保險」為概念，對於本局同仁在職亡(病)故，協助照顧遺眷，自 106 年 4 月迄今，共捐助 14 位同仁家屬，金額達 4,148 萬元。

(三) 維護警察優良風紀

1. 堅持警察嚴明的紀律，端正警察風紀，淨化團隊陣營，本期本局靖紀小組查獲職業性大賭場賭博案 2 件 63 人。
2. 持續辦理風紀評估，針對列管風紀誘因場所 348 處採取有效防制措施，並持續加強宣導員警勿酒後駕車。

(四) 珍愛生命守門人

警察除了打擊犯罪、維護治安外，對於民眾生命安全之保護，更是責無旁貸，本局積極防治自殺，搶救生命，以成為市民生命安全的最後一道防線，本期成功搶救自殺案件計 330 件(330 人)。

二、消防局

(一)防火宣導

- 1.108年2月1日至8月31日期間執行住宅防火對策，實施居家訪視共計1萬6,212戶。
- 2.推廣設置住宅用火災警報器：
 - (1)「國泰世華商業銀行受託公益信託林瑋璘宏泰教育文化公益基金專戶」於107年6月捐贈1萬2,800顆住警器，已於108年6月底裝設完畢；108年除立法院三讀通過新臺幣(以下皆同)29萬6,000元(中央補助20萬7,000元，本市自籌8萬9,000元)、本府消防局編列預算100萬元(因申請燃氣熱水器補助經費不足勻支7,000元，餘99萬3,000元)，總經費共計128萬9,000元整，已購置5,115顆住警器，並於108年6月3日配發於各大隊，預計於108年底裝設完畢。開基玉皇宮於108年8月捐贈1萬5,000顆住警器，預計於109年3月底裝設完畢。
 - (2)補助對象及次序：
 - A.第1優先：本市低收入戶、獨居長者、提供居家式托育服務之住宅、住宅式宮廟。
 - B.第2優先：狹小巷弄地區建築物、木造建築物、鐵皮屋、弱勢族群居住場所(身心障礙者)、居家曾發生火災事故者、資源回收用途之住宅、其它經轄區消防大(分)隊認定具火災高危險潛勢住戶者。
 - C.第3優先：其他符合〈消防法〉第六條第五項規定應設置住宅用火災警報器之住宅場所。
- 3.辦理防災教育館體驗活動：108年2月1日至8月31日期間，共辦理500場次、1萬3,614人次參與。
- 4.辦理消防史料館體驗活動：108年4月16日正式啟用至8月31日期間，共辦理74場次、3萬1,756人次參與。
- 5.協請本府教育局轉各級學校宣導防火訊息：利用防災教育及多元化宣導途徑，在相關集會或活動時，協助傳遞正確觀念，將宣導資料上傳網站首頁，並提供影片下載訊息。
- 6.與媒體、報章雜誌合作宣導內容概要：
 - (1)瓦斯定型化契約。
 - (2)住宅式宮廟用火用電防範宣導。
- 7.於本市有線電視公用頻道廣告節目託播與LINE推播訊息，以影片及跑馬燈方式宣導「維護居家安全，請安裝住宅用火災警報器」與「冬季寒流來襲期間，為降低一氧化碳中毒案件，民眾洗澡時，窗戶應保持通風」，利用各式場所之LED螢幕及跑馬燈推播防火宣導相關資訊，並配合節氣更改宣導內容。

(二)安全查察：

- 1.為保障民眾生命安全，對公共場所進行消防安全檢查，本市轄內列管場所共計1萬4,696家，108年2月1日至8月31日期間，共檢查9,918家，其中不合格計1,930家，均已開立限期改善通知單，持續追蹤至改善為止。
- 2.加強餐廳、酒吧(pub)、夜店、展演空間等場所使用明火表演管理，確保該空間之消防安全，持續推動〈明火表演安全管理辦法〉執行計畫，對於公眾使用建築物及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場所，明火表演以禁止為原則，申請許可為例外，非經許可不得進行明火表演。
- 3.108年2月1日至8月31日期間，推行防火管理工作，共計完成3,569場自衛消防編組訓練，與消防安全設備相配合，強化供公眾使用建築物火災預防與緊急應變能力，以達「保障人命，防護財產」之目的。
- 4.針對滅火器藥劑更換及充填作業證書廠商訂定檢查執行計畫，以提升執業品質並確保安全，截至108年8月31日止，共計8家廠商通過。
- 5.推動「人民申請案件線上申辦系統」，讓民眾不受時間與空間限制皆可辦理線上檢修申報，108年2月1日至8月31日止，總申報案件數為8,429家，其中線上申報案件數為7,968家，網路申報率達94.5%。
- 6.本府消防局於108年4月18日及7月29日邀集各局處召開「安全大臺南公共安全類會報」，會中針對公共安全管理項目之實施策略與主要措施執行成果進行檢討改進，建立有效之安全危害預防管理機制。
- 7.為加強消防人員執行安全檢查工作專業度，針對本府消防局執行建築物消防安全設備會審(勘)及消防安全檢查工作之同仁實施講習訓練及解釋執法疑慮，於108年5月31日辦理消防安全檢查專業講習班，參訓人員共計65人。
- 8.執行防範一氧化碳中毒居家訪視，自108年2月1日至8月31日止，共計完成1萬8,093戶，並宣導正確裝置燃氣熱水器與防範一氧化碳中毒觀念，共計辦理144場次，達9,508人次。
- 9.自108年2月1日至8月31日期間，共計檢查246家液化石油氣分銷商、5家液化石油氣分裝場及3家液化石油氣檢驗場，其中查獲16件違規情事，並分別開單處分。
- 10.為避免瓦斯業者利用小貨車載運逾期容器，協同本府警察局交通大隊、監理單位於轄內各區域執行車輛攔查勤務，自108年2月1日至8月31日止，共計出動122次，攔查351輛，攔查7,635支容器，其中查獲1支逾期容器。
- 11.為加強爆竹煙火製造及儲存場所檢查，強化災害預防功能，防止意外事故發生，於108年5月15日協請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南區職業安全衛生中心，辦理108年上半年度爆竹煙火場所聯合檢查。

- 12.為落實爆竹煙火進口業者於運輸進口爆竹煙火時，運輸車輛應依規定申請臨時通行證，並符合交通運輸相關法規，於轄內爆竹煙火工廠及進口貿易商鄰近地點，協請本府警察局、監理單位執行車輛攔查勤務，108年2月1日至8月31日期間，共計出勤17次。
- 13.全面清查轄內人潮出入眾多之場所，如百貨公司、大賣場、量販店等場所之消防安全，清查1,954家列管場所。

(三)災害搶救：

1.強化災害搶救工作能力：

- (1)為維護公共安全，提升高危險特定區域與建物火災搶救效能，本府消防局自108年2月1日至8月31日止，針對「本市高危險特定區及建物」共計辦理387次實兵演練，持續精進災害搶救應變能力。
- (2)為提升本市巷道狹窄區域火災搶救效能，108年2月1日至8月31日期間，於「本市狹小巷道地區」共計辦理444次實兵演練，期以減少火災發生時人員傷亡及財物損失。
- (3)108年度編列6,400萬元汰換老舊消防車，辦理採購雲梯消防車1輛、救助器材車2輛與水箱消防車2輛，以提升災害搶救及出勤效能。

2.溺水救援與防溺宣導：

- (1)為防止轄內溺水事件發生，積極協助各水域管理機關以〈水域遊憩活動管理辦法〉勸導民眾勿接近易發生溺水案件之水域，保障民眾生命安全。108年2月1日至8月31日期間，本府消防局成功勸離民眾勿接近易發生溺水案件之水域，共計459件；防溺警戒巡邏，共計出動3,218人次、1,609車次。
- (2)為使防溺教育自幼扎根，將防溺常識宣導於各學校、社區及團體，運用各類文宣、宣導手冊、電子媒體與網站等實施防溺宣導。108年2月1日至8月31日止，共計發生48件溺水案件，其中救回12人寶貴生命。
- (3)暑假期間為保護青少年從事水域活動安全，本府消防局訂定「臺南市政府消防局108年加強防溺暨各項宣導執行計畫」，以加強實施防溺宣導、巡邏等勤務，並於6月22日起至9月29日止，每個週末於黃金海岸南、北站、漁光島、觀夕平台及四草救生站等，共設置5個防溺駐點宣導站。

3.教育訓練：

- (1)108年2月25日至26日辦理第1季特搜複訓。
- (2)108年3月4日至29日辦理特搜專業基礎訓練。
- (3)108年4月1日至5月31日辦理上半年度7項體技能測驗。
- (4)108年4月1日至5月31日辦理上半年救助複訓。
- (5)108年4月1日至5月31日辦理船艇救援訓練。

- (6)108 年 4 月 19 日至 5 月 24 日辦理 6 梯次 RIC 複訓。
- (7)108 年 5 月 6 日至 8 日、13 日至 15 日、20 至 22 日，共辦理 3 梯次整合型救災安全訓練(大隊幕僚班)。
- (8)108 年 6 月 10 日至 11 日辦理 2 梯次第 2 季特搜複訓。
- (9)108 年 6 月 14 日辦理 2 梯次危害性化學品災害搶救複訓。
- (10)108 年 7 月 16 日及 18 日辦理上半年救援潛水小組人員複訓。
- (11)108 年 8 月 5 日至 12 月 6 日，共辦理 16 梯次整合救災訓練(隊員班)。
- (12)108 年 4 月 18 日至 6 月 17 日辦理中央警察大學消防警佐班第 23 期第 4 類第 1 梯次學員實習。
- (13)108 年 7 月 6 日至 9 月 5 日辦理中央警察大學消防警佐班第 23 期第 4 類第 2 梯次學員實習。
- (14)108 年 8 月 30 日至 10 月 17 日辦理公務人員特種考試一般警察人員考試四等考試消防警察人員類科錄取人員移地救助訓練。

(四)民力運用：

1.內政部消防署「義消組織充實人力與裝備器材中程計畫」，108 年 2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期間，本府消防局執行情形：

(1)救災義消進階訓練：共辦理 2 場次義消人員專業訓練。

(2)108 年度裝備器材採購：

A.編列預算665萬元，購置義消消防衣帽鞋裝備133套，2月26日決標，7月26日驗收並抽樣送驗。

B.編列預算102萬9,000元，購置機能型義消裝備1批，4月10日決標，廠商於8月16日完成交貨，9月2日辦理第1次驗收未通過，限廠商於9月9日前完成改善。

C.編列預算103萬1,000元，購置緊急救護機能型義消裝備1批，3月19日決標，7月3日驗收通過。

2.教育訓練：

(1)108 年 6 月 20 日至 7 月 28 日辦理義消人員山難基礎搜救專業訓練。

(2)108 年 7 月 1 日至 18 日辦理義消 EMT1 訓練

(五)災害管理：

1.災害防救深耕計畫：

(1)在建構安全大臺南的願景下，本府消防局於 107 年開始執行由中央補助「深耕第 3 期計畫」(辦理期程自 107 年至 111 年)，持續與成大防災研究中心合作輔導本市 37 區公所推動各項防救災業務，且培育區公所人員防災素養與災害防救專業能力，以因應各災害事件之協調與整合工作，並將災害防救工作深耕至社區居民，推動韌性社區及培訓防災士，以提升社區民眾自救、互助防災意識，讓災害防救工作從市府、公所再向下

扎根至社區民眾。

- (2)本府歷年來在「災害防救深耕計畫」的推動下，結合市府一區公所一成大防災研究中心三方堅強的防災團隊，於 107 年 0822 豪雨與 108 年 0611 豪雨災害應變中發揮成效。協力團隊於應變中心開設時協助災情研判並提供建議，讓區公所及早疏散撤離易淹水潛勢地區民眾、自主防災社區志工也協助沙包載送、抽水機運作等作業，市府防救災團隊從災害應變中心、各局處、區公所到社區，整體相互合作下展現高效率的防災韌性，減少民眾生命財產損失，確保市民安全與安心的生活環境。
- 2.建立超前部署機制：為預先因應颱風豪雨災害，可能造成嚴重淹水災情，針對轄內 24 區 76 里之易淹水潛勢地區，建立「臺南市易淹水地區超前部署消防救災能量機制」，主動於水災發生前即預先於易淹水地區部署消防、義消、民間救難團體、救生船艇及消防車，待命執行救災任務，並協助執行低窪地區居民疏散撤離。
- 3.應變管理資訊系統(EMIC)暨災情查通報及各防救災資通訊設備教育訓練：
- (1)本府消防局針對災害應變中心進駐機關(單位)、各區公所及相關資通訊設備操作人員，於 108 年 4 月 19 日、22 日、26 日及 29 日，辦理 4 梯次教育訓練，訓練人數約 302 人。內容包含應變管理資訊系統(EMIC)、災情查通報、災情管理備援系統、Thuraya 衛星電話、1991 報平安平臺、防災雲端硬碟、Vidyo 視訊會議系統、警察局 CCTV 介接、細胞廣播服務(CBS)發送及應變中心會議系統等。
- (2)於 108 年 2 月至 6 月，每月皆辦理 Vidyo 視訊連線系統及 Thuraya 行動衛星電話操作演練，以強化同仁熟悉度。於 108 年 6 月辦理 4 場次救災指揮通信平臺車前進指揮所架設演練，提升本市轄內前進指揮所可能成立地點其駕車路線與設備架設位置之熟悉度，以因應大型災害搶救所需。

4.108 年 2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期間，成立應變中心統計：

成立總時數	開設事由
380 小時 11 分	0520 豪雨、0611 豪雨、丹娜絲颱風、利奇馬颱風、0813 豪雨、白鹿颱風

5.災害防救演練與宣導：

(1)災害防救演習：

為提升市民防災意識及強化各機關(單位)緊急應變處置能力，本府訂於 108 年 4 月 11 日辦理「臺南市政府 108 年全民防衛動員暨災害防救(民安 5 號)演習」，上午於安平國中安平館辦理兵棋推演，下午分別於安平區公所與安億公有停車場進行安置收容作業及綜合實作演練。本次演習重點以風水災伴隨空難事故作為演習主軸，結合本府各局處、事業單位、

自主防災社區及遼近縣市，進行疏散避難、人命救援、搶修搶險及安置收容等防救災演練。經中央評鑑結果，兵棋推演及實兵演練均獲得「特優」成績。

(2)108 年度國家防災日宣導活動：

9 月份期間辦理國家防災日系列活動，結合本府各相關機關(單位)擴大辦理防災教育、宣導、防救災觀摩演練及地震初期避難演練等各項防災宣導活動。

(六)緊急救護：

1.緊急救護統計：

108 年 2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期間，119 受理緊急救護出勤次數共計 5 萬 5,168 次、急救人數 4 萬 7,122 人。

2.提升到院前急救成功率：

108 年 2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期間，無生命徵象人數 944 人，急救成功人數 260 人，救護到院前急救成功率 27.5%。

3.救護車輛捐贈：

108 年 2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期間，接受救護車捐贈共計 3 輛。

4.教育訓練：

108 年 2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期間，共計辦理 14 場次初、中級救護技術員繼續教育訓練，2 場次高級救護技術員繼續教育訓練。

5.民眾 CPR 急救技術宣導：

108 年 2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期間，共計辦理 311 場次，推廣宣導 1 萬 6,719 人次。

(七)火災統計與分析：

1.106 年起，全國火災案件統計制度變更，統計方式以 A1、A2 及 A3 區別。本市 108 年 2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止，發生火警共 1,408 件，6 名市民死亡，18 名市民受傷，財物損失計約 1,064 萬 3,000 元。其中 A1：4 件、A2：33 件、A3：1,371 件。火災傷亡案件之起火原因，其中因電氣因素造成 5 死 7 傷，縱火造成 1 死 7 傷，瓦斯漏氣或爆炸造成 2 傷，遺留火種造成 1 傷，爐火烹調造成 1 傷。本府消防局將針對上述造成傷亡之火災案件，製作相關宣導資料加強防火宣導，以確實降低該類似案件傷亡之發生。

項 目	火警 (次)	死亡 (人)	受傷 (人)	財物損失 (萬元)
108 年 2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	1,408	6	18	1,064.3

2.108 年 2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期間，發生火災分析：建築物 307 件、森林田野 996 件、車輛 46 件、其他 59 件。起火原因：縱火 13 件、燈燭 1 件、

爐火烹調 98 件、敬神掃墓祭祖 34 件、菸蒂 16 件、電氣因素 98 件、機械設備 25 件、施工不慎 10 件、瓦斯洩漏或爆炸 6 件、燃放爆竹 2 件、交通事故 5 件、遺留火種 1,059 件、其他 41 件。

(1)案件分類：

案件分類	建築物	森林田野	車輛	船舶	其他
火災件數	307	996	46	0	59

(2)起火原因分析：

起火原因	縱火	燈燭	爐火烹調	敬神掃墓祭祖	菸蒂	電氣因素	機械設備
件數	13	1	98	34	16	98	25
起火原因	施工不慎	瓦斯洩漏或爆炸	燃放爆竹	交通事故	遺留火種	其他	
件數	10	6	2	5	1,059	41	

3.精進火災原因調查與鑑識能力技術執行績效：

- (1)精進火災原因調查與鑑識能力技術：火災調查現職人員，全數參與內政部消防署火災調查在職專業訓練，強化火災調查領域之專業知能，提升火災調查與鑑識能力技術。
- (2)加強專業人員訓練：辦理 108 年上半年度各大(分)隊火災調查承辦人講習，擴大為民服務範圍。
- (3)建立便民、利民服務品質：印製火災戶權益卡，主動告知火災發生戶之權利義務，火災證明書以隨到隨辦隨發為原則，受理民眾申請執行率達 100%。

(八)指揮中心：

- 1.為民服務：以民意為依歸，重視人民感受，以積極熱誠態度為民眾解決困境，例如：捉蛇、捕蜂、動物救援、受困救援等事件。

期間 \ 項目	捉蛇	捕蜂	動物 救援	受困	總計
108年2月1日至 108年8月31日	2,490	92	13	158	2,753
108年2月1日至 108年8月31日	2,658	8	9	92	2,767
同期增(+) 減(-)	168	-84	-4	-66	-14

2.108年2月1日至8月31日止，119受理報案電話共計6萬7,744通。

(九)一般建築及設備：

1.新(擴)建工程：

- (1)第六救災救護大隊公園分隊辦公廳舍興建工程案(預算：3,336萬5,000元)：

規劃設計案106年5月17日議約決標、10月2日通過基本設計。因該用地需依〈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多目標使用辦法〉規定辦理，經秘書長11月16日召開協調會議決議進行整體規劃，107年2月26日函報多目標使用計畫書至本府水利局、3月5日函復審查同意，工務局5月17日核發多目標使用許可、9月10日核定都市設計審議、12月22日核定細部設計。

監造案招標於108年1月30日開標，2月21日評選，3月8日議約完成；工程標案因2次開標均無人投標流標，經2次召開檢討會議後重新招標，並於8月2日開(決)標，現正申請建造執照，預計10月份動土開工。

- (2)第六救災救護大隊辦公廳舍興建工程(預算：3,980萬元)：

規劃設計監造服務案107年4月23日議價決標、9月14日核定通過基本設計、108年1月4日核定都市設計審議、2月23日提報細部設計，工務局4月22日召開法規復核會議，決議本案應設置無障礙升降設備，再於5月28日召開第2次細部設計審查會議，依委員書面意見建築師提送修正後細部設計資料，7月8日核定細部設計。工程案於7月24日、8月7日及15日經3次上網公告無廠商投標流標，8月21日召開檢討會議，重新修正招標資料，並於9月5日上網公告招標。

- (3)第四救災救護大隊山上分隊辦公廳舍擴建工程(預算：2,980萬元)：

108年1月16日召開計畫需求會議、4月24日完成評選、6月19日核定服務實施計畫書，7月12日提送基本設計圖，7月25日召開審查會議，已依決議於8月8日提送修正報告書，於9月5日召開第1次修

正報告書審查會議核定基本設計。

2.整(修)建、修復工程：

(1)市定古蹟原臺南合同廳舍(中正分隊)修復工程(預算：5,110 萬元+第二預備金 533 萬 2,000 元)：

工程案 104 年 2 月 14 日開工、10 月 27 日變更設計停工，105 年 2 月 18 日與監造解約，7 月 27 日重新評選、8 月 23 日簽約、12 月 8 日召開聯審會、106 年 2 月 16 日議價決標、3 月 12 日復工，107 年 3 月 15 日完成第 2 次變更設計、5 月 21 日提報第 1 階段竣工、5 月 24 日確認竣工、6 月 28 日複驗完成，中正分隊搬遷後，停工進行第 2 階段拆除清點，10 月 30 日第 3 次變更設計聯審會議，整體工程 108 年 1 月 19 日竣工、4 月 8 日複驗完畢，並於 4 月 15 日上午 10 時與「消防史料館」併同舉行啟用典禮，已結案。

(2)新化訓練塔工程(預算：580 萬元)：

規劃設計案 106 年 4 月 14 日議價、6 月 29 日召開審查會、8 月 17 日核定修正後圖說，經 2 次開標均無廠商投標流標，10 月 25 日召開工項檢討會議變更設計調整工項後於 12 月 6 日決標，107 年 3 月 5 日開工、12 月 10 日提報竣工、12 月 25 日驗收、108 年 1 月 24 日複驗，5 月 14 日結算付款完畢，已結案。

(十)受上級考核成績優良：

項次	成績	評比項目	主辦單位	評比(考核)單位	成績核定文號
1	100 分	直轄市、縣(市)消防機關 107 年度消防工作(教育訓練類)評核	本府消防局	消防署	內政部消防署 108 年 4 月 23 日消署訓字第 1081700642 號函
2	優等	107 年度社區治安策略	本府消防局	內政部	108 年 5 月 1 日台內警字第 1080871393 號函
3	100 分	直轄市、縣(市)消防機關 107 年度消防工作(特種搜救類)評核	本府消防局	消防署	108 年 5 月 21 日消署搜字第 10818002015 號函
4	100 分	107 年度消防工作(緊急救護類)評核	本府消防局	消防署	108 年 5 月 28 日消署護字第 10807001075 號函

項次	成績	評比項目	主辦單位	評比(考核)單位	成績核定文號
5	100分	107年7月至12月「防救災緊急通訊系統維運及考評規定」考評	本府消防局	內政部	108年6月4日內授消字第1080822433號函
6	特優	108年評核各消防機關強化所屬義勇消防組織救災能力	本府消防局	消防署	108年6月18日消防署民字第1081500114號函
7	特優(平均分) 100分	107年應變管理資訊系統(EMIC)演練	本府消防局	內政部	108年7月18日內授消字第1080822880號函
8	特優	107年推動社區治安工作評鑑	本府消防局	內政部	108年7月30日台內警字第1080872390號函、108年8月5日府警防字第1080900419號函

三、交通局

(一)推動重大交通建設計畫：

1.臺南市區鐵路地下化計畫：本工程全長 8.23 公里，總，預計 113 年 6 月完工，經費約 293.6 億元，其中本府負擔 12.5%，約 36.7 億元。由交通部鐵道局辦理，本府交通局負責擔任本府協調聯繫窗口、工程配合款編列撥付、施工期間交通維持以及臺南站區交通轉運站規劃興建工作。目前工作進度如下：

(1)仁德區所涉 2 處都市計畫變更案業於 102 年 3 月依法公告發布實施，北區及東區之都市計畫變更案於 105 年 12 月依法發布實施。

(2)本府配合款計已撥付 11 億 1,457 萬 7,000 元(99 年 2,100 萬元，101 年 4,589 萬 6,300 元，103 年 1 億 121 萬 8,700 元，104 年 2,000 萬元，105 年 4,474 萬元，106 年 1,750 萬元，108 年支付 8 億 6,422 萬 2,000 元)。

(3)C214 標工程已於 106 年 3 月 15 日開工；C211 標工程已於 106 年 10 月 25 日開工，C213 標已於 107 年 1 月 10 日開工。

(4)鐵道局於 108 年 1 月完成仁德區、北區及東區工程用地取得。

(5)本府刻正協助鐵道局加速台南車站文資、都設相關審議程序。

2.臺南鐵路立體化延伸至善化地區建設計畫：本案獲交通部同意補助 495 萬元進行可行性研究，評估範圍由市區鐵路地下化工程北端起點至臺鐵善化站，全長約 18.3 公里，規畫以永康地下化及新市高架化為主；本府於 105 年 11 月 30 日將報告書函送交通部審查，交通部鐵工局於 106 年 1 月 17 日召開初審會議，及 106 年 8 月 15 日召開複審會議，決議修正後循序審議，本府於 106 年 11 月 6 日再次報交通部審查，經交通部 107 年 6 月 8 日及 107 年 10 月 31 日委員會審查，決議永康地下化修正後通過，新市及善化段退請本府再議，本府已於 108 年 4 月 10 日再次送交通部審查，經交通部 108 年 7 月 16 日函請本府修正，目前尚在修正中。

3.新營-柳營地區鐵路立體化可行性研究：

經本府向交通部提出可行性研究補助經費申請，交通部於 105 年 4 月同意補助 420 萬，餘 80 萬本府自籌，已於 105 年 12 月完成招標作業，業於 107 年 1 月 25 日完成期末審查，於 107 年 3 月 23 日及 26 日召開地方說明會，已於 107 年 6 月 1 日、108 年 1 月 17 日及 108 年 6 月 11 日召開府內專案報告，決議「...考量推動可能性、市府財政及民意考量，請交通局以都會區高架內容進行修正。」，目前尚由各單位檢視報告書之合適度。

(二)推動「捷運化公共運輸系統」：

1.公車捷運化：

(1)102 年 8 月 1 日完成幹支線公車整併，至 108 年 8 月全市共有 114 條公

車路線(含 6 條幹線、72 條支線、20 條市區公車、4 條彈性公車、2 條高鐵快捷公車、4 條觀光公車、5 條小黃公車及 1 條雙層巴士路線)，提供快捷有效率之公車服務。

- (2)公車營運現況：大臺南公車運量穩定成長，104 年為 1,802 萬人次、105 年為 2,003 萬人次、106 年為 2,058 萬人次，至 107 年已達 2,092 萬人次。

2.臺鐵捷運化：

- (1)臺鐵縱貫線為本市南北主要交通運輸系統，轄內路線總長達 63 公里，共設有 17 個車站(含沙崙支線，路線長 5.3 公里，設長榮大學及沙崙 2 站)。未來鐵路地下化後，將再增設南臺南及林森兩座通勤車站，並配合增加班次、縮短班距，提供穩定、密集以及快速的服務，發揮骨幹運輸角色，足為本市首條捷運系統。
- (2)為強化鐵公路轉乘接駁連結，本府交通局於 103 年 12 月成立「臺鐵車站轉乘環境優化推動小組」逐一檢討各車站人車動線及轉乘設施，並爭取公路公共運輸提昇計畫改善經費，103 年至 108 年 1 月底已完成新營、林鳳營、新市、後壁、隆田、永康等 6 站之站前轉乘環境優化。108 年接續辦理柳營站改善工程，業經公路總局 108 年 4 月 25 日函核定公運計畫補助規劃設計經費，後續辦理規劃設計發包作業。

3.轉運站開發：

(1)市府自辦：

A.102 年至 106 年已完成麻豆、關廟、保安、善化等 4 處轉運站。「新營綜合轉運站新建工程」已於 107 年 2 月 28 日開工，預計 108 年 9 月完工。「臺南轉運站」已於 107 年 2 月 24 日舉行開工動土典禮，108 年 6 月完工，預計於 108 年 12 月辦理啟用典禮。

B.106 年起向中央爭取和順轉運站自建經費，轉運站部分已獲中央核列，刻正辦理基本設計，預計 109 年工程發包。

- (2)補助業者整建：102 年至 106 年已補助業者完成整建新營總站、新化、玉井、佳里、白河等 5 處轉運站。
- (3)促參招商：「平實綜合轉運站」車站專用區採 BOT 招商，已於 3 月底委請專業顧問公司協助進行招商作業，預計 9 月辦理政策公告。
- (4)麻豆轉運站榮獲「2016 建築園冶獎-臺南市公共建築景觀類」及「2016 國家卓越建設獎-最佳規劃設計類獎」；保安、善化、關廟等 3 處轉運站榮獲「2017 建築園冶獎-臺南市公共建築景觀類」；保安、善化、關廟、新市等 4 處轉運站榮獲「2017 國家卓越建設獎-最佳規劃設計類獎」；新營綜合轉運站、臺鐵後壁站前轉乘環境優化榮獲「2018 國家卓越建設獎-最佳規劃設計類獎」；關廟、麻豆等 2 處轉運站榮獲「2018 國家卓越建

設獎-管理維護類」；臺南轉運站榮獲「2018 國家卓越建設獎-最佳規劃設計類」；臺鐵永康站、隆田站站前轉乘環境優化榮獲「2019 國家卓越建設獎-最佳規劃設計類獎」。

4.票證整合：

為鼓勵搭乘大臺南公車，本府持續提供乘車優惠，民眾持電子票證(一卡通、悠遊卡)乘車即可享有幹、支線公車基本里程票價 26 元免費，另幹、支線及市區公車 4 小時內相互轉乘及臺鐵單向轉乘本市公車再享 9 元優惠。近年本市公車電子票證皆維持高使用率，自 105 起每年使用率皆達 85%以上。另自 105 年 5 月起市民卡搭乘本市市區公車享有半價優惠，108 年 8 月使用量已達 598 萬 601 人次。

5.彈性運輸：

- (1)為完善現有公車固定班次服務不足之處，針對偏遠地區或知名觀光景點不同特性之運輸需求，自 103 年起陸續開通關子嶺假日公車、虎頭山假日公車、李子園勵學公車、甘宅一內角生活公車、都會公園假日藝文公車、農村樂活公車等 6 條彈性公車路線，並全國首創以迷你小巴闢駛黃 10-1 線「白河-檳榔腳」，滿足山區民眾旅運需求。
- (2)考量偏遠地區公共運輸使用低，且地區居民私有運具持有率亦較低，為保障市民行的權益，爰改以彈性運輸(DRTS)之「小黃公車」提供服務。初期以玉井區與白河區為示範區域，擇定玉井區綠 20、綠 20-1、綠 21，以及白河區黃 14-1、黃 15 等 5 條路線進行試辦，於 108 年 1 月 28 日正式上路營運。

6.先進運輸系統：

- (1)為提供優質公共運輸服務，啟動本市先進運輸系統優先路網規劃，本府交通局 106 年 5 月 4 日完成綠線及第一期藍線可行性研究第一次函報交通部，行政院 107 年 7 月 4 日核定「臺南市先進運輸系統(藍線、綠線、紅線)規劃作業」納入前瞻第二期(108-109 年)特別預算 11,600 萬元(中央補助 9,700 萬元、本府自籌 1,900 萬元)。

A.綠線：可行性研究修正計畫申請書於106年8月21日獲交通部同意經費補助，107年5月17日完成可行性研究修正報告，8月22日函報交通部審查，鐵道局10月17日、18日辦理現勘及初審會議，審查原則同意修正後通過，刻正依審查意見修正中。惟第二期特別預算中綠線綜合規劃費用墊付案108年4月24日函送議會審議，決議請本府交通局加強溝通再送下次會審議；已排定9月2日至6日辦理4場分區說明會向民眾說明原路線及5個替代路線方案，待取得民意共識後再提議會審議。

B.第一期藍線：可行性研究報告書107年12月28日獲行政院核定，另第二期特別預算中綜合規劃預算墊付案108年6月4日議會同意，刻正辦理招標作業。

C.第一期藍線延伸線：第二期特別預算中第一期藍線延伸線可行性研究費用墊付案，6月4日獲議會同意墊付，接續辦理招標及評選事宜。

D.紅線：第二期特別預算中紅線可行性研究費用墊付案，108年6月4日獲議會同意墊付，接續辦理招標及評選事宜。

(2)為提升本市先進運輸系統路網整體運輸效益，辦理臺南市大眾捷運系統整體路網評估案，計1,500萬元(中央補助800萬元、本府自籌700萬元)，107年6月1日議會同意墊付，8月30日月決標，9月27日工作計畫書審查，108年6月11日期中報告審查修正後通過。

(三)公共運輸業務：

1.公車品質再精進：

(1)車輛汰舊換新：

持續爭取經費補助客運業者汰換低地板公車，截至108年8月底地板公車總數達179輛，平均車齡6.03年。

(2)新闢公車路線：

103年起陸續新闢市區公車19路(安平-大灣)、17路(安平-興達港)、77路(安平-南紡購物中心)、77-1路(安平環線假日公車)、黃9延駛故宮南院、觀光公車33路(關仔嶺—故宮南院線)、黃16(白河—六甲)及橘11-1等8條公車路線。

(3)電動公車路線：

A.本市77路(安平-南紡購物中心)於105年3月開通，107年載客人數共計29萬2,688人次。

B.新闢中華環線電動公車路線已於108年3月4日辦理路線啟航典禮，並於3月5日上路營運。

(4)雙層巴士：

雙層巴士已於107年2月10日起營運，串連府城「雙城」景點。

(5)建置與擴充公車動態資訊系統：

本市公車已全面建置公車動態資訊系統，提供搭車民眾即時公車動態資訊，截至108年7月語音查詢人數計313萬8,727人次，便民網站查詢人數數1,724萬2,936人次，智慧型手機應用軟體(APP)查詢人數1億9,438萬5,578人次。

(6)候車設施改善

A.改善候車環境：

持續建置候車亭提供乘客舒適候車環境，截至 108 年 8 月全市候車亭總數累計達 643 座。

B. 整併站位、更新汰換市區公車舊式站牌：

已完成全市新式站牌設置，截至 108 年 8 月累計建置新式站牌 3,610 支。

(7) 智慧公車

A. 截至 108 年 8 月，於各式候車亭、智慧站牌及站位週邊公家機構、商家及學校裝設公車動態資訊 LED 顯示器共 1,044 座。

B. 於 106 年 8 月底完成全市近 373 輛公車車機及 513 組公車動態資訊 LED 升級 4G 模組作業，並同時提供 Free Wi-fi 服務，截至 108 年 8 月共計 373 輛公車及 1,044 座智慧站牌提供 Free Wi-fi 服務。

C. 全國首創於近 4,000 餘處公車站位裝設 QR code 虛擬智慧站牌及 Beacon 藍芽發報系統，主動推播公車即時動態及相關資訊。

(8) 公車服務品質升級：

A. 市公車與計程車服務品質評鑑：

每年度辦理本市公車及計程車評鑑工作，評鑑績優公車及計程車業者，並公開頒獎表揚。

B. 辦理服務品質提升講座：

為提升大眾運輸服務品質，自 103 年起每年度辦理相關服務品質課程講座，截至 108 年 8 月共辦理 14 堂服務品質講座及 22 堂培訓課程(共約 610 人參與)。

C. 公車及計程車駕駛員英語培訓課程：

為提升公車及計程車駕駛員和從業人員之英語能力，自 104 年起辦理英語培訓課程，截至 108 年 8 月，共辦理 54 堂課程(共約 1,137 人參與)。

D. 優良公車與計程車駕駛選拔：

每年度辦理本市公車與計程車優良駕駛選拔，自 103 年至 107 年已選拔總計 90 名優良駕駛及公共運輸從業人員特殊貢獻獎 2 名，並公開表揚。

2. 通用(無障礙)計程車：

截至 108 年 8 月本市計有 59 輛通用(無障礙)計程車，未來將持續配合中央計畫擴大車隊規模。

3. 多元化計程車：

截至 108 年 8 月本市共有 166 輛經營多元化計程車服務，未來將持續擴

大多元化計程車車隊規模。

(四)停車管理業務：

1.普設路邊停車位，達到「停車有序」目標：

(1)路邊停車：截至 108 年第二季，本市路邊小型車格位總計 19,215 席，其中收費路段計 11,902 席。機車停車格位總計 19,433 席，其中收費停車格位總計 2,134 席。

(2)公有路外停車場：截至 108 年第二季，小型車格位總計 32,137 席，機車格位 15,556 席；本府交通局經管 127 處公有路外停車場，其中收費停車場共計 65 處，小型車格位計 5,714 席，機車格位 569 席。

2.本市路邊及公有路外停車場營運情形：

(1)公有路邊停車場：108 年 2 月至 108 年 7 月，路邊停車費收入總計約 1 億 8,876 萬餘元。

(2)公有路外停車場：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27 日，收入總計 3,222 萬餘元(海安路地下停車場、東光、文化中心、崇善路龍山、森活機車、公園南路、西門育賢、南瀛綠都心、大宏社區公園、客家文化會館、榮譽街、環河街、萬昌街、崇明停 E6 等 4 場、大學路社 E2、林默娘等 4 場、關聖里、民生路等 3 場、永福民族等 2 場、大學路社 E1、泉南里、裕文圖書館停車場、立德臨時停車場，共計 32 場)。

3.實施機車停車收費：

104 年 7 月 1 日優先於臺南火車站後站道路周邊實施機車停車收費，104 年度機車停車收費平均日開單 806 張；另 105 年 4 月 12 日起臺南火車站前站周邊、105 年 2 月 15 日起藍曬圖文化園區周邊道路實施機車停車收費，105 年度機車停車收費平均日開單 2,060 張；106 年 2 月 20 日起和意路實施機車停車收費，106 年度機車停車收費平均日開單 2,355 張；自 104 年實施機車停車收費，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6 月 30 日優惠月票申購計 1,344 張。

4.提升友善停車環境：

(1)本市身心障礙停車格位至 108 年第二季，路外停車場共設置 1,304 席身心障礙者專用汽車格位、459 席身心障礙者專用機車格位，路邊停車場共設置 493 席身心障礙者專用汽車格位、286 席身心障礙者專用機車格位。

(2)為促進低碳車輛使用，截至 108 年第 2 季於本市 122 處公有路外停車場共設置 295 席綠能優先停車位，並於 148 處民營路外停車場設置 284 席綠能優先停車位。

(3)截至 108 年第 2 季孕婦及育有六歲以下兒童者停車位計 363 場，1,035 格。

5.海安路地下停車場活化：

海安路地下停車場促參招商案，於 103 年 4 月 11 日正式委外營運，開放地下一層與地下二層共計 932 席汽車格位 108 年 2 月至 108 年 7 月全日平均停車率為 67.11%、最尖峰平均停車率為 77.13%每月平均月票數 556 張，並榮獲「第 13 屆民間參與公共建設金擘獎」、「2017 國家卓越建設獎-最佳管理維護類-特別獎」。

6.公有停車場委外經營：

引進民間資金投入改善公有停車場設施與環境，截至 108 年 8 月 31 日已完成 32 場停車場委外經營。

7.利用閒置空地新設停車場：

- (1)全面盤點公私有閒置空地開闢臨時路外停車場並納入管理：106 年 1 月至 108 年 7 月利用閒置空地開闢臨時路外停車場共 204 場，計提供汽車格 9,259 席、機車格 6,056 席。
- (2)依停車場法相關規定輔導業者設置經營路外公共停車場，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核發停車場登記證計 52 件(新設 29 件、換發 23 件)，其中新設 29 件可提供 1,755 席小型車格位、1,093 席機車格位。
- (3)「臺南市民間設置路外公共停車場獎助辦法」於 105 年 1 月 19 日發布實施，並於 106 年 9 月 5 日修正獎助辦法、108 年 1 月 1 日擴大獎助適用範圍，至 108 年 7 月計有 14 處停車場、共 892 席汽車格位，符合獎助資格。

8.建構停車 APP 系統：

- (1)便利民眾快速取得及運用政府資訊，以提升公共服務品質，104 年 11 月 1 日正式上線，截至目前已提供本市 72 場公有停車場即時剩餘格位數，並提供停車欠費查詢及會員繳費期限提醒等服務，線上申購月票系統於 105 年 6 月 24 日上線開放民眾使用，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利用線上購票計 92 張(機車月票 51 張，汽車月票 41 張，並與「e-Bill 全國繳費網」合作推出 e 化繳費服務，使停車單查詢與繳費管道更多元、更便民。
- (2)107 年 10 月 1 日開始實施「臺南好停 APP」行動支付優惠措施，加入會員使用 APP 線上支付繳納本市路邊停車場(含停車管理處自行開單之路外停車場)停車費，即享有「首筆停車費免費，第 2 筆開始每筆折扣 4 元」優惠(自 7 月 10 日起，第二筆開始每筆折扣 3 元)，108 年 5 月行動支付比例已達 14%。

9.停車場建設獲佳績：

臺南市東區立德停車場暨大德社區鄰里公園新建工程榮獲「2019 國家卓

越建設獎-最佳規劃設計類優質獎」。

臺南市大學路(社 E2)停車場榮獲「2019 國家卓越建設獎-最佳管理維護類-卓越獎」、臺南市榮譽街臨時停車場榮獲「2019 國家卓越建設獎-最佳管理維護類-優質獎」。

10.其他：加值運用 PDA 停車數位開單系統，108年2月至108年6月配合本府稅務局舉發逃漏稅車輛計3,112件。

(五)交通工程業務：

1.年度維護：

(1)標誌改善：108年2月1日至108年7月31日，由交通局自行辦理標誌工程，新設或更新牌面共計1,567面，維修標誌(桿)或更新夾具共計1,123面，新設或更新反射鏡面共計445面。

(2)標線改善：108年2月1日至108年7月31日，依民眾需求加強改善標線之設置，累計完成標線繪設258,670公尺，改善標線30,770公尺，行穿線20,906公尺。

(3)號誌改善：108年2月1日至108年7月31日，計完成新設號誌10處、維修號誌2,361處。

2.推動行人專用時相工作：於本市商圈、學校或人潮眾多路口評估增設行人專用時相或行人觸動號誌，至107年已完成33處行人專用時相及20處行人觸動號誌；108年計完成2處行人專用時相。

3.號誌連鎖一路長綠：為改善市區主要道路車流續進效果，實施一路長綠計畫。107年已陸續完成關廟區台39線(市道182至台20線)、安定區178線(直加弄大道至光復路)、善化區台19甲線(興華路至中正路)等3條路段，至107年底共計完成25條一路長綠號誌路段；108年預計再完成2處。

4.辦理「太陽能交通安全設施工程」：於本市易肇事地點、彎道、橋樑、地下道及分隔島頭辦理設置太陽能LED交通標誌，108年2月1日至108年8月31日，已設置完成36處，共計91面。

5.推動「路權優先、安全第一」專案工作：由本府警察局與本府交通局全面檢討改善無號誌化路口，以佈設「停」、「讓」標誌或標字及停止線方式區分幹、支道路權，並輔助各區公所執行分期分區辦理，108年2月1日至108年7月31日，累計劃設停字215組、慢字370組。

6.推動「規劃機車行車秩序」專案工作：108年2月1日至108年7月31日，累計設置「機慢車停等區」70處、「機慢車兩段式左轉待轉區」52處，以維護機慢車行車安全秩序。

(六)大臺南智慧交通中心：

本府交通局規劃智慧交通各項功能，將含括智慧交通控制、智慧雲端平臺、

智慧停車管理、智慧公共運輸、智慧運具共享等 5 大面向，本市「大台南智慧交通整合資訊平台」並榮獲「2019 智慧城市創新應用獎」。整修工程於 106 年 12 月 13 日開工，已於 107 年 12 月底完成裝修工程，並榮獲「2019 國家卓越建設獎-最佳規劃設計類」，配合系統軟體建置，已於 108 年 5 月 26 日搬遷完成，並於 7 月 24 日辦理啟用典禮。

(七)公共自行車(T-Bike)：

本府交通局自 105 年 8 月 8 日起至 108 年 7 月 31 日已完成「臺南市公共自行車系統建置」共 61 站(含 4 站捐贈)，並全數啟用，投入服務之車輛 1,604 輛，至 108 年 7 月底止使用人數超過 2,128,709 人次。

(八)推動委外拖吊作業：

105 年 4 月 15 日起辦理兩場民間拖吊場業務，配合本府警察局執行拖吊勤務，中北場責任區為中西區及北區，東仁場責任區為東區及仁德區，自 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7 月 31 日汽車拖吊件數總計 19,420 件，平均每日約 107 件，機車拖吊件數總計 18,925 件，平均每日約 105 件，以維護道路交通順暢及安全。

(九)道安會報業務：

- 1.每月定期召開「臺南市道路交通安全督導會報」乙次，由市長親自主持，邀集本府及轄內各交通相關單位，針對道路安全相關議題共同研討及審議，以結合綜合管考、交通工程、教育、執法、宣導等功能。
- 2.按月召開「事故防制工作圈」，由本府交通局局長擔任召集人，邀集道安會報核心成員深入分析並檢討改善 A1 類交通事故。108 年 1 至 7 月統計 A1 事故共 92 件，交通工程改善 88 件，已完成 65 件，繼續追蹤案件計 23 件，餘均按月追蹤辦理。
- 3.104 年成立道安宣導團，針對「汽機車、高齡者、酒駕」等道安防護重點工作辦理宣導活動，108 年 1 至 6 月共計辦理 19 場次、宣導約 6,300 人次。
- 4.易肇事改善：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7 月 31 日，針對易肇事路口(段)辦理會勘改善，定期檢討分析 A1、A2 交通事故資料及檢討中央分隔島缺口適當性，第 31 至 35 期臺灣地區易肇事路段改善計畫共計改善 47 處，第 36 期規劃 6 處改善工程，皆已完成設計並派工辦理中。

(十)裁決、車鑑、覆議業務：

- 1.交通違規裁決業務：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7 月 31 日，處理違反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 12 條至第 68 條、第 92 條第 7 項及第 8 項案件，合計辦結 44 萬 5,442 件。
- 2.行車事故鑑定業務：

(1)辦理本市轄內行車事故案件鑑定，接受當事人申請或司法機關囑託辦理之鑑定案件。

(2)108年2月1日至108年8月28日受理本市轄區行車事故鑑定，合計1,383案，其中司法機關(地方法院、地檢署)囑託1,048案、個人申請335案。

3.行車事故鑑定覆議業務：

108年2月1日至108年8月30日受理本市轄區行車事故鑑定覆議案，合計230其中司法機關(地方法院、地檢署)囑託192案，個人申請38案。

四、觀光旅遊局

(一) 觀光技術業務推動：

1. 觀光發展規劃：

(1) 臺南雙城地區申請指定觀光地區案：

A. 交通部於105年9月22日公告指定為觀光地區，係全國第一個經法定公告之觀光地區，並於107年5月8日公告經營管理計畫。

B. 為保障旅客權益及住宿安全，並有效納管觀光地區之旅宿業，積極輔導區域內經營者取得合法登記證，「民宿申設諮詢暨收件窗口」自106年1月至108年8月底已有244家業者提出民宿登記申請，其中216家已取得合法登記。

(2) 臺南運河、安平漁港開放載客小船營運航線申請：105年6月16日以開放由業者申請航線方式招商，安平港觀光遊船於106年初啟航；106年12月18日運河、安平漁港及商港全航段遊船正式啟航，達全段10公里環狀航程之目標。啟航迄今搭乘人次逾2萬人。

2. 積極辦理獎勵民間參與投資觀光設施計畫案：

(1) 虎頭埤湖濱旅館 BOT 案：為提昇虎頭埤風景區觀光旅遊服務品質，規劃以促參法於現有青年活動中心，新建旅館並提供住宿、研習、餐飲及展售等功能之使用；本案招商作業已於107年12月與民間機構完成簽約。108年5月13日召開規劃協商會議，7月24日召開投資執行計畫書審查會議，刻正由民間機構辦理修正投資計畫書作業中。

(2) 黃金海岸船屋活化案：為提高民間廠商投資誘因，藉由改善船屋內部空間及變更可使用經營之項目，已完成辦理船屋使用執照變更及空間環境改造工程，並於107年5月4日取得使用執照；另營運招商部分已於108年4月17日與委外廠商(競業股份有限公司)完成簽約作業，刻正辦理經營管理計畫書審查作業，俟核定後預訂108年9月份辦理設施點交作業。

(3) 安平水景公園暨周邊土地開發 BOT 案：本案於103年10月17日開始政策公告，106年4月7日完成簽約，依契約規定於簽約後2年內完成前置作業，已於108年4月15日申請開工，目前刻依投資執行計畫進度辦理中，預計111年4月興建完成與營運，預計提供227間客房及其他附屬設施(文創商店、餐飲、會議廳)；機關定期召開履約管理會議以確實掌握進度。

3. 定期辦理一府三處跨機關觀光會報：邀集雲嘉南濱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西拉雅國家風景區管理處及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等中央級觀光機關定期召開會報，建立平臺提供合作協調機制。每年上、下半年計召開2次，108年第1次會報於7月30日召開。該會報將藉由持續追蹤、有效管理，促

進各機關協調合作，推展大臺南觀光而努力。

4.觀光工程規劃、設計及執行：

(1)運河光流域環境設施工程：

A.第2期工程係前瞻計畫經濟部水利署補助案，為延續1期塑造運河夜間光環境，施作範圍為民生截流站至新南橋河岸欄杆線性燈、中國城地標親水遊憩廣場營造，於108年3月11日開工，預計109年1月完工。

B.第3期工程申請前瞻計畫於108年6月28日核定補助，將延續第2期工程，主要施作範圍為安平遊憩碼頭及港濱歷史公園(大魚的祝福周邊)，預計108年12月底完成工程發包，109年10月底完工。

(2)運河故事串聯安平小鎮旅遊環境營造工程：係交通部觀光局補助案，主要施作範圍為漁人碼頭及遊憩碼頭周邊景觀改善、運河南北岸(安億橋至國平路)休憩花架，提供服務遊客休憩，增加停留點，並串連安平景點至運河地區之完善相關導覽系統，工程於107年10月29日開工，已於108年5月20日竣工。

(3)運河景點藝術策展：本案係臺南運河光流域整體環境規劃設計及示範點執行案之第二期計畫，為配合整體運河全線環境規劃，於運河景點港濱歷史公園辦理藝術策展，並製作大型地景藝術裝置—「大魚的祝福」，本案於108年1月21日開幕啟用，持續展示中。

(4)觀日奔月一路發觀光廊帶營造工程：係交通部觀光局補助案，於168公路至牛埔農塘公路沿線投入景觀建設，建設範圍位於新化區及龍崎區，主要施作內容為：「廊帶品牌營造」及「廊帶景點亮化」兩大主軸，正辦理規劃設計中，預計年底辦理工程發包。

(5)倒風內海濱海旅遊廊帶串聯計畫：係交通部觀光局補助案，主要施作範圍係為急水溪河濱景觀散步步道工程，正辦理規劃設計中，預計年底辦理工程發包。

(二)觀光行銷業務推動：

1.整合觀光資源，加強本市觀光宣傳行銷：

為推廣本市觀光資源，結合現有歷史古蹟、民俗慶典、產業文化、特產小吃等觀光資源，加強旅遊資訊服務，營造友善之旅遊環境，以推廣臺南之美，提升觀光旅遊人次，進而增加觀光發展之經濟效益。重點工作如下：

(1)積極參與國內重要旅展，協助觀光產業行銷：結合本市觀光相關產業業者共同參展，包括旅館飯店、美食伴手禮等業者，除推出臺南館推介本市豐富觀光旅遊資源及節慶活動，提供旅遊相關資訊外，並辦理促銷活動協助業者推廣，帶動本市觀光產業活絡，展現臺南觀光多元風貌。

A.108年5月17至20日參與「臺北國際觀光博覽會」，與5家觀光產業業

者共同參展，行銷本市優質旅宿、觀光工廠及伴手禮等，整體旅展期間共吸引309,448人次參觀。

B.108年5月24至27日參與「高雄市旅行公會國際旅展」，宣傳及推廣春遊臺南(5-6月藝起遊臺南)、小鎮漫遊(鹽水區、後壁區)，並安排吉祥物「魚頭君」推廣本市觀光，整體旅展期間共吸引292,798人次參觀。

(2)開放觀光文宣與圖片授權申請：為有效整合大臺南地區觀光旅遊資源，推動開放相關觀光文宣及圖片授權申請，於101年4月10日頒布「臺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觀光文宣圖片授權申請須知」，便利旅遊資訊共享。截至108年8月31日止，共計318次由機關團體申請使用，擴大觀光圖像宣傳效益。

(3)社群媒體行銷：

A.社群平臺：因應遊客使用社群平臺之趨勢，建置臺南旅遊臉書粉絲頁、YOUTUBE、Flickr等社群專頁以創造觀光話題，推廣臺南觀光。截至至108年8月31日，臉書粉絲達163,554人；YOUTUBE頻道上傳319部觀光影音，觀看次數達1,414,872次；臺南旅遊網圖庫上傳4,909張觀光圖片。

B.社群行銷活動：配合本市活動於觀光旅遊局臉書「臺南旅遊」不定期辦理網路快閃或有獎徵答活動增加遊客互動，108年2月1日至108年8月31日止，共推出8次多元主題互動活動，透過民眾分享景點及美食資訊、心得及照片加強推廣觀光資源。

(4)臺南市問路店：

A.為提供國內外遊客更綿密、多元、即時的旅遊諮詢服務，邀請臺南市友善店家加入問路店行列，期透過公私協力，降低政府資源投入，提升旅服據點密度，使遊客即時獲得旅遊諮詢服務。

B.108年8月31日止，計有834間店家加入問路店，除擴增旅遊服務據點及延長旅遊服務時間外，另提供店家特色招牌、觀光導覽地圖、文宣架及最新之觀光文宣資訊，並將店家資訊公佈於本府觀光旅遊局網站，提供遊客查詢使用增加曝光。

C.108年8月31日止，設有問路店外語服務識別意象共計227家，其中可提供英語服務有159家、日語64家、韓語4家。

(5)「旅行臺南APP」：102年正式推出，於107年10月1日改版，以臺南旅遊網為單一資料來源、適地性服務推播服務(beacon、AGPS)、依遊客需求提供景點、旅宿、店家、公廁、公車站點、民生需求等旅遊相關資訊，並提供旅遊服務及即時交通資訊查詢等功能，自改版日至108年8月31日為止，iOS及Android平臺共計下載達11,849人次。

(6)臺南旅遊網官網：因應數位化的旅遊型態及結合網路科技趨勢，「臺南

旅遊網」已於 107 年 9 月 20 日改版及功能擴充，包含採用 RWD 適應性版型設計、介接 Tripadvisor 旅遊平臺評價資訊、外文景點介紹更新、旅遊資訊(活動、景點、旅宿、店家)集開放 API 提供第三方介接等，自改版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為止，累計達 185 萬 5,717 瀏覽人次。

- (7)廟宇觀光導覽資料庫：規劃建置臺南廟宇觀光網站，系統整理並記錄廟宇、藝師及藝品等導覽資料，內容至少 150 筆導覽文案及 200 張照片，並將資料集無償開放予第三方使用，賡續辦理本案資料庫內容建置，塑造有利推廣宗教觀光環境，吸引國內外旅客造訪並保存屬於臺灣人共同的文化記憶。
- (8)觀光媒體及旅行業者踩線活動：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共計辦理 4 場踩線(「臺南藝文巷街趣」旅行業者及媒體業者踩線團各 1 場、「2019 春遊山區小旅行」及「2019 濱海夏日小旅行」媒體業者踩線團 2 場)，邀請全國性媒體記者及部落客參與及報導地方活動、遊程及產業，認識本市旅遊資源特色，行銷宣傳本市旅遊景點，吸引更多國內外旅客至臺南走訪，提升觀光經濟效益。
- (9)臺南 High 一夏整合行銷：連續 4 年以「夏日海 Party」(104 至 107 年)為宣傳主軸，今(108)年度改以「臺南 High 一夏」為宣傳新氣象，整合本市 7 至 9 月夏季活動，包含臺南國際芒果節、七股海鮮節、臺南夏日音樂節、臺南市水域遊憩體驗活動、青春專案-暑期青少年系列活動、一見雙雕藝術季、2019WBS 第五屆 U12 少棒錦標賽、16 歲成年禮、16 歲小戲節、臺南七夕愛情嘉年華、臺南街頭藝術節、孔廟文化節等主題活動，塑造臺南繽紛多元之音樂、美食、文化、藝術、青春兼具之夏日派對，吸引喜愛各類主題旅遊之遊客於暑假前來臺南觀光，除建置單一整合入口網站便利遊客夏日活動查詢，並拍攝 30 秒及 90 秒廣告 CF 進行整合行銷，邀請知名藝人吳汶芳擔綱「臺南 Ciao 夏趴！」影片代言並撰寫專屬臺南夏季詞曲。臺南 High 一夏系列活動入口網站截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共累計 13 萬 9,641 瀏覽人次，夏季廣告 CF 截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累計近 100 萬觸及人次。
- (10)關子嶺原創動漫角色推廣案：108 年持續與臺南市府城社區文創發展協會合作以關子嶺原創動漫角色之關子嶺溫泉代言人—小楓、小泉設計關子嶺溫泉美食節主視覺，並搭配關子嶺溫泉美食節活動宣傳行銷，以創新方式持續行銷推動關子嶺觀光發展。
- (11)「臺南清燙牛肉湯」行銷推廣：將於 108 年 11 至 12 月期間，持續推介美食觀光，預計以導客到店方式與業者合作限定優惠品嚐價，提升店家參與感。另印製臺南清燙牛肉湯摺頁，規劃納入超過 100 家牛肉湯店家，讓民眾按圖索驥前往臺南各區店家品嚐，共同行銷本市主題

- 美食旅遊。並配合主題日活動，規劃於 11 月 17 至 21 日期間，推出牛肉湯主題週，來臺南住宿(合作飯店)加碼贈餐券。
- (12)推廣臺南會展場地：為協助推廣臺南會展場地與國內外企業團體，建置臺南會議旅遊資訊網，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共計彙整 34 家飯店及 11 家餐廳會議場地及優惠資訊。
- (13)規劃具本市特色之吉祥物：為加強活動及本市城市意象行銷，108 年規劃吉祥物「魚頭君」於各項活動亮相出席，陸續於 7 月的夏日音樂節記者會、七股海鮮節記者會及開幕式等，持續推介夏季濱海活動。截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取得魚頭君平面圖樣及文字共計 12 項商標。
- (14)2019 臺南主題實境遊戲規劃與執行：以歷史文化為底蘊，結合知名 IP 角色量身打造遊戲主題，與臺南在地新創團隊「芒果遊戲」合作推出實境遊戲全新玩法，活動取名為《聖爵契約》府城篇及新營篇，分別訂於暑假及年底舉辦，府城篇於 8 月 17 日(六)假臺南文化創意產業園區開跑，新營篇預計配合經發局大新營嘉年華活動於 12 月 7 日(六)同步推出。府城篇結合中西區、東區、南區、安平區等共 7 大藝文場館或文化資產景點，讓遊戲內容不僅能貼近在地內涵，又能展現出遊戲故事及插畫家所帶來的話題性及創意形象，以實地觀察、推理解謎的方式逛景點，打造臺南遊戲觀光城市品牌，截至 108 年 8 月 31 日約 1,000 人參與。
- (15)臺灣燈會-臺南花燈展出：關子嶺溫泉區榮獲 2018 年臺灣十大好湯名泉冠軍暨南湯首選溫泉區，本市以【泥好，歡迎關嶺】為主軸，設計關嶺夜祭巡行、關嶺泉湧、關嶺景點等 3 大主題燈組，於「2019 臺灣燈會在屏東」(108 年 2 月 19 日至 3 月 3 日)期間展出及與遊客互動。於活動結束後移往關子嶺溫泉區廣續展出，並分別由臺南市溫泉協會及財團法人火山碧雲寺認養。
- (16)「台南月月主題日・住台南抽機票」專案：自 3 月至 6 月辦理每月份指定一日台南相關特色主題日(3/20 蘭花主題日、4/25 兒童主題日、5/20 博物館主題日、6/20 芒果主題日)，結合 85 家旅宿業者推出主題日超值住宿優惠專案；並自 7 月份開始擴大為 7/21-25 海洋主題週、8/18-22 柑仔店主題週搭配 40 家旅宿業者推出住兩晚超值優惠專案，憑主題日(週)入住活動專案旅宿業者住宿發票或收據登錄主題日(週)活動網站，每月可參加抽台南大阪及台南香港來回機票各五組，並配合每月主題加碼抽主題日特別好禮，增加全國遊客至台南住宿遊玩的誘因，以及搭配市長影片拍攝每月主題話題影片於網路社群平台發布，擴大宣傳本市觀光旅遊行銷話題。
- (17)交通部觀光局春遊專案：配合推出與執行自由行、團體旅遊補助，以及

與文化局合作 5-6 月藝起遊臺南五大好康方案：

A.5-6月平日(週一至週五)免費暢遊「安平古堡、億載金城、赤嵌樓、安平樹屋、及1661台灣船園區」等5處景點。108年5-6月入園遊客總人數為37萬331人次，較去年同期總成長約46%。

B.5-6月每日可憑5-6月臺南住宿發票或收據至上開5處景點即送古蹟限定商品。108年5-6月商品總計兌換5,510份，古蹟商品銷售較去年同期總成長約14.8%。

C.5-6月平日(限週日至週四)住宿臺南，至臺南主題日網站登錄住宿發票(收據)可享月月抽「臺南大阪」、「臺南香港」來回機票與其他好禮獎項的機會，2個月共抽出20組機票，活動網站登錄抽獎序號總計2,404筆。

D.住宿臺南主題日85家合作旅宿之限量專案房型，再享各飯店加碼優惠。

E.住宿臺南主題日85家合作旅宿之限量專案房型，再送限量限定好禮。

2.結合本市相關產業文化辦理行銷活動：

運用本市不同區域產業特色，配合季節辦理大型行銷活動，吸引遊客造訪各特色風景區及產業景點，促進地方產業經濟發展。

(1)觀光活動行銷臺南景點：

A.2019臺南楠西梅嶺賞螢季：108年4月20日至5月5日(每週六、日)，推廣生態保育觀念及在地山區產業，以生態永續、經濟永續為目標，期打造永續發展的生態旅遊活動。另整合在地產業及觀光資源推出農村體驗小旅行及梅子 DIY 等系列活動，活動期間共吸引17,300人次參與。

B.2019臺南五月音樂季(Tainan May Jam)X 虎頭埤草地野餐會：108年5月4日及5日共邀請30組各國及臺南在地獨立樂團接力演出，首次與南科智慧機器人無人機表演團隊合作，結合臺南傳統藝陣文化「新化鎮狩宮藝陣表演」與「新化國小醒獅團」表演，成功融合在地與國際音樂、促進文化交流，透過音樂展演及野餐活動推廣虎頭埤風景區春日美景，活動兩天入園人數共計4,794人次。

C.臺南七股海鮮節：自101年起擴大辦理，活動整合地方學校、社區、觀光餐旅業者、台江國家公園及雲嘉南濱海風景區管理處等單位資源，共同推廣夏季西濱親子旅遊，於108年7月13日至8月17日舉辦，推出「觀光赤嘴園挖文蛤體驗」、「揪團遊七 GO」主題遊程及「七股七寶宴」等系列活動，透過休閒性、娛樂性、教育性體驗活動及在地美食，發展適合全家參與之產業休閒觀光活動，致力西濱地區漁業及觀光產業永續發展，活動期間約吸引19,727人次參與。

- D. 臺南夏日音樂節—將軍吼：「2019臺南夏日音樂節—將軍吼」活動於108年7月20日(六)假將軍漁港辦理，邀請八三夭、茄子蛋、鼓鼓 呂思緯、蕭秉治 廷廷、Kimberley 陳芳語、李友廷，DJ RayRay 等卡司輪番演唱，活動與雄獅旅遊、東南旅遊、KKday 線上平台、台灣大車隊、馬沙溝觀光休閒協會及在地九叔公餐廳等合作，推出多元的套裝遊程、自由行、包車遊程、交通接駁、在地小旅行及豪華將軍宴，滿足不同的旅遊需求，並串聯雲嘉南濱海國家風景區舉辦的一見雙雕藝術季活動，藉由大型活動行銷本市濱海觀光、塑造臺南 HIGH 一夏的旅遊亮點，活動吸引約20,000人次參與。
- C. 臺南關子嶺溫泉美食節：關子嶺泥漿溫泉區獲交通部觀光局108年度首次舉辦特色溫泉區「金泉獎」評比最佳友善環境獎。今年度關子嶺溫泉美食節活動以「溫泉」、「夜祭」、「美食」、「浴衣」等元素為辦理主軸，訂於108年9月21日至10月20日辦理，規劃推出關子嶺夜祭巡行、在地美食推廣、浴衣派對、特色裝扮攝影比賽、假日市集、關嶺套票、風土遊程及系列優惠推廣活動等。此外也將邀請日本青森縣弘前市貴賓、國內溫泉區協會至關子嶺進行交流活動，強化關子嶺溫泉區服務及產業升級，締造國際友好關係。
- D. 臺南城市音樂節暨貴人散步：預計108年11月8日至10日連續三日假臺南市區辦理第三屆「臺南城市音樂節暨貴人散步」活動，內容包含1場戶外主場演唱會、多場專業音樂交流論壇及 Showcase 音樂展演，並邀請臺灣音樂廠牌、音樂媒體、串流平臺以及來自世界各地預計約60位國內外音樂產業界貴賓共同參與，同時整合臺南特色建築舉辦「福爾摩莎串門子」活動，透過限時免費開放及解說讓大眾深入認識在地建築特色與生活文化。
- E. 配合臺南市年度運動競賽活動加強宣傳：配合本市各機關年度運動賽事舉辦，如曾文水庫馬拉松賽、臺南市巨人盃全國青棒錦標賽暨國際少棒錦標賽、全國華宗盃排球錦標賽、臺南古都國際馬拉松等賽事運用各類行銷方式(官網、臉書等)強化行銷宣傳，部分大型賽事並協助調查本市住宿、觀光景點優惠資訊，藉此推動本市運動觀光。
- F. 配合臺南市各機關、業者所辦理活動協助推廣：藉由網路社群平臺(官網、臉書等)、文宣品提供、新聞發布或設攤宣導等多元行銷方式及通路，協助推廣在地觀光活動，實質帶動觀光人口及產值。

(2) 鼓勵民間團體自發性辦理觀光休閒活動：108年2月1日至108年8月31日止共計補助33項活動(補助金額為84萬元)，與民間攜手促進在地觀光特色。

(三) 旅遊服務業務推動：

1. 臺灣好行—88 安平線 99 台江線觀光公車：為提升觀光公車營運效能，提升服務品質；自 103 年起提供公車 4G WiFi 無線網路、USB 免費充電服務、調整路線與停靠站及相關硬體面如站牌資訊更新、低地板公車汰換、車體塗裝、雙語摺頁等改善措施，並推出 Tainan Pass1 日/2 日券，結合網路社群平台操作、Youtuber 等強化觀光公車知名度。自 103 年 12 月 26 日至 108 年 3 月 31 日，88 安平線累計搭乘人次為 1,030,185 人次、99 台江線累計搭乘人次為 1,021,857 人次，共計 2,052,042 人次。108 年度交通部核定計畫後調整路線運行方式，108 年 4 月 1 日起，原 88 安平線改為 88 府城巡迴線以環狀方式運行、原 99 台江線刪減部分站位改為 99 安平台江線，自 108 年 4 月 1 日至 108 年 7 月 31 日，88 府城巡迴線累計搭乘人次為 31,477 人次、99 安平台江線累計搭乘人次為 81,602 人次，共計 113,079 人次。
2. 臺南好玩卡：
 - (1) 持續台南好玩卡 APP & Web 旅遊平台的營運，整合食、宿、遊、購、行等旅遊商品，運用電子票證與行動支付，提供即時線上旅遊諮詢，滿足遊客旅行前中後需求，並利用大數據分析資料庫，掌握產業動向與觀光發展趨勢。
 - (2) 整合台灣高鐵、全市公車路線、租車，並結合本市節慶活動、景點門票、美食伴手禮、觀光工廠、旅宿業、租車業等共 80 間商家。推出海陸套票、古蹟套票、高鐵聯票等旗艦型產品，Tainan Amazing、老派理容院等示範型產品，香科年、四季產地小旅行等季節限定產品，以及超過 500 種自由搭配商品。
 - (3) 除原有之 QRcode、一卡通電子票證等核銷機制，新增國民旅遊卡核銷、4 大超商及銀行 ATM 等多元支付及平臺頁首影片播放功能。
 - (4) 自 108 年 1 月至 8 月，好玩卡平台銷售超過 6,000 套商品，銷售金額逾 250 萬元，未來將持續擴充商品內容與優化平台功能，並輔導民間業者自主營運。
 - (5) 與全球最大訂房平台 Booking.com 串接，共創遊客、旅宿業者、OTA 等資源共享模式，帶動本市觀光產業發展。
 - (6) 配合交通部觀光局春遊專案(4-6 月)，於平臺上做團遊產品廣告投放，在 4/15~6/30 期間共額外帶入約 20,000 次點擊。
3. 臺南米其林三星之旅：舉辦「府城歷史散步-孔廟線及赤崁線」、「老屋，老店，老生活！」、「五條港舊城漫遊-日光線及星光線」、「府城藝文巷街趣」、「安平獅饗曲」、「老街五四三」、「鹽水月津港漫遊」、「關子嶺溫泉鄉散步一般路線及親子路線」等散步導覽活動共計 11 條散步路線，108 年 2 月 1 日起至 108 年 7 月 31 日共辦理 471 梯次，參與人數 4,885 人次。

4. 導覽解說志工隊：協助旅遊諮詢、導覽及觀光旅遊行銷推廣服務。108年8月培訓「Tainan visitor info」LINE@線上志工9位，目前虎頭埤園區導覽及花木志工39位，目前有中文志工29位；高中生志工30位；越語志工12位及英語志工39位，志工人數目前共計為158位。108年2月1日至108年7月31日止，共計服務14,667人次、服務時數達3,539小時；其中英語志工服務來自21個國家147名旅客。
5. 強化旅遊服務中心功能，提升服務品質：108年2月1日到108年8月底共服務111,036旅客人次，其中外籍旅客計24,263人次。於105年7月開辦Tainan visitor info Line@專人線上即時服務，至108年8月好友人數計3,410人。107年經交通部觀光局考核獲直轄市評鑑優等獎。
6. 國際航線爭取與營運：
 - (1) 航線營運狀況：本市3條國際航線陸續啟航，102年7月中華航空「臺南—香港」航線開通、104年10月中華航空「臺南—大阪」航線開通及105年6月越捷航空「臺南—胡志明」航線開通。三航線載客率平均為6~7成之間，載客總人數逾62萬人。
 - (2) 持續與航空公司洽談至本市旅遊包機：達成108年4月27日及5月1日越竹航空臺南河內旅遊兩班次包機，將持續接洽新南向國家廉價航空以包機方式為基礎發展定期航班。
7. 國際城市行銷：
 - (1) 日本行銷：
 - A. 紅椅頭觀光俱樂部：108年3月至6月與 Good Design 設計振興會接洽，預計9月1日至16日至東京首都圈續辦「臺南紅椅頭觀光俱樂部」實體推介會，並搭配日本生態辦理媒體見面會、臺南推廣講座等。
 - B. 台南旅遊專書宣傳：108年2月至6月規劃與日本出版社合作，預計108年12月於日本發行《Co-trip》系列之臺南旅遊專書，並結合本市郊區景點，刊載符合日人喜好之兩條特色深度遊程，推廣在地旅遊。
 - C. 大阪燈節：於107年「大阪光之饗宴」活動參觀人數皆突破250萬人，總共獲得日本及國內媒體報導或社群媒體露出等破百則。108年2月大阪市役所再度洽邀年度「大阪光之饗宴」燈節活動參展，並於2月至6月規劃參加活動地區，預計108年12月至大阪中之島地區辦理臺南-大阪燈節行銷活動。
 - D. 日本國際旅展：107年9月19至9月24日赴日本東京參加「東京國際旅展」，媒合本市業者共5家共同參展，共超過20萬人次參觀本次旅展。108年3月舉辦臺南旅宿業者海外參展說明會，預計108年10月底偕臺南業者共7間、隨同臺灣觀光協會至大阪參與國際旅展。
 - E. 實體送客規劃：108年1月起持續和日本 JTB 集團接洽海外送客據點

事宜，2月至6月底就日本當地店鋪廣告、遊程製作等規劃，自108年7月起由日方持續送客至本市外，預計11月於日本新宿鬧區設置大型廣告看板，增進日客對臺南觀光資源認識。

(2)南向國家行銷：

A.泰國：108年5月3日至5月7日協助泰國 TA DAI MA 節目團體共10人拍攝臺南旅遊節目，宣傳臺南美食小吃、宗教觀光及文化古蹟等新興景點。

B.馬來西亞：108年5月20日至6月30日規劃及籌備馬來西亞實體送客行銷活動，預計9月後先行辦理兩地主廚交流，10月後於當地辦理美食旅遊記者會、分享會及展覽，併同宣傳影片線上平臺多元行銷方案，以強化送客效果。

(3)韓國行銷：107年6月27至29日由本市與交通部觀光局共同合辦第33屆「臺韓觀光交流會議」後，108年6月24日至29日再次親赴韓國參加第34屆臺韓觀光交流會議，另與HanaTour、ModeTour、Travolution、MyRealTrip、Waug、華航釜山分公司等韓國旅遊業者及電商平臺洽談產品開發踩線與線上合作商机。

(4)香港行銷：

A.為吸引更多香港遊客關注台南並方便規劃自由行程，108年4月5日以臺南觀光顧問黑期哥熱愛並移居臺南原因為主題，推出香港行銷影片於影片線上平臺播放，總觀看人次超過8萬3,000人。

B.108年5月17日至19日至香港中環參與臺灣味市集，宣傳本市經典小鎮鹽水與後壁，其活動超過26,000人次入場，約40間香港及臺灣媒體報導。

C.108年6月30日開始與香港 iBakery 社會企業烘焙坊合作，已拍攝影片宣傳、並於 iBakery 金鐘店召開香港臺南限定店記者會，主打臺南物產推出麻油雞、龍眼花茶、愛文芒果蛋糕及月餅禮盒，並舉辦體驗東山手沖咖啡、臺南旅遊分享會兩場講座。

(5)國際廣告媒體行銷，提升本市國際能見度：

A.香港：108年6月4日至7月29日購買香港叮叮車2臺車體廣告，以臺南善化農田及普濟殿燈節為主題，吸引香港遊客再遊臺南。

B.韓國：108年7月1日至12月31日於韓國最大之首爾仁川國際機場購買機場手推車廣告；另考量釜山國際影展之人潮，預計10月1日至10月31日於韓國第二大「釜山金海機場」購買手推車廣告。

(6)協助國際媒體及旅遊業者採訪或踩線：108年1月1日至8月31日，接待來自日本、韓國、泰國、越南、美國等旅行社業界人士、明星媒體、電視節目、指標旅客團體至本市觀光景點踩線，進行產品考察或內容報

導，共接待 16 梯次，計 654 人次。

8. 第二官方語行動計畫-建置友善英語環境：針對本市具有合格英語導遊證照之現職導遊，辦理全英語導覽培訓，最終通過表現優異者 17 位，於本府觀光旅遊局官網上推薦各界利用並持續提供外籍旅客轉介諮詢服務。108 年 4 至 5 月間針對臺南合法民宿業者開設英語培訓課程，以提升本市英語友善旅遊服務品質，計有 42 家業者參訓，28 家業者通過第二官方語 English Friendly+(EF+)認證。
9. 國際社群平臺與數位行銷：
 - (1) 社群平臺 SNS：針對歐美、日本社群慣用平臺，設置 Instagram「tainantravels」以及 Twitter「臺南の觀光」，行銷臺南意象並提供旅遊資訊，至 108 年 8 月底 Instagram 粉絲數 14,640 人、Twitter 粉絲數 8,996 人，Twitter 總曝光 968 萬次。針對日本旅客所開設「臺南紅椅頭觀光俱樂部」臉書粉絲專頁，截至 108 年 8 月臉書粉絲人數為 14,984 人。
 - (2) 國際數位行銷：108 年 1 月起持續針對 5 個目標市場(香港、日本、韓國、新馬、東南亞)之偏好製作影片或網誌等行銷內容，已於本府觀光旅遊局官網及 Youtube 平台露出，共 9 篇長網誌及 3 則影片，另以部落客貼文導流及投放廣告，藉由部落客平台流量將目標客群導入官方旅遊資訊平台，以強化臺南之國際知名度並吸引國際遊客造訪。另規劃 9~12 月辦理部落客影片徵件活動，鼓勵國內外旅遊、美食部落客拍攝與分享自身在臺南的旅程，呈現各種不同角度體驗臺南的方式與視野，並於網路平台進行露出分享，提高更多國際旅客來臺南觀光之意願。
10. 國際競賽獲獎：108 年 3 月 13 日舉辦之日本國際觀光影像節，106 年冬季觀光形象影片「來臺南·作自己」獲得入圍「最佳東亞影像獎」之殊榮。
11. 國內外攬客行銷遊程開發：
 - (1) 國民旅遊：配合交通部觀光局推動春遊專案國民旅遊，團體獎助部分獲新臺幣 800 萬元經費，原於 108 年 5 月 13 日受理申請額滿，後因原申報團體取消或實際申報額度調整，計受理申請金額為 776 萬元，實際核銷獎助金額 623 萬 7,000 元。
 - (2) 國際遊客：為鼓勵國際團客將行程安排至本市特色新景點，推出國際遊程設計攬客計畫，108 年 6 月 18 日至臺北辦理 108 年臺南特色國際遊程設計暨攬客計畫 INBOUND 業者說明會，共 24 間國際團客地接旅行社參加，並於 7 月 17~19 日及 7 月 22~24 日安排兩梯次之業者踩線團實際走訪本市新興及鄉村特色景點踩線，結合地方創生產業活動，推廣本市文化及自然生態體驗等深度旅遊路線，以利後續向國外遊客銷售臺南行程加強攬客商機。

(3)偏鄉及社區特色旅遊團體獎助:為推動本市偏鄉地區(楠西/南化/左鎮/龍崎)發展觀光及扶植社區發展特色體驗旅遊活動，規劃團體旅遊獎助金 100 萬元供辦理國旅及國際團客之旅行業者申請，截至 108 年 8 月 31 日已受理申請金額計新台幣 33 萬元。

12.輔導新住民設立地接旅行社：為強化本市東南亞地接能量，108 年 7 月 13 日至 8 月 10 日辦理相關培訓課程，課程計 40 小時，參加人數共 27 人，已於 8 月 10 日結業，26 人驗收通過。

13.親善大使及觀光顧問聘用：108 年 1 月起陸續邀請日本、香港等國際友人為臺南觀光發聲，聘請作家一青妙、知名藝人保阪尚希為親善大使、建築師渡邊義孝、插畫家佐佐木千繪、香港黑期哥為觀光顧問，並邀請其於各項觀光推廣場合、節目以及其他活動作為臺南觀光代言人。

14.臺南冬季觀光宣傳影片:為提升年度特色觀光主題與新景點，以農鄉體驗特色旅遊為主軸，導入地方創生之概念，呈現更深層的小鎮風貌及旅遊面向，預計 9~12 月進行拍攝、完成影片剪接作業。

(四)觀光事業業務推動：

1.辦理旅館業及民宿之經營管理及輔導工作：

(1)本市截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計有合法國際觀光旅館 6 家、一般觀光旅館 1 家、一般旅館 253 家，總計 260 家；全市合法民宿計 307 家。

(2)持續加強各旅館、民宿之公共安全管理，邀集建管、消防、衛生、環保、經發及稅捐等相關單位，進行本市旅館業及民宿聯合稽查工作，自 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共計稽查旅館業 138 家次，稽查民宿業 190 家次，以保障旅客住宿品質與安全，提昇本市住宿品質。

(3)輔導旅館及民宿業者填報「旅館業營運報表」及「民宿營運報表」，108 年上半年度填報率達 100%。

(4)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本市已有 21 家業者通過交通部觀光局舉行之星級旅館評鑑，將持續輔導業者參與星級旅館評鑑，並依「臺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輔導臺南市旅館業參加星級旅館評鑑補助作業辦法」給予補助，藉此提昇住宿品質及強化旅館業經營體質，擴大業者視野與國際接軌。截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成功輔導本市 46 家民宿業者獲頒「好客民宿 Taiwan Host 標章」。

(5)交通部觀光局辦理「城市好旅宿—各縣市旅宿服務評比」，107 年度本市獲得甲等。

(6)積極向中央爭取執行違法旅宿取締工作補助經費，108 年度獲核定補助計 342 萬元，協助本市違法旅宿取締工作推展。

(7)臺南旅遊網：將原臺南旅宿網併入臺南旅遊網，整合本市觀光旅遊資源及合法旅宿資訊，便利民眾規劃整體遊程。

- (8)配合交通部觀光局「旅遊安全週」活動加強辦理反非法旅宿宣傳，於 108 年 3 月 14 日起至 6 月 5 日止於中國廣播公司、警察廣播電臺(臺南分台)及城市廣播網辦理反非法旅宿廣告宣傳，以維護合法旅宿業者權益及旅宿市場秩序。
- (9)為維護觀光地區居民權益與遊客觀光體驗品質，107 年與臺南市民宿文化發展協會合作推動「臺南觀光地區民宿經營公約」，逾 50 家民宿業者響應。108 年接續邀請專家學者擔任委員辦理實地評鑑，計有 64 家民宿業者報名參加並通過認證，將頒給評鑑合格業者「臺南市觀光地區民宿經營公約標章」，打造臺南優質民宿體質及品牌形象。
- (10)於永華市政中心開設「民宿申設諮詢暨收件窗口」，就近服務觀光地區民眾，自 106 年 1 月起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累計已服務 2,276 人次，收件 244 件，核准 216 家觀光地區民宿設立登記。
- (11)為提供本市民宿合法房間清楚識別，以利遊客輕鬆辨識，提升民眾住宿安全，製作本市民宿合法房間標章，供業者掛設於每個合法房間前，並於 108 年 6 月 27 日假「巷弄 X 台南」民宿辦理記者會，向民眾宣導認明標章入住。

2.辦理觀光遊樂業經營管理及輔導工作：

- (1)依據「觀光遊樂業管理規則」及「觀光遊樂業經營管理與安全維護檢查暨督導考核競賽作業要點」每年邀集本府相關單位辦理本市尖山埤江南渡假村及頑皮世界野生動物園觀光遊樂業環境、衛生、消防、建物檢查及相關督導考核作業，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共計輔導本市 2 家觀光遊樂業者計 5 次，以增進休憩環境品質，提升遊客回遊率。
- (2)輔導「尖山埤江南渡假村」與「頑皮世界」服務品質提昇，「頑皮世界」於 100 至 107 年度由交通部觀光局督導考核，連續 8 年評列為特優等，另「尖山埤江南渡假村」於 97 至 107 年度連續 11 年評列為特優等，未來將持續積極輔導觀光遊樂業，形塑本市為觀光樂園。

3.積極推展溫泉高值化：「關子嶺」與「龜丹」二處地名 Logo 品牌註冊，提供合法溫泉水源與品牌授權認證，媒合學界指導業者開發溫泉高值商品，108 年 6 月以「臺灣第一溫泉在你家—臺南溫泉產業創新價值提升計畫」榮獲第二屆政府服務獎。

4.辦理臺南市觀光發展基金管理業務：

- (1)辦理臺南市觀光發展基金管理業務，強化本市觀光活動內涵，推動國內外宣導行銷，以促進觀光產業發展。
- (2)自 108 年度起，臺南市虎頭埤風景區管理所公共造產基金併入臺南市觀光發展基金，今年度截至 108 年 7 月 31 日止，本基金收入總金額為 1,280 萬 4,633 元。

5.辦理春遊臺南自由行旅遊補助方案：

- (1)本市於 108 年 5 月 1 日至 108 年 6 月 30 日期間辦理春遊臺南自由行旅遊補助方案，報名參與春遊專案旅客自由行獎助活動之業者計 315 家，其中 88 家業者亦自提加碼方案，截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旅宿業者於春遊專案系統登錄申請補助者累計達 22,801 間房，補助金額計 11,382,900 元，申請比例為 63.34%。
- (2)截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本府已收申請案件房間數為 22,767 房（收件率 99.85%），其中 34 房因申請文件未符規定業者放棄申請。
- (3)截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本府觀光旅遊局已全數完成 22,767 房審核，審核完成率 100%。其中應撥款 22,550 房，補助金額 1,127 萬 4,600 元、審核不通過案件 157 房，補助金額 78,500 元、業者放棄申請補助案件 60 房，補助金額 29,800 元。
- (4)應撥款 22,550 房（補助金額 1,127 萬 4,600 元），其中 21,874 房（補助金額 1,093 萬 6,600 元）已完成撥款，撥款完成率 97%，餘 676 房（補助金額 33 萬 8,000 元）已完成審查，移請會計單位辦理撥款中。

(五)風景區管理業務推動：

1.風景區環境品質提升：

- (1)景區景點整潔及綠美化維護工作：為維護及提升觀光景區環境品質，辦理轄管德元埤荷蘭村、葫蘆埤自然公園、南區船屋、左鎮月世界生態學園、關子嶺寶泉公園及水火同源、烏山頭交流道槽化島、將軍青鯤鯓及舊漁港區及急水溪自行車道等 20 處以上景區及景點環境清潔維護工作，並委託安平區公所辦理安平港國家歷史風景區及安平遊憩碼頭周邊土地環境清潔維護、委託後壁區公所辦理小南海風景區環境清潔維護及委託學甲區公所辦理糖鐵自行車道延線綠美化維護，提供遊客整潔、乾淨的旅遊空間。
- (2)設施巡查及維護修繕：就轄管景區景點規劃 20 條巡查路線，並定期辦理設施巡查工作(每月定期巡查 26 路次)，針對損壞或需養護設施即時以年度修繕開口契約或小額修繕方式予以修復，維護遊客使用安全。108 年計辦理開口修繕派工 28 次，小額修繕 24 次，並每月定期辦理德元埤荷蘭村風車揚水機保養維護作業。
- (3)本市轄內登山步道改善工程：為維護登山步道之完善，本案針對登山步道及相關設施進行維護、整修，108 年度辦理關子嶺寶泉公園部分木棧道、獅額山登山步道部分踏階、欄杆更新、整理雲山寺後方崩塌步道並設置烏山登山步道入口意象及休憩空間，目前進度約 33.85%。
- (4)108 年轄管風景區及景點修繕工程-府城山區站：
辦理工項為本市市區景點指示牌及導覽地圖修繕、黃金海岸船屋防水改

善、左鎮山區各景點相關設施修繕，於 108 年 8 月 30 日開工。

(5)108 年轄管風景區及景點修繕工程-埤塘濱海站：

辦理工項為德元埤荷蘭村燈具修繕、停車場鋪面修繕、葫蘆埤自然公園增設哺乳室、2 樓外牆修繕、一樓辦公室防水、監視器裝設等，上網公告招標中，於 108 年 8 月 25 日開工。

(6)安平遊憩碼頭建物設施整修工程：

辦理工項為安平遊憩碼頭建物木棧道修繕及電梯防水改善，於 108 年 7 月 8 日開工，目前進度約 70.4%。

(7)108 年關子嶺寶泉公園、水火同源棧道及鋪面等設施更新工程：

預計辦理工項為關子嶺寶泉公園、水火同源棧道及鋪面等設施更新，於 108 年 7 月 25 日開工。

(8)107 年度 8 月豪雨關子嶺寶泉公園、水火同源災害復健工程：

辦理工項為寶泉公園邊坡崩落及水火同源擋土牆倒塌災後復建，因重新調整施工工法，水利局於 108 年 8 月 26 日函報工程會，俟工程會同意後辦理上網公告作業。

2.風景區經營及活化：

(1)德元埤荷蘭村部分空間委託經營管理案：本案係委託經營德元埤荷蘭村展售館及其後方水域、餐廳、露營烤肉區，該案委託予「南南文旅行銷有限公司」經營，契約時間為 105 年 6 月 6 日至 111 年 6 月 5 日止。廠商為增加園區吸引力，提供遊客多元遊程，每年度均辦理 2~3 場次主題活動。108 年 1-7 月入園遊客數共計 195,017 人次，較去年同期(199,610 人次)減少 2.3%，主因為園區主要聯外道路(南 112 線)現由本府工務局辦理道路拓寬工程，影響遊客入園動線，俟工程完工後，可望為園區吸引更多人潮。

(2)雙春濱海遊憩區委託經營管理案：本案委託「三力食品有限公司」經營管理，契約時間為 104 年 2 月 15 日至 110 年 2 月 14 日。為創造多元之濱海遊憩體驗，廠商已於園區內增設 28 組帳篷，遊客數明顯成長；為再度帶動人潮及創造話題，廠商陸續完成兒童滑水道及園區 wifi 強化等設施增設，並與本府觀光旅遊局共同推動爭取停車區照明設置、大門電桿位置遷移(美化門面)及電信品質提升等作業，本府觀光旅遊局亦於 107 年完成北側木棧道修繕，使園區設施更加完善。108 年 1-7 月入園遊客數共計 43,682 人次，較去年同期(39,594 人次)成長 10.3%。

(3)葫蘆埤自然公園展售館部分空間出租案：本案係出租葫蘆埤自然公園一樓展售大廳倉庫，該案出租予「錢來也商店」經營，出租期間為 107 年 11 月 17 日起至 109 年 11 月 16 日止，承租廠商除持續研發菱角蛋捲、菱角冰淇淋等創意商品、行銷在地農特產品外，並積極結合公司行號、

學校機關團體辦理參訪活動以活化園區空間。108年1-7月入園遊客數共計42,797人次，較去年同期(24,161人次)成長77.1%。

- (4)龜丹溫泉體驗池委託經營管理案：本案係委託經營龜丹溫泉體驗池及其附屬設施，該案委託予「龜丹社區發展協會」經營，契約期間為105年12月25日至108年12月24日，廠商已逐步提升加強園區遊憩設施及功能。108年1-7月入園遊客數共計14,859人次，收入840,225元；去年同期16,343人次，收入531,250元；經比較入園遊客數小幅下降9%，惟收入大幅成長58%，108年完成新增10間湯屋設施，吸引不同泡湯遊客群眾，提升多元體驗。
- (5)安平遊憩碼頭建築物一樓飲食店空間短期出租案：本案係出租安平區運河路43之1號遊憩碼頭1F室內飲食空間，本案承租人為謝二一，108年7月24日決標簽約，得標者已依約公證完成，另營運計畫書已核定，俟場地完成整理後辦理點交。
- (6)安平遊憩碼頭建築物二樓飲食店空間短期出租案：本案係出租安平區運河路43之1號遊憩碼頭2F室內飲食空間，本案承租廠商為「東牧」，108年7月24日決標簽約，得標者已依約公證完成，預計於9月4日進行營運計畫審查會議。
- (7)左鎮月世界生態學園：108年1-7月入園遊客數共計10,814人次、露營區等場地使用收入共計157,038元。

3.推動水域活動安全：

(1)四草觀光管筏管理：

A.為維觀光管筏航行安全，每季進行定期、不定期督導及稽查，完善相關服務體驗。另分別於108年3月14日針對旺羅企業社(2艘)、108年3月27日四草大眾廟(11艘)及108年6月14日台江漁樂園(8艘)之所屬觀光管筏，完成逐艘進行定期安全檢查；108年3月、6月，分別對3家業者抽檢所屬觀光管筏，完成108年度第1、2季不定期安全檢查，共計15艘。

B.為提升觀光管筏業者災害防救能力，保障遊客搭乘安全，目前刻正規劃於108年下半年度(四草水域)辦理1場觀光管筏災害防救訓練課程。

(2)提升臺南市水域遊憩活動安全巡查工作：

A.為落實本市近岸地區水域安全工作，降低水域危安事故發生，辦理安全巡查工作，適時宣導水域安全觀念及即時勸離危險水域遊憩行為的持續發生。

B.108年6月15日至9月22日(擇周三、六、日巡查，7、8月份全月巡查)辦理本市近岸及內陸水域安全巡查工作。每個時段2人，一天3次，2人中有一位具有開放水域救生員執照。(巡查天數總計80日曆天)。

以有效降低溺水等水域危安事故發生率。巡查過程中，並檢視本府觀光旅遊局所設置相關告示牌及簡易救生設備是否完整，並隨時改善。

(3)推廣臺南市水域遊憩體驗活動：

- A.為拓展本市水域遊憩活動，提供多元觀光活動資源，擇本市各區合適水域，辦理獨木舟、立式划槳等無動力水域遊憩體驗活動；透過體驗臺南水域，強化本市水域遊憩安全、提升本市觀光形象，並增加觀光產業經濟效應。
- B.訂於108年7月13日至14日於虎頭埤風景區、7月20至21日及27至28日於葫蘆埤自然公園、9月7至8日於天鵝湖公園、10月10至13日及19日至20日於德元埤荷蘭村辦理獨木舟及立式划槳體驗活動，活動共計14場次。

(4)載客小船管理：

- A.為維載客小船航行安全，每季辦理不定期檢查督導工作；另108年2月、6月，分別對4家業者(計11艘載客小船)完成108年度第1、2季不定期安全檢查。
- B.為提升載客小船業者災害防救能力，保障遊客搭乘安全，目前刻正規劃於108年下半年度，分別在烏山頭水庫、尖山埤水庫及台南運河(或安平漁港)，辦理3場載客小船災害防救訓練課程。

陸、工務部門

一、工務局

(一)新建工程業務：

1.道路開闢(拓寬及改善)：

108年2月1日至108年8月31日期間，已完工之市區道路共14條，施工中案件說明如下：

- (1)永康區次6-5(中山南路至永勝街)計畫道路開闢工程，107年11月30日開工，預計108年10月底完工。
- (2)南區公道五-40M道路(中段)工程，108年1月3日開工，預計109年1月底完工。
- (3)大內區南181線(萬善堂至大內國中)道路拓寬工程，107年9月25日開工，預計108年12月底完工。
- (4)西拉雅行政暨旅遊服務中心聯外道路工程，107年11月23日開工，預計108年12月底完工。
- (5)臺鐵沙崙支線橋下橋墩保護及維修便道工程，107年11月8日開工，預計108年9月底完工。
- (6)北區NC-136-15M道路工程(前段)(立賢路二段)，108年6月10日開工，預計108年12月完工。
- (7)永康區大灣路357巷(聖巡代天府)計畫道路開工程，108年3月26日開工，預計108年11月完工。
- (8)下營區4-14-8M(和平街)都市計畫道路工程，108年4月22日開工，預計108年11月底完工。
- (9)新營區裕民路都市計畫道路拓寬工程，預計108年9月中旬開工，12月底完工。
- (10)南區4-69-15M道路工程(明興路619巷)，108年8月19日開工，預計109年12月底完工。

2.生活圈道路：

中央補助本府辦理本市生活圈道路系統建設計畫，分為市區道路及公路系統，分述說明如下：

(1)市區道路：

「臺南市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四年(104~107)計畫建設(市區道路)」各項道路開闢工程說明如下：

- A. 北外環3期(由1期末端銜接至2-7道路)工程經費約43.47億元，用地經費約6.28億元，合計49.75億元，其中本府工務局辦理用地取得，工程由營建署辦理工程設計及施作，分非都及都內兩工程標案辦理，本案辦理情形如下：

- a.非都市計畫區：已完成用地取得；工程於 107 年 1 月 29 日開工，預計 110 年 7 月完工。
- b.都市計畫區：已完成用地取得；工程於 107 年 8 月 24 日開工，預計 110 年 12 月完工。
- B.「西港東側外環道路新闢工程(南段)」，計畫路線總長度約 1,588 公尺、寬度 24 公尺，工程費用約 1.96 億元、用地費約 1.28 億元，合計約 3.24 億元。
- a.用地部分：已完成用地取得。
- b.工程部分：由本府工務局辦理，工程分兩標辦理，第一、二標均於 107 年 8 月 15 日開工，預計 109 年 3 月完工。
- C.「臺南市仁德特 27 號道路東段工程計畫道路」，總長 1,930 公尺、寬 25 公尺，工程費約 7.22 億元、用地費約 3.23 億元，合計約 10.45 億元，已完成用地取得。工程分二標，其中道路新闢工程於 107 年 8 月 18 日開工，預計 109 年 7 月完工。「中山高車行箱涵改建工程」，總長 1,000 公尺、寬 50 公尺，改建箱涵長 50 公尺、寬 25 公尺，107 年 4 月 24 日開工，預計 109 年 7 月完工。
- D.「臺南市六甲西側外環道路工程(南段)計畫道路」，總長 2,542 公尺、寬 30 公尺，工程費約 4 億元、用地費約 2.33 億元，合計約 6.33 億元，分三期辦理。第一、二期已完成用地取得。工程由內政部營建署辦理，第一期工程已於 107 年 3 月 9 日開工，預計 109 年 1 月底前完工；第二期工程完成細設，預計 108 年 10 月底辦理發包。第三期都市計畫個案變更作業，6 月 28 日完成土地分割，預計 9 月 11 日召開第一場用地公聽會。
- E.「國道 1 號永康交流道聯絡道工程」，總長 5,670 公尺，長和路二段以南拓寬 40 公尺，以北拓寬開闢 20 公尺，用地費約 13.87 億元，工程費約 16.4 億元，合計約 30.27 億元，辦理情形如下：
- a.安南區 4-11 道路(含安順寮排水路段)：
- 用地已完成協議價購程序；108 年 7 月提送徵收計畫書。工程因配合南科再生水計畫，將分三標辦理：
- (a).第一標中正北路至永安橋，由本府工務局代辦工程設計，內政部營建署負責工程招標與施工，工程於 108 年 2 月 1 日決標，108 年 3 月 16 日開工，預計 111 年 1 月底完工。
- (b).第二標北外環三期至東和橋：由本府工務局辦理，已於 107 年 12 月 19 日基設核定，因配合第一標修正道路配置，重新辦理細設，預計 9 月 15 日前提送修正後細設。
- (c).第三標環館北路至仁愛橋：內政部營建署負責辦理工程，於 107

年 10 月 15 日核定預算書圖，預計 9 月底上網招標。

b. 安南區 3-60-20m 道路：

用地已完成取得。工程由營建署南區工程處續辦設計監造，工程於 108 年 2 月 27 日開工，預計 109 年 5 月底完工。

c. 安定區南 133 線道路工程：

用地都外部分預計 108 年 7 月提送徵收計畫書，10 月底完成用地取得。都內部分因須辦理都市計畫變更，預計 108 年 10 月提送徵收計畫書。工程由營建署南區工程處續辦設計監造，108 年 8 月底完成設計，預計 10 月上網招標。

F. 「永康創意設計園區北側聯外道路工程」，總長 1,280 公尺，寬 30 公尺，工程費約 1.3 億元、用地費約 7 億元，合計約 8.3 億元，用地已於 108 年 6 月 19 日內政部核准徵收；工程部分由內政部營建署南區工程處辦理，目前細設中。

G. 「永康區臺 20 線北側增設國道兩側平面道路工程」，本案計畫由省道台 20 線往北至中正路，長度 1,000 公尺，北上南下各 7.5 公尺寬，經費 5.08 億元(工程費 4.88 億，用地費 0.2 億)，工程 106 年 9 月 7 日開工，工期 480 天，預計 109 年 1 月底前完工。

H. 仁德區文賢路一段道路拓寬工程，路段長約 1,890 公尺，都市計畫道路寬度 15 公尺，估算總經費約 5 億 2,472 萬元，工程費約 2 億 9,000 萬元，用地費約 2 億 3,472 萬元。跨三爺宮溪文賢橋改建部分，第六河川局同意補助 2,588 萬元辦理。省道台一線至台 86 線路段由內政部營建署辦理工程，因再次流標將與本局代辦案辦理併案發包；台 86 至保安路由本府工務局代辦工程，檢討合併後招標內容中，預計 108 年 9 月底重新上網公告。

I. 臺南市安平漁港跨港大橋新建工程：依方案路線(城平路-永華路)，長約 1,010 公尺、規劃寬 32 公尺，估算總經費約 9.5 億元，工程費約 9.2 億元，用地費約 0.3 億元，預計 109 年下半年開工，113 年底完工。

J. 臺南市中西區和緯路五段延伸工程：長約 1,000 公尺，寬約 30 公尺，總經費 3 億 5,000 萬元，用地費 1 億 5,000 萬元，工程費 2 億元；108 年 8 月 5 日核定基設，細設中。

K. 臺南都會區北外環銜接樹谷園區連絡道：總經費 15 億 1,000 萬元，用地費 6 億 3,000 萬元，工程費 8 億 8,000 萬元，長約 3,470 公尺，寬約 30 公尺，由營建署辦理，108 年 7 月 9 日召開規劃報告審查會，8 月 7 日提送修正版，簽辦核定中。

L. 新港社大道與南科聯絡道路口轉向改善工程：總經費 2 億 5,000 萬元

，長約 500 公尺，寬約 30 公尺，由營建署辦理，108 年 8 月 8 日提送基設，108 年 8 月 29 日初審。

M.南區 SC-14-15M(濱南路至明興路):總經費 2.9 億元，用地費 2.45 億元，工程費 0.45 億元，長約 700 公尺，由營建署辦理，預計 109 年底前發包開工，110 年完工。

(2)公路系統：

「臺南市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四年(104~107)計畫建設(公路系統)」，各項道路開闢工程說明如下：

A.「下營區外環道路新闢工程」，計畫寬度為 20 公尺，道路總長度約為 3.2 公里，工程費約 4 億元，用地費約 1.04 億元，合計約 5.04 億元，已完成用地取得；工程 107 年 1 月 10 日開工，預計 108 年 10 月完工。

B.「市道 172 線安溪寮段至白河區拓寬工程」，道路長度約 5.75 公里，寬 20 公尺，工程費 8.23 億元，用地費 2.6 億元，合計 10.83 億元。用地部分預計 108 年 9 月底提送徵收計畫書。工程 108 年 7 月 26 日開工，預計 110 年 8 月完工。

C.「山上區南 140-1 區道拓寬工程」，長度約 1,420 公尺，寬度 22 公尺，工程費用約 1.15 億元，用地費約 4.095 億元，合計約 5.245 億元，工程於 107 年 10 月 18 日開工，預計 108 年 12 月底完工。用地於 108 年 7 月 24 日內政部核准徵收。

3.橋梁工程：

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期間，已完工之橋樑共 1 座，發包施工中橋梁如下：

(1)鹽水溪橋改建工程：總經費 5.8 億元，原橋梁寬度 17.2 公尺，長度 210 公尺，係本市北區通往安南區之交通要道，改建後橋寬為 30 公尺，橋長增加為 220 公尺。由交通部公路總局西部濱海公路南區臨時工程處負責施工及用地取得，已於 105 年 8 月 10 日開工，預計 108 年 11 月完工。

(2)後壁新嘉橋改建工程：橋長 43.3 公尺、橋寬 11 公尺、引道 260 公尺，併辦水利局上下游護岸工程，106 年 8 月 22 日發包，106 年 11 月 14 日開工，已於 108 年 3 月 22 日完工。(中央核定經費為 8,500 萬元，另水利局自籌配合款約為 870 萬元，合計總經費約 9,370 萬元)

(3)三爺溪萬代橋改建工程：代辦工程總預算經費 2 億 1,356.3 萬元，108 年 8 月 15 日第一次開標流標，108 年 8 月 22 日第 2 次開標流標，目前招標文件檢討及邀標中。

(4)下營黑橋改建工程：總經費 1.4 億元，橋長 69.6 公尺、橋寬 12 公尺、

引道約 182 公尺，併辦上下游護岸工程約 300 公尺，108 年 4 月 9 日發包，108 年 5 月 20 日開工，預計 109 年 8 月底前完工。

4. 前瞻基礎建設：

(1) 科學城低碳智慧環境基礎建置-公共建設部分-聯外道路建置(往歸仁、關廟)

A. 高鐵臺南沙崙站銜接南 154 線聯絡道工程：總經費約 4 億元，用地經費約 1.8 億元，工程經費約 2.2 億元，長度約 2,400 公尺，寬度約 12~15 公尺，工程 108 年 3 月 15 日開工，預計 109 年 9 月完工。

B. 歸仁十三路延伸至關廟道路工程：總經費約 8.3 億元，用地費約 5.2 億元，工程費約 3.1 億元，長度約 3,200 公尺，寬度約 25 公尺，108 年 3 月 10 日開工，預計 110 年 3 月完工。

C. 臺 86 線大潭交流道匝道(往高鐵)拓寬工程：總經費約 2.26 億元，用地費約 0.595 億元，工程費約 1.665 億元，長度約 1,350 公尺，寬度約 8.5~12 公尺，公路總局辦理初設完成，簽核中。

(2) 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第二批次)-竹溪水環境改善計畫第二期-竹溪橋整建及周邊景觀營造：總經費 3,000 萬元，總長約 31 公尺，寬 16~18 公尺(含兩側人行步道及觀景平台)，108 年 2 月 12 日決標，108 年 4 月 9 日開工，預計 109 年 2 月完工。

(3) 柳營區大腳腿排水五軍營橋改建工程：總經費 2,500 萬元，無用地費，長度 73.7 公尺，寬 10.2 公尺；108 年 3 月 1 日開工，預計 108 年 10 月底完工。

(二) 建築工程業務：

1. 推動「砲校遷建與開發案」：

本府工務局代辦國防部陸軍司令部砲校遷建與開發案，因土地徵收改採市價，經修訂需求計畫書後總經費為 68 億 1,732 萬 4,000 元，預計期程至 113 年底前完工，現今，國防部已修訂第 2 次需求計畫書(總經費 85 億 8,832 萬 9,000 元，執行期程 101 年-115 年)，業於 108 年 7 月 16 日函報行政院核定，惟目前行政院仍辦理審議作業中。目前執行工程如下：

(1) 關廟校區二條聯外道路：⊙10M 聯外道路銜接國道三號跨越橋(為國道三號跨越橋東側，沿新埔二街 72 巷至四仙姑廟後方轉往既有農路，並沿該農路往東至湯山營區與營區內 RD 道路銜接)，全長約 898.26 公尺；⊙20 公尺聯外道路銜接省道台 19 甲(為台 19 甲與文衡路交叉路口處，並往東跨越鹽水溪(許縣溪)及國道三號後再沿既有農路行至湯山營區與營區內 RA 道路銜接)，全長約 1,384.7 公尺。用地費約 0.88 億元，工程費約 5.87 億元，總經費合計約 6.75 億元，本工程於 105 年 10 月 31 日開工，108 年 3 月 4 日完工，已於 108 年 6 月 3 日辦理通車典禮。

- (2)新虎山訓練場、場區連絡道及南 169 線改道工程：新虎山訓練場及場區連絡道工程範圍包含新虎山訓練場(訓練場 1、2、3 開發面積 43,132 平方公尺、夕陽峰陣地開發面積 18,704 平方公尺、觀測所 O5 及 O6 開發面積 13,954 平方公尺、目標區+緩衝區共約 217.5 公頃)及場區連絡道(場區連絡道 A 至場區連絡道 B，總長 5,710 公尺)、(場區連絡道 B 至西側校區，總長 909 公尺)，場區連絡道 C(O6 觀測所至 O5 觀測所，總長 793 公尺)，場區連絡道 D(場區連絡道 C 至東側校區，總長 640 公尺)，用地費約 3.47 億元、工程費約 6.8 億元，總經費合計約 10.27 億元。南 169 線改道工程範圍 0K+000~4K+540.15，全長約 4,540.15 公尺，用地費約 0.22 億元、工程費約 2.6 億元，總經費合計約 2.82 億元，本工程已於 106 年 9 月 30 日開工，預計 109 年 4 月完工。
- (3)關廟校區建築標工程：主體建築：19 棟主要建築物 6 層樓 1 棟、4 層樓 5 棟、其餘為 1~3 樓建築總樓地板面積 105,337.71 平方公尺。公共工程：環場道路、訓練地坪、整地排水、公共外管線、景觀美綠化等，工程費約 31.94 億元，本工程已於 107 年 11 月 6 日開工，預計 111 年 6 月完工(不含後續擴充)。
- (4)陸軍飛彈砲兵學校關廟基地開發案環境監測工作每季持續在施工期間進行環境監測作業。
- (5)新虎山訓練場、場區連絡道、南 169 線改道工程環境監測工作每季持續在施工期間進行環境監測作業。

2.推動「亞太國際棒球訓練中心」：

代辦本府體育處建設本市「亞太國際棒球訓練中心興建工程案」，代辦範圍為棒球訓練中心之技術服務廠商評選、設計圖說、施工預算書及招標文件審查、工程發包、施工督導等作業，總計畫經費 29.86 億元，其中教育部體育署補助經費 7 億元，其餘由本府體育處編列，本訓練中心興建規模包含一座可提供 2 萬 5,000 名觀眾席次的成棒主球場、3,000 名觀眾席次成棒副球場、二座分別可提供 8,000 名與 1,000 名觀眾席次及符合少棒比賽規格的主、副球場及符合成棒規模內野練習場、室內、戶外投打訓練場與會議室、棒球名人館、周邊景觀改善等附屬設施。

- (1)第一期工程：興建符合少棒比賽規格的 8,000 名觀眾席次主球場及與 1,000 名觀眾席次副球場，總計畫經費 8.5 億元，本工程已於 107 年 2 月 22 日開工，108 年 7 月 20 日啟用。
- (2)第二期工程：興建符合 2 萬 5,000 名觀眾席次的職棒主球場、3,000 名觀眾席次成棒副球場、內野練習場、室內、戶外投打訓練場等場地，總計畫經費 21.36 億元，經 8 月 12 日辦理最有利標評選結果從缺廢標，刻正另案簽辦上網招標，預計 9 月上旬完成公告作業。

3.推動「大臺南會展中心」：

「大臺南市會展中心」由經濟部委託本府代辦，行政院核定總經費為 20.02 億元，定位為綠色智慧展覽館，著重綠色產業展覽及會議，強化與綠能、科技及農業等地方特色相結合，興建 1 座室內展場高 12 米無柱空間之現代展覽館，除可容納 601 個標準格位的現代展覽館，室內展場為無柱空間，可作為多功能大會堂，至少可容納約 5,500 席會議使用需求，亦可利用活動隔屏分成兩展場獨立使用，互不干擾，可以做為表演、展示、體育競賽及其他活動等複合式多功能使用；另服務空間中，包含 1,000 人(可分隔 4 間 250 人)、800 人(可分隔 500 及 300 人)會議室各一間、5 間 100 人(可分隔 50 人)及三間 20 人(可分隔 20-40 人)等會議室；提供可容納小客車 550 輛、機車 464 輛停車空間，車輛可由北面歸仁 12 路(路寬 30 米)及南面歸仁 18 路(路寬 20 米)進出；另會展中心東側戶外廣場可彈性提供 304 攤臨時攤位或容納小客車 250 輛使用。

- (1)都市設計審議已於 107 年 4 月 19 日審查決議修正後通過，都發局於 107 年 5 月 30 日函文核定都市設計審議報告書。
- (2)交通局於 107 年 5 月 29 日函文核定交通影響評估報告書。
- (3)環保局於 107 年 8 月 27 日函文核定環境影響差異分析報告。
- (4)107 年 5 月 8 日上午 11 時辦理動土典禮。
- (5)雜項執照於 107 年 5 月 1 日核發。
- (6)建造執照於 107 年 8 月 30 日核發。
- (7)107 年 9 月 11 日申報建照開工，於 107 年 9 月 25 申報實質開工作業，預定 110 年 1 月完工。

4.推動「東區榮民之家遷建工程」：

本案全部經費 14.82 億元，將永康網寮北營區遷移至新化區，將榮家遷移至網寮北營區原址及平實營區，相關預算由退輔會編列預算支應。其中包括：網寮北(5.86 億)及平實營區 R7 遷建(6.71 億)合計約 12.57 億元，由本府工務局負責專案管理、設計及工程代辦，並與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臺南榮譽國民之家簽訂代辦協議書；都市計畫作業費 200 萬元，那拔林遷建工程設計施工共計 2.2 億元，由本府都發局負責並與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臺南榮譽國民之家簽訂代辦協議書、另與陸軍第八軍團指揮部簽訂協助工作協議書。

- (1)代辦協議書：本府工務局已於 106 年 9 月 29 日與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臺南榮譽國民之家完成簽訂。
- (2)臺南榮家遷建工程委託專案管理技術服務案(包含網寮北、平實營區(R7)及那拔林)，已於 106 年 9 月 22 日完成簽約。
- (3)臺南榮家遷建工程委託設計及監造技術服務案(包含網寮北及平實營區

(R7))，已於 107 年 2 月 14 日完成簽約，並於 108 年 5 月 13 日完成細部設計核定作業，108 年 6 月 13 日完成公開閱覽，8 月 26 日辦理第一次公開開標，未達法定家數流標，於 108 年 8 月 28 日上網辦理第 2 次招標作業，預計 108 年 9 月 9 日開標(資格標審查)，108 年 10 月開工，110 年底竣工。

5.推動「臺南市北區大光國小老舊校舍拆除重建工程」：

本案全部經費 1.54 億元，預計興建一棟地下一層、地上三層及一棟地上二層之 RC 建築構造物，相關預算由本府教育局編列預算支應，並與本府工務局簽訂代辦協議書，並與本府教育局簽訂代辦協議書。已於 107 年 7 月 22 日辦理動土典禮，7 月 31 日開工，工期 465 日曆天，預計 108 年 12 月 16 日完工。

6.推動「衛生福利部新營醫院北門分院轉型多元長照資源中心整建工程」：

本案全部經費 3 億元整，利用既有建築物進行重新規畫整修地上 4 層樓，含戶外規畫封閉式花園及停車場整修，相關預算由衛生福利部新營醫院預算支應，由本府工務局負責設計及工程代辦，並與衛生福利部新營醫院簽訂代辦協議書。

(1)代辦協議書：本府工務局已於 107 年 11 月 7 日與衛生福利部新營醫院完成簽訂。

(2)衛生福利部新營醫院北門分院轉型多元長照資源中心整建工程委託規劃設計監造技術服務案，已於 107 年 12 月 6 日完成簽約，7 月 22 日召開基本設計審查會議，設計單位於 8 月 19 日提送修正後基本設計書圖，刻正函送審查委員確認中，預計 9 月中旬完成基本設計核定作業，108 年 10 月完成耐震能力詳細評估，108 年 11 月完成細部設計核定，108 年 12 月上網招標，109 年 1 月開工，110 年 6 月完工。

7.推動「建興國中 106-108 老舊校舍拆除重建工程」：

本案全部經費 1.20 億元，預計興建兩幢兩棟地上三層 RC 建築構造物，相關預算由本府教育局編列預算支應，由本府工務局負責工程代辦，並與本府教育局簽訂代辦協議書。

(1)代辦協議書：本府工務局已於 107 年 11 月 19 日與臺南市立建興國中完成簽訂。

(2)建興國中 106-108 老舊校舍拆除重建工程，已於 107 年 8 月 3 日開工，8 月 9 日辦理動土典禮，工期 457 日曆天，預計 109 年 5 月底完工。

8.麻豆國小 106-108 年度國教署老舊校舍拆除整地與拆除重建工程：本案經費為 1 億 7,764.1 萬元，興建地上四層及屋頂層之 RC 筏式基礎建築，107 年 5 月 6 日開工，預計 108 年 12 月 16 日完工。

9.臺南市安定區安定國民小學校舍重建工程：代辦工程總預算經費 13,365 萬

元，已於 107 年 4 月 24 日決標，於 107 年 6 月 15 日開工，預計於 108 年 10 月 11 日完工。

10.南寧高中實踐樓等 5 棟老舊危險校舍重建工程：代辦工程總預算經費 1 億 6,830 萬元，已於 107 年 6 月 7 日決標，於 107 年 7 月 16 日開工，預計於 109 年 6 月 21 日完工。

(三)養護工程業務：

1.打造路平、路容、友善人行環境城市：

(1)持續推動路平專案：

A.108 年度共編列 2.2 億元，108 年 2 月至 108 年 8 月完成 2 件標案，改善總長度約 21.08 公里。

B.108 年 2 月至 108 年 8 月完工案件如下：

項次	工程名稱
1	海安路、府前路及永華路路面改善工程
2	東豐路、崇善路及長榮路路面改善工程

(2)辦理一般道路及附屬設施(含村里與市區等)拓寬改善、養護及路平、路容之維護：

A.辦理本市轄內市區道路一般側溝改善工程，以改善區域排水不良現況，使排水系統能順利排除地表逕流量，減少淹水可能。另辦理人行道改善工程，提供行人平整好走的鋪面，並藉由植栽、磚面、無障礙坡道重新配置及整齊邊界線設置，型塑優良的都市景觀及有愛無礙人行環境。此外，針對部分溝蓋老舊破損部分，辦理固定溝蓋更新，增加人行車行安全。

B.108 年 2 月至 108 年 8 月重要完工案件如下：

1. 107 年度寬頻管道維修工程(全區開口契約)
2. 南寧街(慶中街至南門路)溝蓋及友愛街南側(忠義路至永福路)側溝改善工程
3. 107 年度臺南市橋梁維修及搶修工程(開口契約)
4. 臺南市安工四號橋及樂利橋照明美化及周邊夜間景觀改善
5. 107 年度臺南市人行地下道抽水機組更換與水電線路修繕(開口契約)
6. 崇道路(崇德路~崇德12街76巷)側溝改善工程
7. 善化區木柵港橋面道路改善工程
8. 學甲區中正路、忠孝街、信義路道路改善工程
9. 麻豆區新生南路(麻豆圓環至市道173線)道路改善工程
10. 永康區龍昌街排水改善工程

(3)辦理區道(原鄉道)公路之養護，包含道路主體及附屬於公路之必要設施，

改善範圍包含路基、路面、橋梁及排水溝渠等。

- A.學甲區南 52 線道路改善工程
- B.龍崎區石槽里南164線1K+500~4K+700道路改善工程
- C.善化區區道整體優化計劃改善工程(南 122、127、128、129 線)
- D.佳里區南 47 線道路改善工程

2.提升橋梁結構安全：

針對全市 1,637 座橋梁，108 年度持續委託顧問公司持續進行定期巡查、檢測、特別檢測、評估及改善建議等作業。

(四)公園管理業務：

1.打造優質綠意新府城：

(1)新闢公園綠地：賡續辦理公園綠地新闢之規劃設計及工程施作等事宜，目前仍進行之公園新闢規劃設計、施作及完工之工程有：

- A.永康公 7：工程經費 2,400 萬元，107 年 6 月 11 日開工，預計 108 年 9 月 15 日前完工。
- B.南山公墓(S45、S46、S47、S55、S48)：S45 工程經費 750 萬元，107 年 1 月 23 日開工，107 年 9 月 25 日完工；S46 工程經費 300 萬元，106 年 8 月 10 日開工，107 年 1 月 5 日完工；S47 工程經費 900 萬元，108 年 7 月 1 日開工，預計 108 年 9 月 29 日前完工；S55 工程經費 300 萬元，107 年 7 月 16 日開工，107 年 12 月 13 日完工；S48 工程經費 310 萬元，配合公園聯外道路進行用地取得程序，預計 108 年底前開闢完成。
- C.西港綠川廊道四期工程：工程經費 1,457.9 萬元，108 年 1 月 10 日開工，目前辦理第一次變更設計中，預計 108 年 9 月 30 日前完工。
- D.黃金海岸(公 62.公 65 公園開闢)：總經費 9,000 萬元，第一期工程 107 年 8 月 20 日開工，107 年 11 月 6 日完工；第二期工程預計 108 年 10 月完成發包、11 月開工，109 年 12 月完工。
- E.北區公 66 公園：工程經費 3,100 萬元，預計 108 年 9 月底前開工，109 年 4 月 30 日完工。
- F.水萍塭公園地下停車場：規劃設計案於 107 年 11 月 27 日決標，業於 108 年 7 月完成基本設計，預計 9 月提送細部設計，109 年 3 月 15 日開工，110 年 12 月 31 日完工。
- G.健康市場公園：南區公 61(健康市場)公園闢建工程之總面積 2.23 公頃，實際闢建面積 1.92 公頃，工程總經費 3,300 萬元(不含設計監造費)，目前設計案業於 108 年 5 月 16 日進行都市設計審議會議，俟審議核定後續辦細部設計，俟細部設計核定後辦理工程發包作業，工程分兩期闢建：第一期：預計 108 年 11 月開工，109 年 3 月完工

；第二期：因公 61 仍有攤商之建物未完全拆除，俟經濟發展局與攤商之訴訟結果研議辦理。

H.公 97(運河星鑽)：工程經費 2,400 萬元，108 年 5 月 9 日決標，108 年 7 月 15 日開工，預計 108 年 12 月中旬完工。

I.新營區公 3 公園開闢工程：工程經費 700 萬元，目前基本設計審查中。

J.鹽水區公 20 公園：目前規劃設計經費 210 萬元，業於 108 年 7 月 4 日決標，目前規劃中。

K.港濱歷史公園特色遊戲場規劃案：目前規劃設計經費預算 249 萬元，業於 108 年 6 月 4 日決標，工作坊規劃中。

(2)公園設施整修：

規劃設計、改善施作及完工之工程：工程經費 1,850 萬元，2 件工程完工。

(3)前瞻基礎建設：

A.東和及東興公園整建工程：工程經費 1,500 萬元，107 年 8 月 1 日開工，業於 108 年 6 月 11 日完工。

B.水萍塢公園整建工程：工程經費 3,000 萬元，107 年 10 月 15 日開工，業於 108 年 5 月 9 日完工。

C.月津港公園新闢工程：總經費 2.6 億元(含用地費用)，業於 108 年 6 月 18 日決標，預計 108 年 10 月開工，109 年底前完工。

2.亮化城市夜景：

(1)辦理路燈新設等亮化工程：

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期間完成等新設路燈累計達 718 盞，以重塑府城夜景，提供安全的公共空間。

(2)辦理路燈修復工程：

針對路燈例行性維護部分，平時即積極辦理路燈即時修復效率，自 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本市修復路燈共計 11,476 盞。

(3)路燈認養計畫：

為鼓勵市民參與地方建設，以及讓企業展現其社會公益責任，開放由民間或企業認養路燈電費，並減少政府的財政負擔，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本市路燈認養盞數達 205 盞，至今累計 3,786 盞。

3.活絡城市資源：

(1)推動公園綠地社區鄰里認養制度：

推動鄰里及民間企業認養公園，除設置單一窗口外，並統一作業流程，簡化認養程序，加強認養作業之推廣，認養期限以 2 年為原則，由在地里辦公處、社區發展協會等單位認養，截至 108 年 8 月 31 日累計 250

座大型及鄰里公園之認養，認養成效優良者得優先續約。同時，並於每年定期辦理公園考核，以維持公園綠地之環境。

(2)廣植花木綠美化：

本市苗木發放在 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期間，五期苗圃已發放 24,264 株。

(五)第一工務大隊業務：

1.建立快速修復路面之高機動性工務大隊：

(1)辦理一般道路及附屬設施改善、養護及路容之維護：

A.道路巡查修補：108 年 2 月至 108 年 8 月修補案件共 2,285 件，皆於四小時內修復完畢。另 AC 產量部分，為供應全市 37 個行政區域，使修補效率更加提高，108 年 2 月至 108 年 8 月 AC 產量計 28,048 噸。

B.建立緊急搶修廠商輪值系統，迅速反映處置及進場施作。

C.為確保民眾道路安全無虞，本府工務局目前在本市東、南、中西、北、安平及安南等區，除平時定期派員巡查並辦理道路養護及搶修工程(開口契約)，以增加道路養護品質，並設置 24 小時道路通報專線 (06)215-5555，使道路破洞經通報後可迅速處置，減少交通意外，提供用路人車「行的安全」。

D.成立路面刨除加封工程(開口契約)。

2.打造安全衛生公園、優活綠地及整齊行道樹之新空間：

(1)加強公園清潔及迅速反應各項設施修繕、管理維護。

(2)加強綠地除草清潔工作，以期增加市民綠地活動新空間。

(3)加強中央分隔島除草及行道樹修剪工作，以維行人、行車安全之新視覺享受。

3.108 年辦理工程共 18 件，總經費計 1 億 2,700 萬元，案件如下：

(1)臺南市 108 年度永華六區等路面改善工程(開口契約)-第一區

(2)臺南市 108 年度永華六區等路面改善工程(開口契約)-第二區

(3)108 年度臺南市安南區等道路養護及搶修工程(開口契約)

(4)108 年度臺南市東區等道路養護及搶修工程(開口契約)

(5)108 年度臺南市中西區等道路養護及搶修工程(開口契約)

(6)108 年度臺南市安平區等道路養護及搶修工程(開口契約)

(7)108 年度臺南市南區等道路養護及搶修工程(開口契約)

(8)108 年度臺南市北區等道路養護及搶修工程(開口契約)

(9)108 年度臺南市轄內公園及行道樹災害緊急搶修工程(開口契約)-第一區

(10)108 年度臺南市轄內公園及行道樹災害緊急搶修工程(開口契約)-第二區

(11)108 年度臺南市轄內公園及行道樹災害緊急搶修工程(開口契約)-第三區

- (12) 108 年度臺南市轄內公園等設施維護及搶修工程開口契約(第一區)(開口契約)
- (13) 108 年度臺南市轄內公園等設施維護及搶修工程開口契約(第二區)(開口契約)
- (14) 108 年度臺南市轄內公園等設施維護及搶修工程開口契約(第三區)(開口契約)
- (15) 108 年度公園及行道樹綠美化改善工程及其他臨時指派公園綠地維護工作(第一區)-開口契約
- (16) 108 年度公園及行道樹綠美化改善工程及其他臨時指派公園綠地維護工作(第二區)-開口契約
- (17) 108 年度公園及行道樹綠美化改善工程及其他臨時指派公園綠地維護工作(第三區)-開口契約
- (18) 108 年公園地墊等更新工程(開口契約)

(六)第二工務大隊業務：

- 1.辦理市道巡查及搶修搶險、養護及路容之維護：
彙整市道及需改善之路段，並依其急迫性列入辦理發包施工。
- 2.為防範防汛期間帶來之天然災害造成道路橋梁毀損等緊急事項，本府工務局已針對市道部分發包委託勘查、規劃設計及監造技術服務案，並已完成簽訂契約完成。
- 3.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發包辦理開口契約共 9 件，總經費計約 7,971 萬元，案件如下：
 - (1)臺南市政府工務局第二工務大隊 108 年度市道委託道路巡查及預約經常性維護與災害搶修工程(開口契約)(第一工區)。
 - (2)臺南市政府工務局第二工務大隊 108 年度市道委託道路巡查及預約經常性維護與災害搶修工程(開口契約)(第二工區)。
 - (3)臺南市政府工務局第二工務大隊 108 年度市道景觀綠美化維護工程開口契約(第一工區)。
 - (4)臺南市 37 區 108 年度路面刨除加封工程(第三工區)(開口契約)。
 - (5)108 年度市道 165 線等災害搶修工程(開口契約)。
 - (6)108 年度市道 171、171 甲、171 乙及 174 線等景觀綠美化維護工程開口契約。
 - (7)108 年度市道 171 及 174 線等景觀綠美化維護工程開口契約。
 - (8)108 年度市道 171 線等 5 線路容維護開口契約。
 - (9)臺南市 108 年度溪北等 16 區市道道路橋梁維修工程開口契約。
- 4.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辦理工程共 9 件，總經費計約 1 億 1,196 萬元，案件如下：

- (1)學甲區區里部落側溝改善計畫-臺南市學甲區 171 線 8k+550~8k+950 側溝改善工程。
- (2)白河區關子嶺溫泉老街優質觀光道路改善工程。
- (3)柳營區南 112 線道路拓寬工程(第二期)。
- (4)107 年度 6 月豪雨白河區市道 172 乙線 4K+300 等三處道路災害復建工程。
- (5)107 年 8 月豪雨六甲區南勢里市道 174 線 50K+500 道路災害復建工程。
- (6)107 年 8 月豪雨六甲區市道 174 線 35K+400 等 15 處災害復建工程。
- (7)107 年度 6 月豪雨楠西區市道 174 線 53K+400 等 5 處道路災害復建工程。
- (8)107 年度 6 月豪雨白河區市道 175 線 0K+700 道路災害復建工程。
- (9)107 年 8 月豪雨白河區仙草里市道 172 乙線及關嶺里市道 175 線等 2 件災害復建工程。

(七)第三工務大隊業務：

1.辦理市道巡查及搶修搶險、養護及路容之維護：

彙整市道及需改善之路段，並依其急迫性列入辦理發包施工。

2.為防範防汛期間帶來之天然災害造成道路橋梁毀損等緊急事項，本府工務局每年度針對市道部分發包委託勘查、規劃設計及監造技術服務案。

3.市道 173 線等 10 條、區道 3 條定期派合約廠商巡查以增加緊急修繕效率並提高民眾用路安全，另為維護市道於天然災害發生期間之行車安全亦已發包市道橋梁、路段委託看守及巡察作業開口契約以為因應。案件如下：

- (1)「107 年度市道 173 線等道路巡查、路面及行道樹維護工程開口契約」，於 108 年 3 月 26 日竣工。
- (2)108 年度總經費計 1,600 萬元，計有 1 件「108 年度市道 173 線等道路巡查與維護工程開口契約」，於 108 年 4 月 1 日開工。
- (3)108 年度總經費計 200 萬元，計有 1 件「108 年度市道 173 線等災害搶修工程(開口契約)」，於 108 年 6 月 15 日開工。

4.辦理市道路面改善工程，案件如下：

108 年度辦理市道路面改善工程共 2 件，總經費 1,740 萬元，案件如下：市道 176 線 11k+294~12k+144 路面改善工程於 108 年 6 月 28 日開工，108 年 7 月 15 日完工。市道 180 線 2~3k 等路面改善工程，目前規劃設計中。

5.辦理市道 173 線等 7 條道路景觀維護工程、高鐵站特定區公園及道路景觀維護工程、AC 路面刨鋪工程之開口契約，案件如下：

108 年度辦理共 4 件，總經費計 7,678 萬元，案件如下：108 年度市道 173、173 甲、176、177、178、180、182 線等景觀綠美化維護工程開口契約、108 年度市道 173、173 甲、176、177、178、180、182 線等景觀綠美化維

護工程開口契約(173、173 甲、176)、108 年度臺南市高鐵站特定區公園及道路植栽及綠美化維護工程(開口契約)、108 年度臺南市政府工務局第三工務大隊路面刨鋪開口合約，皆於 108 年 1 月份陸續開工；臺南市市道 173 線等 13 條市道、區道路線里程開口契約，總經費計 1,79 萬 9,600 元，預計 108 年 9 月 2 日開工。

6.辦理其他道路新闢整修改善等工程：

- (1)新化區區道南 170 線外環嘉南大圳路段拓寬工程：工程總預算經費 1,000 萬元，已於 107 年 5 月 29 日決標，於 107 年 8 月 3 日開工，已於 108 年 6 月 26 日完工。
- (2)臺南市歸仁區中山路三段中央分隔島、人行環境改善工程：工程經費 2,182 萬元，107 年 9 月 6 日開工，於 108 年 3 月 22 日完工。
- (3)新化區南 175 線道路拓寬工程：工程經費 2 億 4,800 萬元，預計 108 年 9 月 23 日舉行開工動土典禮，10 月 15 日開工。
- (4)107 年度 6 月豪雨市道 182 線 23K~26K 道路邊坡改善工程：工程經費 349 萬元，已於 107 年 12 月 31 日開工，108 年 3 月 6 日完工。
- (5)107 年度 8 月豪雨龍崎區市道 182 線 20K+250 及 25K+700 邊坡災害復建工程：工程經費 597 萬元，於 108 年 3 月 5 日開工，108 年 6 月 2 日完工。
- (6)107 年 8 月豪雨龍崎區市道 182 線 21K+300 崩塌處復建工程：工程總預算經費 802 萬元，於 108 年 4 月 1 日開工，預計 108 年 8 月 4 日完工。
- (7)七股溪橋伸縮縫加鋪鋼板工程：工程總預算經費 27 萬 6,000 元，已於 108 年 8 月 4 日開工，108 年 8 月 31 日完工。

(八)建築管理業務：

1.建築執照核發成果：

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建造執照(含變更設計)核發件數總計 4,489 件，總樓地板面積共 4,143,478 平方公尺，其中供公眾之建築物核發件數總計 396 件，總樓地板面積共 2,668,356 平方公尺。使用執照核發件數總計 2,551 件，總樓地板面積共 1,513,199 平方公尺，其中供公眾使用之建築物核發件數總計 177 件，總樓地板面積共 730,948.3 平方公尺。

2.建築物施工中檢查勘驗：

為減少建築工地影響交通、鄰屋安全及噪音擾鄰，本府工務局除對於法定指定樓層派員勘驗外，仍不定期稽查建築工地，對於市民反映或經發現有造成交通不便及施工安全虞慮情況時，立即飭令承造廠商改善或停工，讓工地意外情事減少至最低，以保護市民生命財產安全及交通順暢，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期間指定勘驗次數約 588 次。

3.建築管理志工：

為協助民眾處理建築相關疑議問題及說明建築相關法令，由臺南市建築師等相關公會擔任志工團，提供建築專業知識以提升服務品質，目前已有 62 位專業志工參與。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期間服務現場民眾及接聽電話詢問共 2,880 人次。

4.落實內政部「加強綠建築推動計畫」，打造本市為低碳城市：

(1)廣續加強查核各申請案件是否依規定檢討建築基地綠化、保水、節約能源、綠建築構造與綠建材及景觀綠化等審核綠建築項目，並確實執行「臺南市低碳城市自治條例」第 21 條規定之建築物在申請建造執照時，應在 1 樓頂板勘驗前取得候選綠建築證書，並於領得使用執照後一年內取得綠建築標章，使本市得以漸漸蛻變為低碳城市，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期間符合規定之建造執照核發件數總計 62 件。

(2)推廣建築物雨水貯留設施設置：為打造本市為低碳城市，按本府 102 年 6 月 24 日府水雨字第 1020480512 號公告「臺南市低碳城市自治條例」第十八條規定應設置防洪或雨水貯留設施之建築規模辦理，並透過建築技術規則建築設計施工編綠建築基準專章設置回收再利用或雨水貯留利用系統，預計每年度可提供蓄水設施容量約 20,000 立方公尺，有效減少水災發生頻率，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期間符合規定之建造執照核發件數總計 516 件。

5.法令增訂情形：

為簡政便民起見，於 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期間新增訂法令並已發布實行之相關條例臚列如下表：

表 1：建管行政新增訂相關自治法規新訂一覽表

編號	法規名稱	發布日期
1	訂定「臺南市政府辦理營造業抽查作業要點」	108.03.20
2	修正「臺南市建築爭議事件處理及評審自治條例」第七條、第十二條	108.07.04

(九)使用管理業務：

1.0206 災後重建進度管控與追蹤：

危險建築物拆除進度：本市轄內 0206 震災後危險建築物共拆除 161 棟，截至 108 年 3 月底統計已重建完成 82 棟、重建施工中 5 棟，無重件需求 74 棟。另查紅單危險建築物 5 月底已有 6 件危險建築完成拆除，但所有權人尚未檢具相關證明文件報請解除列管，已派員現勘拍照確認，呈核後逕予解除列管，其它列管案件持續追蹤辦理。

2.加強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

本市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申報案件，108 年 2 月 1 日起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期間計受理 3,320 件；另配合本府各局處執行供公眾使用營業場所

安全檢查，期間共稽查 1,068 家場所。

3.營造無障礙生活環境：

根據建築物領得建造執照時間，區分為新(增)建公共建築物及既有公共建築物兩大類，依其適用之法規要求設置或要求改善無障礙設施及設備，執行方式如下：

- (1)新建建築物：會同本市無障礙設施勘檢小組加強檢視無障礙設備及設施，須完全符合規定後，始准核發使用執照。本期無障礙勘檢合格案件共 55 件。
- (2)既有建築物：訂定分類分期分區改善計畫，逐步清查本市既有建築物無障礙設施並要求改善。若改善有困難者可提具替代改善方案，經本市無障礙諮詢審查小組審查通過後得准用之。本期無障礙設施改善符合者共有 44 件。

4.公寓大廈報備：

108 年 2 月 1 日起至 108 年 8 月 31 日受理公寓大廈申請成立管理委員會案件計 439 件(含新成立及改選)，目前本市報備在案之管理委員會共 2,510 件。

5.原有住宅無障礙設施改善：

五層樓以下(含五層樓)公寓大廈：鼓勵並補助增設無障礙設施，目前 1 件申請案件。

六層樓以上(含六層樓)公寓大廈：鼓勵並補助改善無障礙設施，目前尚無申請案件。

6.變更使用執照及室內裝修：

108 年 2 月 1 日起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期間核發變更使用執照案件共 80 件，室內裝修合格證核發共 164 件。

7.昇降設備及機械停車設備安全檢查：

本市 108 年 2 月 1 日起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昇降設備及機械停車設備安全檢查，委託中華民國立體停車場協會、中華民國昇降設備安全檢查協會、臺灣停車設備暨昇降設備安全協會、高雄市機械安全協會、中華起重升降機具協會、中華民國建築物昇降暨機械停車設備協會、中華民國電機技師公會、中華民國工業安全衛生協會、臺灣省機械技師公會、臺灣昇降設備檢查促進安全協會等機構，依建築法第 77 條之 4 第 4 項「建築物昇降設備及機械停車設備安全檢查結果抽驗作業」規定代為執行年度安全檢查並核發許可證，年度安全檢查合格數建築物昇降設備合計 8,340 台，機械停車設備合計 421 組。

8.騎樓暢通計畫：

- (1)103 年競賽成果：共 22 個行政區、60 條路線參賽，參賽路段總長度 22.22

公里。

(2)104 年競賽成果：共 21 個行政區、53 條路線參賽，參賽路段總長度 24.37 公里。

(3)105 年競賽成果：共 19 個行政區、46 條路線參賽，參賽路段總長度 28.35 公里。

(4)106 年競賽成果：共 16 個行政區、39 條路線參賽，參賽路段總長度 22.3 公里。

(5)107 年競賽成果：共 18 個行政區、29 條路線參賽，參賽路段總長度 24.59 公里。

(6)108 年文化首府-友善騎樓：指定示範區執行，總計 4 個街廓雙邊騎樓，改善路段總長 27.34 公里，已完成 23.72 公里，其餘路段配合騎樓整平工程施作。

(十)採購品管業務：

1.配合推動電子採購及採購流程制度化，提升政府採購效率：

(1)推動電子採購制度：

配合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推動電子採購制度，全面達成本府工務局電子領標達成率 100%，並辦理本府工務局各類工程、財物、勞務採購案件之招標作業及協助相關法令釋疑事宜。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共計辦理 136 件採購發包決標案(不含未經公開評選及公開徵求)，包括工程 81 件、勞務 46 件及財物 9 件，全面採電子領標。

(2)推動採購流程制度化：

推動本府工務局工程、財物及勞務採購招標文件及採購流程制度化及作業標準化，提升各類採購案件執行效率，不定期舉辦採購業務教育訓練或研討會，讓機關辦理採購同仁增進政府採購相關法令專業職能，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薦送參訓採購法基礎班 16 人、進階班 4 人。

2.加強公共工程品質管理制度化推動，提升公共工程品質：

(1)加強推動本府工程施工查核作業，確保工程品質：

本府依據政府採購法成立直轄市政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並由本府工務局辦理查核小組秘書業務，負責推動本府工程品質查核機制，依據年度施工查核計畫目標，加強執行工程查核作業，以提升本市公共工程品質。本府自 101 年度開始「全國各機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績效考核」已連續七年榮獲優等。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期間共查核 97 件(含複查 5 件)。

(2)推動全民監督公共工程實施方案，協助及早發現缺失謀求改善：

配合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推動「全民監督公共工程實施方案」，列管

本市民眾全民督工通報案件處理情形，以確實解決民眾通報在建工程反映缺失，並透過搭配通報案件實地查核及加強資訊媒體對民眾政策宣導，提升全民督工通報管道之利用及處理成效。本府自 101 年度開始績效評核，已連續七年榮獲最高榮譽歷年最佳優等肯定，且在 107 年度個別獎項方面獲最優之主管機關及 1 件工程分別獲選優良主辦機關。

A.108年1月1日至108年8月31日止共計列管處理本市全民督工通報案件 64 件，均已全部處理完畢結案。透過多元管道、媒體大幅報導及宣導品有效宣傳下，民眾利用全民督工APP通報共 22 件，其比率 30.56%，通報案件平均處理時效為 1.08 天，達成目標管控 3 天以內。

B.期間通報案件滿意度高達 100%。

C.結合研考會「1999 線上即時服務系統」公共工程陳情案件主動處理。

D.結合全民督工案件分析，有效提供查核重點與執行方針，加強查核督工通報案件。

(3)辦理工程品管教育訓練，提升各機關工程品質及履約管理能力：

為強化本府所屬各機關學校公共工程品質及履約管理能力及執行能量，辦理公共工程品管教育訓練課程，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共計辦理 6 場履約品管講習及 1 場工程觀摩，總受訓 620 人次。

(4)推動公共工程材料檢試驗作業機制，強化材料品質管控：

推動公共工程材料試驗統一作業機制的執行，於各年度收支對列方式編列預算辦理「臺南市政府所屬公共工程有關及材料品質委託試驗服務案」勞務採購，遴選經 TAF 認證合格實驗室廠商辦理全市公共工程材料統一委託檢(試)驗作業，將實驗室遴選主導權回歸機關，並由機關付費給實驗室，減少材料試驗過程中所產生的弊端，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共計處理 5,768 件次，並擴充公共工程材料檢試驗作業資訊系統功能，建立材料試驗不合格廠商履歷回饋機制。

(十一)工程企劃業務：

1.統籌本府工務局推動各項市政政策：

(1)協辦臺南市政府區里座談會：

彙編本府工務局自縣市合併以來於各區域辦理之建設成果及未來區域建設願景，並藉由各場次與基層座談機會，直接傾聽地方對各項工務建設的發展需求與意見，並直接回應里長所提需求，以有效建立本府與各區多元溝通平臺，打造本市宜居環境。

(2)彙編本府工務局各項施政計畫：

彙編本府工務局各年度施政綱要、施政計畫、施政成果、施政總報告、工作報告及 4 年中程施政計畫等。

2.積極提升本府工務局重大工程建設品質及績效：

- (1)落實工程督導制度，以提升工程品質，108年2月1日至108年8月31日共督導13件工程，以確保本府工務局負責各項公共工程建設品質。
 - (2)執行工程研考業務，並組成工程推動專案小組會議：
108年2月1日至108年8月31日期間已召開4場工程推動專案小組會議，列管本府工務局各項工程進度及經費執行情形，檢討工程績效落後原因，研議、協調解決方案，並積極追蹤後續辦理情形，以提升本府工務局工程績效。
 - (3)持續管線遷移協調會議：
為順利推動各項工程進度，協助本府工務局各案工程每月定期召開管線遷移協調會議以解決管線單位管遷延宕問題，透過居中協調積極解決管遷延宕問題，108年2月1日至108年8月31日召開3場協調會議，協調案件數計3件，各項工程也順利推動中。
- 3.統籌規劃本府工務局防救災業務，研擬緊急災害應變對策：
- (1)編製「本府工務局災害應變輪值表及工作準則」，研擬道路橋梁、危險招牌及公園路燈等緊急搶修應變小組工作準則，並定期更新資料內容，每年度配合市府消防局辦理「EMIC、災情查通報、Thuraya、雲端硬碟；Vidyo視訊、CBS、1991教育訓練」派員參訓。
 - (2)定期召開災害防救整備會議，研商各年度災害防救業務訪評計畫籌備、各年度地區災害防救計畫修訂及其他防救災業務推動事宜。
 - (3)統籌配合本府年度防災演習及各項考評事宜，如參與各年度全民防衛動員暨災害防救演習演練項目、應變管理資訊雲端服務(EMIC)測試演練、各年度災害防救深耕成果維運計畫、行政院年災害防救業務訪評、協助修正臺南市地區災害防救計畫等。
 - (4)統籌本府工務局防救災指揮、督導、協調及處理事宜，俾順利執行救災應變工作，提升災害應變效能。
- 4.建置本府工務局工程資訊系統：
- 為提升工程研考業務執行績效，落實督導及列管作業無紙化以減少資源消耗，並提供本府工務局內各科室工程資訊流通。
- (1)「108年度工務局工程資訊系統維護管理案」已於108年7月18日訂約，預計108年11月15日前提送第一期成果報告。
 - (2)「107年度工務局資訊系統機房維護暨機房資訊設備更新及擴充案」已於107年9月25日定約，108年3月20日第一期成果報告備查，並於108年7月26日第二期成果報告核備，預定108年9月30日提送第三期成果報告。
 - (3)「108年度台南市道路養護暨工程資訊管理系統建置案」於108年5月2日訂約，5月底已完成工作計畫書審查，預定於9月中旬前提送期中

報告審議。

5.建置並強化道路挖掘管理機制，確保道路品質無虞：

(1)強化管線單位路面修復品質：

A.落實道路挖掘完工案件現場接管及加強道路缺失巡查：

為提升道路挖掘修復品質，本府工務局除嚴格要求管線單位配合完工案件申報外，亦針對每一件申挖案件均由本府工務局同仁會同管線單位進行現場會勘接管，並逐案量測平整度，確保路面修復後之平整度，自 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共完成約 1,569 件現場合格接管案件。

嚴格要求管線單位積極辦理自主品管，本府工務局巡路人員亦針對 1999 反應市區道路不平案件加強道路巡查，不合格者，本府工務局立即通知並要求管線單位限期改善，即便是已接管結案之案件，仍可透過巡查機制確保路面如新如質。

B.定期辦理政策宣導及完工結案檢討會議：

為確實嚴格控管管線單位申請道路挖掘，及加強道路挖掘修復要求，本府工務局已分別建立完工現場會勘接管、完工案件抽驗及道路挖掘違規裁罰等標準作業流程，並於 108 年 3 月 14 日及 108 年 8 月 7 日邀集管線單位辦理政策宣導及檢討會議，以時時掌握政策執行成果。

C.完工案件抽驗：

為執行道路挖掘案件抽驗機制，並落實三級品管機制，本府工務局另設置「臺南市政府工務局道路挖掘復舊品質抽驗小組」，逐月抽選抽驗案件，成員包括市府交通局、政風單位、專家學者...等跨局處、跨科室人員，自 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為止，由本府工務局抽驗小組以抽籤方式抽驗 74 件申挖案件(含施工現場缺失加強抽驗)，其中 42 件經現場抽驗發現與本市自治條例不符，已依相關規定辦理罰處，透過抽驗機制監督管線單位落實自主品管，以確保路面修復品質。

(2)辦理臺南市道路挖掘 GIS 圖台改版暨系統功能修改與擴充建置：

提升道路挖掘管理系統效能及圖台易使用性，朝數位政府及智慧城市方向邁進，將系統作垂直及橫向的加值應用發展，已於 108 年 1 月 18 日驗收完成，並於 108 年 6 月 13 日及 8 月 23 日召開工期審查會，目前辦理審查結算作業中。

(3)辦理本市「公共設施管線資料庫暨管理應用系統建置計畫」：

本府工務局持續爭取內政部營建署補助經費辦理公共設施管線資料庫暨管理應用系統建置，自 103 年高雄氣爆事件後加速辦理圖資調查建

置，104 年至 108 年分別獲得內政部營建署補助 900 萬元、850 萬元、650 萬元、725 萬元及 600 萬元，合計近 4,000 萬元。106 年底完成全市道路寬度 8 米以上之公共設施管線圖資建置，並於 107 年開始進行道路寬度未達 8 米之公共設施管線圖資建置。108 年計畫已於 5 月簽約並開始執行，除了持續進行道路寬度未達 8 米之公共設施管線圖資建置，並配合內政部營建署政策加強推動圖資補正，以提昇公共設施管線圖資之正確性及完整性。

- (4)為提升公共設施管線圖資之正確性，辦理各項教育訓練及實地測量：
鑒於本市已完成全市道路寬度 8 米以上之公共設施管線圖資調查建置，未來圖資更新必須依靠道路挖掘案件或管線單位批次提供俾憑辦理，為確保提供資料之正確性及完整性，105 年開始著手辦理相關竣工圖資測量、管障測量教育訓練及現地複測作業，108 年除持續辦理基本教育訓練之外，將持續辦理前一年 10%新設圖資檢核，並增加當年道路挖掘案件 10 件之現地測量，以確保公共設施管線圖資之品質，。
- (5)配合前瞻建設計畫辦理本市「公共設施管線資料庫三維系統建置暨整合應用計畫」：
本府工務局因推動公共設施管線資料庫暨管理應用系統建置成效良好，107 年獲得內政部營建署 500 萬元開發三維管線資料庫及系統，已履約完成，並經內政部營建署同意結案。108 年再度獲得內政部營建署補助經費 500 萬元，目前建置案及監審案均已簽約並開始執行，將持續發展圖資補正所需之輔助功能及相關整合應用。
- (6)開放民眾上網查詢公共管線圖資：
自 104 年 1 月 1 日起開放民眾上網查詢公共管線圖資，民眾只需於臺南市道路挖掘管理系統首頁申請，每一帳號於申請時起算 24 小時內可不限次數登入管線圖資平臺查詢，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已有 1,868 人次申請圖資查詢帳號。
- (7)開發手機便民 APP，提供即時查詢地下管線圖資、挖掘資訊及施工通報：
讓民眾無須帳號密碼可以輕鬆查詢，並納入全民督工的精神，加入「案件通報」功能，亦可即時查詢通報地點之區長、里長、市議員等聯絡資訊，提供民眾監督通報的管道，目前亦已提供「查詢地下管線圖資」的功能，使用者可自行選取欲查詢的位置或透過 GPS 定位目前所在的位置，選擇「下載地下管線圖資」的功能，由系統自動抓取周遭 200 公尺範圍內之管線圖資，展示於 APP 介面，而 Android 版本於 107 年 1 月完成更新重新上架，目前已提供 Android 及 Ios 版本提供下載使用，累計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 APP 使用次數已逾 340 萬人次。
- (8)主動整合新建房屋、計畫型挖掘案件整合，減少道路重複挖掘銑鋪：

針對「新建房屋案件」，依建商所登錄之新建房屋聯合挖掘申請資料，及管線單位接續該建照號所提之申挖資料，由系統輔助完成各類申挖管線圖資套疊，並據以整合核證及提供後續彈性協調機制；針對「計畫型挖掘案件」，主動邀集各管線單位參加計畫型挖掘案件整合會議，依實際情況搓合合適的管線單位辦理最後銑鋪作業，其他管線單位則以配合施工的方式進場進行管線遷移或人手孔蓋調整等工作，並採臨鋪方式進行修鋪，108年2月1日至108年8月31日累計已減少392次道路重複刨鋪。

(9)推動標竿學習，強化城市交流：

透過城市間的業務交流，了解雙方城市間的運作實務，亦可分享業務經驗，本府工務局在道路挖掘及公共管線資料庫管理成果，吸引其他縣市來參訪觀摩，108年4月18日臺東縣政府至本市進行道路挖掘及公共管線管理之標竿學習，互相交流、教學相長。

(十二)秘書業務：

1.文書業務：

(1)公文書電子化：

A.為響應電子化政府，加強公文電子化，提升電子發文比率。

B.增加機關電子公布欄張貼件數，將本府各類通報周知，如無機密性通案、內部通報性公文、緊急公務通報作業等，期減少公文層轉。

(2)市政會議、局務會議：

A.即時監看市政會議，隨即將指示本府工務局辦理事項立即通報，列管追蹤，加速推展市政。

B.局務會議推動無紙化會議，以投影螢幕呈現會議資料，減少紙張使用。

2.事務業務：

(1)車輛管理：

依據臺南市政府公務車輛管理使用要點及本府工務局自訂內規，將管理電腦資訊化，並提供車輛共乘，如路程固定為永華民治往返之會議或研習，邀請與會人員共乘，可減少車輛油耗與減少空氣汙染。

(2)財產(物品)管理：

A.依財產分類標準辦理財產登記、增置、經管、減損、報告等事項。

B.定期盤點各單位財產。

3.檔案業務：

(1)訂定檔案管理計畫及作業規範，辦理標竿學習與教育訓練，並分組分工進行工作小組會議討論，以精進檔案管理業務與知能。

(2)依規定辦理檔案立案編目、入庫保存及清查作業，分年編列經費改善庫房設施，修定檔案保存年限區分表並依期辦理檔案鑑定與清理，以增

進檔案保存維護並提升空間配置效率。

(3)建立紙本歸檔公文影像檔，提高檔案檢調線上申請及影像瀏覽比率，減少庫房進出，以減省時間與人力並增進資訊化運用效能。

4.研考業務：

(1)配合開放政府，將路面坑洞、路燈故障或路樹傾倒等 1999 案件處理情形，上傳研考會網路平台，提供市民線上查閱維修情形。

(2)推動為民服務業務，持續辦理(06)215-5555 市民服務專線(24 小時搶修)及相關便民服務措施宣導事宜，並列管為民服務案件，追蹤處理情形，以提升為民服務效能。

(3)列管議會質詢案、市政會議指示案、區里座談會區長及里長反映工務類相關事項，並追蹤管制。

二、水利局

(一)中央管河川疏浚及維護工程：

1.設施現況概述：辦理中央管河川之八掌溪清淤疏浚、堤防整建、本市境內中央管河川追加辦理排水疏濬清淤及水利建造物維護改善工程。

2.107 年度辦理成果：

107 年度八掌溪 3.88 萬方、急水溪因售土標無廠商投標(107 年度無疏濬量)、曾文溪 262.7 萬立方公尺、鹽水溪 19.37 萬立方公尺、二仁溪 9.09 萬立方公尺，總計 295.04 萬立方公尺。

3.108 年度目前辦理情形：

(1)108 年度疏濬目標量八掌溪 16 萬立方公尺、急水溪 12 萬立方公尺、曾文溪 130 萬立方公尺、鹽水溪及二仁溪本年度皆無核定疏濬計畫。

(2)108 年度目前疏濬量八掌溪 5.01 萬立方公尺、急水溪 8.43 萬立方公尺、曾文溪 75 萬立方公尺、二仁溪 5.01 萬立方公尺，總計 93.45 萬立方公尺。

(二)水庫活化進度：

1.水庫淤積現況說明：

製表日期：108.8

水庫名稱	原始庫容 (萬立方公尺)	現存有效庫容 (萬立方公尺)	淤積庫容 (萬立方公尺)	淤積率
曾文水庫	80,364(大壩加高)	51,002	29,362	36.54%
南化水庫	15,441	9,338.1	6,102.9	39.52%
白河水庫	2,509	691	1,818	72.46%

(1) 曾文水庫現況：

水庫供水標的為農業用水、工業用水、公共給水及防洪等，曾文水庫自從民國 62 年完工後，歷次的颱風帶來之淤積量截至目前為止為 29,362 萬立方公尺，淤積率 36.54%。

(2) 南化水庫現況：

南化水庫營運後，截至目前為止累積淤積量約為 6,102 萬立方公尺，淤積率為 39.52%。

(3) 白河水庫現況：

白河水庫於民國 54 年 6 月完工，為兼具灌溉、防洪、給水及觀光等多目標功能之水庫，目前由嘉南農田水利會營運管理，民國 56 年水庫總庫容為 2,509.3 萬 m³，截至目前為止淤積量達 1,818 萬立方公尺，淤積率 72.46%。

2.107 年度辦理成果：

(1) 曾文水庫：

107 年清淤目標 104 萬立方公尺，12 月 31 日清淤完成 268.66 萬立方公尺。

(2) 南化水庫：

A.南化水庫防淤隧道工程，估計排砂量為每年 72 萬立方公尺，原 107 年年底完成南化水庫防淤隧道，因進水口圍堰滲水因故延遲，108 年 1 月 31 日進度完成 91.1%。

B.107 年清淤目標 27 萬立方公尺，12 月 31 日前清淤完成 73.72 萬立方公尺。

(3) 白河水庫：

白河水庫更新改善，大壩壩體改善已完工，庫區防洪防淤隧道 108 年 7 月 4 日進度完成 95%，預計 108 年 9 月底完工。

3.108 年度目前辦理情形：

(1) 曾文水庫：

108 年清淤目標 250 萬立方公尺，108 年 6 月底清淤完成 52.36 萬立方公尺。

(2) 南化水庫：

A.南化水庫防淤隧道工程，估計排砂量為每年 72 萬立方公尺，原 107 年年底完成南化水庫防淤隧道，因進水口圍堰滲水因故延遲，108 年 1 月底進度完成 91.1%，原 108 年 5 月底前達成功能運轉，後 108 年 3 月現場發生火災，影響並延宕原先預定工程進度，108 年 7 月進度完成 91.95%，預計 109 年底達成功能運轉。

B.108 年清淤目標 75 萬立方公尺，1 月 27 日前清淤完成 13.26 萬立方公尺。

(3) 白河水庫

白河水庫更新改善，大壩壩體改善已完工，庫區防洪防淤隧道 108 年 7 月 4 日進度完成 95%，預計於 108 年 9 月底完工。

(三) 中央管區域排水建設：

1.設施現況概述：本市轄內中央管區排計有鹽水溪排水、曾文溪排水、安順寮排水、三爺溪排水及西機場支線等 5 條中央管區排，總長度約 65 公里，總集水面積約 200 平方公里，本 5 條區域排水正由權責單位六河局逐年編列經費辦理整治中。

2.107 度辦理成果：

(1)已完成鹿耳門排水整治工程(Sta.1k+600~2k+070)、土城仔排水整治工程(Sta.0k+000~0k+750)一工區、土城仔排水整治工程(Sta.0k+000~0k+750)二工區、臺南市仁德區文賢排水上游段護岸應急工程、大灣排水治理工程、三爺溪排水土庫溝排水出口至鯉潭橋段護岸整治工程等工程案，以

期能發揮整治效能。

- (2)三爺溪治理推動工程分短期、中期、長期，目前短期工程計有大灣抽水站(第一期)、萬代橋改建、中正西路排水改善、一甲土庫排水高地截流、虎尾寮南區高地分流等 5 案，另外三爺溪治理的中期、長期等工程案目前皆規劃中，並陸續向中央提報爭取經費。

3.108 年度目前辦理情形：

- (1) 三爺溪治理，目前短期工程中，除大灣抽水站(第一期)已於 107 年 11 月完工，三爺溪上游萬代橋以上護岸整治工程共分 6 標,施工中 2 標,已完工 4 標,總經費約 3.3 億元。
- (2) 三爺溪治理的中期、長期工程案，水利署已於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3 批次核定三爺溪中下游治理工程，萬代橋至二仁溪出口段，目前辦理用地取得及測設作業中。

(四)市管區域排水建設：

- 1.設施現況概述：本市轄內現有排水幹線計有將軍溪排水等 163 條直轄市管區域排水，長度約 634 公里，集水面積約 78,771 公頃，目前將軍溪排水幹線、麻豆排水幹線及柴頭港溪排水幹線已完成整治，而易淹水計畫亦已核定約 172.7 億元辦理整治工程，其工程已於 103 年 11 月全部完工，目前刻正賡續辦理流域綜合治理計畫、梅姬颱風緊急工程及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與安全之各項治水工程中，本府未來將繼續向中央爭取經費辦理整治工程，以減輕民眾淹水之苦。

2.107 年度辦理成果：

- (1) 辦理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第 1 期治理工程，預計 108 年 12 月底前全部工程完工。
- (2) 辦理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第 2 期治理工程，預計 108 年 12 月底前全部工程完工。
- (3) 辦理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1 批次各項工程用地取得作業，各案預計 109 年底全部完成。
- (4) 辦理流域綜合治理計畫 107 年應急工程，目前已完工 4 件、施工中 11 件、上網中 1 件，合計 16 件，預計 108 年 12 月底前全部工程完工。
- (5) 辦理 107 年排水整治、下水道改善及區域、中小排水等改善工程，目前已完工 12 件，施工中 8 件。
- (6) 辦理 107 年曾文溪以北區域排水整治與環境營造、中小排水等改善工程，目前已完工 17 件，施工中 8 件。
- (7) 辦理 106 年災修工程共計 78 件，目前尚有 6 件執行中，其餘已完工；辦理 107 年災修工程共計 99 件。
- (8) 辦理 107 年急水溪與曾文溪間區域排水改善整治工程共計 31 件，目前

已完工 20 件，施工中 11 件。

- (9) 辦理流域綜合治理計畫增辦治理工程(含橋梁工程)，各工程預計 109 年 12 月底前完工。
- (10) 辦理梅姬颱風緊急工程，預計 109 年年底全部工程完工。
- (11) 溪尾排水及安定排水滯洪池，提高防洪能力兼顧生態遊憩，兩座滯洪池相鄰，面積合計約 41.5 公頃，總工程經費約 1.58 億元，發揮約 133.2 萬噸之滯洪能力。
- (12) 完成海東橋抽水站，設置 4 台 1CMS 沉水式抽水機，並於 107 年 8 月竣工，發揮抽水功能。
- (13) 新市區社內里衛生排水改善工程，改善社內里淹水問題，增設 8 公尺寬水閘門，增設前池係提高抽水站抽水效率並增加滯洪空間，以防新市排水宣洩不及倒灌衛生排水。
- (14) 完成鹽水排水明達橋上游、鴨寮段及菜寮段改善工程，施作護岸 770 公尺，有效提升區域排水防洪效益。
- (15) 新和庄周邊排水改善工程，築防汛缺口，本區河段已辦理「新化區新和庄村落防護工程」、「新化區新豐 1 號橋改建工程」、「新化區新和庄新豐一號橋上下游護岸排水改善工程」、「新化區新和庄新豐一號橋上下游護岸排水改善工程(第 2 期)」及「新化區新和庄周邊排水改善工程」等五項工程，共投入了約 7,600 萬資金進行整治與改善，大大改善新和庄村落的淹水情形。
- (16) 埤頭里永安宮裝設垂直閘門、發電機組、前池改建及增設移動式抽水機(2.5cms)等，完工後可強化該地區防洪能力及減緩積淹水災情，「麻豆區小埤里排水改善工程」及「麻豆永安宮閘門工程(含抽水機)」皆已完工。
- (17) 三爺溪瓶頸段(一甲排水出口至鯽潭橋)辦理護岸整治工程，積極向經濟部水利署爭取【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經費約 2 億 6,500 萬元，辦理一甲排水出口至鯽潭橋護岸新建工程。
- (18) CF 幹線雨水下水道-永康生態雨水調節池亮麗竣工，獲 2017 國家卓越建設獎最佳環境文化類優質獎。
- (19) 永康大排分洪抽水站全數抽水機建置完成，向中央爭取納入「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第二期治理工程」辦理，中央同意核定經費 6,000 萬元辦理最後 4 組抽水機增設工程。

3.108 年度目前辦理情形：

- (1) 水利署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防洪綜合治理工程第 1 批次，目前已完工 3 件、用地取得中 6 件、施工中 12 件，合計 21 件，預計 109 年度完成用地取得，無用地問題者預計於 109

年 4 月底前完工。

- (2)水利署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防洪綜合治理工程第 2 批次，目前施工中 15 件、待開工 5 件，測設中 4 件，上網中 10 件，合計 20 件，預計 109 年 10 月底前完工。
- (3)水利署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防洪綜合治理工程第 4 批次，目前用地取得中 4 件、未發包 1 件，訂約中 1 件、施工中 1 件，合計 7 件，無用地問題者預計於 109 年 4 月底完工。
- (4)辦理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108 年應急工程，目前完工 1 件，施工中 5 件，測設中 1 件，合計 7 件，含橋梁工程預計 109 年 12 月底前全部工程完工。

(五)市區雨水下水道建設：

1.設施現況概述：為健全臺南市都市發展，改善都市計畫區內排水問題，在建構臺南市成為不淹水城市之總體目標下。積極辦理本市轄內各都市計畫區內雨水下水道建設工程及提昇雨水下水道普及率，達到改善本市轄內易積水地區之水患情形，保護民眾生命財產安全暨提昇地方競爭力。本市特別訂定「臺南市雨水下水道系統五年建設計劃表」，截至 107 年底為止，雨水下水道普及率約為 71.65%建設長度已達約 698 公里，日後將分年度優先編列預算建設，以提高雨水下水道普及率。

2.107 年度辦理成果：

- (1)辦理雨水下水道建設維護、清淤、新建及緊急搶修等工程，加強對已建設雨水下水道維護檢修，於防汛時能發揮功效降低淹水災害。
- (2)107 年已發包工程：尼莎及海棠颱風安南區本淵寮排水(公學路四段)護岸災害復建工程、新吉工業區下游新吉排水整治工程、臺南市南區利南街箱涵改善減災工程。
- (3)107 年辦理設計中工程案：臺南市安南區同安路暨安中路排水改善工程、臺南市安南區同安路 D 幹線雨水下水道工程、安南區十三佃聚落排水改善工程、臺南市安南區土城仔一之二排水(Sta.0k+640~0k+940)應急改善工程、臺南市安南區土城社區 K 幹線雨水下水道箱涵頂版改善工程、臺南市安南區城西街一段與城西街二段 K 幹線雨水下水道工程、臺南市安南區安和路四段暨 YW 幹線排水改善工程、臺南市安南區海佃路四段 E 幹線與本原街三段 F 幹線雨水下水道工程、臺南市安南區長溪路一段 A 幹支線雨水下水道工程、臺南市中西區保安路 E、F 幹線雨水下水道箱涵頂版改善工程、臺南市南區興南街及灣裡路 263 巷排水改善減災工程、大灣排水治理工程、臺南市中西區西湖街周邊排水改善工程。

3.108 年度目前辦理情形：

- (1) 安平區：臺南市安平區建平十一街 164 巷 E 幹線。
- (2) 安南區：新吉工業區下游新吉排水整治工程、安南區十三佃聚落排水改善工程、臺南市安南區同安路 D 幹線雨水下水道改善工程、臺南市安南區安和路四段暨 YW 幹線排水改善工程、臺南市安南區土城仔一之二排水(Sta.0k+640~0k+940)應急改善工程、臺南市安南區城西里竹筏港之二排水支線護岸改善工程、臺南市安南區海佃路四段 E 幹線與本原街三段 F 幹線雨水下水道工程、臺南市安南區海尾寮 HG 幹線抽水站工程、107 年 6 月豪雨安南區六塊寮排水頂安街 260 巷旁護岸災後復建工程、台 17 線海尾橋改建工程、臺南市安南區同安路暨安中路排水改善工程、臺南市安南區城西街一段與城西街二段 K 幹線雨水下水道工程、臺南市安南區安昌街(B 幹線)及大安街 138 巷排水改善工程、臺南市安南區長溪路一段 A 幹支線雨水下水道工程。
- (3) 南區：臺南市南區利南街箱涵改善減災工程、臺南市南區灣裡排水護坡改善工程程案、臺南市南區興南街及灣裡路 263 巷排水改善減災工程等工程。
- (4) 仁德區(含三爺溪及支流整治)：仁德區中正西路排水改善工程、大灣排水治理工程、三爺溪排水土庫溝排水出口至鯽潭橋段護岸整治工程、仁德區一甲及土庫溝排水中正路東側減災截流工程。
- (5) 東區：臺南市東區虎尾寮地區(裕平路以南至中山路)周邊排水改善工程。
- (6) 108 年設計中案件：安平區漁光島排水改善緊急搶修工程、安南區臺南市安南區肉品市場後方排水改善工程、臺南市安南區西溪頂中排排水改善工程。南區臺南市南區省躬三街箱涵延伸工程、臺南市南區明興路截流治理工程、臺南市南區日新溪下游(含鹽埕大排)疏浚工程。仁德區(含三爺溪及支流整治)：永康區大灣抽水站第二期新建工程、臺南市永康區永二街及永二街 245 巷截流箱涵工程，東區：臺南市東區大同路一段 175 巷及 241 巷周邊排水改善工程、臺南市東區箱涵改善及疏濬工程(開口合約)。
- (7) 持續辦理雨水下水道建設維護、清淤、新建及緊急搶修等工程，加強對已建設雨水下水道維護檢修，於防汛時能發揮功效降低淹水災害。

(六)水閘門及抽水站建設：

1.設備現況概述：本府水利局加強落實水利建造物之維護管理，以確保防汛期正常發揮禦潮及排洪功能，目前維護管理水閘門及抽水站計有北門區等 23 區共計 2,262 座水閘門，抽水站計有新營區等 17 區共計 53 座。

2.107 年度辦理成果：

- (1) 落實水閘門及抽水站維護管理工作，落實執行例行及年度維護保養，以發揮設施防洪功能，確保防汛期正常發揮禦潮及排洪功能。加強執行水

- 利建造物之安全檢查，定期派員自主檢查，抽水站汛期每週檢查 1 次、非汛期每月檢查 2 次，水門汛期每月檢查 2 次、非汛期每月檢查 1 次。
- (2) 辦理抽水站 53 座(含新完成)抽水站操作維護管理，及水門 2,262 座維護工作。
 - (3) 完成抽水站新建或擴建共 5 案：安南區海東橋應急抽水站、北安抽水站機組更新、灣裡水站機組更新、新建大灣抽水站、安定抽水站機組更新工程。
 - (4) 辦理抽水站新建更新工程 7 件：新建後鎮抽水站、永康抽水站機組更新、安平抽水站機組更新、新圍抽水站老舊抽水機組及附屬設施更新改善工程、臺南市北門區老舊抽水站發電機及週邊設備更新工程、將軍青鯤鯓抽水站機組更新工程、後港中排三及後港中排三之一抽水站新建工程。
 - (5) 完成水閘門新建或整建工程 3 案：溪尾排水出口大型閘門、安南區海南-1 閘門等 2 件。
 - (6) 辦理養殖區水閘門整建工程 1 件：107 年北門區養殖區水門改建工程含 5 座水閘門。

3.108 年度目前辦理情形：

- (1) 落實水閘門及抽水站維護管理工作，落實執行例行及年度維護保養，以發揮設施防洪功能，確保防汛期正常發揮禦潮及排洪功能。加強執行水利建造物之安全檢查，定期派員自主檢查，抽水站汛期每週檢查 1 次、非汛期每月檢查 2 次，水門汛期每月檢查 2 次、非汛期每月檢查 1 次。
- (2) 完成抽水站 56 座(含新完成)抽水站操作維護管理，及水門 3,212 座維護工作。
- (3) 延續 107 年度未完成工程，已於 108 年完成抽水站新建或更新共 3 件：新建後鎮抽水站：抽水量 9cms，總工程經費 8,833 萬元，已於 108 年 7 月完成驗收、安平抽水站機組更新：總工程經費 3,500 萬元，更新 2 台抽水量 2.6cms 抽水機提升為 3.0cms，已於 108 年 3 月完成驗收、將軍青鯤鯓抽水站機組更新工程：總工程經費 2,327 萬元，增加 1.8cms 抽水機組 1 台，已於 108 年 5 月完工。
- (4) 延續 107 年度未完成工程，預計 108 年完成抽水站新建或更新共 4 件：新圍抽水站老舊抽水機組及附屬設施更新改善工程：總工程經費 7,328 萬元，抽水量 18.6cms，預計 109 年 6 月完工、臺南市北門區老舊抽水站發電機及週邊設備更新工程：總工程經費 1,961 萬元，更換蚵寮及南鯤鯓老舊發電機組共 5 台，預計 108 年 10 月完工、永康抽水站機組更新工程：總工程經費 3 億元，抽水量 40cms，預計 108 年 10 月完工、後港中排三及後港中排三之一抽水站新建工程：總工程經費 7,900 萬元，

設置閘門 10 座及移動式抽水機 6 台，預計 108 年 12 月完工。

- (5) 延續 107 年度未完成工程，預定完成水閘門新建或更新共 1 件：107 年度北門區養殖區水門改建工程：總工程經費 1,353 萬元、含新建 3 座及改善 2 座水閘門，預計 108 年 12 月完工、新田寮排水閘門改善工程：總工程經費 198 萬元，加設不銹鋼封板改善閘門防洪效能，於 108 年 7 月完工。
- (6) 預定 108 年度發包案件：108 年度老舊閘門及養殖區閘門更新整修 4 處、麻豆工業區抽水站新建工程：總工程經費 2.17 億元，新建 9cms 及 12cms 抽水站各一座，預計 108 年 10 月發包、108 年 12 月開工、110 年 5 月完工、大灣二期抽水站：總工程經費 1.2 億元，新建 16cms 抽水站一座、預計 108 年 10 月發包、109 年 12 月完工。

(七)水情系統建置

1.社區推動概述：臺南市近年來飽受水患之苦，水災相關的防救災工作均有待強化，以面對氣候變遷以及都市持續成長所可能面臨的災害，且鑑於工程措施確有其侷限性，期能透過水患自主防災社區建立與運轉達到全民防災觀念之建立與落實，以減輕水患對人民生活之衝擊。臺南市大部分屬古台江及倒風內海範圍內，至今仍屬地勢易淹水風險潛勢區，為面對未來颱風豪雨的威脅，加強提升水患自主防災社區的防災準備，建立民眾「救災」要從「防災」做起的意識，進而凝聚提升社區自主防災能力。

2.107 年度辦理成果：

共設置水位站 78 站、雨量站 27 站、影像監控站 35 站，搭配防洪預警系統，即時掌握，預為因應。使本市水情監視能更嚴密，能提供民眾於汛期間了解防災警戒，及作為本市易淹水區民眾預防性疏散避難參考。

3.108 年度目前辦理情形：

除設置水位站 78 站、雨量站 27 站、影像監控站 36 站，搭配防洪預警系統，即時掌握外，並預為因應持續推動「智慧防汛網計畫」運用物聯網最新技術建置 60 處路面淹水感路器，將易淹水路段淹水情形傳遞到應變中心及 120 台移動式抽水機也是運用物聯網技術來監測運轉情形，使水情系統多一份備援。

(八)水患自主防災社區推動：

1.社區推動概述：臺南市近年來飽受水患之苦，水災相關的防救災工作均有待強化，以面對氣候變遷以及都市持續成長可能面臨的災害，且鑑於工程措施確有其侷限性，期能透過水患自主防災社區建立與運轉達到全民防災觀念之建立與落實，以減輕水患對人民生活之衝擊。臺南市大部分屬古台江及倒風內海範圍內，至今仍屬地勢易淹水風險潛勢區，為面對未來颱風豪雨的威脅，加強提升水患自主防災社區的防災準備，建立民眾「救災」

要從「防災」做起的意識，進而凝聚提升社區自主防災能力。

2.107 年度辦理成果：

維運 101 年至 107 年建置之 42 處防災社區，其中包括水利署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第三期非工程措施經費補助建置之 5 處新增社區，及本府自籌預算輔導 2 處。期望透過繼續推動水患自主防災社區運作與建置計畫，整合社區內外資源，強化民眾的防災知識與技能，落實自助、互助及公助的觀念，以因應強降雨造成之水患，建立一個全民自主防災及耐災的居住環境。

3.108 年度目前辦理情形：

為使有意願參加自主防災的社區，在水利署補助經費尚未到達前，能提早擁有自主防災的功能，今年度推動自主防災社區先期輔導計畫，共計 4 社區參加透過本府水利局委託專業團隊的輔導，使社區居民能先擁有防災避災的能力。

(九) 前瞻基礎建設-水環境計畫

1. 設施現況概述：

水利局爭取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環境計畫分為「水與發展」、「水與安全」、「水與環境」三部分。

2.107 年度辦理成果：

(1) 水與發展：

A. 白河水庫更新改善工程及南化與曾文水庫聯通管工程計畫，目前由水利署辦理設計中。

B. 中央院核定計畫為加強水庫集水區保育治理計畫，由水保局核定 0.9008 億元，代辦 16 案目前已完工 7 案。

(2) 水與安全為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分別為水利署核定 20.67555 億元，營建署核定 11.29235 億元，含雨水下水道、抽水站機組改建、側溝改善等 44 案。

(3) 水與環境，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共核定三批案件，第一批已核定 8.95155 億元，分別為竹溪水環境改善計畫、運河水環境改善計畫、鹽水區月津港水環境改善計畫，另補助顧問團 512 萬 9 仟元委辦案，第二批總經費約 4.59 億元，包括沿續第一批提案之計畫構想，運河水環境改善、月津港水環境改善及竹溪水環境改善、鹽水溪水環境改善、二仁溪水環境改善等及沙崙科學城等。

3.108 年度目前辦理情形：

(1) 水與發展：

A. 白河水庫更新改善工程及南化與曾文水庫聯通管工程計畫，目前由水利署辦理設計中。

B 為加強水庫集水區保育治理計畫，107 年水保局核定 0.9008 億元，

代辦 16 案皆已完工，108 年水保局核定 5070 萬元，代辦 7 案，目前完工 3 件，施工中 4 件，109 年水保局核定 1880 萬元，代辦 4 案，目前委託設計中。

- (2) 水與安全，108 年度經積極爭取水利署再核定第 2、3、4 批，其中第 3 批為三爺溪專案，由第六河川局辦理，目前水利署及營建署共核定 76 億。
- (3) 水與環境：108 年度目前核定 1、2 批，本府水利局共計 17 件，其中 8 件已完工、9 件目前施工中，第三批核定經費 3.3 億，除持續改善運河水環境改善、二仁溪水環境改善外，亦增加曾文溪水環境改善，期望逐步改善全市水環境打造宜居城市。

(十) 污水下水道建設：

1. 設施現況概述：臺南市污水下水道系統目前已完成柳營第一期、虎尾寮及官田第一、二期污水系統，除已在建設中之安平、柳營系統東新營分區、仁德、永康及安南區鹽水 BOT 等污水下水道系統，本市另積極檢討區域間污水系統之整併，已獲內政部核定臺南系統(東區、部分南區及部份北區)分別整併至安平、仁德及虎尾寮系統，目前設計中並已陸續發包，預期施工後可大幅提升本市污水下水道用戶接管普及率。

2. 108 年度預定目標：

臺南市污水下水道用戶接管普及率預計至 108 年底達 20% 以上。

3. 108 年度目前辦理情形：

(1) 截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臺南市公共污水下水道普及率已達 19.68% (舊制為 29.04%)、自縣市合併後用戶接管新增 82,406 戶，累計公共污水下水道接管戶數為 136,623 戶。

(2) 各污水系統辦理情形如下：

項次	污水系統	已完成項目及最新辦理情形
1	安平污水系統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全期分五期建設，全期預計接管 127,489 戶。 2. 第一~三期用戶接管工程共 51 標，皆已完成。 3. 至目前累計已接管 108,832 戶。 4. 臺南市第四期新增大同分區，分為分支管網併用戶接管共 4 標，預計共可接管約 6,346 戶，目前第 1 標施工中。
2	柳營(含東新營分區)污水系統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原柳營系統及東新營分區第一期已完成。 2. 東新營分區第二期分為管線工程 1 標及分支管網併用戶接管 4 標，共計 5 標，目前用戶接管中。 3. 柳營系統累計已接管 5,693 戶。

項次	污水系統	已完成項目及最新辦理情形
		4. 另柳營污水系統併東西新營及鹽水分區第三期實施計畫(草案)修正版已於 108 年 8 月 15 日函報營建署審核中。
3	官田污水系統	1. 官田系統第一、二期已完成。 2. 官田系統累計已接管 2,798 戶。 3. 另官田污水系統併六甲分區整併報告案業獲營建署於 108 年 8 月 13 日召開推動會原則同意。
4	仁德污水系統	1. 仁德系統第一期分為管線工程 5 標(皆已完工)及用戶接管 6 標(第 1、2 標已完工、第 3~5 標目前施工中)，預計共可接管約 13,381 戶，目前累計已接管 3,870 戶。 2. 仁德第二期新增竹篙厝污水分區(東區)，目前設計中。
5	永康污水系統	1. 水資源回收中心及再生水廠新建工程統包案已於 108 年 1 月 20 日開工，全期預計共可接管約 107,748 戶。 2. PA 分區分為主幹管 2 標、分支管網 3 標、用戶接管 5 標及分支管網併用戶接管 1 標，共計 11 標(另含試挖 2 標)；PA 分區管線工程第 2 標及分支管網第 1、2 標已完工，管線工程第 1 標、分支管網第 3 標及用戶接管第 1 標目前施工中。 3. PB 分區分為管線工程 4 標、管線併用戶接管 4 標，共計 8 標(另含試挖 2 標)；PB 分區管線工程第 1~4 標已完工，PB 分區管線併用戶接管工程第 5 標目前施工中。
6	安南區鹽水 BOT 污水系統	1. 於 102 年 3 月 15 日進入興建期。 2. 於 106 年 1 月 26 日進入營運期。 3. 累計已接管 9,683 戶。
7	虎尾寮污水系統	1. 原虎尾寮重劃區已建置完成，累計已接管 5,747 戶。 2. 臺南市第四、五期新增虎尾寮污水分區(東區)，目前設計中並陸續發包，分為管線工程 2 標、分支管 1 標、分支管網併用戶接管 5 標及用戶接管 1 標，共 9 標(另含試挖 3 標)，預計總接管戶數約 10,185 戶(含第五期)；目前虎尾寮系統管線工程第 1 標已發包。

(十一)再生水推動計畫：

1.設施現況概述：

- (1)永康再生水推動計畫為配合中央推動公共污水處理廠放流水回收再利用示範推動方案，目的為供應南科園區高科技廠商每日 15,500CMD 再生水，主要興建設施為永康水資源回收中心、永康再生水廠、輸配水管線及高階處理設施，預計 110 年完工。
- (2)安平再生水推動計畫為配合中央推動公共污水處理廠放流水回收再利用示範推動方案，目的為供應南科園區高科技廠商每日 37,500CMD 再生水，主要興建設施為安平再生水廠、輸配水管線及高階處理設施，預計 111 年完工。
- (3)仁德再生水推動計畫為配合南科園區第十次環評要求採換水方式，目的為代替南科園區高科技廠商每日 10,000CMD 再生水，主要興建設施為仁德再生水廠、輸配水管線，預計 113 年完工。

2.108 年度預定施作目標：

- (1)永康再生水統包案完成設計並動工。
- (2)安平再生水統包案預計 108 年完成相關招標作業。
- (3)仁德再生水可行性評估及先期規劃中，預計 108 年度完成審查。

3.108 年度目前辦理情形：

- (1)永康再生水統包案已於 108 年 3 月 27 日開工，目前工程進度 3.67%。
- (2)安平再生水統包案已於 108 年 5 月 27 日提送推動計畫至營建署，目前辦理工程招標程序中。
- (3)仁德再生水可行性評估及先期規劃業於 108 年 2 月 20 日核定期初報告，於 108 年 7 月 11 日召開期中報告審查會議。

(十二)沙崙綠能科學城污水系統建置計畫：

- 1.設施現況概述：綠能科學城生活污水專管納入仁德系統，辦理相關區域既有污水管線檢視修復作業，並配合專管工程將污水納入仁德水資中心處理，以配合綠能科學城營運提供區內污水處理。計畫期程為民國 106-110 年。

2.108 年度預定施作目標：

- (1)「高速鐵路台南車站特定區既有污水管線 CCTV 檢視及第一階段整建工程」將完成全數既有污水管線 CCTV 檢視總長度累計約 21,044 公尺及全數既有污水管線整建總長度累計約 14,709 公尺。
- (2)「綠能科學城污水專管工程」將完成新設污水管線推管施工累計約 6,228 公尺。

3.108 年度目前辦理情形：

- (1)「高速鐵路台南車站特定區既有污水管線 CCTV 檢視及第一階段整建工程」已於 108 年 6 月 20 日竣工，共計已完成既有污水管線 CCTV 檢視總長度累計約 20,721 公尺及既有污水管線整建總長度累計約 14,464 公尺。

(2)「綠能科學城污水專管工程」目前進度為 43%，已完成累計新設污水管線推管長度為 3,419 公尺。

(十三)竹溪水環境改善計畫：

1.設施現況概述：

以地下水質淨化場工程、排水整治工程，逐步改善竹溪水質及確保水體基流量，並配合改造竹溪沿岸親水綠廊環境，將竹溪打造為兼具自然生態與人文歷史特色的都市溪流。未來結合竹溪長程治水計畫，整合水域資源，並銜接大臺南發展願景，希冀將竹溪打造成都市中央軸帶公園，帶動環境教育與激發在地產業，成為親水環境的示範。

2.108 年度預定施作目標：竹溪全區工程(含截流設施、水質淨化場、左右岸景觀改善工程及竹溪二期工程)預定於 108 年底全面完工，提升綠覆率 133.09%、透水率 62.11%、新闢景觀滯洪池 5,046 平方公尺、渠底塊石 12,091 平方公尺、大量複層式植栽、共融式遊戲區、樂齡休憩花園及景觀橋等，目標將竹溪打造成都市綠洲形象，提供市民舒適且生態良好之休憩交流空間。

3.108 年度目前辦理情形：

(1)截流設施工程已於 108 年 4 月 12 日完工。

(2)左岸周邊景觀改造工程(左岸景觀)持續趕工進中，工程進度達 50.2%。

(十四)水質淨化場建設：

1.設施現況概述：辦理水質淨化工程設施現況，針對鹽水溪、二仁溪及急水溪等污染較嚴重的河段或支流進行水質淨化改善工程，爭取環保署補助經費逐步辦理，啟動本市河川水質改善計畫，助益未來營造大臺南市民清淨親水空間。

2.107 年度辦理成果：

(1)持續辦理二仁溪、鹽水溪及急水溪等十座水淨場截流處理河川水質淨化。

(2)執行劉厝排水水淨場工程履約管理。

(3)執行竹溪排水水淨場工程履約管理。

(4)完成月津港水質淨化場細部設計及辦理發包作業。

(5)完成安順排水水質淨化場擴建、萬代橋水淨場功能提升細部設計及發包作業。

(6)完成臺南市水質淨化場功能提升及設施改善設計、發包及完工。

3.108 年度目前辦理情形：

(1)持續辦理二仁溪、鹽水溪及急水溪等十座水淨場截流處理河川水質淨化。

(2)執行月津港水質淨化場工程履約管理，工程進度達 37%。

(3)執行安順排水水質淨化場擴建工程履約管理，工程進度達 89%。萬代橋水淨場功能提升工程施作及完工。

(4)執行劉厝排水水淨場已完工。

(5)執行竹溪排水水淨場工程履約管理，工程進度達 98.36%。

(十五)推動回收水及下水污泥資源再利用，落實零廢棄政策，辦理水岸植樹活動，營造良好水岸休憩環境：

1.設施現況概述：

(1)安平水資源回收中心係由內政部營建署興建，工程興建費用約 11 億 4,500 萬元(不含土地費用)，為一、二級活性污泥處理法處理下水道污水，設計處理量為 132,000CMD，安平下水道系統(安平區、中西區、部分南區)污水處理廠，於民國 89 年底開始啟用操作，並委託民間專業處理商代操作管理，目前正辦理全廠功能提升工程(第三期工程)施工中，106 年平均放流量平均在 145,000 CMD；之前配合水資源再利用，安平水資源回收中心於廠外設置不同類型取水口，提供需水民眾免費取用於洗掃道路、抑制揚塵等非人體接觸使用。

(2)另近年本市為中央公布之季節性工業用水缺水區域，因應新水源開發，已完成安平水資源回收中心放流水 RO 處理回收再利用計畫，且已完成附近潛在用水戶調查作業，已獲南部科學園區廠商承諾 3.75 萬 CMD 再利用水使用。(前 2 年 1 萬 CMD)

(3)為妥善處理本市安平、虎尾寮、官田、柳營及仁德 5 座水資中心之污泥並回收污泥有用資源，減少污泥量，並穩定化污泥以作為後續如透水磚等污泥再利用，於 100 年起辦理污泥消化槽厭氧沼氣再利用計畫，並獲營建署補助工程興建費用，設計處理量 520 CMD 污泥(含水率 97%)，業已於 105 年底竣工投入營運中。另污泥處理配合再利用政策，消化後污泥將採乾燥後再燒結之再利用方式或焚化掩埋方式規劃，已獲營建署同意補助工程興建費用，將規劃於仁德水資源回收中心採統包方式建設下水污泥再利用示範廠，於 108 年工程動工，109 年完工。

2.107 年度辦理成果：

(1)辦理安平水資源回收中心三期功能提升統包案，於上半年進度達 98%，有效提升安平水資源回收中心處理量能達 16 萬 CMD。

(2)辦理安平水資源回收中心老舊設備汰換，依安平水資源回收中心各單元實際現況，就須提升部分辦理老舊設備汰換，以有效提昇處理量能維持營運穩定性，正常施作中。

(3)辦理安平水資源回收中心污泥乾燥機設置工程案，將含水 80%污泥利用熱處理降低水分至 40%以下，降低污泥重量達 2/3，大幅減少污泥處理費用，乾燥後有助後續焚化或掩埋最終處理，目前正常施工中。

(4)辦理安平水資源回收中心電力設備更新第一期，辦理改善高低壓電力設備(主變電站變壓設施、配電盤體等，含保護裝置)檢測汰換；已發包委

託規劃設計技術服務案，規劃辦理第 2 期 B 及 C 區分電站高低壓電力設備(含高低壓電纜線及管路更換)，提升安全、節能，以提供穩定供電環境，正常施作中。

- (5) 辦理柳營及虎尾寮水資源回收中心電力系統效能評估及功能提升委託技術服務案，預定上半年完成勞務發包，再依實際現況辦理評估規劃設計，俾利水資源中心正常運轉維持污水處理功能與操作人員安全，以提供穩定供電環境。
- (6) 辦理零星用戶接管及老舊管線修繕：已完成用戶接管 156 戶，管線清洗及檢視 11,770M，老舊管線更新修繕 2,076M。
- (7) 持續辦理 5 座水資源回收中心委託代操作及維護，俾利水資源永續利用及保護河川海洋不受污染。
- (8) 持續建置本市已竣工污水工程案及重劃區污水管線圖資，推動污水 GIS 圖台系統升級改版為 ArcGIS，增加系統備援機制提升資訊安全、擴充既有收費系統供本府水利局委託自來水代徵業務應用、增加水質稽查管理模組。
- (9) 自 107 年 1 月 1 日起開徵污水下水道使用費，收費用戶計 140 戶，107 年使用費收入 1,129 萬。
- (10) 辦理 107 年度植樹節活動，地點為海尾寮排水線及曾文排水線，種植喬木 150 株。此外，本府水利局自民國 100 年起已在大臺南地區水岸如仁德滯洪池(種植了 4,938 株)、山海圳綠道(種植了 8,077 株)及大甲社區賞鳥濕地公園(種植了 2,295 株)等地區灌喬木總共種植了 15 萬株樹點綴綠帶，營造更完善的親水環境。
- (11) 辦理 107 年度自行車道活動，分別為「騎遇二仁溪·漫遊水岸」單車行活動及第 11 屆台江水日—愛鄉護水紀念八田與一嘉南大圳單車溯源之旅，參加人數超過 300 名。
- (12) 竹溪水環境改善第二期體育園區計畫，改善竹溪周邊體育園區節點景觀，提升串連竹溪及二仁溪行道及自行車道之導引及指示，哈赫拿爾森林水環境及日新溪水環境景觀營造，創造人與自然共存的水域環境，本案完成細部設計及發包作業。

3.108 年度目前辦理情形：

- (1) 執行前瞻竹溪水環境改善計畫，「哈赫拿爾森林及周邊水岸改造計畫」及「竹溪流域周邊空間景觀改善計畫」工程施作。
- (2) 完成前瞻運河水環淨改善計畫「台南市安平水資源回收中心老舊設備汰舊及功能更新第一標」、「台南市安平水資源回收中心老舊設備汰舊及功能更新第二標」工程施作。
- (3) 執行前瞻運河水環淨改善計畫「台南市安平水資源回收中心污泥乾燥系

統新建」、工程施作。

- (4)持續辦理前瞻運河水環淨改善計畫「運河周邊老舊管線檢視及更新」工程施作。
- (5)持續辦理5座水資源回收中心委託代操作及維護，俾利水資源永續利用及保護河川海洋不受污染。
- (6)持續辦理污水下水道系統老舊管線更新約1,000M及安平區污水主次幹管檢視約5,000M。
- (7)持續辦理污水下水道使用費徵收作業，預計每年收入1,200萬元。
- (8)辦理108年度自行車道活動，第13屆「台江水日—愛鄉護水嘉南大圳走讀溯源之旅」，參加人數超過200名。
- (9)二仁溪跨越港尾溝溪防汛橋梁於108年7月31日竣工，目前驗收中，預計於108年10月完成通車。

(十六)水土保持建設：

1.設施現況概述：本市山坡地範圍遍及14區，面積達82,416公頃，共佔全市面積219,207公頃之37.6%。野溪大多未經全面性整治，每逢大雨常發生小型崩塌及野溪改道或刷深的情況，影響當地居民生命財產安全。另本市計有48條土石流潛勢溪流，為避免土石流災害致生損傷，其相關宣導仍需深入社區加強離災、避災、減災之觀念。

2.107年度辦理成果：

(1)山坡地違規使用查報與取締工作：

山坡地違規使用查報取締38件、山坡地衛星影像變異點查證229件、水土保持計畫審查15件、水土保持計畫監督管理及輔導27件、簡易水土保持申報書審查71件、水土保持服務團輔導民眾131次。

(2)山坡地可利用限度查定及異議複查，促進土地合理利用：

107年度目前辦理山坡地可利用限度查定及異議複查案件973筆。

(3)水土保持教育宣導工作及辦理土石流防災疏散避難演練：

A.水土保持教育宣導：目前辦理戶外宣導2場、走入校園宣導7場，提升民眾保育山坡地水土資源觀念。

B.土石流防災演練及宣導：目前辦理1場土石流防災演練。

(4)山坡地範圍檢討變更：

持續辦理山坡地14區之山坡地範圍檢討、初劃成果審查作業。

(5)辦理山坡地治山防洪工程：

107年總計編列10,000萬元工程預算，共計辦理91件工程。

3.108年度目前辦理情形：

(1)山坡地違規使用查報與取締工作：

已辦理山坡地違規使用查報取締56件、山坡地衛星影像變異點查證144

件、水土保持計畫審查 11 件、水土保持計畫監督管理及輔導 4 件、簡易水土保持申報書審查 36 件、水土保持服務團輔導民眾 39 次。

(2)山坡地可利用限度查定及異議複查，促進土地合理利用：

108 年度預計辦理山坡地可利用限度查定及異議複查案件 50 筆。

(3)水土保持教育宣導工作及辦理土石流防災疏散避難演練：

A.水土保持教育宣導：已辦理戶外宣導 2 場，提升民眾保育山坡地水土資源觀念。

B.土石流防災演練及宣導：已辦理 5 場次土石流防災宣導及演練。

(4)山坡地範圍檢討變更：

持續辦理山坡地 14 區之山坡地範圍檢討、初劃成果審查作業。

(5)辦理山坡地治山防洪工程：

108 年總計編列 9,000 萬元工程預算，預計辦理 43 件工程。

(十七)海岸保護及沙洲復育推動：

1.現況概述：因上游沙源補充不足，海岸線急遽退縮，沿海沙洲流失消退，影響海岸地區整體防洪功能，亟需運用工程方法，加強沿岸沙洲固沙能力，避免波浪直擊海堤，加強海岸地區整體防洪功能。

2.107 年度辦理成果：

107 年編列預算 2,000 萬元辦理沙洲、潟湖維護及緊急復育工程，清除潟湖淤砂 46,845 立方公尺，復育沙洲 2,374 公尺。

3.108 年度目前辦理情形：

108 年編列預算 2,000 萬元辦理沙洲、潟湖維護及緊急復育工程，預計清除潟湖淤砂 30,000 立方公尺，復育沙洲 1,000 公尺，已設計完成辦理上網發包作業。

三、地政局

(一)地籍：

1.地籍管理：

(1)辦理地籍清理：

A.地籍清理條例經總統96年3月21日制定公布實施，內政部爰制定地籍清理實施計畫於97年7月1日施行，第一階段自97年起至102年止，由本府地政局及所屬各地政事務所分年分項清理，包含神明會、日據會社或組合、姓名住址記載不全或不符、38年12月31日前抵押權、38年12月31日前非法定物權名稱、45年12月31日前地上權及共有人登記之權利範圍不等於一者等十四類土地。迄102年止已完成清查公告總計1萬5,179筆，並由各地政事務所受理申請完成登記計8,078筆，應代為標售地籍清理未能釐清權屬土地總數約3,600筆，已辦理標售公告筆數429筆，已標出78筆，標出總金額1億2,000萬元。

B.第二階段自103年起至108年止，持續清查及標售作業，迄108年8月31日止，累計清查公告計有1萬9,937筆，完成登記總筆數計1萬1,050筆；應代為標售地籍清理未能釐清權屬土地總數4,788筆，已辦理標售公告總筆數3,633筆，已標出1,328筆，標出總金額達7億0,843萬餘元。

(2)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列冊管理：

A.依土地法第73條之1規定，土地或建築改良物，自繼承開始之日起逾1年未辦理繼承登記者，經該管直轄市或縣市地政機關查明後，應即公告繼承人於3個月內聲請登記；逾期仍未聲請者，得由地政機關予以列冊管理。但有不可歸責於聲請人之事由，其期間應予扣除。前項列冊管理期間為15年，逾期仍未聲請登記者，由地政機關將該土地或建築改良物清冊移請國有財產署公開標售。

B.截至108年8月31日止，本市因未辦繼承登記列冊管理之土地計7萬9,696筆，面積約1,046萬4,176平方公尺；建物2,755棟，面積約18萬3,148平方公尺。

2.地權管理：

(1)本市私有耕地訂有三七五租約之土地，依據「臺南市耕地租約登記辦法」及「臺南市各級耕地租佃委員會調解調處須知」等規定辦理，截至108年8月31日止，土地筆數共計4,602筆，租約件數共計2,783件；108年2月1日至108年8月31日辦理租約變更68件及終止租約42件，耕地租佃爭議調處會議108年2月1日至108年8月31日無新增調處案件。

(2)市有耕地管理：

A.本府地政局經管之市有耕地筆數為1,274筆，土地面積約629萬平方公

尺，為達以租代管之目標，就閒置土地積極辦理公告標租或放租作業，截至108年6月30日共出租611筆，107年租金收入計300萬餘元，增益市庫收入。

B.賡續執行「臺南市政府地政局加強清理及處理被占用市有耕地計畫」(107-109年)依規定全面清查及處理每筆被占用土地，要求占用人騰空返還土地，減少違法占用情事，以落實管理市有財產。

(3)公地放領：

續辦放領公有耕地分年分期繳納地價土地尚餘2筆，賡續辦理囑託辦理放領移轉登記等業務。

3.推動土地登記便民服務措施：

本市各地政事務所自108年2月1日至108年8月31日完成登記案件10萬9,472件。為加強地政事務所便民服務，提升服務效率，人民申請案件冀於規定期限內完成，爰推動下列各項便民服務措施：

(1)持續推動本市各地政事務所實施午休不打烊服務：

為因應時代變遷，提供更多服務民眾時間，於縣市合併後，整合各地政事務所全面實施午休不打烊，本市午休不打烊服務件數自108年2月1日至108年8月31日止計7,465件。

(2)提供跨所申辦土地登記案件服務：

為減緩民眾往返各地政事務所之不便，提升登記機關服務效能，開辦跨所登記受理申辦簡易登記案件、抵押權設定、抵押權移轉登記、抵押權內容變更登記、預告登記、塗銷預告登記、拍賣、交換及贈與登記(包含夫妻贈與登記)等跨所申辦項目，並自105年1月1日起新增買賣登記、信託相關登記、繼承相關登記及遺贈登記。又為再次擴大便民服務範圍，於106年6月22日起除囑託登記、逕為登記、涉及測量登記等7個項目外，全面開放跨所申辦，自108年2月1日至108年8月31日止受理案件共計2萬9,602件。

(3)臺南市政府地政局所屬地政事務所與各縣(市)政府地政事務所跨域合作提供便捷服務作業計畫：

為使民眾能夠不受轄區限制達到便利洽公之目的，訂定「臺南市政府地政局所屬地政事務所與各縣(市)政府地政事務所跨域合作提供便捷服務作業計畫」，與全國各縣市轄屬地政事務所聯合實施代收土地登記、土地複丈及建物測量案件等12項代收申請項目，持續藉由跨區合作，提升為民服務滿意度、彰顯政府一體施政效能。自108年2月1日至108年8月31日止代收代送收件量共2,009件。

(4)為提供更優質便民的服務，本市各地政事務所自103年8月28日起提供「遠途先行審查」服務，以減少遠途申請人往返次數及節省時間與交

通成本。自 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共計受理案件數 1,104 件，節省民眾因補正而往返交通及時間成本，深獲民眾肯定。

4.維護不動產交易安全，保障人民財產：

- (1)自 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經紀業申請許可 28 件、設立備查 19 件及其他變更備查 480 件。截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不動產經紀人總人數計 532 人、經紀營業員總人數計 2,881 人、不動產經紀業開業計 401 家。
- (2)為加強不動產經紀業之管理，實施業務查核，其有不符規定者，要求限期改善，並加強複檢，自 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查核成果總件數計 550 件，詳如下表：

表 1：不動產經紀業務查核成果

查核項目	件數	查核項目	件數
不動產經紀業業務檢查	187	不動產委託銷售契約書查核	154
不動產經紀業(仲介)廣告查核	154	不動產經紀業(代銷)廣告查核	33
預售屋買賣定型化契約書查核	12	不動產經紀營業員專業訓練機構查核	0
不動產經紀業實價登錄查核	10		

- (3)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地政士一般業務查核件數共計 70 家。截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開業地政士總人數計 891 人。

(二)資訊地價：

1.運用資訊技術，推動地政 e 化，提升便民服務效能，強化資安防護能力：

- (1)提供民眾上網透過臺灣地政 e 網通電傳資訊、電子謄本及超商申領等多元查詢及核發管道：

自 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查閱電傳資訊計 72 萬 2,748 張(規費計收 481 萬 2,941 元)；申領電子謄本計 162 萬 9,125 張(規費計收 2,119 萬 5,514 元)，其中於超商申領共計 42 張(規費計收 609 元)。

- (2)持續開發便民服務及 WEB 版跨所案件應用程式：

自 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配合內政部自 108 年 7 月 1 日起試辦六都跨縣市收辦簡易登記案件與不動產網實服務，持續進行本市及各地所 WEB 版等相關便民服務系統更版、測試及上線。

- (3)強化資訊安全，提升資安防護能力：

自 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持續辦理 SOC(安全作業中心)監控作業、弱點掃描，於 108 年 3 月 18 日至 22 日完成本府地政局

與所屬地政事務所 ISMS(資訊安全管理系統)複評，維持 SGS ISO27001 資安認證有效性；於 108 年 6 月 27 日至 7 月 16 日辦理 ISO27001:2013 LA 國際資安證照訓練 2 場，取得 16 張國際資安證照，提升資安人力素質，庚續推動本府地政局及地所機房資料集中化作業計畫，強化地政系統備援及防護能力。

2.查估合理市價，執行市價徵收：

為協助市政建設，配合需地機關作業，透過「實價登錄」充分蒐集房地交易資訊、查估合理徵收補償市價，並提經本市地價評議委員會評議，自 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評定通過 26 案 1,203 筆土地。

3.配合執行「實價登錄」，促進不動產交易資訊透明化：

(1)自 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本市完成買賣申報登錄 1 萬 8,924 件，租賃申報登錄 997 件，預售屋申報登錄 196 件，合計 2 萬 0,117 件；並於該期間完成 107 年 12 月 11 日至 108 年 7 月 20 日申報案件 2 萬 0,882 件之檢核作業，經篩選後，以「區段化、去識別化」提供對外不動產交易價格資訊計 1 萬 9,916 件，揭露率 95.37%。

(2)為確保不動產成交案件實際資訊申報登錄之正確性，配合內政部執行實價登錄查核作業，統計自 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本市書面抽查 1,667 件、實地查核 333 件。

(3)自 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本市裁罰逾時未申報 3 件，裁罰申報不實 6 件，共計 9 件，裁罰 30 萬元。

4.賡續辦理地價基準地作業，建構地價之衡量基準：

內政部自 93 年試辦基準地作業，本市地價基準地點數由原 46 點(原臺南縣 28 點、原臺南市 18 點)，至 107 年已完成辦理 201 點，108 年仍將配合逐年增點，佈建本市地價控制點，提供土地徵收市價查估及辦理公告土地現值調整作業之參考。

5.辦理公告土地現值及公告地價調整，合理反映交易行情：

依內政部重新規定地價及公告土地現值作業決議原則，公告現值占一般正常交易價格比例不宜低於 9 成。配合該原則本市 108 年公告現值平均調整 0.92%，占一般正常交易價格比例為 90.08%(與 107 年相同)；公告地價 107 年調減 0.05%，占一般正常交易價格平均比例為 19.18%，核實反映市價變動，予以溫和的調整。

(三)農地重劃：

1.早期農地重劃區農水路維護更新：

民國 40 至 60 年代所辦理之早期農地重劃區，因年代久遠致區內農、水路已不堪使用，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推動農業發展計畫，持續補助辦理早期(民國 60 年以前完成)農地重劃區之農水路更新改善。本府爰配合將早期

農地重劃區(共 26 區，31,198 公頃)之農路由 2.5 至 3 公尺拓寬至 4 公尺以上，並鋪設級配路面，給排水路施設混凝土 U 型溝，以利現代化農業經營，自民國 77 年起至 107 年已更新面積達 1 萬 9 千餘公頃，改善農路總長度約 915 公里、給水總長度約 514 公里、排水總長度約 864 公里，總經費約 39.88 億元(中央補助 85%，本府自籌 15%)。

(1)107 年度施工地區：

107 年度施工地區，包括東山區聖賢(八)115 公頃、後壁區後壁(十五)174 公頃、新營區新營(十)67 公頃、白河區白河(三)21 公頃、後壁區土溝(五)59 公頃、鹽水區鹽水(十三)103 公頃，投入改善經費總計約 1.36 億元，更新改善總面積約 539 公頃，刻正辦理工程施工中，並預定將於 108 年 10 月全數完工。

表 3：107 年早期農地重劃區農水路更新改善實施地區

行政區別	重劃區別	改善面積(公頃)	工程費(千元)
東山區	聖賢(八)	115	29,095
後壁區	後壁(十五)	174	44,022
新營區	新營(十)	67	16,951
白河區	白河(三)	21	5,313
後壁區	土溝(五)	59	14,927
鹽水區	鹽水(十三)	103	26,059
合計	6 區	539	136,367

(2)108 年度預計施工地區：

108 年度預定施工地區，包括下營區大屯(二)90 公頃、六甲區六甲(十一)53 公頃、後壁區白沙屯(十)167 公頃、西港區西港(十三)64 公頃、後壁區後壁(十六)113 公頃，預計投入改善經費總計約 1.23 億元，更新改善總面積約 487 公頃，刻正辦理工程規劃設計中。

表 3：108 年早期農地重劃區農水路更新改善實施地區

行政區別	重劃區別	改善面積(公頃)	工程費(千元)
下營區	大屯(二)	90	22,770
六甲區	六甲(十一)	53	13,409
後壁區	白沙屯(十)	167	42,251
西港區	西港(十三)	64	16,192
後壁區	後壁(十六)	113	28,589
合計	5 區	487	123,211

2. 緊急農水路更新改善工程：

配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發展計畫辦理農地重劃區緊急農水路更新改

善工程，107 年度農委會核配緊急農水路改善經費約 0.95 億元，改善案件共 91 條，改善農路長度計約 3.88 公里，U 型排水溝長度計約 1.80 公里，擋土牆長度計約 2.55 公里。108 年度農委會核配緊急農水路改善經費約 0.97 億元，農委會於 108 年 5 月 20 日、8 月 5 日及 8 月 14 日核定改善案件共 97 件，本府業於 108 年 5 月 22 日、8 月 9 日、8 月 19 日函文各區公所辦理工程發包作業中。

3.市預算 1 億 5,000 萬元農水路維護更新工程：

為改善本市農地重劃區內登記為臺南市有之農路及非農田水利會管理之水路及早期農地重劃區更新完成碎石級配農路鋪設柏油路面等工程，訂定「臺南市農地重劃區農路水路管理維護執行要點」，期以改善農民行的安全、降低農產運輸成本及增加收益。

107 年編列 1.5 億元辦理農水路維護更新工程，改善案件共 247 件，已全數完工，改善農路約 80.76 公里、水路約 0.85 公里及擋土牆約 2.37 公里。108 年持續編列 1.5 億元改善經費，本府業於 108 年 5 月 10 日、7 月 2 日函文各區公所辦理第 1 梯、第 2 梯農水路改善工程發包作業。

(四)地用：

1.土地徵收業務：

- (1)配合本府施政計畫及各項公共工程之推行，協助需地機關將徵收計畫書呈報內政部審議。本府或中央機關之徵收案件經內政部核准後，依程序辦理徵收公告、通知、發放徵收補償費及囑託登記機關辦理所有權移轉登記。於完成用地取得作業後，每年定期請需用土地人就已完成徵收程序之案件回報土地使用情形，以追蹤是否有依計畫完成使用。
- (2)自 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完成公告徵收 4 案，筆數 19 筆，面積約 0.0585 公頃。

2.土地撥用業務：

- (1)為促進公共工程建設及本府施政計畫，配合各需地機關依土地法第 26 條或國有財產法第 38 條規定，將撥用計畫呈報行政院核定，完成公有土地撥用，以符管用合一。
- (2)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完成公地撥用案件計有 37 案，筆數 137 筆，面積約 6.0891 公頃。

3.非都市土地編定業務：

(1)辦理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檢討變更及補辦編定：

為辦理本府所轄非都市土地資源型使用分區檢討變更、第 1 次劃定資源型使用分區及設施型使用分區範圍內之零星土地補辦編定作業需要，於 101 年訂定「臺南市政府非都市土地劃定或變更使用分區專案小組設置要點」並成立專案小組。自 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共

召開 1 次專案小組，並完成第 1 次劃定資源型使用分區及設施型使用分區範圍內之零星土地第 1 次補辦編定 725 筆。

(2)辦理非都市土地變更編定：

自 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完成協助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專案輔導土地違規使用合法化變更編定及需用土地人申請變更編定 232 筆。

(3)辦理非都市土地更正編定、山坡地補註用地別：

自 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辦理更正編定計 47 筆、辦理補註用地別計 95 筆。

(4)辦理非都市土地範圍內之山坡地變更編定：

為審查本府所轄非都市土地範圍內之山坡地及依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規則第 31 條之 1 及第 31 條之 2 規定，應組成專案審查小組，及第 35 條之 1 規定，得組成專案審查小組審查變更編定案件，於 105 年 8 月 1 日修正「臺南市非都市土地變更編定案件專案審查小組設置要點」並成立專案審查小組。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尚無案件需召開專案審查小組會議。

4.使用編定管制業務：

(1)修訂辦理違反區域計畫法案件統一裁罰基準：

依區域計畫法第 21 條規定，非都市土地違反使用管制規定者得處新臺幣 6 萬元以上 30 萬元以下罰鍰，並得限期令其變更使用、停止使用或拆除其地上物恢復原狀。為使本基準更具周全性，於 105 年 5 月 12 日修正「臺南市政府辦理違反區域計畫法案件統一裁罰基準」。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開立處分書計 221 案，合計金額 1,486.5 萬元（已繳 112 案、753 萬元）。

(2)成立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聯合取締小組：

為處理違反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之案件，於 102 年 11 月 11 日訂定「臺南市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聯合取締小組設置要點」並成立聯合取締小組。該小組任務如下：審議有關停止供水、供電、封閉、強制拆除及移送檢察機關偵查之執行事項及審議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各區公所、警察機關與地政事務所移送及查報違反使用管制執行爭議或疑義案件之處理及違反區域計畫法案件之權責劃分等相關作業規定之研訂事宜；成立迄今已召開第 9 次聯合取締小組會議。

(3)訂定臺南市政府處理非都市土地違反使用管制案件權責劃分作業原則：

為處理各類違反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案件查報及裁處工作，於 103 年 12 月 25 日訂定「臺南市政府處理非都市土地違反使用管制案件權責劃分作業原則」，於違規案件同時違反數個不同性質之管理法規，分別依：

A.行業管理法規，B.行為管理法規，C.物之管理法規等順序，由順序在先之管理法規之權責機關為主政機關，以為後續執行依據。

(五)區段徵收：

目前辦理區段徵收區共計 4 區，其進度分述如下：

1.南臺南站副都心區段徵收：

南工區於 105 年 4 月 18 日申報完工，107 年 1 月 4 日驗收通過；北工區於 105 年 12 月 30 日申報完工，106 年 9 月 11 日驗收通過。南北工區於 107 年 1 月 31 日辦理移交接管現勘，107 年 2 月 5 日開放通車；108 年 6 月 19 日公告因西側崇慶街配合鐵路地下化施工，暫借予鐵道局作為工程腹地使用，略影響建築，故停止標售。

2.永康砲校遷建區段徵收：

(1)106 年 12 月 5 日公告抵價地分配結果，107 年 8 月 10 日完成抵價地點交，107 年 10 月 12 日囑託辦理全區之登記，108 年 6 月 26 日總計標出 3 筆土地，總面積約 3 萬 9,493.05 平方公尺，總標售價金為 56 億 6,441 萬 4,922 元。

(2)本案第一期開發區公共工程於 106 年 1 月 20 日開工，107 年 9 月 25 日完工，108 年 2 月 26 日驗收完成，108 年 3 月 29 日開放通車。

3.永康鹽行國中區段徵收：

(1)107 年 3 月 30 日囑託登記。

(2)本案公共工程於 107 年 1 月 31 日開工，截至 108 年 8 月 31 日，預定進度 45.16%，實際進度 46.72%。

4.中國城暨運河星鑽地區區段徵收：

(1)107 年 11 月 12 日公告抵價地分配結果，108 年 1 月 15 日囑託辦理所有權人領回抵價地之登記(中國城部分)，5 月 3 日辦理運河星鑽地區土地囑託登記。

(2)本案工程已於 104 年 12 月 11 日委由內政部營建署南部工程處代辦，106 年 10 月 28 日開工，108 年 6 月 18 日完工，運河星鑽地區於 9 月 27 日通車。

表 4：臺南市辦理中之區段徵收案

序號	計畫名稱	開發面積(公頃)	開發總費用(億元)	公共設施用地(公頃)	提供可建築用地(公頃)
1	南臺南站副都心區段徵收案	70.23	19.86	34.99	35.24
2	永康砲校區段徵收案	83.49	122.24	41.54	41.95

序號	計畫名稱	開發面積 (公頃)	開發總費用 (億元)	公共設施用 地(公頃)	提供可建築 用地(公頃)
3	永康鹽行國中 區段徵收案	57.66	25.80	25.68	31.97
4	中國城暨運河 星鑽區段徵收	11.27	61.56	4.97	6.30
合計	共 4 區	222.65	229.46	107.18	115.46

(六)市地重劃：

市地重劃分為公辦及自辦，目前辦理之公辦市地重劃區共計 10 區，持續督導自辦市地重劃共計 36 區，分述如下：

1.公辦市地重劃區：

(1)九份子市地重劃區：

截至 108 年 6 月 26 日共辦理 8 次抵費地公開標售，總計標出 46 筆土地，總面積約 7 萬 8,331 平方公尺，總標售價金 51 億 2,019 萬 1,814 元，尚餘 16 筆抵費地，於 108 年 7 月 9 日辦理財務結算公告。

(2)平實營區市地重劃區：

截至 108 年 6 月 26 日共辦理 2 次抵費地公開標售，總計標出 5 筆土地，總面積約 2 萬 1,916 平方公尺，總標售價金為 54 億 3,917 萬 5,292 元，尚餘 1 筆抵費地，於 108 年 7 月 9 日辦理財務結算公告。

(3)新營客運轉運中心市地重劃區：

A.107年5月已完成土地點交。

B.本案公共工程107年2月5日正式驗收合格，107年7月23日開放通車，抵費地預計109年辦理公開標售。

(4)永康物流及轉運專區市地重劃區：

A.108年3月4日召開重劃前後地價複審會議。

B.108年6月11日函文通知鹽行段1556、1500~1503地號土地改良物補償費已於108年7月2日存入保管專戶，並限期於108年7月31日前完成搬遷作業，後續辦理土地分配相關作業。

C.106年4月30日開工，截至108年8月31日，預定進度99.42%，實際進度92.65%，原預計108年7月完工，因辦理變更設計及2次拆遷未點交影響已於108年7月30日停工。

(5)佳里國小市地重劃區：

A.106年5月17日工程完工，107年1月18日土地登記完成，107年2月9日辦理土地點交作業。

B.108年6月26日抵費地標售，標出1筆抵費地(1標)，總標售價金為2,820

萬1,250元，於108年7月4日辦理財務結算公告。

(6)新營長勝營區市地重劃區：

A.107年7月30日經本市地價及標準地價評議委員會107年第5次會議審議通過本案重劃前後地價，107年8月31日通過本案土地分配原則及最小分配面積標準，108年3月7日召開土地分配說明會，3月26日公告本案土地分配結果。

B.本案公共工程於107年1月12日開工，截至108年8月31日，預定進度99.14%，實際進度96.56%，原預計108年5月完工，因拆遷影響，預計108年10月完工。

(7)麻豆工業區市地重劃區：

A.108年3月11日至4月10日期間辦理第五次地上物補償清冊公告作業。

B.108年7月29日地價評議委員會審議通過重劃前、後地價，後續將辦理編製計算負擔總計表。

C.107年5月31日工程開工，截至108年8月31日，預定進度37.05%，實際進度37.27%，預計109年12月完工。

(8)喜樹灣裡市地重劃區：

A.107年5月29日都市計畫(主要計畫)審議通過。

B.107年11月1日完成工程委託規劃設計暨監造採購案契約簽訂。

C.108年3月5日完成市地重劃範圍(臺南86線以南)邊界測量作業。

D.108年6月6日完成市地重劃範圍(臺南86線以北)邊界測量作業。

E.108年7月24日完成區內可抵充公有土地會勘作業。

F.108年8月19日排水計畫核定。

(9)北安商業區市地重劃區：

A.107年9月19日於安西里活動中心召開市地重劃區地主座談會。

B.107年6月28日工程委託專案管理決標，108年2月19日工程委託規劃設計監造決標。

C.107年10月29日至11月16日期間辦理親訪土地所有權人及市府夜間延長服務以利地主繳交同意書，截至108年4月30日止，徵求同意情形：地主同意比率為57.31%，其私有同意面積比率為60.56%。

D.108年5月23日內政部函文原則同意市地重劃計畫書草案。

E.108年8月14日公告實施「變更臺南市主要計畫(第五次通檢討)(第二階段)案」。

(10)賢豐市地重劃案：

A.細部計畫草案於107年6月19日開始辦理公開展覽30日。

B.108年8月14日辦理重劃範圍勘選作業，後續將召開重劃區土地所有權人座談會。

C.工程委託專案管理108年8月22日決標。

表5：臺南市已完成與辦理中公辦市地重劃區

序號	辦理情形	計畫名稱	開發面積 (公頃)	開發費用 (億元)	提供可 建用 地 (公頃)	平均 重劃 負擔 比率 (%)
1	已 完 成	九份子市地重劃區	101.76	23.94	62.49	48.72
2	已 完 成	平實營區市地重劃區	42.39	12.41	22.84	48.45
3	已 完 成	新營客運轉運中心市地重劃區	23.88	4.50	15.33	非農地重劃區： 39.11 農地重劃區： 35.56
4	已 完 成	佳里國小市地重劃區	0.56	0.13	0.39	37.89
5	辦 理 中	永康物流及轉運專區市地重劃區	14.59	3.75	9.51	44.71
6	辦 理 中	新營長勝營區市地重劃區	11.34	2.93	7.20	44.97
7	辦 理 中	麻豆工業區市地重劃區	110.84	23.13	89.50	33.41

序號	辦理情形	計畫名稱	開發面積 (公頃)	開發費用 (億元)	提供可建築用地 (公頃)	平均重劃負擔比率 (%)
8	辦理中	賢豐市地重劃區	15.78	5.16 (預估)	10.75	45.11 (預估)
9	辦理中	喜樹灣裡市地重劃區	29.73	9.16 (預估)	18.19	42.72 (預估)
10	辦理中	北安商業區市地重劃區	37.17	13.73 (預估)	22.11	51.05 (預估)
11	辦理中	永康崑大路市地重劃區	4.34	2.32 (預估)	2.584	48.35 (預估)
12	辦理中	永康六甲頂醫療專用區市地重劃區	4.1	2.1971 (預估)	2.618	45.77 (預估)
13	辦理中	仁德市地重劃區	1	0.36 (預估)	0.72	38.31 (預估)
14	辦理中	怡中市地重劃區	8.92	3.6 (預估)	5.89	49.27 (預估)
合計		共 14 區	406.4	109.48	270.12	

2.自辦市地重劃區辦理情形：

- (1)108 年持續督導已成立重劃會之自辦市地重劃區，共計 36 區，開發總面積為 298.77 公頃，開發總費用為 65.56 億元，提供可建築用地總面積為 171.19 公頃。
- (2)108 年度持續督導籌備中自辦市地重劃區，共計有 2 個籌備會，依照內政部 106 年 7 月 27 日修正發布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規定，先核定成立重劃會後，再行辦理重劃計畫書核定作業，待核准實施市地重劃計畫後再給予期數編號。

(七)測量：

本市轄內土地地籍總筆數約為 182 萬 9,000 筆，其中數值管理地籍圖約 80 萬 6,000 筆，圖解管理地籍圖約 102 萬 3,000 筆；目前約有 143 萬 6,000 筆土地完成地籍圖重測作業(含圖解地籍圖重測區)，尚有 39 萬 3,000 筆土地尚未辦理數值法地籍圖重測作業。故為確實釐整地籍，俾保障人民合法產權，本府積極推動地籍圖重測工作，並採用最新測量儀器及測量技術，提升本市測量作業效率及確保測量成果精度。

1. 賡續辦理地籍圖重測作業：

- (1)100 年至 107 年累計獲中央補助 1 億 5,276 萬元，已辦理麻豆、柳營、新營、鹽水、白河、東山、官田、麻豆、七股、西港、新市、善化、安定、歸仁、仁德、關廟、玉井、楠西、永康、中西、安南及東區等區地籍圖重測 14 萬 7,134 筆，9,443 公頃。
- (2)108 年度續辦新營、東山、麻豆、官田、七股、西港、安定、關廟、玉井、永康、中西、安南及東區等區地籍圖重測 2 萬 1,104 筆、1,509 公頃，預計自 108 年 9 月 25 日起公告重測結果。

2. 賡續辦理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建置及都市計畫地形圖套疊計畫：

本計畫作業完成後，可應用數值法測量方式，辦理圖解地籍圖土地複丈，大幅提昇圖解土地複丈精度。

- (1)100 年至 107 年累計獲中央補助 584 萬元，已辦理南區、東區、歸仁、關廟、鹽水、白河等區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作業 2 萬 3,029 筆，702.5 公頃。
- (2)108 年續辦關廟區民生段 1,935 筆、面積 20 公頃。

3. 辦理圖解法地籍圖數值化成果圖簿面積清查、更正計畫：

針對本市圖解法地籍圖數值化成果之圖、簿面積不符情形進行全面性清查及更正，以釐正圖籍，避免影響人民權益及政府稅收，截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計已更正 455 筆，並註記 2,414 筆。

4. 強化 VMS-RTK 衛星即時動態定位系統主站及應用：

- (1)96 年 9 月全國首創建置臺南縣 e-GPS 衛星測量即時動態定位系統，於白河區、南化區、關廟區、七股區、北門區、官田區、玉井區建置 7 座衛星接收主站。縣市合併改制後擴充仁德主站，使 8 座主站基準網覆蓋大臺南，藉此定位系統得以衛星測量方式辦理複丈，大幅提升測量精度，並提升作業效率。
- (2)103 年訂定臺南市各地政機關採用虛擬主站即時動態定位技術辦理圖根測量作業手冊，作為本市各地政機關應用 VMS-RTK 衛星定位系統辦理圖根測量作業依據，以提升測量速度與精度。
- (3)臺灣地處板塊變動劇烈區域，且因板塊移動方向及移動速度不同以致每

主站會有不同速度場表現，爰於 104 年訂定「臺南市即時動態定位系統主站坐標更新機制及使用端因應措施」，以確保測量精度，最近一次更新本市 VMS-RTK 系統主站坐標時間為 107 年 7 月 2 日。

5.加強臺南市網際網路多目標地籍圖資地理資訊系統維護：

本系統為本市整合最多圖資之地理資訊系統，提供地籍圖、各年度航照圖、地形圖及路網圖等圖資套疊，並透過申請機制，以網際網路方式提供本市各級府內外需圖單位使用，已於 104 年進行系統改版，進一步支援各式行動裝置，改版後系統已於 105 年 8 月底正式上線，截至 108 年 8 月 31 日共計 1,216 名使用者申請，超過 10 萬 607 人次登入使用，有效提升需圖單位之公務執行效率。

6.複丈業務：

自 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土地複丈案件累計 11,814 件、土地筆數 2 萬 8,875 筆、面積 4,088 公頃。建物測量案件累計 6,257 件、8,804 筆、面積 465 公頃；鑑界案件共 5,770 件；申請人對於鑑界結果有異議申請再鑑界案件有 8 件。

四、都市發展局

(一)都市計畫規劃及審議：

自 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持續辦理中之案件包括都市規劃草案階段案件計 17 件、市都委會審議中案件計 13 件、內政部都委會審議中案件計 29 件、內政部都委會及市都委會審定待核定 19 件、發布實施案件計 18 件。

1.都市計畫規劃草案階段：

- (1)變更將軍(漚汪地區)都市計畫(都市計畫圖重製專案通盤檢討)案。
- (2)變更高速鐵路臺南車站特定區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案。
- (3)變更西港都市計畫(第五次通盤檢討)暨都市計畫圖重製案。
- (4)變更楠西都市計畫(都市計畫圖重製專案通盤檢討)案。
- (5)變更官田及官田(隆田地區)都市計畫(都市計畫圖重製專案通盤檢討)案。
- (6)變更仁德都市計畫(部分農業區為捷運機廠用地)案。
- (7)臺南市主要計畫及細部計畫分離專案通盤檢討案。
- (8)臺南市(新營、曾文、玉井、新化等生活圈)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規劃及專案通盤檢討案。
- (9)臺南市(北門、南科、新豐等生活圈)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規劃及專案通盤檢討案。
- (10)臺南市(府城生活圈)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11)變更安定都市計畫(第五次通盤檢討)案。
- (12)變更安南區都市計畫(細部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
- (13)臺南科學工業園區特定區計畫(新市區建設地區開發區塊 I)整體規劃案。
- (14)變更南區都市計畫(細部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
- (15)變更臺南市東區主要計畫(南台南站副都心地區)(暫予保留及周邊地區)暨擬定細部計畫案。
- (16)變更臺南市安平機廠用地都市計畫變更案。
- (17)安平區都市計畫(細部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

2.都市計畫審議-市都委會審議中案件：

- (1)變更烏山頭水庫風景特定區計畫(配合水庫治理及穩定供水專案通盤檢討)。
- (2)變更高速公路麻豆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含都市計畫圖重製)。
- (3)變更南鯤鯓特定區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案。
- (4)變更高速公路新營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
- (5)變更玉井都市計畫(都市計畫圖重製專案通盤檢討)案。
- (6)變更六甲都市計畫(都市計畫圖重製專案通盤檢討)案。

- (7)臺南市主要計畫及細部計畫分離專案通盤檢討案。
- (8)變更臺南都會公園特定區計畫(部分農業區為第一種住宅區)(配合農 5、農 6 住宅社區開發)案。
- (9)變更關子嶺(含枕頭山附近地區)特定區計畫(部分住宅區、農業區、加油站專用區、機關用地為道路用地)(配合市道 172 線拓寬工程)案。
- (10)變更仁德都市計畫(商二地區)細部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案。
- (11)變更臺南市北區都市計畫(細部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
- (12)擬定新市都市計畫(附帶條件農業區)細部計畫案。
- (13)變更臺南市安南區「遊 2(附)」遊樂區細部計畫(配合鹽田段 528-2 地號遊樂區開發計畫)案。

3.都市計畫審議-內政部都委會審議中案件：

- (1)變更高速公路永康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案。
- (2)變更永康六甲頂都市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案。
- (3)變更新營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含都市計畫圖重製)。
- (4)變更歸仁都市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案(含都市計畫圖重製)。
- (5)變更官田都市計畫(含隆田地區)(第四次通盤檢討)案。
- (6)變更東山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含都市計畫圖重製)。
- (7)變更關廟都市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案。
- (8)變更山上都市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案(含都市計畫圖重製)。
- (9)變更關子嶺(含枕頭山附近地區)特定區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
- (10)變更學甲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
- (11)變更柳營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含都市計畫圖重製)。
- (12)變更下營都市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案(含都市計畫圖重製)。
- (13)變更仁德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
- (14)變更新化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
- (15)變更後壁都市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含都市計畫圖重製)案。
- (16)變更曾文水庫特定區計畫(配合水庫治理及穩定供水)書圖重製專案通盤檢討案
- (17)擬定北門都市計畫案。
- (18)擬定七股都市計畫案。
- (19)變更官田都市計畫(部分農業區為零星工業區)(配合廷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擴廠計畫)案。
- (20)變更高速公路新營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部分墳墓用地及農業區為殯儀館用地兼供火葬場使用)。
- (21)變更高速公路永康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部分農業區為道路用地、連接站用地及電路鐵塔用地、部分甲種工業區及公園用地為道路用地)(配

合北外環道路第二期新建工程)案。

- (22)變更學甲都市計畫(部分農業區為抽水站用地及部分運動公園用地為公園用地兼供滯洪池使用)案。
- (23)變更高速公路新營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部分墳墓用地及農業區為殯儀館用地兼供火葬場使用)。
- (24)變更高速公路永康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部分農業區為道路用地、連接站用地及電路鐵塔用地、部分甲種工業區及公園用地為道路用地)(配合北外環道路第二期新建工程)案。
- (25)變更善化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案。
- (26)變更臺南市主要計畫(部分農業區為乙種工業區)(安南區東和段43地號
- (27)變更臺南市主要計畫(部分低密度住宅區為道路用地)(配合南133線道路工程)案。
- (28)變更臺南市安平港歷史風貌園區特定區計畫(主要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
- (29)變更臺南市主要計畫(部分農業區為道路用地、部分河川區為河川區兼供道路使用及部分河道用地為河道用地兼供道路使用)(配合北外環道路第二期新建工程)案。

4.都市計畫審議-內政部都委會及市都委會審定待核定：

- (1)變更臺南市安南區細部計畫 A9 區(和順、新和順、安順、下安順、頂溪寮)尚未完成整體開發地區專案通盤檢討案。
- (2)變更臺南市安南區細部計畫 A15 區(和順地區原農漁區變更為住宅區)尚未完成整體開發地區專案通盤檢討案。
- (3)變更臺南市南區都市計畫(細部計畫)(臺 86 臺南端交流道兩側住宅基金土地及周邊地區)專案通盤檢討配合變更主要計畫案」。
- (4)變更臺南市南區都市計畫(細部計畫)(臺 86 臺南端交流道兩側住宅基金土地及周邊地區)專案通盤檢討案。
- (5)擬定臺南科學工業園區特定區計畫(不含科學園區部分)(新市區建設地區開發區塊 F&G)細部計畫配合變更主要計畫案。
- (6)變更仁德(文賢地區)都市計畫(配合二空新村更新地區都市更新計畫)案。
- (7)變更永康六甲頂都市計畫主要計畫(配合精忠二村都市更新)案。
- (8)變更下營都市計畫(部分農業區及綠地為河道用地)(配合大埤中排三排水改善工程)案。
- (9)變更高速公路麻豆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部分農業區為河道用地)(配合東北勢排水改善工程)案。
- (10)變更臺南都會公園特定區計畫(部分農業區為污水處理廠用地)案。
- (11)變更高速公路永康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調整幹 3-1 號道路附近帶條

件地區)案。

- (12)變更仁德都市計畫(部分第二種住宅區、「機3」機關用地及道路用地為第二種住宅區(附)、綠地用地(附)、道路用地(附))案。
- (13)變更仁德(文賢地區)都市計畫(配合嘉南藥理大學校地擴充)案。
- (14)擴大及變更虎頭埤特定區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暫予保留第一案)。
- (15)變更學甲都市計畫(部分農業區為抽水站用地及部分運動公園用地為公園用地兼供滯洪池使用)案。
- (16)變更臺南市主要計畫(「機35」機關用地及周邊地區)(配合臺南榮譽國民之家遷建計畫)案。
- (17)擬定臺南市安南區草湖寮地區(商60)細部計畫案。
- (18)安平二期國宅更新都市計畫變更案。
- (19)變更臺南市安平港歷史風貌園區特定區計畫(細部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

5.都市計畫審議-發布實施案件：

- (1)變更學甲都市計畫(都市計畫圖重製專案通盤檢討)案：108年8月21日發布實施。
- (2)變更臺南市主要計畫(第五次通盤檢討)(第二階段)案：108年8月15日發布實施。
- (3)變更臺南市主要計畫(第五次通盤檢討)(第二階段)案：108年8月15日發布實施。
- (4)變更玉井都市計畫(部分道路用地為市場用地)案：108年8月8日發布實施。
- (5)變更新市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變更內容第三案)(新市區信義段843及844地號等2筆土地)案：108年7月27日發布實施。
- (6)變更新市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變更內容第三案)(新市區信義段843及844地號等2筆土地)：108年7月27日發布實施。
- (7)變更關子嶺(含枕頭山附近地區)特定區計畫(部分保護區、露營區、公園用地為水庫專用區；部分保護區、乙種旅館區、農業區、河川區為水利設施用地；部分道路用地為水利設施用地兼供道路使用)案：108年7月19日發布實施。
- (8)變更高速公路永康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部分農業區為抽水站用地及溝渠用地)(配合大灣抽水站第一、二期工程)案：108年6月18日發布實施。
- (9)擬定高速公路臺南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部分農業區為甲種工業區)細部計畫(配合大成不銹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擴廠)案：108年6月15日發布實施。

- (10)變更高速公路臺南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部分農業區為甲種工業區)(配合大成不銹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擴廠)案：108年6月14日發布實施。
- (11)變更仁德都市計畫(部分公園用地為學校用地)案：108年6月6日發布實施。
- (12)變更臺南市安南區細部畫A3區(十二佃南側-J區)書圖不符更正案：108年5月28日發布實施。
- (13)變更臺南市安平區細部計畫(港埠用地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配合安平商港建設計畫)案：108年5月24日發布實施。
- (14)變更大內都市計畫(都市計畫圖重製專案通盤檢討)案：108年5月21日發布實施。
- (15)變更臺南科學工業園區特定區計畫(科學園區部分)(土地使用分區暨都市設計管制要點)(第三次通盤檢討)(第二階段修正)案：108年5月21日發布實施。
- (16)擬定西港都市計畫(部分農業區為甲種工業區、「甲種工業區(作生態綠地使用)」及「甲種工業區(作綠帶使用)」)(配合南寶樹脂化學工廠股份有限公司擴廠)細部計畫案：108年4月30日發布實施。
- (17)變更臺南科學工業園區特定區計畫(科學園區部分)(第三次通盤檢討)案：108年4月30日發布實施。
- (18)變更西港都市計畫(部分農業區為甲種工業區、「甲種工業區(作生態綠地使用)」及「甲種工業區(作綠帶使用)」)(配合南寶樹脂化學工廠股份有限公司擴廠)案：108年3月29日發布實施。

(二)綜合發展策略規劃：

1.配合臺南市區鐵路地下化都市計畫規劃及變更案：

(1)工程用地範圍都市計畫：

臺南市區鐵路地下化計畫全長8.23公里，途經本市北區、東區、仁德區等行政區。仁德區所涉都計變更案業於102年3月19日公告發布實施(2案)；北區、東區路段業於105年9月21日發布實施主要計畫(1案)、105年11月30日發布實施細部計畫(2案)。

(2)工程用地範圍外西側原鐵路用地都市計畫：

本案西側原鐵路用地將併同工程用地範圍騰空廊帶整體規劃為公園道用地，故併同原鐵路用地(不含臺南車站站區)辦理都市計畫變更作業。北區、東區路段業於105年9月21日發布實施主要計畫(1案)、105年11月30日發布實施細部計畫(2案)。

(3)其他：

專案照顧住宅(都發局)：截至108年8月31日，已交屋247戶(符合

申購要點資格之拆遷戶至目前計有 292 戶，已申購戶為 250 戶)。

2.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規劃案：

(1)案係營建署補助全國縣市政府辦理之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本市共分為「臺南府城生活圈」、「臺南市(新營、曾文、玉井、新化等生活圈)」、「臺南市(北門、南科、新豐等生活圈)」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規劃及專案通盤檢討等 3 案辦理，其中「臺南市(新營、曾文、玉井、新化等生活圈)」、「臺南市(北門、南科、新豐等生活圈)」等 2 案於 108 年 8 月 16 日起辦理案公告徵求意見。

(2)全案經 107 年 11 月 28 日營建署審查通過，刻依營建署審查通過之原則研擬公開展覽草案。

(三)區域發展規劃及審議：

1.推動擬訂本市國土計畫：

國土計畫法已於 105 年 1 月 6 日公布，行政院訂自 105 年 5 月 1 日施行，因應此一國土規劃重大變革，本府各有關機關正積極研擬主管土地之需求，本府都市發展局於 106 年 8 月 14 日完成本市國土計畫發包作業，分為研究規劃與法定審議兩階段，於 106 年 12 月起陸續辦理研究規劃階段之 11 場次地方座談會及 2 場專家學者座談會，蒐集地方意見納入規劃參考，同時本府於 107 年 5 月 25 日成立本市國土計畫推動小組，跨局處推動相關事宜，迄 108 年 8 月 31 日已召開 2 次大會及 5 次分組會議，計畫草案自 108 年 8 月 15 日起公開展覽 30 天，並舉辦 10 場地方公聽會，依法預計 109 年 4 月 30 日公告實施。

2.辦理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變更審查：

內政部委託辦理 30 公頃以下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變更申請案件審查作業，目前持續辦理「歸仁恒耀工業區開發計畫案」、「篤加工業區擴大暨變更開發計畫」、「臺灣金融科技智慧產業園區」、「乾耀太陽光電專區」、「七股(II)太陽光電開發計畫」等開發計畫之審查作業。

3.砲校遷建與開發案：

(1)本案於 100 年 4 月 8 日與國防部共同成立「砲校遷建與開發專案推動小組」，以「分區分期、代拆代建、先建後遷」模式推動；並於 101 年 9 月 12 日正式由雙方首長共同簽署「合作備忘錄」，由本府地政局、工務局代辦永康與關廟基地之土地取得作業、工程施工等多項作業。

(2)其中，永康、關廟基地於 102 年底完成土地取得等相關行政作業。永康基地第一期開發範圍，已完成區段徵收公共工程作業，辦理土地標售作業中；關廟基地之校舍工程於 107 年 10 月 11 日開工，校區聯外道路工程 108 年 3 月完工(於 6 月 3 日辦理通車典禮)；南 169 改道工程第一階段預計 108 年 10 月完工、第二階段則俟行政院核定國防部經費後續辦。

(3)截至 108 年 8 月 31 日，共計召開 11 次專案小組會議，以及 228 次各分組工作會議，持續積極辦理後續開發等相關事宜。

(四)都市計畫管理：

1.委辦案件：

(1)臺南都市計畫樁位測定及管理維護：

A.107年度臺南市都市計畫樁(東、中西、南、北、安平、安南區都市計畫範圍)測定及復補建案：於107年8月7日簽約日起預計109年12月31日完成。第三期工作辦理擬定臺南市安南區草湖寮地區(商60)細部計畫樁位測量及市政建設、地政業務需要等都市計畫樁位測釘等工作，業於6月20日完成，刻正辦理驗收作業。

B.108年度臺南市各都市計畫區範圍內(除原臺南市都市計畫範圍外)都市計畫樁位測定案，辦理中案件：

a.配合地政業務需要辦理「高速公路永康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永康區大灣段 622-4、4890-23、4894、4895 地號、蜈蚣潭段 1299-10 地號)樁位恢復案。

b.配合第六河川局三爺溪排水整治工程所需，辦理仁德區三爺溪排水都市計畫樁位測定案。

c.「擬定高速公路永康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調整幹 3-1 道路附近附帶條件地區)細部計畫」樁位測定案

d.「變更仁德都市計畫(部分第二種住宅區、「機 3」機關用地及道路用地為第二種住宅區(附)、綠地用地(附)、道路用地(附))」樁位測定案。

C.108 年度地籍圖重測區都市計畫樁位清理、補建及恢復案：配合地政局辦理地籍圖重測、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建製及都市計畫地圖套疊作業，辦理永康、官田、西港、麻豆、新營等都市計畫區之都市計畫樁位清理、補建及恢復作業完成樁位測定中，預計 109 年 12 月完成。

(2)108 年度臺南市都市發展資訊系統資料更新及維護案：

A.工作項目為系統資料庫及 GIS 圖層建置更新維護、原臺南市6區都市計畫數值航測地形圖檔都市計畫分區、樁位資料更新維護。

B.108年5月30日完成第一階段成果並驗收完成。

2.都市計畫內建築線指示：

自 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完成原臺南市及新營區都市計畫內建築線指示共計 404 件。

3.都市計畫容積移轉審核：

自 108 年 2 月 1 日起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已核准容積移轉案件之共計

31 件，取得公設地面積 50,910.55 平方公尺。

4.都市計畫分區使用證明核發：

- (1)自 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共申請核發件數 28,068 件。
- (2)線上申辦統計申辦比例為 21.2%，約有兩成民眾在家進行線上申請線上繳費線上領件一次完成，無須再特地至臨櫃現場申請繳費領件。
- (3)臨櫃申請線上領件比例為 30.9%，約有三成民眾臨櫃申請後不必跑第二趟到市府或公所領件，直接上網下載使用分區證明電子檔即可。
- (4)總線上領件(含線上申請及臨櫃申請)比例為 52.2%，約有五成民眾受惠線上領件服務，直接上網下載使用分區證明電子檔即可。

(五)都市設計規劃及審議：

1.臺南市環境景觀總顧問計畫：

- (1)依據內政部營建署策劃指導之環境景觀總顧問計畫，目的乃希望透過此機制，加強機關在執行城鎮地貌計畫、城鎮之心工程等計畫乃至於重大公共工程時，彌補環境景觀面向之督導人力及專業上之不足，本府為配合政策之推動，透過專業建議與諮詢管道建立審查機制，提高轄內環境與景觀的重要公共工程品質，在公共工程的規劃及執行過程中，使公共工程能與環境景觀協調融合，創造本市城鎮及鄉村嶄新風貌。
- (2)107 年度編列 300 萬元技術服務委託自 107 年 3 月 26 日起接續工作執行，計 1 年約期。後續工作除控管城鎮之心工程計畫執行外，另辦理提案工作會議、工程案件督導會議及優良案例訪視，並負責研議本府往後有關延續型、跨域整合或地方創生議題等計畫之提案策略。108 年度編列 300 萬元技術服務委託，自 108 年 3 月 26 日起接續工作執行。

2.都市設計審議：

- (1)都市設計委員會：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已召開 14 次會議，審議通過案件總計 78 件。
- (2)都市設計幹事會：108 年 2 月 1 日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已召開 7 次會議，審議通過案件總計 30 件。

3.臺南市低碳城市自治條例：

- (1)本府都市發展局於 103 年 3 月 28 日府都設字第 1030232836A 號公告九份子重劃區為第一期指定地區暨低碳示範社區，未來該地區新建建築應符合本自治條例第 21 條之規定。
- (2)本府於 107 年 6 月 22 日府都設字第 1070497486A 號預告高速鐵路台南車站特定區為第二期指定地區暨低碳示範社區，未來該地區新建建築應符合本自治條例第 21 條之規定。
- (3)有關本自治條例部分條文修正草案(增訂綠屋頂相關規定)(設置油煙與異味集排氣系統)業經貴議會第 2 屆第 8 次定期大會(107 年 11 月 27 日)

決議修正通過，於本府 108 年 1 月 8 日府都設字第 1080052561 號函送行政院核定，行政院於 108 年 3 月 14 日以院臺環字第 1080006518 號函准予核定，本府於 108 年 3 月 28 日以府法規字第 1080373942A 號令修正公布。

4.臺南市空地空屋管理自治條例：

自治條例施行以來已歷經八期施行區域範圍公告與 22 次擴大施行區域範圍公告，第 22 次擴大施行區域範圍於 108 年 8 月 26 日公告，並於 8 月 28 日零時起生效，截至目前共有東區、中西區、北區、安平區、南區、仁德區、佳里區、安定區、永康區、鹽水區、西港區、麻豆區、善化區、官田區、新營區、新化區及歸仁區等 17 區為全區施行，其餘 20 區為部份施行。

(六)公共空間改造：

1.城鄉風貌補助計畫：

(1)城鎮風貌形塑整體計劃：

A.新營糖鐵、舊蹟改造轉型：新營地區發展與臺灣糖業具有根深蒂固的鏈結，基於民眾對於舊時產業遺跡的情感聯繫，本府都市發展局利用舊時糖業的五分車軌道，試圖轉型作為綠廊串聯。於 99 年度起透過體委會補助「糖鐵新岸線/長短樹線/土庫線自行車道」規劃設計業已完成，後續分期進行爭取補助經費：

a.104 年度續爭取內政部營建署「市區道路人本環境建設計畫」—「新營鹽水區糖鐵自行車綠廊計畫」案獲補助 200 萬元，辦理大新營區自行車綠網系統建構。自規劃設計完後，賡續申請 105 年度第 1 期工程經費 2,286 萬元，自新營長勝營區連接至臺 19 甲線，已完工驗收。

b.承上，105 年底爭取城鎮風貌計畫辦理第 2 期工程-「新營-鹽水糖鐵綠廊道(聯結鹽水市區段)工程」係連接鹽水岸內糖廠至忠孝路臺 19 甲線路口，作為鹽水市區內糖鐵自行車道通勤之路線，於 107 年 3 月 5 日完工驗收。另 106 年度續爭取內政部營建署「市區道路人本環境建設計畫」—「新營鹽水區糖鐵自行車綠廊計畫第 3 期」於 3 月份獲同意補助 3,000 萬元，銜接新營至鹽水之間非都市土地範圍區段，包含橋梁工程已於 7 月中旬申報完工，待後續驗收。

c.另為使計畫路線往北延伸至後壁區，爭取「市區道路人本環境建設計畫」補助「糖鐵長短樹線及土庫自行車道工程」工程經費共計 3,500 萬元，將由天鵝湖及外環南 74 向北延伸到後壁之頂長、平安等社區，總長度超過 10 餘公里，工程已完工驗收，107 年底已結案。

d.105 年都發局爭取總經費 3,500 萬元進行鐵道地景公園第一期工程

開發建設佔地約 4 公頃，業於 106 年完工啟用，是為新營糖廠土地轉型利用的開端，也是新營區近年亟為關鍵性的旗艦型計畫。整體軌道園區就如時代生活縮影的綠地博物館，講述糖業的興衰及舊設施的遺棄到活化再生，尋回過去糖、鹽及縱貫鐵路交織興盛之榮景。107 年度以「北臺南都心鐵道地景公園工程」獲選臺南市公共建築景觀類建築園冶獎，為該建設給予高度肯定。

B.106 年度城鎮風貌計畫共爭取 12 案，總額度為 1 億 750 萬元。主要計畫包括「臺南市綠社區培力-106 年度新種子散播計畫」、「低碳漁光-月牙灣活力海洋綠廊第二期工程」、「日新溪河岸周邊景觀改造工程」、「柳營櫻花社區周邊綠美化計畫」等，全數案件均已完工。其中透過「低碳漁光-月牙灣活力海洋綠廊第二期工程」延續前期林下步道建構，持續再向林務局協調，建設總共設置 1 公里餘林下步道，開啟舊時安平秋茂園、馬場等圍閉空間，以全新面貌重現獲民眾認同。

2. 城鎮之心建設工程計畫(競爭型及政策引導型)：

(1) 競爭型計畫：

本府以「新營鹽水雙星拱月」計畫爭取專案補助，107 年經內政部營建署審核基本設計後，並同意以總經費 3.625 億元執行。整體計畫區分 10 個標案進行，包括新營、鹽水糖鐵自行車道縫合計畫工程、新營鐵道地景公園 2 期工程、嘉南大圳綠廊建置/新進路二段至太子路 53 巷 7 弄及鄉野綠廊工程、月津港燈會展區設施精進計畫、月津港水槽橋改建工程、鹽水車站周邊環境改造工程(文化局執行)、鹽水水岸公園建置工程(含公 2、3、4、16、19 公園-工務局執行)，107 年底已完成細部設計，至 108 年 7 月各分標工程案件均施作中，預計至 109 年執行完成。

(2) 政策引導型：

107 年度營建署辦理前瞻計畫-城鎮之心工程政策引導型，分 3 階段本府共計爭取 16 案計畫，總額度為 2 億 150 萬元。主要計畫包括「107 年度臺南市環境景觀總顧問」、「臺南市社區規劃師駐地輔導計畫-臺南築角創意營造計畫」、「臺南市綠社區培力-108 年綠芽紮根計畫」、「水萍塢公園整建工程」及「東和及東興公園整建工程計畫」、「竹溪河岸及體育園區周邊景觀改造工程」及「日新溪河岸週邊景觀改造工程」等，至 108 年 7 月底部分 1-2 階提案均已完工，其餘由各局處及區公所持續施工中，預計本年度內完成。

3. 社區空間營造：

(1) 臺南市綠社區培力計畫-108 年度綠芽紮根計畫：

A. 由營建署核定補助 800 萬元(其中本府自籌 160 萬元)，於 108 年 3 月 20 日完成簽約。

B.本計畫目標分為兩項：

- a.充分盤點本市 37 個行政區中，過去本案計畫資源挹注之情形，針對過去執行之基地進行總體檢，考評各社區維護管理情形，納入後續新提案評選依據外，亦對過去操作方法、施作工法等進行檢討，提出改善方案；而對於未受過本案資源挹注之空白社區，將委託專業團隊進入社區探訪與擾動，增加社區居民對環境議題之關注。
- b.延續「臺南市綠社區培力-106 年度新種子散播計畫」，以培訓青年社區規劃師能進一步成為社區經理人，培養其具有長程規劃、宏觀及永續營社區之能力為目標，委請專業團隊進行培訓課程，並透過與社區之媒合，提供培訓學員實務操作、落實想法之機會，從中帶領並陪伴社區以雇工購料方式執行環境改造工程，培育社區自力營造能力及提升社區向心力，並透過社區成果品製作發行，為社區增加收入及就業機會，進而引導社區朝永續方向邁進。
- C.於108年5月~6月共辦理19場計畫說明會(包含2場市政中心場說明會、11場校園巡迴說明會及6場區公所說明會)。
- D.社區規劃師培訓課程計畫報名人數共計125位，於108年6月29日開訓，為期10周(每周五晚上或周六全天)共計64小時。
- E.經媒合會議及計畫書審查會議遴選出共20處基地，獲本計畫補助進行環境改造工程。

(2)臺南築角計畫：

- A.為讓市民生活環境優質化，本府都市發展局長期挹注補助經費在社區閒置空間改造上，除了落實社區民眾內聚力，同時也讓居家環境品質提升，達到由下而上的營造目的。以合併後臺南市轄區幅員之大，原有的社區規劃師培訓策略，較難以全面性的打入基層，特別是偏鄉或村落地區。加上這些地方又多半人口老化及青年人力外流，環境亟待改造與物力資源落差等等問題並存，是以創立臺南築角計畫執行之。辦理之初以「臺南築角·在地好料」空間創意營造計畫，執行相關營造案件，成果豐碩。2013年報名參加第五屆健康城市暨高齡友善城市獎，獲得創新成果獎之健康環境類組，亦為此一臺南專屬的政策給予高度肯定。
- B.107年度臺南築角計畫持續編列輔導團經費400萬元，另配合社區補助款800萬元。自107年共10組營造點及團隊，核定額度為384萬元，進行營造點改造，於107年底均已完成。108年編列輔導團經費350萬元，另配合社區補助款500萬元執行，至108年6月前已辦理駐築創客營、築角及駐村計畫審查共計8案獲補助，7月起已由各提案團隊著手執行。

C.為使綠美化政策長久深耕，並考量境內幅員遼闊社造推展不易，衡量社區創作及維護能力，社區微型綠美化計畫以精巧及創意出發激勵民眾參加，促使地方經濟發展，將境內公、私有閒置土地納入實施範疇，採小額補助提案為原則(個案10-20萬元以內)。107年基礎型(巧佈點)計畫共核定3案，包括後壁嘉苓、大內石子瀨、及仁德中生，核定金額計58萬元。於107年7~10月期間著手施作，全數個案於12月底均已完成。

(3)好望角綠美化營造計畫：

好望角係指於閒置空地、道路街角或重要景觀視點處等，進行綠美化、具視覺穿透性，可提供作為民眾活動、休憩之開放空間。本計畫以本府都市發展局為統籌窗口，由各機關、學校及社區依據在地需求提案申請，透過專家委員之審查，補助改造地點以達到改善都市景觀之效果並符合使用需求。藉由完工及管理維護考核，控管工程施作品質及延續改造成果，兼顧了由上而下的整體規劃與由下而上的社區參與，在環保、生態、永續都市前提下，推展都市景觀風貌的整體改善與生活環境品質的全面提升。

A.107 年度好望角計畫

- a.新設好望角計畫，兩次提案共核定 10 案，核定經費 665 萬元；第一次提案核定 6 案皆已完工，第二次提案核定 4 案已完工。
- b.107 年度列管好望角改善維護計畫共核定 17 案，核定經費約 136 萬元，各案均已完工。

B.108年度好望角計畫

- a.108 年度新設好望角計畫(第一次提案)已核定 10 案，核定經費 595 萬元；9 案刻正辦理採購發包作業，1 案因與中央計畫之規劃、施工範圍部分重複等因素辦理撤案。
- b.108 年度新設好望角計畫(第二次提案) 核定 4 案，後續辦理第二階段細部設計審查。
- c.108 年度新設好望角計畫(第三次提案)目前收件中。
- d.108 年度列管好望角改善計畫核定 6 案(其中 1 案因土地權屬及管理單位問題已撤案)， 5 案皆完工並完成請款作業。

(七)都市更新規劃及招商：

1.鐵路地下化專案照顧住宅方案：

- (1)以更新招商興建提供 366 戶照顧住宅，於 102 年 11 月 15 日招商公告，103 年 1 月 16 日評選完成，103 年 3 月 7 日簽約委託興建。
- (2)工程於 104 年 3 月 9 日動土典禮，6 月 26 日取得建照，8 月 26 日動工，至 106 年 10 月 31 日取得使用執照，於 107 年 3 月起陸續對保驗屋，截

至 108 年 8 月 31 日已完成交屋 247 戶。

2. 中國城暨臺南運河星鑽都市更新計畫案：

- (1) 中國城拆除工程於 105 年 8 月 11 日開工，10 月 13 日竣工。
- (2) 廣四廣場改建工程案設計監造於 104 年 11 月簽約，106 年 2 月 15 日完成細部設計審查，4 月上網公告招標，於 6 月 6 日簽約，8 月 11 日開工，案經辦理變更設計及議價程序，因廠商無意願承作變更設計部分及整體工程不可分割之考量，已與原廠商解約，並同步辦理重新發包作業，於 107 年 12 月 24 日開工，目前全面施作中，加計雨天不計工期影響，預計 108 年 11 月完工。

3. 臺南市安平二期國宅都市更新事業執行計畫：

- (1) 營建署營建基金管理會於 106 年 12 月 29 日同意由住宅基金支用補助道義補助款 3.75 億元，營建署於 108 年 7 月 1 日核撥 956 萬元，本府於 108 年 7 月 10 日依進度核撥更新會 400 萬元。
- (2) 本府媒合社區更新會與中國建經公司於 107 年 6 月 27 日正式簽訂都更重建及財務估算契約，刻正依約執行中。
- (3) 都市計畫變更：於 108 年 5 月 17 日市都委會審議通過，俟更新事業計畫審定後併同發布。

4. 中央自主更新補助計畫：

配合中央頒佈之「中央都市更新基金補助辦理自行實施更新作業須知」，社區可依自主更新途徑，申請重建或整建維護(俗稱拉皮)，整建維護部分補助包含立面改善、管線整理、拆除凌亂鐵窗招牌、增加建築物結構評估與補強、增設昇降設備等，倘經評估須結構補強者，可另補助結構設計費用，而重建型案件則補助事業計畫與權利變換計畫補助費用，本府都市發展局並成立自主更新輔導團，可協助有意參與都市更新的社區，檢視申請條件與撰寫申請補助計畫書，為民眾解決諸多疑義與申請阻礙，已獲中央補助案件與辦理情形如下 15 案：

- (1) 北區「中華國賓商業大樓」案：於 103 年 12 月 18 日完成更新事業計畫審議，並提送營建署申請後續工程經費補助，目前因管委會無法提出財力證明，本府已新增發布劃定指定整建維護地區，可助國賓大樓取得較高額度之補助經費，管委會已提供財力證明，更新事業計畫書已於 108 年 8 月 19 日審議通過，後續將工程補助計畫書送中央爭取補助經費。
- (2) 中西區「西門財經大樓」案：於 103 年 4 月 21 日提案補助，於 6 月 19 日獲營建署核定補助，於 104 年 7 月 24 日完成委託契約，擬定事業計畫書，工程補助計畫於 105 年 9 月 26 日獲署核定補助，事業計畫於 106 年 1 月 5 日發布實施，工程已近完工階段。
- (3) 安平區「平通連棟」案：於 103 年 6 月 12 日提案申請補助，於 12 月 10 日獲營建署核定補助，於 104 年 1 月 22 日完成訂約，於 105 年 1 月 28

日提送事業計畫書及工程補助計畫，工程補助計畫書於 106 年 3 月 13 日核定，事業計畫於 6 月 20 日審議通過，並於 8 月 24 日發布實施，更新會於 107 年 12 月 18 日完成發包，工程施作完成，現正辦理成果報告書報核程序。

- (4)東區「文化廣場」案：於 103 年 8 月 21 日提案申請補助，於 12 月 10 日獲營建署核定補助，於 12 月 18 日完成訂約，事業計畫於 105 年 1 月 22 日發布實施，105 年 10 月 5 日簽訂工程合約，工程幾近完工待實施者辦理驗收及請款。
- (5)永康區「嘉禧王朝」案：於 103 年 8 月 21 日提案申請補助，於 12 月 10 日獲營建署核定補助，於 104 年 3 月 29 日完成訂約，於 104 年 10 月 19 日完成聽證，營建署於 105 年 8 月 25 日核定工程經費補助，本府於 9 月 10 日發布實施其事業計畫，管委會已完成發包，工程已完工待驗收。
- (6)東區「大聖皇宮」案：於 104 年 6 月 10 日提案申請補助，於 8 月 31 日獲營建署核定補助，已委託建築師規劃設計，社區於 106 年 6 月 25 日辦理自辦公聽會，社區持續整合以達提送事業計畫門檻。
- (7)永康區「中華世貿」案：104 年 8 月 25 日申請補助，於 11 月 17 日獲營建署核定補助，於 105 年 8 月 23 日辦理自辦公聽會，於 9 月 23 日提送事業計畫，工程補助計畫書於 12 月 22 日獲署核定，106 年 4 月 27 日事業計畫公告實施，管委會已完工並於 108 年 7 月結案。
- (8)東區「國家新境」案：於 105 年 4 月 11 日申請補助，於 6 月 14 日獲營建署核定補助，於 12 月 15 日簽訂規劃設計合約，106 年 6 月 5 日舉辦自辦公聽會，106 年 8 月 16 日提送事業計畫書，工程補助計畫於 107 年 1 月 26 日獲署核定，107 年 8 月 1 日核定事業計畫，並於 107 年 9 月 12 日完成發包，施工中。
- (9)東區「大智透天整維」案：105 年 8 月 2 日申請補助，9 月 26 日獲營建署核定補助耐震詳評及事業計畫規劃費用，耐震詳評部分於 105 年 11 月 8 日簽訂契約，並於 106 年 2 月 24 日提交詳評報告書，5 月 25 日與規劃建築師簽訂契約，並經 107 年 5 月 31 日獲署同意增列結構設計費，社區 107 年 7 月 30 日辦理自辦公聽會，同時配合中央補助辦法修正，協助更新會爭取更多補助費用，更新會持續整合以達提送事業計畫門檻。
- (10)東區「大智重建」案：於 105 年 8 月 2 日申請補助，於 106 年 2 月 6 日獲營建署核定事業計畫規劃費用，同步進行建築規劃設計，事業計畫草案與權利變換計畫於 7 月 12 日送件，已於 8 月 29 日都市更新審議通過，並於 9 月 29 日公告實施，後續於 11 月 24 日核發建照，大智市場公寓已於 107 年 1 月 13 日辦理動土典禮，目前已施作完成結構主體，後續施作室內裝修，預計 109 年 6 月完工。

- (11)永康區「維冠重建」案：於106年2月14日申請補助，於5月23日獲營建署核定事業計畫規劃費用，同步進行建築規劃設計，事業計畫草案與權利變換計畫於6月30日送件，並於7月12日辦理公開展覽20日，原訂7月31日都市更新公聽會因颱風延期至8月16日，並於8月29日都市更新審議通過，9月29日公告實施，於10月11日核發建照，並於12月21日申報開工，由工務局協助施作地下結構體挖除，於107年5月31日完成並交由維冠施作主體工程，107年6月17日重建工程正式開工動土，目前施作至B3F結構體，預計110年6月完工。
- (12)中西區「中正大樓」案：於106年5月9日申請補助，於8月10日獲營建署核定事業計畫規劃費用，107年3月16日完成委託建築師，社區持續整合中。
- (13)東區「金鑽大樓」案：107年1月4日申請重建規劃補助，於5月18日獲署核定補助，續協助社區調整補助經費額度(詳評補助費用計算標準調整)，經營建署107年12月21日複審原則同意補助，108年1月10日簽訂更新事業計畫委託契約，108年3月25日簽訂耐震詳評委託契約，目前已完成混凝土鑽心取樣，進行結構分析中。
- (14)安平區「安平二期重建」案：107年1月4日申請重建規劃補助，於5月18日獲署核定補助，107年8月19日社區正式與更新規劃、估價師等團隊簽訂契約，刻正依約執行中。
- (15)中西區「文化通商」案：107年8月8日申請規劃補助，於107年12月12日獲署核定補助，108年1月10日完成委託建築師，目前已完成混凝土鑽心取樣，進行結構分析中。
- (16)東區「太子鎮大樓」案：107年11月29日申請規劃補助，於108年2月25日獲署核定補助，社區與建築師洽商委託合約細節中。
- (17)歸仁區「美國大樓」案：107年8月8日申請規劃補助，107年11月16日修正補助計畫重送，於108年3月5日獲署核定補助，社區與建築師洽商委託合約細節中。
- (18)各案件辦理情形綜整如下表(依辦理完成階段排列)：

編號	作業階段	案件別	更新標的	辦理情形
1	發包/工程 施作	整維案	東區文化廣場	工程補助核定，施工中
2		整維案	永康區嘉禧王朝大樓	工程補助核定，施工中
3		整維案	安平區平通連棟	工程補助核定，施工中
4		整維案	中西區西門財經大樓	工程補助核定，施工中
5		重建案	東區大智市場大樓	106.09.29 事業計畫公告實施，施工中
6		整維案	東區國家新境大樓	107.08.01 事業計畫公告實施，施工中

編號	作業階段	案件別	更新標的	辦理情形
7		重建案	永康區維冠大樓	106.09.29 事業計畫公告實施，施工中
8	工程補助/ 事業計畫 審議程序	整維案	北區國賓大樓	更新事業計畫書及工程補助計畫書修正中
9		整維案	東區大聖皇宮大樓	105.08.22 委託建築師，擬定事業計畫中
10		整維案	東區大智市場大樓	105.09.26 核定補助，擬定事業計畫中
11		整維案	中西區中正大樓	106.08.23 核定補助，擬定事業計畫中
12		整維案	東區金鑽大樓	107.05.18 核定補助，辦理結構詳評中
13		重建案	安平區安平二期國宅	107.05.18 核定補助，擬定事業計畫中
14		整維案	中西區文化通商	107.08.08 核定補助，辦理結構詳評中
15		整維案	東區太子鎮大樓	108.02.25 核定補助，辦理結構詳評中
16		整維案	歸仁區美國大樓	108.03.05 核定補助，辦理結構詳評中

5.平實營區更新規劃招商案：

於 103 年 4 月 15 日簽約，於 11 月 3 日先期規劃備查，規劃範圍涉及榮家遷建案，於 104 年 1 月 29 日行政院研商會議共識，榮家採無償撥用方式取得平實營區 R7 街廓及網寮北營區辦理榮家遷建，目前平實營區市地重劃工程已完工，另轉運站由交通局逕洽國產署合作開發，於 107 年 4 月 24 日完成公益設施調查，108 年 5 月 23 日配合都市更新條例修法召開招商文件修正研商會議，108 年 7 月 2 日召開公告招商前說明會，108 年 8 月 28 日召開評選會議審查招商文件，預計 108 年 9 月公告。

6.古堡段更新規劃招商案：

於 103 年 5 月 5 日簽約，104 年 1 月 5 日准予先期規劃備查，4 月 14 日發布實施都市更新計畫，於 107 年 7 月 25 日辦理第二次招商公告至 10 月 25 日截止，無廠商投標，11 月 29 日召開會議檢討招商文件，108 年 5 月 5 日配合都市更新條例修法召開招商文件修正研商會議，預計 108 年 9 月 5 日召開評選會議審查招商文件。

7.精忠二村眷改基地更新規劃招商案：

於 103 年 4 月 23 日簽約，106 年 11 月 3 日主、細計經市都委會審議通過，都市計畫變更獲 107 年 8 月 28 日內政部大會審議通過，細計再提 107 年 9 月 25 日市大會審議通過，已完成公共設施捐贈作業及招商文件擬定作業，108 年 8 月 5 日辦理主要計畫報部核定；並於 108 年 8 月 6 日至 22 日公告招標公開閱覽，預計 108 年 9 月正式公告招標。

8.臺南市二空新村更新規劃招商案：

於 104 年 8 月 25 日簽約，106 年 11 月 3 日第 65 次市都委會審查通過更新計畫，都市計畫變更獲 107 年 8 月 28 日內政部大會審議通過，細計再提 107 年 9 月 25 日市大會審議通過，108 年 8 月 29 日辦理主要計畫報部核定；並於 108 年 8 月 6 日至 22 日公告招標公開閱覽，預計 108 年 9 月

正式公告招標。

(八)國宅租售服務：

本市國民住宅除新興三期幼稚園出租予南區區公所做為光明里活動中心外，已全數銷售完畢。

(九)住宅計畫：

1.整合住宅補貼政策：

108 年度住宅補貼於 108 年 7 月 22 日至 8 月 30 日受理申請，各補貼計畫戶數如下：

- (1)購置住宅貸款利息補貼中央計畫戶數 266 戶，以協助尚未購置或 2 年內購置住宅並辦理貸款之家庭解決居住問題，由政府補貼部分貸款利息，貸款金額最高 210 萬元，償還年限 20 年。
- (2)修繕住宅貸款利息補貼計畫戶數 137 戶，以協助僅擁有一戶老舊住宅的家庭貸款自行修繕住宅改善居住品質，由政府補貼部分貸款利息，貸款金額最高 80 萬元，償還年限 15 年。
- (3)租金補貼計畫戶數 4,606 戶，以協助沒有能力購屋的家庭居住於合適的住宅，有租賃住宅事實者，按月補貼租金最高 3,200 元，補貼期間為 1 年，以減輕租屋負擔。

2.社會住宅規劃：

- (1)由平實營區、精忠二村、二空新村營眷改土地公辦都更案，規劃以公益性設施回饋取得社會住宅，目前各案正辦理招商文件研擬、成立甄審委員等招商籌備作業，將於今年度陸續招商，總計約 450 戶。
- (2)小東路北側公營住宅興建工程委託專案管理技術服務已發包簽約，預計 108~109 年辦理工程設計，109 年底動工，總計興建約 350 戶。

3.臺南市社會住宅包(代)租代管試辦計畫委託專業服務：

- (1)計畫內容：本案經費全數由中央補助，以稅捐優惠、修繕補助及收租管理等誘因吸引目前空閒住宅之房屋所有權人加入本計畫出租作為社會住宅，由政府委託辦理之租屋服務事業，將該房屋出租予一定所得以下之承租人，透過租賃管理並照顧弱勢族群，兼具健全租賃市場，並藉此政府降低興建社會住宅之財務壓力，達到多贏局面。本市計畫戶數：包租案 600 戶、代租案 600 戶，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止共媒合戶數 276 戶。
- (2)房東優惠：免仲介費、享有收租服務與管理、每年最高 1 萬元修繕補助、房屋稅及地價稅適用自用住宅稅率、綜所稅每月最高 1 萬元免納所得稅優惠等。
- (3)房客優惠：免仲介費用並享有廠商管理服務及市場租金的 8 折或 9 折租到房屋，享有租金優惠。如果房客的家庭成員有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育有未成年子女三人以上、六十五歲以上之老人、身心障礙者或原住民

等，政府另外加碼租金補助(市場租金 1 折至 4 折)，等同房客享有以市場租金 5 折至 9 折負擔即可租到房屋。

4. 單身青年及鼓勵婚育租金補貼

108 年度單身青年及鼓勵婚育租金補貼於 108 年 9 月 2 日至 9 月 27 日受理申請，各補貼計畫戶數如下：

- (1) 單身青年租金補貼中央計畫戶數 979 戶，以協助在外租屋單身青年人，按月補貼租金最高 2,600 元，補貼期間為 1 年，減輕其租屋負擔。
- (2) 鼓勵婚育租金補貼中央計畫戶數 729 戶，以協助新婚及育兒家庭減輕居住負擔，營造有利生育、養育環境，按月補貼租金最高 3,200 元，補貼期間為 1 年，以減輕其租屋負擔。